曹 操·袁 绍·黄 巾

方诗铭 著

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

目　　录

代绪论　曹操——中国中古时期杰出的政治家

曹操是中国中古时期杰出的政治家。近年来，我从事东汉末年的政治史研究，现从政治家的角度对曹操加以论述。

东汉末年是一个动乱年代，东汉王朝统治危机四伏，出现空前严重的灾难，宦官控制朝政被人们视为是灾难的根源。谁能够挺身而出反对宦官，谁就能够得到信任和拥护。反对还是拥护宦官？当时杰出的人物都面临着抉择，曹操当然如此。但是，曹操之父曹嵩是大宦官曹腾的养子，曹操参加反宦官斗争必然困难重重，站出来支持曹操的是袁绍。曹操和袁绍不但是亲密朋友，而且同属于“游侠”。当时的游侠，除“为盗贼”属于社会低层次的以外，有的属于社会上层，曹操、袁绍即是如此，他们都出身于大官僚家庭。这种社会上层的游侠，其最高准则为“以救时难而济同类”，所谓“救时难”指反对宦官的斗争，“同类”指参加反宦官斗争的人们。由于袁绍支持，曹操站到反宦官斗争的行列。在袁绍领导下，虽然消灭了宦官，政权却落入凉州军事集团的董卓之手。袁绍逃到河北冀州，举兵反对董卓，曹操也逃到兖州陈留郡，拉起一支武装力量，参加讨伐董卓的战争。

在京师洛阳，以袁绍为首曾组成以游侠之士为基础的政治集团，曹操是仅次于袁绍的主要成员。其时任陈留太守的张邈，

也是这个政治集团的成员，曹操不去他处而来到陈留，原因即在这里。当时，曹操虽有军队，但没有地盘，他希望占据兖州(陈留郡属于兖州)。当时兖州刺史刘岱也参加了讨伐董卓的战争，支持刘岱的为兖州地方势力的代表人物鲍信。鲍信是兖州泰山郡人，并拥有一支勇敢善战的“泰山兵”，但是，鲍信却十分佩服曹操，认为他是能够“拨乱反正”的英雄人物。因此，当刘岱战死后，在袁绍大力支持下，又得到鲍信等地方势力的拥护，曹操即出任兖州刺史，取得了这块具有战略意义的地盘。

黄河、济水所流经的兖州，“进足以胜敌，退足以坚守”，属于“天下之要地”，这是曹操的主要谋士荀彧的看法。荀彧更提出，以兖州为根据地，进而夺取天下的建议。实际上，这完全是曹操的既定策划，荀彧仅是迎合了曹操的心意而已。

曹操取得兖州，并不等于能够保卫兖州，威胁来自外部，也来自内部。如何保卫兖州，在曹操的前期政治生涯中，这是头等大事。

外部的威胁，主要来自占据南阳和豫州的袁术。袁术是袁绍的堂兄弟，早在反宦官斗争时，兄弟两人就各自组有政治集团，彼此对立。当时，曹操即是袁术的死敌，他们曾相互以武力攻击，曹操还差一点送掉性命。在袁绍支持下，曹操出任兖州刺史，凉州军事集团所控制的东汉政府，当然不予承认，即任命金尚为刺史，前来兖州就任。袁术认为这是一次大好机会，就将金尚掌握在手里，打着东汉政府旗号，企图以武力支持金尚接任，进攻曹操(当然包括袁绍)，夺取兖州。对东汉政府所任命的兖州刺史，曹操也当然不予承认。当袁术率军抵达陈留郡的封丘县时，即遭到曹操的迎头痛击，几乎全军覆没。后来袁术回忆起这次战争，还心有余悸或心有余痛，可以看出这次失败的惨重。同时，袁绍

在河北的政敌公孙瓒，也曾任命单经为兖州刺史，联合割据徐州的陶谦，企图夺取兖州，也为袁绍、曹操所败。

解除外部的威胁，并不能够完全安定兖州，更为严重的还是来自内部。属于同一政治集团的陈留太守张邈，首先与袁绍发生矛盾，当曹操被袁绍任命为兖州刺史之后，这个矛盾又出现在张邈与曹操之间。为了与曹操、袁绍对抗，张邈必须寻求有力支援，所选中的，是既拥有一支勇敢善战的"泰山兵"，又是兖州豪族代表人物的王匡。张邈、王匡联合，对曹操来说，这是很大的威胁。曹操则联合与王匡有极大怨仇的另一兖州豪族势力胡母班家族，一举杀死王匡，给张邈以沉重打击，威胁暂时得以缓解。曹操所依恃的兖州豪族代表人物，首先是对他极为倾服的鲍信，其次则是曹操的主要谋士陈宫(曹操能够取得兖州这块地盘，固然是依靠袁绍的大力支持，陈宫对兖州豪族的游说，也起过一定作用)。但是，鲍信不久战死，陈宫又乘曹操率军进攻徐州之机，联合并州军事集团的吕布，与张邈一起叛变，占领了兖州的绝大部分。对曹操来说，这是一次更为巨大的打击。出来支持曹操的仍旧是袁绍。袁绍为曹操亲征吕布、收复兖州这一事实，不见于《三国志》，仅见于建安七子之一的陈琳所作《为袁绍檄豫州》。这篇文章收入梁昭明太子所编的《文选》一书，唐朝著名学者李善为《文选》作注，不相信此事，清朝著名学者惠栋则认为是事实，这是正确的。《三国志》有许多地方为曹操隐讳，不记载袁绍为曹操亲征吕布，并收复兖州，就是为曹操隐讳的事例之一。

在袁绍大力支持下，曹操有了兖州这块重要的地盘，并支持曹操取得对兖州的绝对统治。实际上，袁绍也有他自己的意图，即首先据有河北地区(主要是冀州)，再以此为根据地，渡河而南，最后夺取天下。同时，曹操也有自己的策划，袁绍是经营河

北，南争天下，相反，曹操却是“规大河以南，以待其变。”以河南为根据地，寻求有利时机，消灭河北的袁绍。因此，对待曹操，袁绍是既支持又控制，对此曹操是完全了解的。由于当时的客观形势，袁绍又拥有强大的军事力量和政治号召力，曹操必须联合袁绍，甚至依赖袁绍，才能谋求自身的发展。因此，曹操与袁绍之间的矛盾这时是隐伏的，不为人们所觉察，“袁、曹一家”，还成为一般所公认的两人之间的密切关系。曹操、袁绍之间矛盾的表面化，是从曹操取得兖州以后开始的。

兖州这个军事要地，曹操企图完全据为己有，而袁绍则视作自己的势力范围。当时，讨伐董卓的战争早已结束，袁绍、曹操的政治集团也已不复存在，失去了共同的政治目标，所余下的完全是自身的利益，因此，曹、袁矛盾的激化仅是时间问题。

曹操、袁绍之间矛盾的激化，是从曹操将汉献帝迁都许县、“奉天子以令不臣”以后开始的。东汉王朝的末代皇帝——汉献帝，本来是董卓废掉原来的小皇帝所立的，并将他从洛阳迁到长安，是董卓手里的傀儡。当董卓被杀之后，汉献帝又落到董卓的大将李傕等人手中，东汉政府继续为凉州军事集团所控制。曹操很早就萌发“奉天子以令不臣”的意图，将汉献帝掌握在手，以他的名义发号施令，削平其他割据者。尽管东汉王朝这时已摇摇欲坠，但汉献帝仍旧是一面旗帜，而且，曹操需要摆脱袁绍的控制，这是一个最好的途径，因为曹操可以以汉献帝的名义对袁绍发号施令，袁绍反而成为自己的臣属，否则即是“不臣”。当曹操将汉献帝掌握在手之后，袁绍曾盛怒指斥曹操是“挟天子以令我乎！”就可以说明这一点。

如何实现“奉天子以令不臣”，曹操显示了他的政治才能。早在取得兖州刺史职位之后，曹操就曾派心腹官员王必前来长安，

与李傕等人控制的东汉政府通使。表面上，曹操愿意与凉州军事集团和解，主要目的则是，联络东汉政府的将领和官员，伺机除掉并代替李傕，将汉献帝掌握在自己手里。为曹操秘密工作的，是东汉政府的大官员丁冲和钟繇。丁冲既是曹操的同乡，又是多年交好的朋友；钟繇则是曹操的主要谋士荀彧的同乡，关系十分密切，他是由荀彧牵线投靠曹操的。在他们的策动下，企图利用李傕的大将杨奉杀死李傕。这次政变虽因谋画暴露而失败，但杨奉从此脱离李傕，大大削弱了李傕的军事力量。十分可能，这次谋画，丁冲、钟繇两人仅是策动者，而策划者却是曹操自己，由他的心腹王必秘密传达给丁、钟两人的。从此，曹操继续利用杨奉。

在当时东汉政府内，杨奉是一个特殊人物，本来属于所谓“白波贼”。白波是并州西河郡的一个山谷，“白波贼”在这里起兵反对东汉政府，并成为“黄巾”的组成部分。有的学者将“白波贼”看作是农民起义军，其实，“白波”的领袖是河北山区的豪族，这是一支反对政府的豪族武装，不能因为他们打着“黄巾”旗号就断定是农民军。“黄巾”本来是一个复杂的群体，根据《抱朴子》的记载，张角本人就很可能属于豪族。并州地区与匈奴等少数民族邻接，由于经常处在紧张战斗中，人们一般都英勇善战，杨奉所拥有的即是这样一支并州劲旅。杨奉本人作战很勇敢，但不善于用思想，头脑简单，归附李傕之后，两人之间矛盾又逐渐尖锐，这就是曹操所以选中他以除掉李傕的原因。

通过杨奉的关系，原来属于“白波贼”首领的韩暹、胡才、李乐也率军前来，在军事力量对比上，以李傕为首的凉州军事集团逐渐处于劣势。东汉政府从长安迁回洛阳后，政权就转移到以杨奉为首的“白波贼”手里，汉献帝也从此成为杨奉等人的傀儡。曹操当然继续利用杨奉，除加强联络外，还写信给杨奉，称颂杨奉

不辞险阻还都洛阳的大功，又说，政府既要有内主，也要有外援，杨奉是政府的内主，曹操愿意拥戴杨奉，充当外援，表示自己决不染指东汉政府。当时，曹操手里有一张王牌——粮食。东汉政府还都洛阳后，粮食极端困难，官员们都要自出砍柴，采摘野菜，有的就饿死在当地，粮食成为东汉政府是否能够存在的关键。曹操当即打出这张王牌，在写给杨奉的信中又说："今吾有粮，将军有兵，有无相通，足以相济。"对杨奉来说，信中这几句是十分富于吸引力的。曹操手中的粮食，既可以助杨奉维持东汉政府，更为重要的，还可以使杨奉的部队不致因缺粮而削弱战斗力，甚至瓦解。尽管杨奉其人头脑简单，为什么对曹操如此轻信，引狼入室？其主要原因即在这里。

在杨奉支持下，东汉政府任命曹操为镇东将军，并继承其父的爵位费亭侯，并命他前来洛阳。从此，曹操跻身于东汉政府。但是，洛阳是杨奉等"白波贼"的天下，在这里，是很难有所作为的。曹操的策划是，迅速将汉献帝从洛阳迁到自己的根据地许县，置于重兵保护之下，问题在于，如何使杨奉等"白波贼"不致怀疑，并取得他们的同意。曹操向杨奉建议，现在洛阳无粮，可以将政府和皇帝暂时迁往鲁阳，鲁阳靠近许县，粮食转运方便，这样就可以解决无粮的大问题。曹操所抛出的诱饵，仍旧是粮食，杨奉终于同意。但是，曹操不是将东汉政府迁往鲁阳，而是迅速迁往许县。从此，曹操"奉天子以令不臣"，控制了东汉政府，汉献帝成为曹操的傀儡。屯驻在洛阳附近的杨奉部队，不久也为曹操所合并。

曹操控制东汉政府后，与袁绍的矛盾激化，从此，袁绍、曹操两人从友好公开处于敌对的地位。通过官渡之战，曹操大破袁绍，这个矛盾才最后得以解决，从而奠定了曹操统一北部中国的

基础。

（这是1990年访美的讲稿，又是以曹操为中心的本书原始形态。因为是讲稿，没有史料引证，也没有必要注解，与全书体例不一致，仅是用以代替绪论而已。谨此说明。）

第一章　董卓的兴起与覆灭

不但在东汉末年，即是在此后的史籍上，董卓长期被视为残暴凶恶的典型。对历史人物的评价，不是简单的将其看作好人或坏人，需要从董卓所处的东汉末年这个战乱时代，及其长期活动的这个特殊地区，即多种民族杂居的西北凉州，较为全面的对董卓控制东汉政权的成功和覆灭加以考察。

一、兴起于"边鄙"的凉州

首先，从董卓的家族说起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（董）卓父君雅，由微官为颍川纶氏尉。有三子：长子擢，字孟高，早卒；次即卓；卓弟旻，字叔颖。"董卓的父亲以微官担任过颍川郡的纶氏县尉，是掌握缉捕"盗贼"的武官。董君雅既是武职人员，必然长于骑射，这和他的籍贯是凉州的陇西临洮分不开的。

当时，凉州是一个特殊地区。《后汉书·陈龟传》说："今西州边鄙，土地瘠埆，鞍马为居，射猎为业，男寡耕稼之利，女乏机杼之饶。守塞候望，县命锋镝，闻急长驱，去不图反。"所谓"西州"即指凉州。同书《虞诩传》说："谚曰：'关西出将，关东出相'，观其习兵壮勇，实过余州。今羌胡所以不敢入据三辅，为心腹之害者，以凉州在后故也。"仅从这两条史料来看，在当时与"羌胡"长期战

争的情况下，加以“关西出将”的传统，从而形成凉州这个地区的特点。“鞍马为居，射猎为业，男寡耕稼之利，女乏机杼之饶”，内地男耕女织的生活，对这里来说，几乎是很难想象的。当然，“土地瘠埆”的自然条件，是出现这种现象的根本原因。凉州的地理因素，加上东汉末年的长期战乱，必然孕育长于骑射、以鞍马生活为主的杰出人物，董卓即是其中的典型。

董卓长期生活在这个特殊地区，与“羌胡”杂处，而且被人们视为“羌胡之种”[①]，很可能，其母即非汉族。在这种“边鄙”环境中，培育了董卓的才能。“卓有才武，旅力少比，双带两鞬，左右驰射。”这是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对其才武的描述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作“旅力过人，双带两鞬，左右驰射”，李贤注引《方言》说：“所以藏箭谓之‘服’，藏弓谓之‘鞬’。即是说，身负两弓、骑马奔驰之际，董卓能够左右张弓射箭，说明其力量之强和骑术之精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又说：“（董）卓少好侠，尝游羌中，尽与诸豪帅相结。”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以此为基础，增加了“以健侠知名”、“为羌胡所畏”两句。说明董卓不但是一名游侠之士，而且以此著称，在当地具有相当高的知名度，并为“羌胡”所畏惧。又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献帝起居注》说：“（李）傕边鄙之人，习于夷风。”李傕是此后董卓手下的大将之一。如前所说，凉州被当时人们看作“边鄙”，李傕是凉州北地郡人，因而被称为“边鄙之人”，含有轻蔑之意。至于为什么加以轻蔑，十分明显，即是因为“习于夷风”，长期与“羌胡”杂居，对内地的传统文化格格不入，属于低文化层人物。李傕如此，董卓也应该如此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吴书》说：“郡召（董）卓为

① 《后汉书·列女传》。

吏，使监领盗贼。胡尝出钞，多虏民人，凉州刺史成就辟卓为从事，使领兵骑讨捕，大破之，斩获千计。”这里的“郡”，所指当然是董卓的家乡陇西郡。从担任郡吏到州吏，不是“监领盗贼”，就是“领兵骑讨捕”，都是武职，这和董卓的“才武”分不开的，郡太守和州刺史所欣赏的，当然也是他的“才武”。

在凉州，董卓担任过“兵马掾”，由于这个职务对此后的军事生涯具有密切关系，这里有必要作较详的考察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：“（董卓）为（凉）州兵马掾，常徼守塞下。”关于东汉时期州一级兵马掾一职，有关史籍没有具体记载。尽管如此，但在《后汉书》中却有三条关于郡的兵马掾的史料。其一见《东夷传》：“（句骊）复与辽东鲜卑八千余人攻辽队，杀略吏人。（辽东太守）蔡讽等追击于新昌，战殁，功曹耿耗、兵曹掾龙端、兵马掾公孙酺以身捍讽，俱没于陈，死者百余人。”其二见《乌桓鲜卑传》：“延平元年（106年），鲜卑复寇渔阳，太守张显率数百人出塞追之，兵马掾严授谏曰：‘前道险阻，贼势难量，宜且结营，先令轻骑侦视之。’显意甚锐，怒欲斩之。因复进兵，遇虏伏发，士卒悉走，唯（严）授力战，身被十创，手杀数人而死。”其三见《刘茂传》：“延平中，鲜卑数百余骑寇渔阳，太守张显率吏士追出塞，遥望虏营烟火，急趣之。兵马掾严授虑有伏兵，苦谏止，不听。（张）显促令进，（严）授不获已，前战，伏兵发，授身被十创，殁于阵。”这三条史料所叙述的，一条在辽东郡，另两条所记是同一事，在渔阳郡，都属于当时的边郡，说明“兵马掾”一职应该专设在与少数民族邻接的地区，任务是作战时参与策画，并身临前线，交锋对阵，这是边郡的重要武职。州一级的“兵马掾”，其职责应该与郡相同。在这个职位上，董卓不但以他的“才武”徼守塞下，投身战斗，而且协助刺史参与策画。作为此后的将军和统帅，凉州兵马掾任上的这

一段经历，对董卓来说，应该是一次重要的锻炼。

在凉州，董卓可以充任州郡吏，按照其时惯例，应该属于当地豪族。

二、成为军事上举足轻重的人物

汉桓帝末年，董卓以“六郡良家子为羽林郎，从中郎将张奂为军司马，共击汉阳叛羌，破之”[①]。什么是“六郡良家子”，因为涉及到董卓的出身和此后的发展，这里有必要加以说明。《汉书·地理志》说：“天水、陇西山多林木，民以板为室屋。及安定、北地、上郡、西河，皆迫近戎狄，修习战备，高尚气力，以射猎为先。……汉兴，六郡良家子选给羽林、期门，以材力为官，名将多出焉。”这里颇为生动的描述了这一地区的特点。从当时的行政区划来说，天水、陇西、安定、北地四郡属于凉州，上郡、西河两郡属于并州；但是，以自然条件、民风材力而论，六郡完全相同，并不因为分属两州而有所差异。从西汉开始，就从并、凉两州的六郡“良家子”中，选拔“期门”、“羽林”，即皇帝的卫士。这个地区的人们“修习战备，高尚气力”，这仅是条件之一；此外，还有一个重要条件——“良家子”，他们必须出身“良家”。据《汉书·地理志》注引如淳的解释，即“医、商贾、百工不得豫也。”再据《史记·李将军列传》索隐：“如淳云：‘(良家子)非医巫、商贾、百工也。’”汉代将“医巫”、“商贾”、“百工”的人家认为非“良家”，其子弟也不能作为“良家子”，反之，凡是非上列人家的子弟，即所谓“良家子”。董卓的父亲担任过纶氏的县尉，董卓本人也担任过凉州的州郡

① 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。

吏，当然可以具备入选的条件，成为“期门”、“羽林”。董卓由凉州边鄙之地来到京师洛阳，同时，“六郡良家子”又是名将出身的最好途径，赵充国、甘延寿即是如此[①]。对董卓来说，这是一生中的重大转折。从此，他逐渐参与东汉政府的军事行动，取得高位，并拥有一支精锐的凉州部队。

董卓是如何建立并发展他的军事力量的。

如上所说，在京师洛阳得到中郎将张奂推荐，董卓回到凉州，以军司马职位参加了对羌族的战争。张奂是董卓的同乡。《后汉书·张奂传》说：“张奂字然明，敦煌渊泉人也。父惇，为汉阳太守。”张奂是敦煌郡人，其父张惇又曾任汉阳太守，敦煌、汉阳两郡都属于凉州，说明父子两人在凉州具有较高威望。张奂所以推荐董卓，是欣赏他的“才武”，以及在凉州的知名度。由凉州到京师洛阳，对董卓来说，是一个重大转折；由洛阳再回到凉州，这又是一个重大转折。原因很简单，脱离凉州这个土生土著之地，董卓要发展他的军事力量，是十分困难的。

《后汉书·张奂传》说：“永康元年（167年）春，东羌、先零五六千骑寇关中，围祋翊，掠云阳。夏，复攻没两营，杀千余人。冬，羌岸尾、摩蟞等胁同种复钞三辅。（张）奂遣司马尹端、董卓并击，大破之，斩其酋豪，首虏万余人，三州清定。”在这次对羌族的战争中，董卓显示了他的军事才能。战争结束后，董卓“拜郎中，赐缣九千匹。卓曰：‘为者则己，有者则士。’乃悉分与吏兵，无所留[②]。”为《后汉书》作注的李贤说：“为功者虽己，共有者乃士。”即是说，董卓认为自己虽有指挥之功，但作战还是要依靠战士，

---

① 参看钱文子《补汉兵志》。

② 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。

因此，将赏赐的九千匹缣毫无保留的分给吏卒。十分明显，仅据这个事例，说明董卓不但“才武”，而且具有大将或统帅的风度和才能。董卓所以能够组成以他为首的凉州军事集团，并控制东汉政府，原因即在于此。

据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，在张奂领导下击破并、凉两州的羌族后，董卓“稍迁西域戊己校尉，坐事免。后为并州刺史、河东太守。中平元年（184年），拜东中郎将，持节，代卢植击张角于下曲阳，军败，抵罪。”除镇压黄巾起义失败，又见于《后汉书》的《灵帝纪》、《皇甫嵩传》外，在并州刺史、河东太守任上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“（董）卓数讨羌胡，前后百余战。”说明其主要任务仍是对付“羌胡”。尽管没有离开过战场，董卓却再次离开了凉州，不在凉州，即是脱离发展的土壤，特别是武装力量的发展。但是，当镇压黄巾起义失败抵罪之后，幸运却降临到董卓身上，不但得以回到凉州，重新组织军队，而且迅速发展，成为举足重轻的人物。

董卓军败抵罪在中平元年（184年），就在这年冬天，凉州再度燃烧起反抗东汉政府的烽火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：“（中平元年）其冬，北地先零羌及枹罕河关群盗反叛，遂共立湟中义从胡北宫伯玉、李文侯为将军，杀护羌校尉泠征。伯玉等乃劫致金城人边章、韩遂，使专任军政，共杀金城太守陈懿，攻烧州郡。明年春，将数万骑入寇三辅，侵逼园陵，托诛宦官为名。”这是一次规模巨大的“羌胡”起兵，东汉政府派左车骑将军皇甫嵩率军前往镇压。董卓就在同时被任为中郎将，作为皇甫嵩的副手，因而得以再次回到凉州。

皇甫嵩是凉州安定郡人，被称为“兵动若神，谋不再计”的杰

出将帅。[1] "本朝失败，天下倒悬，能安危定倾者，唯大人（皇甫嵩）与董卓耳。"[2]这是皇甫郦对其叔皇甫嵩说的。说明这时董卓的地位已经和名将皇甫嵩相等，被人们视为可以安定这个战乱时代的杰出人物。由于皇甫嵩对宦官集团的憎恨，被中常侍张让诬陷为"连战无功，所费者多"，被征还并遭到处分。这是董卓与皇甫嵩的第一次合作。其间，董卓还以破虏将军名义，在司空张温统率下继续在凉州对边章、韩遂作战。[3]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："（中平）五年，（王国）围陈仓，乃拜（董）卓前将军，与左将军皇甫嵩击破之。"这是中平五年（188年）董卓与皇甫嵩的第二次合作。

《后汉书·皇甫嵩传》注引《献帝春秋》说："初，（董）卓为前将军，（皇甫）嵩为左将军，俱征边章、韩遂，争雄。"两雄不并立，所谓"争雄"，说明两人之间矛盾的起因，也说明了矛盾的表现。由于董卓手握重兵，东汉政府当然不放心，将他调到京都改任他职，借以剥夺其兵权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："（中平）六年，征（董）卓为少府，不肯就。上书言：'所将湟中义从及秦胡兵皆诣臣曰："牢直不毕，禀赐断绝，妻子饥冻。"牵挽臣车，使不得行。羌胡敝肠狗态，臣不能禁止，辄将顺安慰。增异复上。'朝廷不能制，颇以为虑。"董卓拥兵自重，挟"羌胡"以威胁政府，词气严厉，拒绝前来京师，更拒绝交出军队。在这种剑拔弩张的情况下，东汉政府即企图利用董卓与皇甫嵩之间的矛盾，使皇甫嵩以武力解决董卓。同《传》又说："及灵帝寝疾，玺书拜（董）卓为并州牧，令以兵属皇甫嵩。卓复上书言曰：'臣既无老谋，又无壮事，天恩误加，

---

①② 《后汉书·皇甫嵩传》。

③ 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。

掌戎十年。士卒大小相狎弥久，恋臣畜养之恩，为臣奋一旦之命，乞将之北州，效力边垂。'于是驻兵河东，以观时变。"即是说，所率领的军队仅属董卓个人，也只听其命令，完全可以带到并州，没有必要也不可能交给皇甫嵩，词气仍旧十分严厉。而且董卓既拒绝交出军队，又拒绝就任，前赴并州，只是将大军屯驻在司隶所属的河东郡，观看东汉政权内部的变化，也当然观看皇甫嵩的动态。至于皇甫嵩这方面，尽管其侄皇甫郦对他说："（董）卓被诏委兵，而上书自请，此逆命也；又以京师昏乱，踌躇不进，此怀奸也"，并建议"杖国威以讨之"[①]。老谋深算的皇甫嵩终于不敢动手，说明其时董卓的武装力量不但已经和皇甫嵩相等，而且很可能超过了皇甫嵩。

三、凉州军事集团的形成

董卓所掌握的军事力量，是在凉州形成发展的，前引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所说的"湟中义从"和"秦胡兵"即包括在内。关于湟中义从"，《后汉书·西羌传》说："湟中月氏胡，其先大月氏之别也，旧在张掖、酒泉地。……又数百户在张掖，号曰'义从胡'。中平元年，与北宫伯玉等反，杀护羌校尉泠征、金城太守陈懿，遂寇乱陇右焉。"说明"湟中义从"是湟中地区的"月氏胡"，曾在北宫伯玉领导下发动过反抗东汉政府的起兵。如前引《董卓传》所述，这次起兵曾遭到董卓和皇甫嵩的镇压。董卓军队中的"湟中义从"，其中一大部分应该即是这次战争中的降人或俘虏。至于"秦胡兵"，"秦"是指凉州的汉族士兵，"胡"则是指非汉族士兵，即所

① 《后汉书·皇甫嵩传》。

谓“羌胡”，请参看拙著《释“秦胡”》一文[①]，这里不再重复。因此，在上引董卓对东汉政府的第一次上书中，曾强调军中的“羌胡”，即说明他所掌握的武装力量，不但有凉州“鞍马为居，射猎为业”的汉族士兵，还有大量非汉族士兵，不论汉族还是非汉族，他们都是富于战斗力的精兵。当时，著名女诗人蔡琰，在其名篇《悲愤诗》中，描绘她所亲身经历过的这个战乱时代，其中有这样四句："卓众来东下，金甲耀日光；平土人脆弱，来兵皆胡羌。”[②]对董卓的军队及军中的大量少数民族士兵，即作了十分真实的写照。

此外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郑浑传》注引张璠《汉纪》说：“且天下之权勇，今见在者不过并、凉、匈奴屠各、湟中义从、八种西羌，皆百姓素所畏服，而明公（董卓）权以为爪牙，壮夫震栗，况小丑乎！”这是在董卓与郑泰的对话中，郑泰对董卓武装力量的称誉。除凉州士兵、湟中义从、八种西羌已见上述外，又增加了并州和匈奴屠各族的士兵，同样是为“百姓素所畏服”的精兵。这是董卓兼并丁原所属并州军队以后的情况。

至于董卓所部将领，据《三国志》和《后汉书》，有：

（一）李傕　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“（李）傕，北地人。”北地郡属于凉州，前引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献帝起居注》：“（李）傕边鄙之人，习于夷风。”李傕在军中任校尉，是董卓手下的大将之一。当董卓为吕布所杀以后，他成为凉州军的首领，继续招引“羌胡数千人”，并有“羌胡大帅”在内[③]，以充实其军事力量。

① 《中国历史博物馆馆刊》1979年第1期。
② 《后汉书·列女传》。
③ 《三国志·魏志·贾诩传》注引《献帝纪》。

（二）郭汜　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（郭）汜，张掖人，一名多。"张掖郡属于凉州。同《传》又引《献帝起居注》说："郭多，盗马虏耳。"说明在从军以前，郭汜在凉州是一名以盗马为生的无赖。他在军中任校尉，也是董卓手下的大将之一。当董卓为吕布所杀以后，他成为凉州军事集团仅次于李傕的首领。

（三）张济　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绣传》，张济是武威祖厉人。武威郡属于凉州。张济也是董卓军中的一名校尉。

（四）樊稠　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，在韩遂与樊稠的对话中，韩遂曾说"与足下（樊稠）州里人"。韩遂是凉州金城郡人，樊稠也应该是凉州人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注引《献帝纪》说："（李）傕见（樊）稠果勇而得众心，疾害之，醉酒，潜使外生骑都尉胡封于坐中拉杀稠。"

（五）李蒙　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："（李）傕随道收兵，比至长安，已十余万，与（董）卓故部曲樊稠、李蒙等合。"前此，李蒙又曾与徐荣奉董卓的命令击破孙坚，见同《传》。《后汉纪》卷二八说："（兴平二年，195年）二月，李傕杀右将军樊稠、抚军中郎将李蒙。"①

（六）王方　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说："（李傕等）与（董）卓故部曲樊稠、李蒙、王方等合围长安城。"与樊稠、李蒙二人相同，王方也是董卓的部曲。

（七）胡轸（胡文才）　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说："胡文才、杨整修皆凉州大人，而司徒王允素所不善也。

① "蒙"原作"象"，周天游《后汉纪校注》据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注引《后汉纪》改。

及李傕之叛，允乃呼文才、整修使东解释之，不假借以温颜，谓曰：'关东鼠子欲何为邪？卿往呼之。'于是二人往，实召兵而还。"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，胡文才名轸。胡文才、杨整修两人都是凉州大人，所谓"大人"，据《后汉书》，这个词可以具有多种不同的解释。《岑彭传》注："大人，谓大家豪右。"《马援传》注："大人，谓豪杰也。""大家豪右"或"豪杰"较为切合胡轸的身分。说明在凉州胡轸应该享有较高威望，为李傕等人所敬重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称胡轸为"（董）卓故将，"同《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说："（董）卓以东郡太守胡轸为大督"，因此，胡轸的地位当在李傕、郭汜之上。

（八）杨整修 （杨定？） 惠栋《后汉书补注》卷一六说："整修，即杨定也。兴平元年（194 年），为安西将军；二年，迁后将军。"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："安西将军杨定者，故（董）卓部曲将也。"惠栋的推断是可能的。余见上。

（九）段煨 《三国志·魏志·贾诩传》说："是时，将军段煨屯华阴，与诩同郡。"贾诩是武威姑臧人，段煨与之同为武威郡人，武威郡属于凉州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："（董卓）乃使东中郎将董越屯渑池，中郎将段煨屯华阴，中郎将牛辅屯安邑，其余中郎将、校尉，布在诸县，以御山东。"同《传》又说："（董）卓所亲爱，并不处显职，但将、校而已。"《资治通鉴》卷五九胡三省注："将、校谓中郎将、校尉。"因此，段煨应该是董卓的亲信。

（一〇）徐荣 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度传》说："同郡徐荣为董卓中郎将，荐（公孙）度为辽东太守。"公孙度为辽东襄平人，徐荣与之同郡，应该也是辽东人。同书《武帝纪》说："（曹操）到荥阳汴水，遇（董）卓将徐荣，与战不利，士卒死伤甚多。"徐荣很可能是董卓军事力量中唯一非凉州人的大将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：

“（王允）乃遣（董）卓故将胡轸、徐荣击之（李傕）于新丰，（徐）荣战死，（胡）轸以众降。”据前引《九州春秋》，董卓死后，尽管胡轸奉王允之命，阻止李傕进军长安，“实召兵而还”，支持李傕向东汉政府进攻，而徐荣却是战死的，说明他被胡轸、李傕排除在凉州军事集团之外。

“董卓将、校及在位者多凉州人”[①]，从上述重要军事人物的情况来看，是完全符合的。以董卓本人为统帅，以李傕、郭汜等人为将领，下面是凉州的汉族和非汉族，并以“羌胡”为主的精兵，从而组成了富于战斗力的凉州军事集团，这是董卓起家，以及最后控制东汉政权的资本。

四、短暂的控制了东汉政权

如前所说，董卓抗拒东汉政府的命令，既不交出军队，也不前往并州赴任，而是屯驻河东“以观时变”，窥视京都洛阳政局的变化。

东汉政府内部这时有三种政治势力存在。首先是宦官，他们盘踞宫廷，挟持小皇帝和皇太后，并控制政府，这是一股盘根错节的政治势力。其次是以弘农杨氏、汝南袁氏为代表的世族高门。“四世居三公位，势倾天下”[②]，即是对当时汝南袁氏的描述。最后则是辅政的大将军何进，在他周围为之出谋画策的，主要是“素善养士，能得豪杰用”的袁绍，以及其从弟“尚气侠”的袁

① 《后汉书·王允传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。

术[①]。特别是袁绍掌握有一个以他为首的政治集团，包括曹操在内，他们都是年轻的才智之士，在政治上具有不可忽视的潜在力量。

《后汉纪》卷二五说："（何）进以（袁）绍为司隶校尉，王允为河南尹，乃召武猛都尉丁原、并州刺史董卓，将兵向京师，以胁太后。"这是袁绍为何进所作的策画，即召集手握重兵的董卓和丁原两人，率军前来洛阳，威胁太后同意诛灭宦官。董卓统率的凉州兵屯驻河东，丁原的并州兵则屯驻河内，并、凉两支劲旅，成为何进所依靠的主要军事力量。

董卓得到何进命令，立即进军洛阳。当凉州兵尚未抵达之际，东汉政府内部已发生变乱，何进为宦官所杀，宦官也为袁绍所消灭。这时可以左右政局的，除董卓外，仅有手握并州劲旅的丁原，这是唯一可以与董卓分庭抗礼的人物。如何对付丁原这个强敌？这是董卓在京师洛阳首先需要解决的重大问题。《后汉书·吕布传》说："灵帝崩，（丁）原受何进召，将兵诣洛阳，为执金吾。会（何）进败，董卓诱（吕）布杀原，而并其兵。卓以布为骑都尉，誓为父子，甚爱信之。稍迁至中郎将，封都亭侯。卓自知凶恣，每怀猜畏，行止常以布自卫。"吕布以"骁武"得到丁原重视，"大加亲待"，成为丁原手下最为亲信的将领[②]。董卓如何诱使吕布杀死丁原，从而兼并了并州军，史籍上没有明确记载。如前所说，董卓曾在并州作战，又担任过并州刺史，吕布是五原九原人，五原郡属于并州，十分可能，两人之间不但认识而且具有较为密切的关系。否则吕布来自敌方营垒，而且属于丁原亲信，董卓为什

① 《后汉书·何进传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。

么"爱信","行止常以(吕)布自卫",将自己的生命安全完全交付给吕布,应该即是最好的说明。

解决丁原,兼并了并州军队,而且在此之前,"何进及弟(何)苗先所领部曲,皆归于卓"[①]。从此,董卓凭借所掌握的武装力量,成为具有条件控制东汉政府的唯一权力人物。

如何安抚当时的世族高门,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:"(董)卓乃与司徒黄琬、司空杨彪俱带鈇锧,诣阙上书,追理陈蕃、窦武及诸党人,以从人望。于是悉复蕃等爵位,擢用子孙。"黄琬、杨彪是身居高位的世族代表人物,董卓这一行动,当然得到他们的支持。其次则是对当时的才智之士,即所谓"名士",加以争取,对董卓来说,这是更为重要的问题。董卓久在凉州,长期担任武职,与名士们之间不可能具有联系;而且"习于夷风"的凉州将校,以及董卓本人,要取得名士们的好感,也极为困难。如何争取,所迫切需要的,是一个能为之牵线搭桥的人物,其时最符合条件的,在董卓眼中只有周毖其人。为什么?这里需要作必要考察。

周毖,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作"周珌",注引《英雄记》作"周毖"。《三国志》《魏志》的《董卓传》、《蜀志》的《许靖传》,以及《后汉纪》卷二一,皆与《英雄记》同。据《英雄记》,周珌是武威人,《许靖传》和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作汉阳人,不论武威还是汉阳郡,都属于凉州,周珌与董卓是同乡。这是第一点。《后汉书·献帝纪》注引《东观汉记》说:"周珌,豫州刺史(周)慎之子也。"周毖是周慎的儿子,而周慎则是董卓在凉州对边章、韩遂作战时的同僚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:"边章、韩遂等大盛,朝廷复以司空张温为车骑将军,假节,执金吾袁滂为副,拜(董)卓破虏将军,与荡

① 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。

寇将军周慎并统于(张)温,并诸郡兵步骑合十余万,屯美阳。"这时董卓对周毖应该已经熟知。这是第二点。在京都洛阳,周毖属于"名士",成为董卓和"名士"们之间牵线搭桥的人物,这是完全可能的。

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:"(董)卓素闻天下同疾宦官诛杀忠良,及其在事,虽行无道,而犹忍性矫情,擢用群士。"所擢用的"群士"中,当然首先是周毖,被任为吏部尚书,并在他的策画下,"进退天下之士,沙汰秽浊,显拔幽滞"[①]。除待中伍琼、尚书郑泰、长史何颙等人外,董卓又征处士荀爽为平原相,途中再任为光禄勋,到京都洛阳不过三天,更任为司空。"爽自被征及登台司,九十五日。"[②] 至于对著名文士蔡邕的"甚见敬重",所谓"三日之间,周历三台"[③],更是人所共知的故事。对被宦官所压抑的所谓"幽滞"之士,董卓也"多所显拔",付以重任,韩馥为冀州刺史,刘岱为兖州刺史,孔伷为豫州刺史,张咨为南阳太守。如上所引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,董卓"所亲爱,并不处显职,但将、校而已。"所担任的不过是中郎将和校尉。

董卓企图拉拢世族、名士,希望得到他们的支持;但是,对来自凉州边鄙"习于夷风"的董卓,一部分士族、名士仍然是反对的。与董卓公开决裂或潜逃出奔的,就有袁绍、袁术、曹操等人。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说:"时侍中周珌、城门校尉伍琼为(董)卓所信待,琼等阴为(袁)绍。"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作"侍中周毖、城门校尉伍琼、议郎何颙等,皆名士也,(董)卓信之,而阴为

① 《三国志·蜀志·许靖传》。

② 《后汉书·荀爽传》。

③ 《后汉书·蔡邕传》。

绍。"说明尽管董卓对这些名士十分信任，但名士们仍然暗地支持袁绍。这里有一个问题需要附带加以讨论，即周毖是否也暗地支持袁绍，反对董卓。如果仅据《三国志》，支持袁绍的是三人——周毖、伍琼、何颙，但《后汉书》所述为董卓"所信待"的是周毖、伍琼，周毖名列伍琼之前，而"阴为（袁）绍"的则是"琼等"，将周毖排除在外，即是说，伍琼等人的谋画，周毖未曾与闻。我认为，这个记载是合理的，周毖一直忠于董卓。

尽管如此，董卓挟天子而令诸侯，仍基本上控制了东汉政权。在袁绍号召下，关东虽然发动讨伐董卓的战争，也没有可能动摇他的统治。董卓失败的原因，不是来自外部，而是在于军队内部矛盾的激化。

如前所说，董卓利用吕布，诱使杀死丁原，从而兼并了并州军。尽管董卓对吕布十分信任，"誓为父子"；但是，在并、凉军事力量之间，却矛盾突出，甚至处于敌对状态。为什么？理由应该较为简单，即并州军被董卓兼并，是不会完全甘心的，又必然处于被压抑的地位。而凉州军则是以胜利者自居，没有将并州军放在眼里，甚至对吕布也不例外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："孙坚收合散卒，进屯梁县之阳人。（董）卓遣将胡轸、吕布攻之。布与轸不相能，军中自惊恐，士卒散乱。（孙）坚追击之，轸、布败走。"注引《九州春秋》说："（董）卓以东郡太守胡轸为大督、吕布为骑督。（胡）轸性急，豫宣言：'今此行也，要当斩一青绶，乃整齐耳。'（吕）布等恶之，宣言相警云'贼至'，军众大乱奔走。"胡轸是"凉州大人"，在凉州军中享有崇高声望。在这次战争中，胡轸为"大督"，位置在担任"骑督"的吕布之上，属于全军统帅。由于吕布和胡轸的"不相能"，即并州和凉州军之间的突出矛盾，尤其是胡轸对并州军的敌视。所谓"要当斩一青绶"，据《后汉书·吕布传》，

这时吕布的职位是中郎将,《续汉书·百官志》说中郎将是比二千石的官,再据《汉书·百官公卿表》"凡吏秩比二千石以上,皆银印青绶",因此,胡轸所说的"青绶"即指吕布。这种公开"宣言",必然激起吕布和并州军的仇恨,从而导致全军不战自溃。这是并、凉两支军事力量矛盾和敌视的典型事例。

《太平御览》卷五五引《典略》说:"董卓虽亲爱吕布,然时醉则骂,以刀剑击之,不中而后止。"《后汉书·吕布传》说:"(吕布)尝小失(董)卓意,卓拔手戟掷之,布拳捷,得免,而改容顾谢,卓意亦解。布由是阴怨于卓。卓又使布守中阁,而私与傅婢情通,益不自安。"吕布对董卓的暗中不满,以及内心的"益不自安",对并、凉两支军事力量之间的矛盾来说,更起了直接激化的作用。

东汉政府中身居高位而又对董卓阴怀不满如司徒王允等人,他们利用了这个矛盾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说:"司徒王允以(吕)布州里壮健,厚接纳之。"王允是太原祁县人,太原郡属于并州,与吕布同"州里"。王允利用了这种同乡关系,对吕布极力拉拢,目的很明显,在于假吕布之手以除掉董卓。并、凉两支军事力量的矛盾终于激化,王允等人实现了他们的政治图谋,乘凉州军大部在关东讨伐袁绍等之际,吕布刺杀了董卓。

虽然李傕、郭汜等人继续掌握凉州军,并再度控制东汉政府;但这仅是昙花一现,凉州军事集团最后四分五裂以致瓦解,董卓控制东汉政汉,挟天子以令诸侯的事业也完全失败。至于史籍中,如《三国志》和《后汉书》的《董卓传》,其所描述的大量残暴"凶恣"的行径,即使完全真实,对于董卓等人出自当时凉州这样的地区,而又出自"习于夷风"的低文化层,也不能如旧史那样据此对董卓简单的加以否定。

在东汉末年这个战乱时代,特别在凉州地区,形成了董卓这

样的历史人物。董卓所以能够控制东汉政权，由于他在战争中逐渐拥有富于战斗力的凉州军事集团，在这方面显示了他的军事才能。在控制东汉政权的短暂日子里，董卓又显示了他的政治才能。失败被杀，是董卓所掌握的并、凉两州军队矛盾激化的结果，反对他的世族、名士仅是利用了这个矛盾。如果仅据董卓的“凶恣”简单否定这个人物，这是不符合历史实际的。

第二章　吕布与并州军事集团

东汉末年的战乱年代中，吕布这个人物与其他割据者不同，既非“名豪大侠”，亦非“富室强族”，而是属于“剑客”或“壮士”这个类型，也即是当时所谓“轻侠”。吕布所掌握的是一支并州“劲兵”，长于骑射，并以他为中心形成并州军事集团，是当时具有特殊战斗力的割据势力。

一、并州的早年生涯

尽管《三国志》和《后汉书》都有吕布的列传，其他列传中提到吕布的地方也不少，一般说来，都详于他的后半生，很少涉及他的早年生涯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说：“吕布字奉先，五原郡九原人也。以骁武给并州。刺史丁原为骑都尉，屯河内，以布为主簿，大见亲待。”《后汉书·吕布传》仅将“骁武”改作“弓马骁武”，基本相同。吕布在得到丁原赏识以前，即他在并州的早年生涯，对人们说来，是一个谜。是不是吕布的这段经历完全无法了解呢？回答是否定的。尽管由于史料不足，不能正面了解吕布的这段历史，但是，如果从某些迹象，或从某个侧面，仍旧可以显示出一定的真实情况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说：“司徒王允以（吕）布州里壮健，厚接纳之。”据同《传》陈宫对陈留太守张邈的说词，“吕布壮

士，善战无前”，“壮健”当即“壮士”。《后汉书·王允传》又说：“（王允）素轻（吕）布，以剑客遇之。”王允是并州太原郡祁县人，“世仕郡为冠盖”[①]。说明在大姓豪族代表人物王允的心目中，吕布不过是并州同乡中的一名“壮健”或“剑客，而他之所以厚加接纳，目的仅是在于实现他的政治图谋，即利用吕布以刺杀董卓。这就为人们提出一个问题，为什么吕布遭到大姓豪族和大官僚们如此轻视，以致吕布杀死董卓有功，被东汉政府任为奋武将军、进封温侯之后，王允还继续将他看作“剑客”？

为了回答这个问题，不能不追溯吕布的出身，以及他早年在并州的生涯。“剑客”、“壮士”两词，是开启这个谜的钥匙，因此，这里有必要进行较为深入的考察。

“剑客”一词，在汉代的史籍中，是不止一次出现的，如《汉书》的《东方朔传》、《李陵传》，《后汉书》的《马援传》、《刘陶传》等。《李陵传》叙述李陵在汉武帝面前陈说自己的部属是：“皆荆楚勇士奇材剑客也，力扼虎，射命中。”《刘陶传》也说：“（顺阳）县多奸猾，（刘）陶到官，宣募吏民有气力勇猛，不拘亡命奸臧，于是剽轻剑客之徒过晏等十余人皆来应募。”这两条史料很重要，也很典型。李陵所部，其中有“剑客”，因为是对汉武帝陈述，他只是强调了他们能够“力扼虎，射命中”，但这仅是这类人物的特点之一，即勇猛的一面，至于另外的一面，则略而不提。刘陶在顺阳的措施，可以说明“剑客”的另一特点。为了对付“奸猾”，刘陶不论其是否“亡命奸臧”，只要“气力勇猛”，都可以前来应募，因此，应募的人中就有过晏等十几个所谓“剽轻剑客之徒”。十分明显，“亡命奸臧”和“气力勇猛”，即是“剑客”这类人物的两个方面，也

① 《后汉书·王允传》。

是他们的两个特点。刘陶利用“剽轻剑客”以对付“奸猾”，这是一种以毒攻毒的办法。所谓“亡命奸臧”，具体指的是什么，从“剽轻剑客”的“剽轻”二字，即可以说明。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说：“僄狡锋侠”，李贤注引《方言》：“僄，轻也。”又说：“‘僄’或作‘剽’，劫财物也。”说明“剽”、“轻”二字意义相同，一般来说，这是剽悍轻锐的意思，但李贤在这里特别提到劫夺财物，是有根据的，也是有见地的。同书《王涣传》说：“(王)涣少好侠，尚气力，数通剽轻少年。”李贤注：“剽，劫夺也。”这不但可以为“剽轻”二字的解释作补充，而且王涣本人是游侠，既勇猛尚气力，又一贯与所谓“剽轻少年”联系，目的很明显，即纠合一帮人以武力劫夺财物。至于“壮士”，《后汉书·虞诩传》说：“(虞诩)及到官，设令三科以募求壮士，自掾史以下各举所知，其攻劫者为上，伤人偷盗者次之，带丧服而不事家业为下。收得百余人，诩为飨会，悉贯其罪，使入贼中，诱令劫掠，乃伏兵以待之，遂杀贼数百人。”说明“壮士”也与“剑客”的性质相同。根据这里所考察的当时“剑客”、“壮士”的行径，从而也就为吕布在并州的早年生涯作了写照，他之所以一贯遭到大姓豪族和大官僚的轻视，绝不是偶然的。

东汉末年是一个游侠横行的时代，其层次也是有高低的。荀悦《汉纪》卷一〇说：“游侠之本，生于武毅，不挠久要，不忘平生之言，见危授命，以救时难而济同类，以正行之者谓之武毅，其失之甚者至于为盗贼也。”荀悦是当时著名政论家，表面上所表述的是西汉武帝时的情况，实际则是在评论当代的游侠。荀悦指为“盗贼”的这类游侠，即当时所谓“轻侠”，王涣属于这个类型，是游侠中层次最低的。《三国志》的《诸葛诞传》、《刘晔传》、《周瑜传》、《凌统传》、《贺介传》等，都出现过“轻侠”这个词，而具体描述轻侠行径的是《甘宁传》：“(甘宁)少有气力，好游侠，招合轻薄

少年，为之渠帅。群聚相随，挟持弓弩，负旄带铃，民闻铃声即知是(甘)宁，……至二十余年，止不攻劫。”裴松之注引《吴书》说：“(甘)宁轻侠杀人，藏舍亡命，闻于郡中。”甘宁这种杀人越货的行径，与王涣相同，正是荀悦所斥责的，“其失之甚者至于为盗贼也”。吕布的“骁武”或“弓马骁武”，类似于甘宁的“少有气力”和“挟持弓弩”，而“剑客”当时又被称为“剽轻剑客”，杀人越货，也应该是吕布早年在并州的行径之一。根据当时情况，“剑客”、“壮士”与“轻侠”一般是可以画等号的，因此，吕布又应该是一名并州的“轻侠”之士。

“轻侠”是游侠中层次最低的人物，一般说来，其特点是“骁勇”，“尚气力”，并从事“攻劫”，由于他们勇而无谋，又易为人们所利用。这种性格即表现在吕布身上。

二、并州军事集团的形成

识拔吕布的并州刺史丁原，是并州军统帅，他与凉州军统帅董卓，都得到大将军何进的重视。《后汉纪》卷二五说：“(何)进以(袁)绍为司隶校尉，王允为河南尹，乃召武猛都尉丁原、并州刺史董卓，将兵向京师，以胁太后。”这是袁绍为何进所作的建议，即召集拥有强兵劲旅的猛将，率兵前来京师洛阳，威胁太后同意诛灭宦官。董卓这时虽已被任为并州刺史，并未上任，所统率的仍是凉州兵；丁原离开并州，这时以武猛都尉名义屯驻河内，所统率的也仍旧是并州旧部。并凉两支劲旅，成为何进所依靠的主要军事力量。

并州与凉州的士兵勇敢善战，当时被称为“并凉劲兵”。由于并、凉两州边邻匈奴、西羌等少数民族，这里的广大人民经常处

于与这些少数民族贵族的战斗当中，甚至妇女也可以“载戟挟矛，弦弓负矢”。当时人们看来，并、凉士兵属于“天下之权勇”，为“百姓素所畏服”[①]。并州是产生“武勇”之士的地区，也是“武勇”之士得以发挥他们才力的地区。在丁原的并州军中，属于吕布这种类型的人物也不止一个，这不但加强了并州军的战斗力量，并为此后以吕布为中心组成并州军事集团创造了条件。

与吕布出身和经历相同的，可以从《三国志》中找到两人，这就是张杨和张辽。《张杨传》说：“张杨字稚叔，云中人也。以武勇给并州，为武猛从事。……并州刺史丁原遣（张）杨将兵诣（蹇）硕，为假司马。”《张辽传》说：“张辽字文远，雁门马邑人也。少为郡吏。汉末，并州刺史丁原以（张）辽武力过人，召为从事，使将兵诣京都。”从籍贯上说，吕布是五原人，张杨是云中人，张辽是雁门人，五原、云中、雁门三郡都属于并州，这是其一。其二，吕布“骁武”，张杨“武勇”，张辽也“武力过人”，才力完全相同。其三，他们都以这方面的才力为丁原所赏识，在并州得到“司马”[②]、“武猛从事”或“从事”这种高级武职。后来他们成为并州军事集团的主要人物。

不久，董卓利用吕布，诱使背叛并杀死丁原，从而兼并了并州军。尽管董卓极力拉拢吕布，“誓为父子”，但并、凉两支军事力量之间，仍存在矛盾，甚至处于敌对状态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：“孙坚收合散卒，进屯梁县之阳人。（董）卓遣将胡轸、吕布攻之。布与轸不相能，军中自惊恐，士卒散乱。坚追击之，轸、布败走。”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郑浑传》注引张璠《汉纪》。

② 吕布的职位，《三国志》、《后汉书》的《吕布传》都作“主簿”，这里根据《后汉纪》卷二五、《资治通鉴》卷五九也从《后汉纪》。

李贤注引《九州春秋》说："（董）卓以东郡太守胡轸为大督，吕布为骑督。（胡）轸性急，豫宣言：'今此行也，要当斩一青绶，乃整齐耳。'（吕）布等恶之，宣言相警云'贼至'，军众大乱奔走。"胡轸字文才[①]，属于所谓"凉州大人"[②]，在凉州军中具有崇高地位。在这次战争中，胡轸为"大督"，位置在担任"骑督"的吕布之上，是全军统帅。由于胡轸和吕布的"不相能"，尤其是胡轸对并州军的敌视，"要当斩一青绶"，所谓"青绶"即指吕布[③]，这更引起吕布等人的仇恨，从而导致全军不战自溃。这是并、凉军事力量相互矛盾和敌视的典型事例。《太平御览》卷五五引《典略》说："董卓虽亲爱吕布，然时醉则骂，以刀剑击之，不中而后止。"《后汉书·吕布传》说："（吕布）尝小失（董）卓意，卓拔手戟掷之。布拳捷得免，而改容顾谢，卓意亦解，布由是阴怨于卓。卓又使布守中阁，而私与傅婢情通，益不自安。"吕布对董卓的暗中不满，以及内心的"益不自安"，对并、凉两支军事力量之间的矛盾来说，更起了直接激化的作用。

东汉政府中密谋诛杀董卓的大官僚王允等人，利用了这个矛盾。如前所说，王允曲意结纳吕布，并诱使刺杀了董卓。从此，并州军从凉州军的束缚压制下解脱出来，重新成为一支独立的军事力量，并逐渐形成并州军事集团。以吕布为主的并州军事集团，其成员为：

（一）张辽：如前所说，张辽是并州所属雁门郡人，其出身和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。

③ 《后汉书·吕布传》说："（董）卓以（吕）布为骑都尉。"《续汉书·百官志》说骑都尉是比二千石的官，据《汉书·百官公卿表》"秩比二千石以上皆银印青绶"，因此，胡轸所说的"青绶"即指吕布。

早年经历应该与吕布相似。后来，张辽为并州刺史丁原所派遣，率领并州劲旅前赴京师洛阳，又受大将军何进委派回到河北募兵。待到从河北重返洛阳时，丁原已死，并州军为董卓所兼并，张辽也率部归附董卓。吕布杀死董卓之后，张辽"以兵属吕布"，这支部队后来成为并州军事集团的主要力量之一[①]。

（二）张杨：如前所说，张杨是并州所属云中郡人，其出身和早年经历也应该与吕布类似。后来并州刺史丁原响应东汉政府号召，派张杨率领并州劲兵前赴京师洛阳。与张辽相同，他也受大将军何进委派，回并州募兵。当丁原被害、并州军遭到董卓兼并时，他留在并州的上党郡，拉起了一支几千人的队伍，起兵反对董卓，并与匈奴单于於夫罗联合。丁原的部队曾经屯驻河内，这里本来是并州军的地盘。不久，张杨即在河内站定脚跟，又从董卓所控制的东汉政府取得河内太守名义。"（张）杨素与吕布善"，他的这支部队后来也成为并州军事集团的主要力量之一[②]。

从史籍留下的记载，至少可以知道，在摆脱凉州军控制后逐渐形成的并州军事集团，包括了吕布、张辽、张杨等三支武装力量。张杨的地盘在河内，与吕布一直保持着密切联系；张辽虽然"以兵属吕布"，但他以北地太守或鲁相名义[③]，在吕布军中仍保持相对的独立地位。吕布、张辽、张杨三人组合的并州军事集团，他们拥有强劲武装，先后取得一定地盘，成为当时重要的割据势力之一。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辽传》。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杨传》。
③ 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辽传》，同书《蜀志·刘备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。

三、在曹操攻击下破灭

吕布刺杀董卓后，并州与凉州两支军事力量之间更势同水火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："（李）傕、（郭）汜以王允、吕布杀董卓，故忿怒并州人，并州人其在军者男女数百人，皆诛杀之。"李傕、郭汜是凉州军的重要人物，他们采取杀尽军中并州人的残酷行动，是必然的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说："（吕）布自杀（董）卓后，畏恶凉州人，凉州人皆怨。由是李傕等遂相结还攻长安城，布不能拒，傕等遂入长安。"从吕布说来，排斥凉州军的李傕、郭汜等人，这也是必然的。两支军事力量之间的战争，以吕布失败率军退出长安而宣告结束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（张）杨及部曲诸将，皆受（李）傕、（郭）汜购募，共图（吕）布。布闻之，谓杨曰：'布，卿州里也，卿杀布，于卿弱。不如卖布，可极得傕、汜爵宠。'（张）杨于是外许汜、傕，内实保护布。汜、傕患之，更下大封诏书，以（吕）布为颍川太守。"当吕布被袁绍利用，为其大破黑山军张燕之后，险为袁绍谋害，从而来到河内依靠张杨。并州军的吕布、张辽、张杨集合在一起，对凉州军的李傕、郭汜来说，当然是严重威胁。他们首先进行分化，诱使张杨及其部曲诸将杀死吕布。在张杨看来，这具有相当大的诱惑力，因为不但可与凉州军暂时和解（他在河内，与吕布不同，没有与凉州军直接冲突过），而且可以兼并吕布部队，以扩大自己的军事力量。"布，卿州里也，卿杀布，于卿弱。"吕布的这番话，指出他与张杨同属并州军事集团，唇齿相依，如果内部火并，吕布被杀，张杨也必然势孤，无疑将为凉州军所攻灭。权衡轻重，张杨不得不放弃这个如意算盘。表面

上，他敷衍李傕、郭汜，实际却大力保护吕布。在这种情况下，李傕、郭汜只得反过来笼络吕布，任他为颍川太守。吕布得到颍川这块地盘，有了立脚之地，而颍川、河内两郡又相互邻接，从此，并州军事集团力量也日益壮大。

割据兖州的曹操与陈留太守张邈，以及当地大姓豪族之间，矛盾日益激化。曹操谋士、也是当地大姓豪族代表人物的陈宫，乘曹操东征徐州陶谦的有利时机，勾结反对曹操的一批人，准备起兵，将曹操逐出兖州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说："(陈)宫说(张)邈曰：'今雄杰并起，天下分崩，君以千里之众，当四战之地，抚剑顾眄，亦足以为人豪，而反制于人，不亦鄙乎？今州军东征，其处空虚，吕布壮士，善战无前，若权迎之，共牧兖州，观天下形势，俟时事之变通，此亦纵横之一时也。'邈从之。"陈宫的建议很明白，他们之所以利用吕布，是看中他的"善战无前"。实际上，陈宫对吕布是轻视的，仅将他看作一名"壮士"，加以利用，陈宫说词中用了一个"权"字，就可以清楚的说明这一点。曹操谋士程昱也看出，陈宫等人对吕布是"以势假合，不能相君"[①]，不过是利用吕布而已。尽管濮阳一战，曹操十分狼狈，几乎为吕布的军队所俘，但在袁绍的大力支持下，终于大败吕布，收复兖州。这次战争，吕布被利用，失败后只得东奔徐州依附刘备，不久即攻破刘备，夺取徐州。

由于吕布仅是一名"轻侠"型的人物，一贯为当时的大姓豪族所轻视，在徐州，大姓豪族对吕布仍是反对的，其中的代表人物是陈珪、陈登父子。陈珪是下邳淮浦人，"历世著名"[②]。《后汉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程昱传》。

② 《后汉书·陈球传》。

书·陈球传》注引谢承《后汉书》说："（陈）球弟子珪，字汉瑜。举孝廉，剧令，去官。举茂才，济北相。（陈）珪子登，字元龙，学通今古，处身循礼，非法不行，性兼文武，有雄姿异略，一领广陵太守。"当吕布与袁术准备联合之际，陈珪深恐"徐、扬合从，将为国难"，因劝说吕布投靠已控制东汉政府的曹操，并说服吕布派遣陈登到许县"奉表谢恩"，从而陈登得以建议曹操及早消灭吕布。曹操当然十分高兴，任陈登为广陵太守，并命"阴合部众以为内应"[①]。当曹操进攻吕布时，陈登即率领广陵郡兵"为军先驱"[②]，在曹操消灭吕布的战争中起了一定作用。

吕布为曹操所杀，张辽投降，后来成为曹操的五员名将之一。至于张杨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杨传》说："（张）杨素与吕布善，太祖（曹操）之围布，杨欲救之，不能。乃出兵东市，遥为之势。其将杨丑，杀杨以应太祖。（张）杨将眭固杀丑，将其众，欲北合袁绍。太祖遣史涣邀击，破之于犬城，斩固，尽收其众。"说明当吕布被围时，张杨曾拟援救，以河内、徐州之间距离遥远，是不可能的，只得"出兵东市，遥为之势"。这里的"东市"，《三国志集解》引胡三省说："野王县东市也。"又引赵一清说："河内郡野王有射犬聚，东市亦当在其处。"都认为这是野王县的市。如果张杨仅出兵野王县东市，对被围困在徐州的吕布来说，如何能"遥为之势"呢？这是难于理解的。联系到当时形势，很可能"东市"是"东郡"之误。东郡属于兖州，是军事要地，张杨出兵进攻曹操后方，借此缓和曹操对徐州的围攻，这样才能够与吕布遥相呼应。不久，部将杨丑杀死张杨，响应曹操，而杨丑又为张杨部将眭固所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先贤行状》。

杀。当眭固准备将这支并州军拖回河北投奔袁绍时，为史涣所破，眭固被杀，这支军队也可能为曹操收编，并入张辽所部。

四、"人中有吕布，马中有赤兔"

《太平御览》卷四九六引《曹操别传》说："吕布骁勇，且有骏马，时人为语曰：'人中有吕布，马中有赤兔'。"[①]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也说："（吕）布便弓马，膂力过人，号为飞将。"这是当时人们对吕布的最高赞誉。但是，这也十分明白，人们所赞誉的，仅限于他的骁勇，而不是其他。即是说，除此之外，人们对他的评价是不高的。曹操的重要谋士程昱对吕布十分轻视，认为"粗中少亲，刚而无礼"，不过是一名"匹夫之雄"[②]。曹操的另两位重要谋士荀攸、郭嘉也对吕布作了"勇而无谋"的评语[③]。此外，当时大姓豪族的代表人物陈登在曹操座中同样评论说："勇而无计。轻于去就"[④]，也表示出他对吕布的极端轻视。这些评价都是来自曹操方面。如前所说，曹操的敌手陈宫、张邈两人曾利用吕布为他们火中取栗，夺取曹操所据有的兖州，他们的评论是，"吕布壮士，善战无前"，所看中的仍是他的武勇。"骁勇"、"善战"，以及"勇而无谋"、"勇而无计"，这就是当时人们对吕布所作的全面评价，并勾画出吕布这个人物的才力和性格。所谓"匹夫之雄"和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曹瞒传》说："时人语曰：'人中有吕布，马中有赤兔。'"《太平御览》卷八七九引《曹瞒传》也说："吕布有骏马名赤兔，常骑乘之，时人为之语曰：'人中有吕布，马中有赤兔'"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程昱传》。

③ 《三国志·魏志·荀攸传》。

④ 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。

“壮健”，不就是“剑客”、“轻侠”、“壮士”吗！

吕布所统率的并州部队，长于骑射，是一支骑兵劲旅。当吕布最后失败被俘时，还对曹操说过：“明公（曹操）所患不过于（吕）布，今已服矣，天下不足忧。明公将步，令布将骑，则天下不足定也。”[①] 在生命的最后时刻，吕布是仍以自己统率骑兵作战的才能自诩的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说：“（吕）布有良马曰赤兔，常与其亲近成廉、魏越等陷锋突阵。”不但在这次战斗中，“陷锋突阵”，几乎贯串了吕布这支骑兵作战的全部历程。可以设想，吕布如此，张辽、张杨也是如此，并州军事集团应该是以运用骑兵冲锋陷阵见长的。由于这个军事集团所具有的这种长处，以致曹操与袁绍在官渡相持时，曹操的主要谋士荀彧还认为“不先取吕布，河北未易图也”[②]。当吕布一旦为曹操消灭，曹、袁之间决战也就展开了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说：“（吕）布虽骁猛，然无谋而多猜忌，不能制御其党，但信诸将。诸将各异意自疑，故每战多败。”又同《传》裴松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“（吕）布谓太祖（曹操）曰：‘布待诸将厚也，诸将临急皆叛布耳。’太祖曰：‘卿背妻，爱诸将妇，何以为厚？’布默然。”吕布勇而无谋，缺乏作战部署，也缺乏对部属的统率能力，加以内部相互猜忌，彼此之间不团结；而所谓“但信诸将”，也是有条件的，对大将高顺的日益疏远，并夺取高顺部众与所亲信的魏续，即是显著的一例[③]。并且如《英雄记》所说，吕布和诸将妻子之间还存在着某种暧昧关系。吕布的最后失败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荀彧传》。

③ 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及裴松之注引《英雄记》。

被杀，就是侯成、宋宪，包括所亲信的魏续等诸将背叛投降的结果[①]。

以吕布为中心的并州军事集团，是一支具有特殊战斗力的军事力量，在东汉末年的战争年代，他们曾成为拥有强劲武装的割据势力，扮演过重要角色。但是，以他们本身所具有的弱点，加以一贯被人利用，又必然成为昙花一现的人物，终于为曹操所消灭。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及裴松之注引《英雄记》。

第三章　曹操起家与袁曹政治集团

东汉末年曹操统一北方的战争中，如人们所熟知，他的主要对手是袁绍。但是，过去他们不但不是敌人，而且是亲密的朋友，并结成以袁绍、曹操为代表的政治集团。曹操在前期政治生涯和军事斗争中能够取得胜利，所依靠的就是这个政治集团，袁绍更是有力的支持者。应该说，曹操的起家，主要是依靠袁绍的助力。

一、杰出的"游侠"之士

曹操的父亲曹嵩是大宦官曹腾的养子。"莫能审其生出本末"[①]，这是一个来历不明的人。"建安七子"之一的陈琳，后来在所作《为袁绍檄豫州》一文中，曾指斥曹嵩是"乞丐携养"，而曹操本人则是"赘阉遗丑"[②]，强调了曹操出身于大宦官家庭。正是这样一个曹操，为什么会得到那些反宦官力量的重视和信任，并参与了以袁绍为主谋的诛除宦官的斗争？关键在于，曹操是袁绍的亲密朋友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说："袁绍字本初，汝南汝阳人也。高祖父（袁）安，为汉司徒。自安以下四世居三公位，由是势倾天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。

② 《文选》卷四四。

下。(袁)绍有姿貌威容,能折节下士,士多附之。太祖(曹操)少与交焉"。说明由于袁绍的"折节下士",在他的结纳下,曹操和袁绍两人,早在京师洛阳时就建立了友谊。曹操的父亲曹嵩曾为"司隶校尉,灵帝擢拜大司农、大鸿胪,代崔烈为太尉"[①];袁绍的父亲袁逢也是三公,两人都是大官僚家庭的贵公子。更为重要的还是,曹操是游侠,袁绍也是游侠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:"太祖(曹操)少机警,有权数,而任侠放荡"。同书《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也说:"(袁绍)又好游侠,与张孟卓、何伯求、吴子卿、许子远、伍德瑜等皆为奔走之友。"性格志趣相同,这才是曹操和袁绍两人建立友谊的基础。

作为游侠的曹操和袁绍还有着两个著名的故事。《世说新语·假谲》说:"魏武(曹操)少时,尝与袁绍好为游侠,观人新婚,因潜入主人园中,夜叫呼云:'有偷儿贼!'青庐中人皆出观,魏武乃入,抽刃劫新妇与(袁)绍还出,失道,坠枳棘中,(袁)绍不能得动,复大叫云:'偷儿在此!'绍惶迫自掷出,遂以俱免。"又说:"袁绍年少时,曾遣人夜以剑掷魏武(曹操),少下,不著。魏武揆之,其后来必高,因贴卧床上,剑至果高。"尽管这两个故事的真实性是值得怀疑的,关于后一故事,刘孝标注早已指出其可疑之处。但是,从这著名的故事中,仍可以看出曹操、袁绍之间的关系,也可以看出,当时的游侠生涯有其放荡的一面,并反映了曹操个人的机警和权数。

所谓"放荡",仅是游侠的一种表现,当时说来,这远不是主要的。对于游侠,同时代的杰出政论家荀悦曾经有所表述,他说:"立气势,作威福,结私交,以立强于世者,谓之游侠。"又说:"游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记》注引《续汉书》。

侠之本，生于武毅，不挠久要，不忘平生之言，见危授命，以救时难而济同类，以正行之者，谓之武毅，其失之甚者，至于为盗贼也。”[①] 表面上，这里所说的是西汉武帝时的情况，而实际却是指的东汉末年的游侠，主要就是曹操、袁绍这种类型的游侠之士。当时，“以救时难而济同类”，是游侠的最高准则。所谓“时难”，就是东汉王朝危机四伏，统治者面临空前严重的灾难，而宦官控制朝政，则被认为是灾难的根源；所谓“同类”，即是指当时反对宦官的人们，包括游侠在内。

二、参加以袁绍为首的政治集团

在袁绍援引下，作为游侠的曹操，参加了反宦官斗争。前面说过，袁绍有五个“奔走之友”，即张孟卓（张邈）、何伯求（何颙）、吴子卿、许子远（许攸）和伍德瑜（伍琼）。除吴子卿其人经历不详外，张邈、何颙、许攸三人，都是曹操的亲密朋友。这里有必要对张邈等三人进行考察，从而可以进一步了解，曹操和袁绍二人，不仅具有游侠之士的共同特点，他们还具有共同的政治目的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邈传》说：“张邈字孟卓，东平寿张人也。少以侠闻，振穷救急，倾家无爱，士多归之。太祖（曹操）、袁绍皆与邈友。”《后汉书·党锢传》将张邈列为“八厨”之一。“厨者，言能以财救人者也。”张邈是当时的著名游侠，所谓“振穷救急”、“以财救人”，也是游侠行为的一种表现。他既是曹操的朋友，也是袁绍的朋友，又都是游侠，在政治上当然属于同一类型。

《后汉书·何颙传》说：“初，（何）颙见曹操，叹曰：“‘汉家将

---

① 《前汉纪》卷一〇。

亡，安天下者必此人也！'操以是嘉之。"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也说，当曹操尚未为人所知的时候，何颙是重视他的少数人中的一个。何颙是十分著名的人物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荀攸传》注引张璠《汉纪》说："(何)颙字伯求，少与郭泰、贾彪等游学洛阳，(郭)泰等与同夙好。(何)颙显名太学，于是中朝名臣太傅陈蕃、司隶李膺等皆深接之。及党事起，颙亦名在其中，乃变姓名亡匿汝南间，所至皆交结其豪杰。(何)颙既奇太祖(曹操)而知荀彧，袁绍慕之，与为奔走之友。是时，天下士大夫多遇党难，(何)颙常岁再三私入洛阳，从(袁)绍计议，为诸穷窘之士解释患祸。而袁术亦豪侠，与(袁)绍争名。颙未常造(袁)术，术深恨之。"说明何颙不但是太学生中的一名杰出之士，与太学生领袖郭泰、贾彪交好，并得到党人领袖陈蕃、李膺的赏识。在党锢之祸中，他被迫变姓名，逃亡到汝南，所到之处，结交当地的豪杰，还多次潜入洛阳，与袁绍计议，解脱党人们的祸难。这种冒着生命危险的正义行动，正是所谓"以救时难而济同类"，是当时游侠的一种最高准则。《后汉书·何颙传》中还记载有他代友人虞伟高复父仇的故事，也从一个侧面说明何颙是游侠之士。他既是曹操，也是袁绍的朋友，又都是游侠，在政治上当然也属于同一类型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崔琰传》注引《魏略》说："(许)攸字子远，少与袁绍及太祖(曹操)善。"中平五年(188 年)，当许攸在河北时，与冀州刺史王芬、陈蕃的儿子陈逸等人联络当地豪杰，拟乘汉灵帝北巡河间旧宅的时机起兵，废灵帝，立合肥侯，并一举消灭宦官。这次策划，曾邀约曹操参加，可以看出许攸和曹操之间关系的密切[①]。许攸又是何颙的朋友，袁术曾在众人面前"数颙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及注引司马彪《九州春秋》。

三罪”，其一即是“许子远（许攸）凶淫之人，性行不纯，而伯求（何颙）亲之”[①]。也可以看出许攸与何颙之间关系的密切。就在这次袁术座中，陶丘洪（曾参与过许攸等人在河北谋废灵帝、诛灭宦官的策划）挺身而出，为何颙、许攸辨解，强调了许攸的“赴难不惮濡足”，“济难则以子远为宗”[②]。“赴难”即所谓“救时难”，“济难”即所谓“济同类”，属于游侠的最高准则，而许攸在河北的策划正是贯彻了这一准则。他是曹操和袁绍的朋友，又都是游侠，当然在政治上也属于同一类型。

从袁绍、曹操到张邈、何颙、许攸，他们之间具有一定的共同点。首先，他们都是当时杰出的游侠之士，奉行“以救时难而济同类”这个游侠的最高准则。其次，在行动上，张邈是党人，并被列为“八厨”之一；何颙更是在党锢之祸中遭到名捕从而逃亡在外的，他们都参加过反宦官斗争；至于许攸，早在河北就曾参加诛灭宦官的策划；袁绍、曹操等人这时所进行的反宦官斗争，更是一次重大的行动。不难看出，袁绍、曹操、张邈、何颙、许攸等人之间（包括袁绍的另一“奔走之友”伍琼），决不仅限于朋友关系，而是组成了一个以袁绍为首，以游侠之士为基础的政治集团，目的是反对宦官，解救东汉王朝的严重危机。

当时，除以袁绍为首的这个政治集团外，还有一个声势较次的政治集团；尽管两个集团的政治目的相同，但却是敌对的，这就是以袁术为首的集团。

袁术是袁绍的从弟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术传》说：“袁术字公路，司空（袁）逢子，（袁）绍之从弟也。以侠气闻。”说明袁术与袁绍相同，也是一名游侠。《后汉书·何进传》说：“（何进）以袁氏

---

①　②　《三国志·魏志·荀攸传》注引《汉末名士录》。

累世宠贵，海内所归，而（袁）绍素善养士，能得豪杰用；其从弟虎贲中郎将（袁）术亦尚气侠，故并厚待之。”在掌握大权的大将军何进看来，袁绍、袁术的地位是并列的，他们都参与了何进诛灭宦官的策划。尽管袁绍、袁术两人都是游侠之士，同属于汝南袁氏这一显赫的世族；但是，袁绍“素善养士”，得到“豪杰”的拥护。因此，在当时“名豪大侠”的心目中，袁绍的地位却远远超过了袁术。从此，兄弟两人逐渐处于敌对的地位。

属于袁绍“奔走之友”的何颙，前引张璠《汉纪》说过，由于何颙不理睬袁术，曾遭到袁术的嫉恨。袁绍的另一“奔走之友”许攸，前引《汉末名士录》也说，当袁术攻击何颙时，也附带攻击许攸是“凶淫之人，性行不纯”。曹操是袁绍的朋友，也是何颙、许攸的朋友，属于同一政治集团，在袁术看来，当然是敌对的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曹真传》注引《魏略》说：“（曹）真本姓秦，养曹氏。或云其父伯南夙与太祖（曹操）善。兴（中）平末，袁术部党与太祖攻劫，太祖出，为寇所追，走入秦氏，伯南开门受之。寇问太祖所在，答云：‘我是也’。遂害之。由此太祖思其功，故变其姓。”说明曹操与袁术的对立，已超出口舌之间的相互攻击，而是以兵戎相见，发展到与袁术部党彼此“攻劫”，并被袁术欲置之死地而后快。这个故事不但说明了这个问题，同时说明，在以袁绍为首的这个政治集团中，曹操已经是处于仅次于袁绍的重要地位。中平五年（188年），东汉政府新置的西园八校尉中，曹操就与袁绍同时被任为八校尉之一，前者是典军校尉，后者是佐军校尉（一说是中军校尉）[①]，也可以反映出这一点。因此，这个政治集团，既可以说是以袁绍为首，也可以说是以袁绍、曹操两人为代表，即

① 《后汉书》《何进传》、《袁绍传》。

袁、曹政治集团。

三、“清平之奸贼，乱世之英雄”

东汉末年的动乱时代中，在统治阶级内部，如前所说，人们都把斗争矛头集中到宦官身上。谁能够挺身而出反对宦官，谁就能够得到信任和拥护。当时，每一个统治阶级中有才能的人，都面临着选择。当宦官家属窃据高位，横行郡国，为人们所切齿之时，曹操所能够选择的道路，不是同流合污或默默无闻，就是起而反对宦官。二者必居其一。前者不是曹操所愿意的；如果选择后者，人们将以怀疑的目光，看待这种行为，大宦官家庭的出身，无疑会在曹操身上加上深刻的烙印。

对于具有出众才能的曹操来说，他深切了解，在这个社会舆论具有很大支配力的时代，首先有必要广泛的为自己制造舆论，才有可能参与当时的反宦官斗争，并得到支持和拥护。前面提到，曹操尚不为人们所知晓时，何颙是重视他的少数人中的一个。当然，还有一个更为重要的了解曹操的朋友，就是袁绍。无论何颙还是袁绍，当时都不具备这样的条件，即可以普遍的为曹操制造舆论，并为人们所承认。这时，曹操看中一个极为有影响的大人物太尉桥玄。《后汉书·桥玄传》说：“初，曹操微时，人莫知者，尝往候(桥)玄，玄见而异焉，谓曰：‘今天下将乱，安生民者，其在君乎！’(曹)操常感其知己。”后来，在所作祭桥玄的文中，曹操还特别提到“吾以幼年，逮升堂室，特以顽鄙之姿，为大君子所纳，增荣益观，皆由奖助”，并自称“士死知己，怀此无

忘"[①]。桥玄是当时为人们称道为"知人"的"名臣",他对曹操才能所作的高度估价,必然具有极其广泛的影响。曹操认为,自己得以"增荣",受到人们重视,都是出于桥玄的"奖助"。同时,在桥玄的推荐下,曹操又获得许劭的赞誉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世语》说:"(桥)玄谓太祖(曹操)曰:'君未有名,可交许子将。'太祖乃造子将,子将纳焉,由是知名。"许子将即许劭,汝南平舆人,"少峻名节,好人伦,多所赏识,若樊子昭、和阳士者,并显名于世,故天下言拔士者,咸称许、郭[②]。"许劭既是与郭泰齐名的善于识别人才的著名人物,他和从兄许靖又是所谓"月旦评"的主持者,在当时具有很大影响。许劭为曹操作了一个人们熟知的评语,即"清平之奸贼,乱世之英雄。"[③]许劭的赏识,引起人们对曹操的普遍重视,前引《世语》指出了这一点,从"君未有名"到"由是知名",就是许劭为曹操制造舆论所形成的结果。

许劭对曹操的评语是"乱世之英雄",李膺的儿子李瓒也称许过"天下英雄无过曹操"[④]。所谓"英雄",在这个历史时代,是具有特定意义的。当时,刘劭在所作《人物志》卷中,对"英雄"所下的定义是:"聪明秀出谓之英,胆力过人谓之雄",概括起来,即是"文武茂异"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孙盛《异同杂语》,对曹操的评价是"才武绝人",也即是"文武茂异",符合于"英雄"这个特定的含义。曹丕《典论·自叙》说:"上(曹操)雅好诗书文籍,虽在军旅,手不释卷,每每定省从容,常言人少好学则思专,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。

②③ 《后汉书·许劭传》。关于这个评语,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孙盛《异同杂语》,作"治世之能臣,乱世之奸雄";《世说新语·识鉴》作"乱世之英雄,治世之奸贼",但又认为是桥玄的评语。这里据《后汉书》。

④ 《后汉书·李膺传》。

长则善忘，长大而能勤学者，唯吾与袁伯业耳。”[1] 孙盛《异同杂语》也说：“（曹操）博览群书，特好兵法，抄集诸家兵法，名曰《接要》，又注《孙武十三篇》。”[2]曹操博览群书，喜爱兵法，这仅是“才武”的一个方面，或者是“才武”的基础，此后的政治军事实践，以及文学创作，都说明曹操在文才武略上是出众的，是当时的“英雄”。

在这段时间内，曹操举孝廉为郎，担任洛阳北部尉，迁顿丘令。在洛阳时，“不避豪强”，曾诛杀过大宦官蹇硕的叔父，得到人们的“称荐”。后以“能明古学”，又征拜为议郎[3]。在舆论有利的情况下，当曹操任议郎时，即举起了反宦官的旗帜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魏书》说：“先是大将军窦武、太傅陈蕃谋诛阉官，反为所害。太祖（曹操）上书陈（窦）武等正直而见陷害，奸邪盈朝，善人壅塞，其言甚切，灵帝不能用。”《后汉书·刘陶传》说：“光和五年（182年），诏公卿以谣言举刺史二千石为民蠹害者。时太尉许馘、司空张济承望内官，受取货赂，其宦者子弟宾客，虽贪污秽浊，皆不敢问，而虚纠边远小郡清修有惠化者二十六人。吏人诣阙陈诉，（陈）耽与议郎曹操上言：‘公卿所举，率党其私，所谓放鸱枭而囚鸾凤。’其言甚切。帝以让馘、济，由是诸坐谣言征者，悉拜议郎。宦官怨之，遂诬陷（陈）耽死狱中。”曹操连续上书，斥责宦官，这种行动引起人们的赞赏。在以袁绍为首的政治集团中，曹操从此逐渐成为仅次于袁绍的重要成员，参加了当时的反宦官斗争。此后，曹操以骑都尉率军镇压过颍川的黄巾军，迁为济南相，再后就是前面所说与袁绍分别担任西园八校尉之

①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文帝纪》注引。

③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曹瞒传》、《魏书》。

一的典军校尉。

四、在袁绍支持下据有兖州

风云突变，在袁绍领导下虽然诛灭了宦官，政权却落入凉州军事集团的董卓手中。对袁绍、曹操来说，当然是不甘心的。与董卓决裂之后，袁绍偕同许攸离开洛阳，投奔冀州。由于曹操在洛阳的声望，董卓企图加以拉拢（董卓拉拢过一批反宦官的著名人物），任他为骁骑校尉。与袁绍相同，曹操看出，今后的政治生涯，不是在洛阳，而是在京师以外的广阔地区；其次则是在这个动乱时代，是否掌握强大的武装力量，是今后政治角逐中能否取得胜利的主要条件。在"变姓名，间行东归"之后，曹操来到陈留，因为这时担任陈留太守的是属于同一政治集团的张邈[①]。在陈留，曹操得到张邈的大力支持，并通过他的关系，结识了当地的著名游侠卫兹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卫臻传》说：'卫臻字公振，陈留襄邑人也。父（卫）兹，有大节，不应三公之辟。太祖（曹操）之初至陈留，兹曰：'平天下者，必此人也。'太祖亦异之，数诣（卫）兹议大事。"注又引《先贤行状》说："董卓作乱，汉室倾荡，太祖（曹操）到陈留，始与（卫）兹相见，遂同盟，计兴武事。兹答曰：'乱生久矣，非兵无以整之。'且言'兵之兴者，自今始矣。'深见废兴，首赞弘谋。"卫兹"不为激诡之行，不徇流俗之名，明虑渊深，规略宏远"，并得到过郭泰的赞赏[②]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世语》说："陈留孝廉卫兹以家财资太祖（曹操），使起兵，众有五千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卫臻传》注引《先贤行状》、《郭林宗传》。

人。”因此，卫兹又是游侠中能“以财救人”的人物，与张邈属于同一类型。

在卫兹资助下，曹操拉起了一支五千人的队伍，与张邈联合举兵，反对董卓。同时，卫兹自己也拉起了一支队伍，由张邈领导。后来在张邈支持下，这支队伍也归属曹操。说明在讨伐董卓的战争中，曹操得以纠集武装，仍是依靠以袁绍为首的这个政治集团。

这个政治集团，其主要成员，这时分属三地：袁绍、许攸在河北，曹操、张邈在陈留，何颙、伍琼则留在京师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说：“侍中周毖、城门校尉伍琼、议郎何颙等，皆名士也，（董）卓信之，而阴为（袁）绍。”何颙、伍琼留在京师，表面上，他们取得董卓信任，而实际则是暗中支持袁绍，以反对董卓。袁绍投奔河北后，被任为渤海太守，获得了这一块地盘，即是何颙、伍琼等人游说董卓的结果。这个政治集团的矛头所指，已经不是宦官，而是窃夺了反宦官斗争胜利果实的董卓。

在讨伐董卓的战争中，袁绍既是渤海太守，又是盟主，而且“豪侠多附（袁）绍，皆思为之报，州郡蜂起，莫不假其名”[①]，具有较高的政治地位和强大的号召力。至于曹操，这时寄居于张邈占据的陈留，没有自己的地盘，地位也是一个行奋武将军的空头军衔（这还是袁绍所任命的）。因此，对曹操来说，扩大武装，再以此为凭借取得立脚之地，这是亟待解决的重大问题。以军队来说，最初曹操仅有在卫兹资助下拉起来的一支五千人的队伍，此后卫兹所部虽然前来归属，但是，荥阳一战，就为董卓部将徐荣所大败，“士卒死伤甚多”，卫兹战死，曹操本人也被“流矢所中”，仅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。

以身免[1]。不久，曹操带同夏侯惇等人到扬州募兵，刺史陈温、丹阳太守周昕给予四千多人。出来大力支持曹操的，仍是袁绍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："黑山贼于毒、白绕、眭固等十余万众略魏郡、东郡，王肱不能御，太祖（曹操）引兵入东郡，击白绕于濮阳，破之。袁绍因表太祖（曹操）为东郡太守，治东武阳。"当时，"黑山"的活动地区在河北，十余万众的于毒等部所进攻的是魏郡，进入东郡的是白绕一部分。由于王肱不能抵御，在袁绍支持下，曹操被任为太守，从而取得了东郡地盘。东郡与陈留邻接，同属兖州，曹操依赖袁绍，联合张邈，从此开始稳定和发展。

反董卓战争处于停滞状态，关东的反董卓军则剑拔弩张，准备相互火并。由于矛盾的逐渐转化，以袁绍为首的这个政治集团也出现了裂痕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邈传》说："袁绍既为盟主，有骄矜色，（张）邈正议责（袁）绍。绍使太祖（曹操）杀邈，太祖不听，责绍曰：'孟卓，亲友也，是非当容之。今天下未定，不宜自相危也。'邈知之，益德太祖。"说明裂痕是从袁绍、张邈这两个"奔走之友"开始的。处于袁绍、张邈之间的曹操，为了这个政治集团的利益，更重要的，为了自身的利益，只能以调停者的身份，使袁、张之间矛盾不致趋于激化。首先，曹操强调了彼此在洛阳时的友谊，对"亲友"应该采取宽容态度；其次，曹操强调了当时的政治形势，在"天下未定"，即这个政治集团还没有基本控制关东时，"不宜自相危"，导致内讧和火并。曹操这个看法是富有远见的。

当时的形势很明显，在河北，袁绍虽然占有韩馥的冀州，公孙瓒这支强大的军事力量是不能轻视的；在河南，曹操、张邈联合起来，力量仍十分单薄，敌对者环伺于四周，也决不能掉以轻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、《卫臻传》。

心。同时,“黑山”与“黄巾”,对袁绍和曹操更是严重的威胁。曹操的意图是,依靠袁绍的军事力量,再依靠张邈对兖州地方势力的关系,最后夺取兖州,再以此为根据地统一河南。曹操不希望这个政治集团破裂,原因就在这里。

袁绍虽以河北为根据地,但也插手河南,联络兖州刺史刘岱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程昱传》说:“是时,(刘)岱与袁绍、公孙瓒和亲,(袁)绍令妻子居岱所,(公孙)瓒亦遣从事范方将骑助(刘)岱。后绍与瓒有隙。(公孙)瓒击破(袁)绍军,乃遣使语(刘)岱,令遣绍妻子,使与绍绝。别敕范方:‘若岱不遣绍家,将骑还。吾定绍,将加兵于岱。’岱议连日不决。”“(刘岱从程昱议与公孙瓒绝)范方将其骑归,未至,瓒大为绍所破。”刘岱也是一个表面上受董卓拉拢的“幽滞”之士,以侍中出任兖州刺史,后参加讨伐董卓的战争。袁绍不惜以“妻子”为质,取得刘岱的信任,一方面,是大力支持曹操在兖州站定脚跟;一方面则是借此排除公孙瓒在兖州的势力。《后汉书·赵岐传》说:“是时,袁绍、曹操与公孙瓒争冀州,绍及操闻(赵)岐至,皆自将兵数百里奉迎。”说明当公孙瓒的军事力量被迫从兖州撤退,袁、曹即合力对付公孙瓒,不但稳固冀州,并企图达到进一步夺取兖州的目的。

刘岱统治兖州,主要依靠的,是济北相鲍信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鲍勋传》说:“鲍勋字叔业,泰山平阳人也。”“勋父(鲍)信,灵帝时为骑都尉,大将军何进遣东募兵。后为济北相,协规太祖(曹操),身以遇害。”泰山是兖州的属郡之一,济北又是兖州的属国,说明鲍信在兖州具有特殊势力。鲍信“少有大节,宽厚爱人,沈毅有谋”,在洛阳曾参加何进诛灭宦官的策划。当他回泰山募兵,率领千余人回到成皋时,何进已为宦官所杀。他又率军返回泰山,

“收徒众二万，骑七百，辎重五千余乘”，拥有一支较为强大的队伍[①]。不久，鲍信即以济北相名义参加讨伐董卓的战争。鲍信既是刘岱的朋友，又是曹操和袁绍的朋友，他们之间的结识，应当追溯到在洛阳从事反宦官斗争之时。“时（袁）绍众最盛，豪杰多向之”，[②]鲍信所倾服的却是曹操。“夫略不世出，能总英雄以拨乱反正者，君也。苟非其人，虽强必毙。君殆天之所启[③]！”这是鲍信对曹操所作的评语。这时，曹操不但有袁绍的支持，张邈的配合，还得到鲍信的拥护，而且公孙瓒的势力退却，兖州已处于袁绍、曹操的控制之下。因此，曹操据有兖州仅是时间上的问题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世语》说：“（刘）岱既死，陈宫谓太祖（曹操）曰：‘州今无主，而王命断绝，宫请说州中，明府寻往牧之，资之以收天下，此霸王之业也。’（陈）宫说别驾、治中曰：‘今天下分裂而州无主，曹东郡命世之才也，若迎以牧州，必宁生民。’鲍信等亦谓之然。”这里有必要提出这样一个问题，即曹操取得兖州，主要由于地方势力的拥戴，还是由于袁绍的支持？看来，后者是符合实际情况的。《文选》卷四四陈琳《为袁绍檄豫州》指出，这时袁绍大力支持曹操，不但表为行东郡太守，又任为领兖州刺史。李善注引谢承《后汉书》说：“袁绍以曹操为东郡太守。刘公山（刘岱）为兖州，公山为黄巾所杀，乃以（曹）操为兖州刺史。”这表明，曹操乘刘岱战死之机取得兖州，是出于袁绍的大力支持，兖州刺史一职也是出于袁绍的任命。当然，兖州地方势力也有真正拥戴曹操的，首先就是在兖州具有特殊势力的鲍信，其次则是陈宫。鲍信其人已如上所说，至于陈宫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鱼豢《典略》说：“陈宫字公台，东郡人也，

①②③ 《三国志·魏志·鲍勋传》注引《魏书》。

刚直壮烈，少与海内知名之士皆相连结。"说明陈宫是一位著名人士。曹操是东郡太守，陈宫是东郡人，从陈宫对曹操的说词看来，他们之间的关系是密切的；同时，袁绍是"海内知名之士"，陈宫和袁绍当然也有"连结"。作为"刚直壮烈"之士的陈宫与袁绍、曹操是属于同一类型的人物。因此，曹操取得兖州，一方面（这是主要的一面）是兖州地方势力屈从于袁绍强大的军事压力，另一方面则是一部分地方势力如鲍信、陈宫等人的拥戴。从上引《世语》看来，出面游说的是陈宫，兖州地方势力拥护的主要是鲍信，但在《世语》中没有表达，却是潜藏在文字之外的有力人物，这就是袁绍。袁绍的大力支持是曹操取得兖州的根本因素。

曹操的主要谋士荀彧曾经将兖州比作当年刘邦的关中和刘秀的河内，认为"昔高祖（刘邦）保关中，光武（刘秀）据河内，皆深根固本，以制天下，进足以胜敌，退足以坚守，故虽有困败而终济大业"[①]。可以看出，兖州对曹操得以统一北方的重要性，历史的发展也正是如此。以袁绍、曹操为代表的这个政治集团，是曹操起家的支柱，应该说，这是符合历史实际的。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荀彧传》。

第四章　曹操保卫兖州

东汉末年的战争年代中，曹操从没有立脚之地，到取得兖州这个进可以战、退可以守的战略要地，从此逐步实现了他统一北方的雄心。但是，取得兖州，并不等于能够安定兖州，威胁来自外部，也来自内部。同时，曹操与袁绍之间的关系，从和好到敌对，更是一个复杂的历程。因此，如何保卫兖州，在曹操的前期政治生涯中，这是头等大事。

一、兖州"进足以胜敌，退足以坚守"

在这个风云变幻的时代，曹操以属于"赘阉遗丑"，出身于大宦官家庭，最初并不是一个具有特殊号召力的人物。他所以能够跻身于以袁绍为首的政治集团，并成为仅次于袁绍的重要人物；以后，在反董卓的战争中，又取得东郡地盘，继而获得兖州刺史这样的高位，所有这些，主要都是出于袁绍的大力支持。尽管曹操与袁绍具有如此密切的关系，不可否认，他们之间也存在着矛盾和斗争。

在当时的杰出人物中，袁绍具有强烈的政治野心，而曹操也同样具有强烈的政治野心。《三国志・魏志・武帝纪》说："(袁)绍与公(曹操)共起兵，绍问公曰：'若事不辑，则方面何所可据？'公曰：'足下意以为何如？'绍曰：'吾南据河，北阻燕代，兼戎狄之

众，南向以争天下，庶可以济乎？'公曰：'吾任天下之智力，以道御之，无所不可。'"这里，袁绍毫不隐讳的说出了自己的意图，即占据河北地区，再以此为根据地，渡河而南，最后夺取天下，统一全国。袁绍不但如此策划，也是如此行动的。当他与董卓在京师洛阳决裂后，不投其他地区，而是直奔河北。在讨伐董卓的战争后不久，袁绍即兼并了"民人殷盛，兵粮优足"的冀州[①]，实现了策划的第一步。同时，曹操也拒绝董卓的羁縻，"变易姓名，间行东归"。他不在家乡沛国的谯县，而是投奔兖州的陈留，在那里"散家财，合义兵"，投入反董卓的战争。为什么曹操不在沛国，而去陈留？按照当时惯例，大姓豪族总是凭借在乡里的声望和号召力以招集武装力量，在此以前，曹操就曾"还沛国，募召合众"[②]，在乡里募集过军队。这次一反惯例，说明曹操与袁绍相同，也有自己的野心和策划，上引他与袁绍的对话，即是很好的证明。不过，曹操不像袁绍那样毫不隐讳，没有将自己的策划宣示，仅对袁绍说了一番应付性的空话而已。"且可规大河以南，以待其变"，这是兖州豪族代表人物鲍信在反董卓战争中向曹操所作的建议[③]。这个建议所以得到曹操赞赏，最主要的一点，就是完全符合曹操的野心，也完全符合曹操的既定策划。曹操不在沛国，而投奔在河南担任陈留太守的张邈，其原因就在这里。袁绍的策划是，经营河北，南争天下；与袁绍相反，曹操则是"规大河以南"，等待时机。因此，袁绍与曹操之间的和好关系，从而得以维持了一段相当长的时期。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英雄记》。
② 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。
③ 《三国志·魏志·鲍勋传》注引《魏书》。

在陈留，曹操依靠张邈和当地豪族代表人物卫兹的助力，拉起了一支五千人的队伍[①]。不久，汴水一战，被董卓部将徐荣大败，卫兹战死，曹操也为“流矢所中”，仅以身免。后来，曹操又带同夏侯惇到扬州才募集了一支四千多人的精兵[②]；但是，曹操只有一个袁绍给他的行奋武将军的空头军衔，没有地盘，处境十分困难。这时，曹操不得不更多的依赖袁绍的支持。

出面大力支持曹操的正是袁绍。谢承《后汉书》说：“袁绍以曹操为东郡太守。刘公山（刘岱）为兖州，公山为黄巾所杀，乃以（曹）操为兖州刺史。”[③] 袁绍不但将本属兖州刺史刘岱的东郡给予曹操，并正式任命他为东郡太守。不久，袁绍又乘刘岱为黄巾军所杀的有利时机，又任命曹操为兖州刺史。既取得兖州这样的地盘，又拥有精良的军队，从此，曹操逐渐开展了他的“规大河以南”的既定策划。

东汉末年，属于兖州的凡八个郡国：陈留、东郡、东平、任城、泰山、济北、山阳、济阴，包括今天山东省的西南部和河南省的东部，这是一个在军事上具有重要地位的大州。“昔高祖（刘邦）保关中，光武（刘秀）据河内，皆深根固本以制天下，进足以胜敌，退足以坚守，故虽有困败而终济大业。将军本以兖州首事，平山东之难，百姓无不归心悦服。且河、济天下之要地也，今虽残坏，犹易以自保，是亦将军之关中、河内也，不可以不先定。”[④] 这是曹操的主要谋士荀彧策划中最为重要的一部分。他将曹操所据有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世语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及注引《魏书》。

③ 《文选》卷四四陈琳《为袁绍檄豫州》李善注引。

④ 《三国志·魏志·荀彧传》。

的兖州，看作是汉高祖和汉光武帝的关中、河内，这是夺取天下的根据地。荀彧更进一步申论了兖州的重要性，认为黄河、济水所流经的这一地区，“进足以胜敌，退足以坚守”。属于“天下之要地”。荀彧这个意见是符合实际的，也符合曹操的既定策划。因此，保卫兖州，对曹操来说，成为头等重要的大事。

二、保卫兖州的战争

在军事上，兖州具有如此重要的地位，曹操既然能觉察到，其他的割据者有的也是觉察到的。这时，袁绍以河北的冀州为根据地，其主要对手公孙瓒则以幽州为根据地，彼此争夺河北地区，此外，他们也插手河南。早在曹操据有兖州之前，袁绍、公孙瓒两人就各自企图夺取兖州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程昱传》说：“是时(初平中)，(兖州刺史刘)岱与袁绍、公孙瓒和亲，绍令妻子居岱所，瓒亦遣从事范方将骑助岱。后绍与瓒有隙，瓒击破绍军，乃遣使语(刘)岱，令遣绍妻子，使与绍绝。别敕范方：‘若岱不遣绍家，将骑还。吾定绍，将加兵于岱。’”“(刘岱从程昱计与公孙瓒绝)范方将其骑归，未至，瓒大为绍所破。”这里所说的公孙瓒大为袁绍所破，指的是界桥之战，说明公孙瓒很早就曾派遣幽州骑兵驻扎兖州，企图伺机占据其地。袁绍不惜以妻子为人质，以支持曹操，目的也是企图控制兖州。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说：“(公孙)瓒乃自署其将帅为青、冀、兖三州刺史，又悉置郡县守令，与(袁)绍大战于界桥。”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也说：(公孙瓒)进军界桥，以严纲为冀州，田楷为青州，单经为兖州，置诸郡县。”这也说明，界桥之战时，公孙瓒不仅企图消灭袁绍，占据冀、青两州，而且企图加兵刘岱，同时夺取兖州。因此，公孙瓒所任命

的刺史，除冀、青两州，兖州刺史单经就是准备取代刘岱的。

除公孙瓒外，南阳的割据者袁术也在窥伺兖州。袁术是袁绍的从弟，长期以来，两人处于敌对的地位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（吕）布初入徐州，书与袁术，术报书曰：'……昔将金元休向兖州，甫诣封丘，为曹操逆所拒破，流离迸走，几至灭亡。将军破兖州，（袁）术复明目于遐迩，其功二也。'"同传注又引《典略》说："（金）元休名尚，京兆人也。尚与同郡韦休甫、第五文休俱著名，号为'三休'。尚，献帝初为兖州刺史，东之郡，而太祖（曹操）已临兖州，（金）尚南依袁术。"这里，涉及了三个问题：第一，金尚为兖州刺史，是出于东汉政府的任命，还是袁术所派遣？第二，袁术为什么要"将（率领）金元休向兖州"，目的何在？第三，袁术"甫诣封丘，为曹操逆所拒破，流离迸走，几至灭亡"，是指的哪一次战争？这里需要作某些必要的探讨。对第一个问题，讨伐董卓的战争开始后，参加这次战争的关东州牧郡守，当然不再承认在凉州军事集团控制下的东汉政府（包括董卓所立的汉献帝在内）；同样，凉州军事集团也不再承认这些牧守的合法职位。兖州刺史刘岱是参加反董卓战争的牧守之一，金尚在东汉政府任命下前赴兖州，代替刘岱为刺史，这是符合逻辑的。见于记载的，东汉政府还任命过壶寿为冀州牧①。因此，金尚只是在前赴兖州途中，为袁术所控制，而不是出于袁术的任命。如果说，这个问题可以如此理解，那末第二个问题就容易解决了。袁术得到金尚这张牌，当然要立即加以运用。这时，曹操已在袁绍支持下占据兖州，袁术"将金元休向兖州"，是企图以武力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（袁绍）斩（于）毒及长安所署冀州牧壶寿。"

支持金尚接任，打击袁绍、曹操，并借以扩大自己的地盘。至于第三个问题，这里有必要多加说明。对东汉政府所任命的兖州刺史，曹操当然不会承队，当袁术率军抵达陈留郡的封丘县时，即遭到迎头痛击，以致"流离迸走，几至灭亡"。袁术在答吕布信中，回忆这次战争时，还心有余悸或心有余痛，可以看出失败的惨重。这次袁术、曹操争夺兖州的封丘之战，是否还见于其他记载呢？应该说这是有的，只是后来为《三国志》作注者没有注意而已。记载这次封丘之战较为详细的，是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："（初平四年），（袁）术引军入陈留，屯封丘，黑山余贼及於夫罗等佐之。（袁）术使将刘详屯匡亭。太祖（曹操）击详，术救之，与战，大破之。（袁）术退保封丘，遂围之，未合，术走襄邑，追到太寿，决渠水灌城。走宁陵，又追之，走九江。"其次是《袁术传》："（袁术）引军入陈留，太祖（曹操）与（袁）绍合击，大破术军，术以余众奔九江。"这两条记载所叙述的是同一次战争。前条对战争的描述特别详细，突出袁术节节败退，逃奔到九江的狼狈情况；后条虽然较前条简略，但有一点却是前条所没有的，即这次战争所以取得胜利，是出于"太祖（曹操）与（袁）绍合击"。由于前条系《武帝纪》，当时史官们为了突出曹操的战绩，从而有意识的将袁绍"合击"这一事实加以隐讳，《三国志》所据的史源中，这种事例是较多的。如果以《英雄记》所载的袁术答吕布书，与《武帝纪》、《袁术传》对比，不难看出，所叙述的显然是同一次战争。从此，东汉政府所任命的那个兖州刺史金尚，也就依附袁术，最后为袁术所害[①]。

同时，兖州还遭到从北面来的公孙瓒的进攻。与袁绍、曹操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典略》。

敌对的公孙瓒，界桥之战失败后，仍继续在窥伺兖州，并与袁术建立了联盟①。因此，当袁术"将金元休向兖州"时，公孙瓒也派兵前来配合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："袁术与(袁)绍有隙，术求援于公孙瓒。瓒使刘备屯高唐，单经屯平原，陶谦屯发干，以逼(袁)绍。太祖(曹操)与绍会击，皆破之。"紧接这条记载之后，即前引"(袁)术引军入陈留"一节，可见公孙瓒派兵前来，是与袁术进军陈留密切配合的。公孙瓒、袁术虽然相互配合，但也有各自的打算，即他们两人都企图占据兖州。袁术挟与俱来的，是东汉政府所任命的兖州刺史金尚，而公孙瓒所派遣的单经，则是他所任命的兖州刺史，就可以说明这一点。

此外，还有两个问题，公孙瓒的根据地在河北幽州，为什么能够前来夺取兖州？这是第一个问题。第二个问题是，陶谦是当时的徐州牧，为什么能够接受公孙瓒的命令，率军前来？首先，据上引《武帝纪》，刘备部队屯驻在高唐，单经在平原，高唐、平原两地都是青州平原郡的属县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说："(公孙)瓒表(刘备)为别部司马，使与青州刺史田楷以拒冀州牧袁绍。数有战功，试守平原令，后领平原相。"说明青州平原一带是在公孙瓒的势力范围之内。袁绍在青州所能控制的仅是，"其土自河而西，盖不过平原而已"②。刘备本来屯驻高唐，单经则从幽州率军前来平原，因此，袁绍与公孙瓒的这次战争是在青州境内展开的。其次，陶谦是徐州牧，他的军队所屯驻的发干，是兖州东郡的属县，应该是从东面进入兖州的，攻击的对象是曹操。至于陶谦为什么与公孙瓒联合，甚至接受公孙瓒的命令，这需要从两

① 《后汉书·袁术传》。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。

方面加以考察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陶谦传》说："陶谦字恭祖，丹阳人。少好学，为诸生，仕州郡，举茂才，除卢令，迁幽州刺史，征拜议郎，参车骑将军张温军事，西讨韩遂。会徐州黄巾起，以谦为徐州刺史，击黄巾，破走之。董卓之乱，州郡起兵，天子都长安，四方断绝，谦遣使间行致贡献，迁安东将军、徐州牧，封溧阳侯。"在陶谦的经历中，有一点值得注意，即是曾任过幽州刺史。公孙瓒是辽西令支人，辽西郡属于幽州；同时，公孙瓒从任辽西的门下书佐开始，一直到辽东属国长史，活动地区也都在幽州。这说明，他们之间，早在陶谦任幽州刺史时就建立了一定关系，可能还是较为密切的关系。这是一方面。另一方面则是，陶谦的根据地徐州在今长江以北和山东东南部，与兖州、青州接壤，处于曹操、袁绍的威胁之下，而徐州又是当时的富庶地区，"百姓殷盛，谷米丰赡"[①]，更一直为曹操所觊觎。为了自保，属于曹操、袁绍敌对势力的公孙瓒，从而成为陶谦所寻求的支援力量，这是很自然的。

通过这次保卫兖州的战争，曹操、袁绍击退了来自外部的袁术、公孙瓒、陶谦的进攻。在强敌环伺的情况下，曹操、袁绍之间的矛盾是次要的，所显示的是，为了抗击共同敌人，关系十分和好。

三、再次保卫兖州的战争

董卓控制东汉政府的大权之后，曹操逃离洛阳来到陈留，主要是寻求当时在这里任太守的张邈的支持。"太祖（曹操）、袁绍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陶谦传》。

皆与(张)邈友”[1],说明张邈不但是曹操的朋友,也是袁绍的朋友,并同属于以袁绍为首的政治集团。在讨伐董卓的战争中,袁绍、张邈之间出现了矛盾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邈传》说:“袁绍既为盟主,有骄矜色,(张)邈正议责绍。绍使太祖(曹操)杀邈,太祖不听,责绍曰:‘孟卓,亲友也,是非当容之。今天下未定,不宜自相危也。’邈知之,益德太祖。”曹操没有听从袁绍,保护张邈。但是,当曹操据有兖州之后,与张邈之间也出现了矛盾,即张邈深恐曹操在袁绍的支持下从自己手里夺走陈留,这并不完全是由于张邈的“心不自安”[2],从当时形势来看,这种可能是存在的。这是一方面。另一方面是,曹操任兖州刺史,一部分兖州豪族是不满的,仅是屈从于袁绍的强大军事压力,张邈同样如此。

为了与曹操、袁绍对抗,张邈必须寻求有力的支援。他所选中的,是既拥有一定武装,又是兖州豪族代表人物的王匡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:“(王)匡字公节,泰山人。轻财好施,以任侠闻。辟大将军何进府进符使,匡于徐州发强弩五百西诣京师。会(何)进败,匡还州里。起家,拜河内太守。”张邈“少以侠闻,振穷救急,倾家无爱”[3],与王匡同属游侠之士。在京师洛阳时,两人应该就是朋友。讨伐董卓的战争中,王匡曾以河内太守率所部“泰山兵”参加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谢承《后汉书》说:“(王匡)其年为(董)卓军所败,走还泰山,收集劲勇得数千人,欲与张邈合。”泰山是兖州属郡之一,王匡所率泰山劲旅一旦与张邈联合,对曹操来说,这是腹心之患,将成为安定兖州的严重威胁。

---

① ③ 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邈传》。

② 《后汉书·吕布传》。

在对策上，曹操利用了与王匡有宿怨的当地另一豪族势力，即胡母班家族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汉末名士录》说："(胡母)班字季皮，太山人，少与山阳度尚、东平张邈等八人并轻财赴义，振济人士，世谓之'八厨'。"所谓"轻财赴义，振济人士"，与张邈的"振穷救急"、王匡的"轻财好施"相同，属于"游侠"行为的一种表现，说明胡母班也是一名游侠之士。在反董卓战争中，胡母班为王匡所杀，对其家族来说，王匡是属于"不胜愤怒"的仇家，张邈联结王匡，也是他们所不能容忍的。兖州豪族集团内部的这种矛盾，很自然的为曹操所利用。他与胡母班家族"并势"，不但攻杀了王匡，也打击了张邈，终于解除了王、张联合这个心腹之患[①]。

除张邈、王匡外，向曹操挑战的，还有前九江太守边让。《太平御览》卷二一三引《典略》说："边让字文礼，陈留人。将军何进闻其名，欲以礼辟，恐不肯来，乃托以军事召之。到署令史，(何)进以礼见之。(边)让占对闲叙，声气如流，其时坐席宾客有百数，皆高慕之。"说明边让既是当时名士，在京师洛阳时得到何进的敬重；陈留是兖州属郡，边让又应该是兖州的代表人物。《后汉书·边让传》说："初平中，王室大乱，(边)让去官还家，恃才气，不屈曹操，多轻侮之言。"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曹瞒传》说："及在兖州，陈留边让言议颇侵太祖(曹操)，太祖杀让，族其家。"王匡、边让之死，对反对曹操的兖州豪族是一个信号，他们不是完全屈服，就是联合起来反对曹操的统治，没有其他道路可以选择。在兖州，等待曹操的，将是一场巨大的风暴。

表面上，曹操、张邈之间的关系仍旧是和睦的。《三国志·魏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谢承《后汉书》。

志·高柔传》说："高柔字文惠，陈留圉人也。""柔留乡里，谓邑中曰：'今者英雄并起，陈留四战之地也。曹将军（曹操）虽据兖州，本有四方之图，未得安坐守也。而张府君（张邈）先得志于陈留，吾恐变乘间作也，欲与诸君避之。'众人皆以张邈与太祖（曹操）善，柔又年少，不然其言。"说明略有识见如高柔这样的人，已经觉察出，张邈将在兖州发动一场变乱。对此，曹操当然是洞若观火的。为什么兖州竟会出现这样一场为曹操始料所不及的风暴呢？关键在于，为曹操所信任的陈宫的叛变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鱼氏《典略》说："陈宫字公台，东郡人也。刚直壮烈，少与海内知名之士皆相连结。及天下乱，始随太祖（曹操），后自疑，乃从吕布，为布画策。"陈宫为兖州属下的东郡人，曹操从东郡太守得以接替刘岱为兖州刺史，陈宫对兖州豪族的游说，曾起过一定作用[①]。陈宫为什么叛变？上引《典略》仅用"自疑"二字，没有作具体说明。《资治通鉴》卷六一认为边让被曹操所杀后，"让数有才名，由是兖州士大夫皆恐惧"，将陈宫"自疑"的原因归结在这里，不能说没有一定理由，但更为重要的原因，还是由于王匡的被杀。边让尽管有文名，不过是当时的名士，而陈宫则与王匡、张邈同属豪族，不但在兖州具有号召力，而且各自拥有武装，陈宫当然知道，这是曹操所最不放心的。实际上，如当时人们所说，"曹氏（曹操）待公台（陈宫）如赤子"[②]，对陈宫是信任的；当曹操出征陶谦时还命他驻守东郡，视为安定兖州的力量。对陈宫的叛变，记载用"自疑"二字，正好说明了这一点。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世语》，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魏氏春秋》。

《后汉书·吕布传》说:“兴平元年,曹操东击陶谦,令其将武阳人陈宫屯东郡。宫因说(张)邈曰:‘今天下分崩,雄杰并起,君拥十万之众,当四战之地,抚剑顾眄,亦足以为人豪,而反受制,不以鄙乎!今州军东征,其处空虚,吕布壮士,善战无前,迎之共据兖州,观天下形势,俟时事变通,此亦从横一时也。’邈从之,遂与弟(张)超及(陈)宫等迎(吕)布为兖州牧,据濮阳,郡县皆应之。”说明这次叛乱的发动者,主要是陈宫,张邈还是在他的游说下才允从的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程昱传》说:“太祖(曹操)征徐州,使(程)昱与荀彧留守鄄城。张邈等叛迎吕布,郡县响应,唯鄄城、范、东阿不动。(吕)布军降者,言陈宫欲自将兵取东阿,又使氾嶷取范,吏民皆恐。”兖州的一部分豪族代表人物如程昱,是支持曹操的,但是,对曹操来说,这是一次出于曹操意外的巨大打击。

曹操这次保卫兖州,仍是出于袁绍的有力支持。

当曹操进攻陶谦时,袁绍即曾派军加以支援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徐晃传》说:“初,清河朱灵为袁绍将。太祖之征陶谦,(袁)绍使灵督三营助太祖(曹操),战有功。(袁)绍所遣诸将各罢归,灵曰:‘灵观人多矣,无若曹公者,此乃真明主也。今已遇,复何之?’遂留不去。所将士卒慕之,皆随灵留。”曹操这次进攻陶谦,是以他的父亲曹嵩为陶谦部下所杀为借口,目的是解除兖州来自东面的威胁,并企图进而占领徐州。由于这是一次曹、袁联合行动,陶谦也求援于他的同盟公孙瓒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说:“袁绍攻公孙瓒,先主(刘备)与田楷东屯齐。曹公(曹操)征徐州,徐州牧陶谦遣使告急于田楷,楷与先主俱救之。”田楷是公孙瓒所任命的青州刺史。实际上,这次徐州之战,仍属曹、袁联合以对付陶谦、公孙瓒的行动,是上一次战争的继续。当曹操进攻徐州后院失火时,在《为袁绍檄豫州》一文中,陈琳曾经作过曹操狼狈

处境的描绘："躬破于徐方，地夺于吕布，彷徨东裔，蹈据无所"。给曹操以支持的，又是袁绍。谢承《后汉书》说："（曹）操围吕布于濮阳，为（吕）布所破，投（袁）绍，绍哀之，乃给兵五千人，还取兖州。"[①] 更为重要的是，袁绍还亲自率军击走吕布。《为袁绍檄豫州》中叙述了这段史实，"幕府（袁绍）惟强干弱枝之义，且不登叛人之党，故复援旌擐甲，席卷起征，金鼓响振，（吕）布众奔沮，拯其（曹操）死亡之患，复其方伯之位。"袁绍为曹操亲征吕布，收复兖州，不见于其他记载。唐朝李善的《文选》注指出："（袁）绍征吕布，诸史不载，盖史略也。"同时代的李贤为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作注，却引《三国志》的《魏志》，认为大破吕布的是曹操而不是袁绍，袁绍亲征吕布出于陈琳的虚构。清代著名学者惠栋《后汉书补注》卷一七说："章怀（李贤）以为（曹）操破（吕）布，失之。"说明他是同意李善意见的。从当时情况看来，陈琳为袁绍所作的这篇檄文，凡所列举的基本是事实，特别是袁绍亲征吕布这样的大事，陈琳不可能也不应该虚构，否则将是有利于曹操，而不利于袁绍，这是袁绍所不能同意的。李善认为是"史略"，不如说这是"史讳"，为了曹操，史官们有意识的加以隐讳而已。

这次联合行动，曹操"尽复收诸城，击破（吕）布于巨野"[②]，张邈也为自己的部下所杀，陈宫则追随吕布成为他的主要谋士。反对曹操的豪族势力被消灭，加以来自东北两面的强敌也早被击退，从此，曹操实现了保卫兖州的策划。旧的矛盾一旦消灭，另一矛盾将占据首要地位，成为主要矛盾，这就是曹操与袁绍之间矛盾的激化，新的敌对关系开始代替了旧的和好关系。

---

① 《文选》卷四四《为袁绍檄豫州》李善注引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。

四、与袁绍的矛盾和激化

从在京师洛阳进行反宦官斗争开始，曹操对袁绍的某些看法和行动，就表示过异议。尽管这些史料记载不一定完全可信，但曹、袁之间存在矛盾，这是肯定的。由于当时的客观形势，袁、曹政治集团的利益，以及袁、曹两人各自的个人打算，尤其重要的是，袁绍具有强大的军事力量和政治号召力，曹操必须联合袁绍，甚至依赖袁绍，才能谋求自身的发展。因此，这时矛盾是隐伏的，不易为人们所觉察。因而，“袁、曹方睦”[1]，或“袁、曹一家”[2]，就成为一般所公认的两人之间的关系。

曹操、袁绍之间矛盾的表面化，是从曹操取得兖州后开始的。

兖州这个重要的军事要地，曹操企图完全据为己有，袁绍则视作自己的势力范围。袁绍一直企图完全控制曹操，当兖州为吕布夺取、曹操陷入困境之时，袁绍看出，这是控制曹操的大好时机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：“(袁)绍使人说太祖(曹操)，欲连合。太祖新失兖州，军食尽，将许之。程昱止太祖，太祖从之。”又《程昱传》说：“太祖(曹操)与吕布战于濮阳，数不利。蝗虫起，乃各引去。于是袁绍使人说太祖连和，欲使太祖迁家居邺。太祖新失兖州，军食尽，将许之。时(程)昱使适还，引见，因言曰：‘窃闻将军欲遣家，与袁绍连和，诚有之乎？’太祖曰：‘然。’昱曰：‘意者将军殆临事而惧，不然何虑之不深也！夫袁绍据燕、赵之地，有并天下之心，而智不能济也。将军自度能为之下乎？将军以龙虎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臧洪传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昭传》。

之威，可为韩（信）、彭（越）之事邪？今兖州虽残，尚有三城，能战之士，不下万人。以将军之神武，与文若（荀彧）、昱等，收而用之，霸王之业可成也。愿将军更虑之！'太祖乃止。"袁绍与曹操一直联合行动，不存在这时才有"连和"的必要，这是当时史书有意识的在为曹操隐讳[①]。十分明显，袁绍乘曹操失去兖州的时机，要胁曹操将家属迁居到邺城，表面上是置于袁绍的保护之下，实际则是作为人质，借以达到完全控制曹操的目的，使之从属于如韩信或彭越那样的部将地位。这是曹操、袁绍之间矛盾表面化的一个显著事例。《为袁绍檄豫州》李善注引谢承《后汉书》说："（曹）操得兖州，兵众强盛，内怀反（袁）绍意。"[②] 从矛盾的另一方面来看，曹操也在力图摆脱袁绍的控制。

矛盾表面化还不是矛盾的激化，两人之间矛盾的激化，是从曹操迎汉献帝都许后开始的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献帝春秋》说："（袁绍）怒曰：'曹操当死数矣，我辄救存之，今乃背恩，挟天子以令我乎！'"这表明袁绍对曹操脱离自己，所显示的极其愤怒的心情；同时也表明，"挟天子"，对曹操来说，则是借此摆脱了袁绍的控制。两人之间，从此处于敌对的地位。

从友好到敌对，曹操、袁绍之间矛盾的表面化，是从据有兖州之后开始的，终于导致了矛盾的激化。通过官渡曹胜袁败的战争，这个矛盾才最后得以解决。从兖州到官渡，显示了历史发展的辩证关系。

---

① 《三国志集解》引姚范说："（袁）绍时盖欲招（曹）操而臣之也，云连合者，旧史讳之，而承祚仍其文耳。袁、曹是时未构兵，何连合之有？"已经注意到这一点。

② 《文选》卷四四。

第五章　曹操与“白波贼”对东汉政权的争夺

东汉末年，曹操“奉迎天子都许”，从此，“奉天子以令不臣”，由割据者成为东汉政府的首脑，这是关键性的转折，也是重大胜利。曹操运用他的政治才能，将汉献帝从控制东汉政权的“白波贼”手中夺过来，这是一个历来被忽视的问题。

一、“奉天子以令不臣”

“足下平生常喟然有匡佐之志”[1]，这是曹操的老友丁冲给其书信中的一句话。从表面上看这并不露骨，实际上却是打着“匡佐”旗号，将当时的小皇帝汉献帝掌握在手里，控制东汉政权，这是曹操“平生”的既定策划。曹操是什么时候萌发这种意图的？从这封信来看，可能是在曹操逃离京都洛阳，前赴陈留参加关东牧守讨伐董卓的战争之时。最早向曹操提出这种建议的是毛玠，他认为当前是战乱不已的时代，“兵义者胜”，最好的办法即是“宜奉天子以令不臣”，“如此则霸王之业可成”[2]。从陈寿的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曹植传》注引《魏略》。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毛玠传》。

《三国志》到司马光的《资治通鉴》，都十分重视毛玠的建议。“宜奉天子以令不臣”，从割据者之一成为东汉政府的实权人物，对曹操来说当然是极其重要的。这里不否认毛玠曾作过这样的建议，曹操也曾“敬纳其言”[①]。但如果说这个策划完全出自毛玠，为曹操所采纳，却远不是事实。只能这样认为，毛玠的建议符合了曹操“平生”的既定策划，并十分露骨的加以说明而已。

其实，“奉天子以令不臣”，当东汉王朝摇摇欲坠之际，手握重兵的割据者萌发这种意图没有什么可以奇怪之处。曹操以前的董卓，以及继承董卓的李傕、郭汜即是如此，汉献帝是凉州军事集团的傀儡。与曹操同时的袁绍，其谋士沮授曾提出“宜迎大驾，安宫邺都，挟天子而令诸侯，畜士马以讨不庭”，[②] 与毛玠的建议也相同。甚至企图建国江东的孙策，其谋士张纮亦曾向他建议“诛除群秽，匡辅汉室”[③]，尽管不像毛玠或沮授那样露骨，实际与“奉天子以令不臣”或“挟天子而令诸侯”相同，还是将汉献帝掌握在手，以他的名义发号施令，削平其他割据者而已。

由于主观或客观原因，有的如董卓，虽曾“挟天子”，但终于失败。有的如袁绍，仅有建议而未能实现。其中成功者只有曹操一人，这不能不归结于曹操所具有的卓越政治才能。探索曹操如何运用其政治才能，将汉献帝夺取过来，有必要首先说明这时汉献帝掌握在谁手里，其力量如何，即曹操当时所面临的形势。

东汉的末代皇帝——汉献帝，本来是董卓废掉原来的小皇帝所立的，并将他从洛阳迁到长安，是董卓手中的傀儡。当董卓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毛玠传》。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献帝传》。
③ 《三国志·魏志·孙策传》注引《吴历》。

被杀之后，其大将李傕、郭汜等人攻进长安，“擅朝政”，[①] 汉献帝又落到他们手中，东汉政权继续为凉州军事集团所控制。曹操早在取得兖州之初，就曾与李傕、郭汜控制下的长安政府通使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钟繇传》说：“是时，汉帝在西京，李傕、郭汜等乱长安中，与关东断绝。太祖（曹操）领兖州牧，始遣使上书，傕、汜等以为关东欲自立天子，今曹操虽有使命，非其至实，议留太祖使，拒绝其意。（黄门侍郎钟）繇说傕、汜等曰：‘方今英雄并起，各矫命专制，唯曹兖州乃心王室，而逆其忠款，非所以副将来之望也。’（李）傕、（郭）汜等用繇言，厚加答报，由是太祖使命遂得通。”这次遣使是曹操在袁绍支持下取得兖州刺史职位，并以武力驱逐东汉政府所任命的刺史金尚之后，十分明显，这一行动表明曹操不承认李傕、郭汜所控制的东汉政府。在这种情况下，曹操为什么遣使到长安？首先，曹操企图与李傕等人和解，目的在于他的兖州刺史一职需要得到正式承认，以便进一步跻身于东汉政府；其次则是，联络东汉政府的大臣，尤其是钟繇，当然还有老友丁冲在内，借以探听长安虚实，以及如何对付李傕等人的办法。曹操派遣的使者是他的心腹王必[②]。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魏武故事》所载曹操的“令”说：“领长史王必是吾披荆棘时吏也，忠能勤事，心如铁石，国之良吏也。”由此可见，曹操派遣王必出使长安，不但表明他重视与李傕等人的和解，而且很可能还交付王必以别的重大秘密使命。

曹操为什么重视对钟繇的联络？钟繇是颍川人，与曹操的主要谋士荀彧同乡，都是当地名士，并同时得到颍川太守阴修的重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钟繇传》注引《世语》。

视，钟繇被任为功曹，荀彧任主簿[1]，说明他们之间的交谊非同一般。在曹操面前，荀彧更多次称誉过钟繇[2]。尽管史料上没有王必联络钟繇的明确记载，但是，从钟繇与荀彧的密切关系，以及在李傕面前为曹操游说看来，这个推断是完全可能的。曹操的老友丁冲，当然更是联络的主要对象。关于丁冲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曹植传》注引《魏略》说："丁仪字正礼，沛郡人也。父(丁)冲，宿与太祖(曹操)亲善，时随乘舆。见国家未定，乃与太祖书曰：'足下平生常喟然有匡佐之志，今其时矣。'是时张杨适还河内，太祖得其书，乃引军迎天子东诣许，以冲为司隶校尉。……太祖以(丁)冲前见开导，常德之。"曹操是沛国谯县人，与丁冲同郡，丁冲"宿与太祖亲善"，说明长期以来他们之间建立了亲密友谊。关于丁冲的史料实在太少，《三国志》中甚至没有提到他的姓名，这是有特殊原因的，将在后面予以论述。

《后汉纪》卷二八说："待中杨琦，黄门侍郎丁冲、钟繇，尚书左丞鲁充，尚书郎韩斌与(李)傕将杨奉、军吏杨帛，谋共杀傕。会傕以他事诛帛，(杨)奉将所领归(郭)汜。"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说："(李)傕将杨奉与傕军吏宋果等谋杀傕，事泄，遂将兵叛傕。(李)傕众叛，稍衰弱。"两条史料所述是同一件事，除"杨帛"作"宋果"外，显然前条较后条为详。谋杀李傕，应该是震动京都长安的大事。《后汉纪》系此于兴平二年(195年)，正是在曹操击败吕布、张邈，取得兖州的绝对统治之后。发动者中有两人值得注意，即黄门侍郎丁冲和钟繇。如前所说，丁冲是曹操的老友，钟繇则是新近由荀彧牵引投靠曹操的。这是不是由曹操、荀彧所策划，作为王必所负的秘密使命，转达给丁冲、钟繇，并决定在兖州

---

①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钟繇传》注引谢承《后汉书》。

安定的有利时机发动的呢?从当时形势来看,曹操企图控制东汉政权,其最大阻力即是以李傕为首的凉州军事集团。表面上,曹操对李傕和解,最后目的则是准备伺机将李傕除掉,利用李傕军内的矛盾,是最现实也是最好的办法。其实,这并不新鲜,前此王允利用吕布以除掉董卓即是如此,关键在于如何运用。因此,这个策划出自曹操、荀彧,由丁冲、钟繇所策动,这是完全可能的。

为什么这个策划是假手杨奉以谋杀李傕?这里需对杨奉其人,以及杨奉与李傕之间的矛盾进行必要探索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:“(李)傕将杨奉本白波贼帅。”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献帝起居注》也说:“杨奉,白波帅耳,犹知将军(李傕)所为非是,将军虽拜宠之,犹不肯尽力也。”可以看出,杨奉本来是“白波贼帅”或“白波帅”,后来成为李傕的将领。对杨奉,李傕十分重视;但是,以“所为非是”,杨奉却对李傕表示不满,不愿为之“尽力”,说明两人之间存在着相当尖锐的矛盾。除此之外,曹操之所以选中杨奉,还有一个重要原因,即是在当时长安,杨奉手中拥有一支并州劲旅,而其人又“勇而寡虑”[1]。因此,这次行动是王允利用吕布以杀死董卓故伎的重演,杨奉所扮演的正是吕布这一角色。吕布其人也“勇而无谋”[2]。不同的是,李傕并未被杀,但是,杨奉由此脱离李傕,削弱了李傕的军事力量。

此后,凉州军事集团逐渐无力继续控制东汉政权,汉献帝开始落到了以杨奉为首的“白波贼”手中。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昭传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荀攸传》。

二、属于“黄巾”一支的“白波贼”

所谓“白波贼”，是在河北并州起兵的一支武装力量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燕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说：“张角之反也，黑山、白波、黄龙、左校、牛角、五鹿、羝根、苦蝤、刘石、平汉、大洪、司隶、缘城、罗市、雷公、浮云、飞燕、白爵、杨凤、于毒等各起兵，大者二三万，小者不减数千。灵帝不能讨，乃遣使拜杨凤为黑山校尉，领诸山贼，得举孝廉、计吏。后遂弥漫，不可复数。”据同传注引《典略》又有“李大目”，张璠《汉纪》另有“郭大贤”、“左髭丈八”。

《后汉书·朱隽传》说：“贼帅常山人张燕，轻勇矫捷，故军中号曰‘飞燕’，善得士卒心，乃与中山、常山、赵郡、上党、河内诸山谷寇贼更相交通，众至百万，号曰‘黑山贼’。河北诸郡县并被其害，朝廷不能讨。(张)燕乃遣使至京师，奏书乞降，遂拜燕平难中郎将，使领河北诸山谷事，岁得举孝廉，计吏。”

根据上面所引史料，当黄巾起义之际，河北地区众多起兵反抗东汉政府的武装力量中，“白波”即是其中之一。所谓“山贼”、“山谷寇贼”，说明他们起兵和屯驻之地都在河北地区起伏的群山之中，这是“白波”等武装力量的特点；另一特点则是，众多的武装力量终于归附东汉政府，被任为黑山校尉的杨凤和平难中郎将的张燕，先后成为河北地区诸山谷的统治者。对东汉政府来说，尽管这些武装力量仍保持一定的独立性，但是，与当时的农民起义还是应该有所区别，这就涉及“白波贼”的组成和性质问题。

所谓“山贼”，是解答这个问题的钥匙。

从《后汉书》、《三国志》所反映的情况看来，当时从黄河流域到长江流域都出现过所谓“山贼”。“山贼”这个词的内涵是这样的：在东汉政府的统治下，人民不能忍受苛重的赋税劳役，或由于触犯刑章而逃避惩处，纷纷亡命进山，投靠当地豪族，成为他们的部曲、田客，也就是政府所不能控制的私家领民。其中一部分则是本居深山的“山民”。为了反抗政府的征发，同时为了保护和扩大既得利益，这类豪族往往据山守险，以至公开起兵抵御政府。反之，政府也往往出兵讨伐。在东汉末年这个战乱时代，政府与这类豪族之间的战争，完全属于统治阶级的内部争斗，目的是彼此都需要劳动力和兵源。当时，河北众多的起兵部队，一般来说，其统帅都是当地山中的豪族。所谓“白波贼”，当然也不例外。

前引《朱儁传》提到中山、常山、赵郡、上党、河内诸山谷，中山、常山、赵郡属冀州，上党属并州，仅河内属于司隶，说明众多的所谓“山贼”，基本聚集在冀、并两州境内。曹丕在《典论·自叙》所述东汉末年的战乱情况，其中一句为“山寇暴于并、冀”[①]，所谓“山寇”，当然是指“白波”等“山贼”，同样说明这类豪族的起兵主要在河北的并州和冀州。《后汉书·邓训传》注引《汉官仪》说：“中兴以幽、冀、并州兵克定天下”，其原因则如同书《铫期传》所说：“河北之地，界接边塞，人习兵战，号为精勇。”由于河北的冀、并等州与匈奴等地区邻接，为抵抗少数民族贵族的入侵，人们经常处于紧张的战斗中，从而“人习兵战”，被誉为“精勇”。这是东汉初年的情况。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郑浑传》注引张璠《汉纪》，郑泰与董卓的对话以为，当时“天下之权勇”为“百姓素所畏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文帝纪》注引。

服"的，并州的武装力量仍是其中之一，说明东汉末年同样如此。"白波"起兵之地在西河白波谷，西河郡属于并州，因此，"白波贼"应该是一支富于战斗力的队伍。

在并州起兵，属于所谓"山贼"的"白波"，是由当地豪族人士所统帅的一支劲旅，归附东汉政府后，仍屯驻并州，并保持一定的独立性。《后汉书·灵帝纪》说："（中平五年，188年），黄巾余贼郭太（泰）等起于西河白波谷，寇太原、河东"[①]。又《董卓传》说："初，灵帝末，黄巾余党郭太（泰）等复起西河白波谷，转寇太原，遂破河东，百姓流转三辅，号为'白波贼'，众十余万。"说明"白波贼"在归附东汉政府后，不久再度起兵，声势十分浩大。当兵锋及于司隶的河东郡时，董卓派遣大将牛辅率军镇压，为"白波贼"所败[②]。这支起兵队伍又进攻兖州的东郡[③]，从此，史籍上即失去关于这支再度起兵的"白波贼"的踪迹。

从上引《后汉书》的《灵帝纪》和《董卓传》，以及《献帝纪》注引的薛莹《后汉记》，这次再度起兵的"白波贼"首领郭泰，被称为"黄巾余贼"、"黄巾余党"或"黄巾"，显然"白波"与"黄巾"具有密切关系。据前引《董卓传》，郭泰是"复起白波谷"，即过去曾起兵反抗过东汉政府。这里有必要对郭泰其人进行追踪。当黄巾起义之际，前述在河北山谷中与"黑山"等同时举兵的有"郭大贤"其人，见《后汉书》的《朱隽传》、《袁绍传》，以及《三国志》的《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、《张燕传》注引张璠《汉纪》。为什么其人称为"大贤"，是其本名，还是具有其他意义？《后汉书·皇甫嵩传》说：

---

① 《后汉书·献帝纪》注引薛莹《后汉记》作"郭泰"，惠栋《后汉书补注》卷四说："'太'本作'泰'，范氏（范晔）以家讳改也。"

②③ 《后汉书·献帝纪》。

“钜鹿张角自称大贤良师。”又《杨赐传》说：“先是黄巾帅张角等执左道，称大贤，以诳耀百姓，天下缁负归之。”这里，“大贤良师”或“大贤”是“太平道”首领的称号。上引《杨赐传》说“黄巾帅张角等”，说明不但张角，其他首领也可以加上这种称号，郭大贤称为“大贤”，是不是属于“黄巾”首领呢？第一，这种将首领的“郭”姓冠于称号“大贤”之前，是有此例的，如西晋时的天师道首领范长生即被尊为“范贤”[①]。第二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燕传》注引《典略》说：“黑山、黄巾诸帅本非冠盖，自相号字”，其下所举有“张白骑”、“张飞燕”、“张雷公”、“于羝根”、“李大目”等人，都是与“郭大贤”同时在河北山谷中起兵的，说明与“黑山”同时举兵的众多部队中，有“黄巾”即信奉“太平道”的道众在内。因此，这里有理由说，郭大贤属于“黄巾”首领之一。

还有一个现象值得注意，据前引司马彪《九州春秋》的记载，在河北众多的起兵队伍中，有“白波”，而无“郭大贤”，其人仅见于裴松之注所引张璠《汉纪》，而“白波”与“郭大贤”同时出现又仅见于《后汉书·朱儁传》。上列三书，《九州春秋》出现最早，作者司马彪是西晋初人[②]；其次则是《汉纪》，作者张璠是东晋人[③]；《后汉书》则更晚到刘宋了。司马彪可能了解“郭大贤”属于“白波”首领，故未另列，而张璠补入“郭大贤”其人，《后汉书》却将两者加以综合，因此，“白波”和“郭大贤”同时出现，成为起兵的两股武装力量。

试观上列两点，十分可能，在白波谷再度起兵，并作为“黄巾余贼”、“黄巾余党”或“黄巾”的“郭泰”，即是最初被称为“白波”

---

① 《晋书·李雄载记》。

②③ 姚振宗《隋书经籍志考证》卷一、卷一一。

的“黄巾”首领“郭大贤”。如果这个推论不误，“白波”、“郭大贤”、“郭泰”是可以画上等号的。

“黄巾”本来是一个复杂的群体，不排除其首领有的本系山中豪族，如郭大贤等“山贼”。即是张角本人，《抱朴子·道意》说过：“钱帛山积，富逾王公，纵肆奢淫，侈服玉食，妓妾盈室，管弦成列，刺客死士，为其致用，威倾邦君，势凌有司，亡命逋逃，因为窟薮。”这岂不是豪族的写照么！总之，不能因为郭泰是“黄巾余党”，就否定其豪族的身份。

三、消灭“白波贼”控制东汉政权

这里，应该再回到控制东汉政权的“白波贼”，以及曹操是如何运用其政治才能对付并消灭他们的。

尽管杨奉“兵马最强”[①]，作战勇敢，可以与凉州军事集团对抗，但力量仍嫌不足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说：“天子奔（杨）奉营，奉击（郭）汜，破之。……（杨）奉急招河东故白波帅韩暹、胡才、李乐等合，与（李）傕、（郭）汜大战。……奉、暹等遂以天子都安邑。……以（韩）暹为征东、（胡）才为征西、（李）乐征北将军，并与（杨）奉、（董）承持政。”《后汉书·献帝纪》说：“杨奉、董承引白波帅胡才、李乐、韩暹及匈奴左贤王去卑，率师奉迎，与李傕等战，破之。”又《董卓传》说：“（董）承、（杨）奉乃谲（李）傕等与联合，而密遣间使河东，招故白波帅李乐、韩暹、胡才及南匈奴右贤王去卑，并率其众数千骑来，与承、奉共击傕等，大破之，斩首数千级，乘舆乃得进。”这三条史料详略不同，可以相互补充，但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昭传》。

其中有一点是一致的，即杨奉所以能够战胜李傕等人，将汉献帝从凉州军事集团手中抢夺过来，主要原因在于他招来同属“白波贼”的韩暹、李乐、胡才的队伍，大大增强了军事力量。

韩暹、李乐、胡才三人是所谓“故白波帅”，无疑与杨奉具有密切关系。东汉政府从长安迁回洛阳途中，当流亡河东安邑之际，他们正屯驻在河东郡，从而为杨奉招引前来。击败李傕等人之后，韩暹被任为征东将军，胡才为征西将军，李乐为征北将军，加上杨奉，安邑的东汉政府基本上为“白波贼”所控制，汉献帝从此成为他们手中的傀儡。

不久，彼此猜疑，“白波贼”之间又相互火并。《后汉纪》卷二九说：“（建安元年，196 年），是时董承、张阳（杨）欲天子还洛阳，杨奉、李乐不欲。……由是诸将错乱，更相疑贰。韩暹攻董承[①]，董承奔野王，韩暹屯闻喜。胡才、杨奉之坞乡，欲攻韩暹，上使人喻止之。……是时粮食乏尽，张阳（杨）自野王迎乘舆，赈给百官。丙辰，行至洛阳。”说明杨奉与李乐、胡才、韩暹之间，既时而相互联合，又时而相互攻击。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说：“（天子还洛阳），乃以张杨为大司马，杨奉为车骑将军，韩暹为大将军领司隶校尉，……韩暹与董承并留宿卫。”还都洛阳之后，控制东汉政府的是三头政治，即张杨、杨奉、韩暹。除张杨外，其他二人都属于所谓“白波贼”。在杨奉、韩暹等人的排斥下，张杨愤而率军回到河内野王。尽管杨奉与其他三个“白波贼帅”之间彼此矛盾，但对待如张杨这类非“白波贼”则仍是一致的。汉献帝继续为他们所掌握，洛阳的东汉政权完全处于“白波贼”的控制之下。

“奉天子以令不臣”，曹操企图控制东汉政权，需要将汉献帝

① 此五字据周天游《后汉纪校注》补。

这个傀儡从“白波贼”手中夺取过来。为了贯彻其既定策划，曹操首先还是利用兵力既强，又勇而寡虑的杨奉，将汉献帝迁到许县，置于自己的肘腋之下；其次则是彻底消灭“白波贼”，巩固自己对东汉政权的控制。在这方面，曹操同样显示了卓越的政治才能。

其中起主要作用的，是曹操的谋士董昭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昭传》说：“建安元年（196年），太祖（曹操）定黄巾于许，遣使诣河东。会天子还洛阳，韩暹、杨奉、董承及（张）杨各违戾不和。（董）昭以（杨）奉兵马最强而少党援，作太祖书与奉曰：‘吾与将军闻名慕义，便推赤心。今将军拔万乘之艰难，反之旧都，翼佐之功，超世无畴，何其休哉！方今群凶猾夏，四海未宁，神器至重，事在维辅；必须众贤以清王轨，诚非一人所能独建。心腹四肢，实相恃赖，一物不备，则有缺焉。将军当为内主，吾为外援。今吾有粮，将军有兵，有无相通，足以相济，死生契阔，相与共之’（杨）奉得书喜悦，语诸将军曰：‘兖州诸军近在许耳，有兵有粮，国家所当依仰也。’遂共表太祖（曹操）为镇东将军，袭父爵费亭侯。”董昭代曹操写给杨奉的这封信，完全反映了曹操的意图。首先，利用杨奉谋杀李傕，虽未完全成功，但凉州军事集团逐渐失去对东汉政权的控制，曹操基本上完成了既定策划的第一步。其次，尽管形势有所变化，韩暹、胡才、李乐被杨奉招引前来，但是，继续利用杨奉这一点，仍是符合曹操既定策划的。信中推杨奉为“内主”，曹操则自愿为“外援”，表示决不染指东汉政权，并以济粮相诱，这是最为重要的一点，有必要作较为详细的论述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说：“是时蝗虫起，岁旱无谷，从官食枣菜，诸将不能相率，上下乱，粮食尽，（杨）奉、（韩）暹、（董）承乃以天子还洛阳。……天子入洛阳，宫室烧尽，街陌荒芜，百官披荆棘，依丘墙

间。州郡各拥兵自卫，莫有至者。饥穷稍甚，尚书郎以下，自出樵采，或饥死墙壁间。”东汉政府在流离播迁之后还都洛阳，面对的就是这样一片荒凉饥馑的景象。当时，最为急迫的问题无疑是粮食。即使杨奉手握劲旅，如果粮食不继也是难以维持的。“今吾有粮，将军有兵，有无相通，足以要济。”对杨奉来说，信中这几句话是十分富于吸引力的。曹操手里的粮食，既可以助杨奉维持东汉政府，更为重要的还可以使其部队不致因缺粮而削弱其战斗力，甚至瓦解。杨奉为什么对曹操如此轻信，引狼入室？其主要原因即在这里。在杨奉支持下，曹操被任为镇东将军，袭父爵费亭侯，从而得以前来洛阳，朝见汉献帝。

当时，洛阳的东汉政权完全控制在“白波贼”手里，如何将汉献帝从杨奉等人手里夺取过来，迁往许县，并消灭“白波贼”，实现“奉天子以令不臣”的目的，这是曹操既定政策的最后一步。由于杨奉的“兵力最强”，不但韩暹，即使加上胡才、李乐的部队也不是对手，而且曹操以粮食为诱饵，这对韩暹等三人同样是极其富于吸引力的。因此，只要得到杨奉支持，其他三位“白波贼帅”也不能不俯首听命。杨奉始终是曹操利用的主要对象。“（杨）奉少党援，将独委质。镇东、费亭之事，皆奉所定，又闻书命申束，足以见信。宜时遣使厚遗答谢，以安其意。说京都无粮，欲车驾暂幸鲁阳，鲁阳近许，转运稍易，可无县乏之忧。”这个建议也出于董昭之口[①]。将汉献帝迁往许县，置于重兵保护之下，这本来是曹操的根本意图。问题在于，如何使杨奉等“白波贼”不致怀疑，特别是杨奉屯驻在洛阳附近的梁县，“闻其兵精”，曹操又不愿以兵戎相见，采纳董昭建议，所抛出的诱饵仍旧是粮食。鲁阳属于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昭传》。

荆州的南阳郡，尽管新近从袁术手里夺来，但不是曹操的根据地，很可能取得杨奉同意。由于曹操派使者反复说明，杨奉终于同意，但是，曹操将汉献帝及东汉政府不是迁到鲁阳，而且直接迁到许县。当杨奉知道上当被骗之后，“与韩暹等到定陵钞暴，太祖（曹操）不应，密往攻其梁营，降诛即定”①。曹操完成了既定策划的最后一步，“奉天子以令不臣”，控制了东汉政府，并消灭“白波贼”。

四、《三国志》为什么不写“丁冲”

《三国志》中为什么不写在曹操“奉天子以令不臣”的事业中作出特别贡献的丁冲其人？这是一个需要附带探索的问题。

《晋书·陈寿传》说：“或云丁仪、丁廙有盛名于魏，（陈）寿谓其子曰：‘可觅千斛米见与，当为尊公作佳传。’丁不与之，竟不为立传。”丁仪、丁廙即丁冲之子。这是一个老问题，涉及陈寿修史的态度，“周柳虬、唐刘允济、刘知几皆信之”②。自宋代以来，有的学者曾为陈寿辩诬，其实值得商榷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曹植传》注引鱼豢《魏略》说：“（曹操）闻（丁）仪为令士，虽未见，欲以爱女妻之，以问五官将（曹丕）。……寻辟仪为掾，到与论议，嘉其才朗，曰：‘丁掾，好士也，即使其两目盲，尚当与女，何况但眇？是吾儿误我。’时仪亦恨不得尚公主，而与临菑侯（曹植）亲善，数称其奇才。太祖（曹操）既有意欲立植，而仪又共赞之。及太子（曹丕）立，欲治仪罪，转仪为右刺奸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昭传》。

② 王鸣盛：《十七史商榷》卷三九，“陈寿史皆实录”条。

掾，欲仪自裁而仪不能。……后遂因职事收付狱，杀之。”曹操感激丁冲，准备将爱女许配丁仪，待与“论议”之后，更欣赏其“才朗”。可以看出，曹操没有将丁仪仅看作是文词之士。丁仪“论议”所涉及的，应该主要在政治方面，即是说，他与曹操的思想，以及对某些问题的看法，是一致的。否则，不可能使曹操如此赞誉。其弟丁廙也“少有才姿，博学洽闻”[①]，与丁仪相同。有的辩诬将丁仪、丁廙仅看作是一名“文士”[②]，与徐幹、陈琳等人相同，这是不符合实际的。

不幸的是，丁仪、丁廙卷入曹丕、曹植兄弟王位继承权的争斗。丁氏兄弟支持的是曹植，曹丕胜利之后，厄运降临到他们头上，最后被曹丕所杀。站在曹丕的立场，丁仪、丁廙当然是“巧佞之尤”[③]，据曹操的赞扬，丁仪属于“令士”、“好士”，看来，还是应该相信曹操的话，因为这符合实际。

陈寿撰著《三国志》《魏志》的主要根据，是王沈《魏书》。对于《魏书》，《史通·古今正史》说：“魏史，黄初、太和中始命尚书卫觊、缪袭草创纪传，累载不成。又命侍中韦诞、应璩，秘书监王沈，大将军从事中郎阮籍，司徒右长史孙该，司隶校尉傅玄等，复共撰定。其后王沈独就其业，勒成《魏书》四十四卷。其书多为时讳，殊非实录。”《载文》、《直书》、《曲笔》等篇也有对《魏书》的批评。王沈撰集曹魏的官史，“多为时讳，殊非实录”，本来没有什么奇怪之处。对丁仪、丁廙兄弟，王沈站在曹丕方面，也当然不可能反映真实情况。陈寿所说的“为尊公作佳传”，应该即是针对王沈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曹植传》注引《文士传》。

②③ 将丁仪、丁廙看作是“文士”、“巧佞之尤”，这是王鸣盛为陈寿辨诬的意见，见《十七史商榷》卷三九“陈寿史皆实录”条。

《魏书》而发的。

由于索米不遂,陈寿《三国志》的《魏志》不但不为丁氏兄弟作“佳传”,而且对其父丁冲的功绩也一笔抹杀,裴松之注所引鱼豢《魏略》关于丁冲的记载,《三国志》中竟不著一字。袁宏《后汉纪》有两处提到丁冲:

(一)上引卷二八:“侍中杨琦,黄门侍郎丁冲、钟繇,尚书左丞鲁充,尚书郎韩斌与(李)傕将杨奉、军吏杨帛谋共杀傕。会傕以他事诛帛,奉将所领归汜。”

(二)卷二九:“封卫将军董承,辅国将军伏完,侍中丁冲、种辑,尚书仆射钟繇,尚书郭浦,御史中丞董芬,彭城相刘艾,左冯翊韩斌,东郡太守杨众,议郎罗邵、伏德、赵蕤为列侯,赏有功也。”①

尽管袁宏是东晋人,但所据史料,陈寿是应该见到的。关于第一条,前引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作“李傕将杨奉与傕军吏宋果等谋共杀傕,事泄,遂将兵叛傕。(李)傕众叛,稍衰弱。”为了回避丁冲,将“侍中丁冲”等人与杨奉谋杀李傕的行动完全删除。至于第二条,则全不见于《三国志》,由于丁冲被封为列侯,是“赏有功”,即为曹操“奉天子以令不臣”所建立的功绩,也同样被抹杀。因此,《晋书》所载关于陈寿史德有亏的这件事,应该是真实的。

《太平御览》卷七三九引《魏武帝令》说:“昔吾同县有丁幼阳者,其人衣冠良士,又学问材器,吾爱之。后以忧恚得狂病,即差愈,往来故当共宿止,吾常遣归,谓之曰:‘昔狂病倘发作,持兵

---

① 这里的“丁冲、种辑”,刊本作“丁种辑,”脱“冲”字,据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李贤注引《后汉纪》补,见周天游《后汉纪校注》。

刃，我畏汝。’俱共大笑，辄遣不与共宿。”这个丁幼阳既与曹操同县，两人之间又具有密切友谊，与《魏略》的“宿与太祖亲善”符合，很可能即是丁冲。《尚书·大诰》：“洪惟我幼冲人”，《汉书·翟方进传》引《尚书》此句，颜师古注说：“冲，稚也。”“幼”、“冲”二字意义相同，古人名与字相应，丁冲字幼阳是完全可能的。如果这个推论不误，丁冲还是谯县人。这是除《魏略》、《后汉纪》外，可能属于丁冲的另一史料。

“奉天子以令不臣”，当曹操实现其既定策划时，对手不是其他割据者，而是控制东汉政权的“白波贼”。如何利用，并最后消灭“白波贼”，体现了曹操的政治才能。

第六章　曹操与“泰山诸将”

东汉末年，以泰山郡为主的兖州，以及青、徐两州的山海地带，是一个特殊地区。作为当地豪族代表以臧霸为首的“泰山诸将”，在这里据险自守，既反抗官府，又抄掠百姓，并参与镇压当地的农民起义，成为这个特殊地区所形成的特殊势力。后来臧霸等人归附曹操，成为曹操的军事力量，在官渡之战中起过特殊作用。

一、以臧霸为首的“泰山诸将”

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：“太山臧霸、孙观、吴敦、尹礼、昌豨各聚众。（吕）布之破刘备也，霸等悉从布。布败，获霸等，公（曹操）厚接纳，遂割青、徐二州附于海以委焉，分琅邪、东海、北海为城阳、利城、昌虑郡。”消灭吕布和占领徐州，在曹操统一北方的战争中是一件大事。为什么当战争胜利之后，曹操不但对依附吕布的臧霸等五人厚加结纳，并将从吕布手里夺取的徐州，再加上青州沿海之地，拱手委托给这五名降将？为了回答这个问题，不能不首先对臧霸、孙观、吴敦、尹礼、昌豨五人作较为具体的考察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臧霸传》说：“臧霸字宣高，泰山华人也。父戒，为县狱掾，据法不听太守所欲私杀。太守大怒，令收（臧）戒诣

府，时送者百余人。霸年十八，将客数十人径于费西山中要夺之，送者莫敢动，因与父俱亡命东海，由是以勇壮闻。”臧霸的父亲臧戒曾担任狱掾，据《汉书·赵广汉传》，县狱掾不过是百石以下的斗食小吏。臧戒以职位低微的县狱掾，敢于据法触犯一郡之尊的太守，这显示臧戒不是等闲之辈。由于臧霸出身在这样一个家庭，也才可以率领宾客数十人，劫走其父，共同亡命东海。年仅十八岁的臧霸即以“勇壮”著称，固然受其父及其家族影响，但同样显示出，他不是等闲之辈。东海郡属于徐州，因而臧霸得以随从徐州刺史陶谦镇压黄巾起义，并“收兵于徐州，与孙观、吴敦、尹礼等聚众，(臧)霸为帅，屯于开阳”[①]。据《续汉书·郡国志》，开阳是属于徐州滨海的琅邪国。这时臧霸等人虽然屯驻在这里，所统率的基本部队，按照当时惯例，应该是从家乡泰山招募而来，即以勇劲著称的“泰山兵”，从而被人们称为“泰山诸将”[②]。当然，也由于他们是泰山郡人。

属于所谓“泰山诸将”，除臧霸外，还有孙观、吴敦、尹礼、昌豨四人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臧霸传》注引《魏书》说：“孙观字仲台，泰山人。与臧霸俱起，讨黄巾，拜骑都尉。太祖(曹操)破吕布，使(臧)霸招(孙)观兄弟，皆厚遇之。”孙观的经历与臧霸基本相同。吴敦、尹礼、昌豨三人由于史料不足，也当不会例外。他们归附曹操以后，臧霸被任为琅邪相，吴敦被任为利城太守，尹礼被任为东莞太守，孙观被任为北海太守，孙观之兄孙康被任为城阳太守。前引《武帝纪》说，曹操曾分琅邪、东海、北海为城阳、利城、昌虑三郡，据《续汉书·百官志五》刘昭注引《献帝起居注》，琅邪、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臧霸传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。

利城、东莞、城阳四郡隶属徐州，北海一郡隶属青州。至于昌豨，可能由于后来背叛曹操，《臧霸传》中没有提到对他的任命，但从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辽传》可以知道，昌豨同时被任命为东海太守，东海也属于徐州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时东海萧建为琅邪相，治莒，保城自守……（萧）建寻为臧霸所袭破，得建资实。（吕）布闻之，自将步骑向莒。……（臧）霸畏布抄暴，果登城拒守。"可以看出，臧霸屯驻开阳后，即从萧建手里夺取了琅邪国，从此成为他的割据地区。这说明了一点，即臧霸所以被任为琅邪相，仅是将非法夺取变为合法占有，从曹操那里取得正式承认而已。臧霸如此，其他诸人也应该如此。《资治通鉴》卷六二说："（曹）操乃分琅邪、东海为城阳、利城、昌虑郡。"胡三省注说："城阳，西汉王国，光武省并入琅邪，利城、昌虑二县皆属东海，此盖因诸屯帅所居，而分为郡也。"这个看法很有见地，是符合实际的。在归附曹操之前，臧霸等五人就是青、徐两州的割据者，并拥有以"泰山兵"为主的强大军事力量。

这里，需要回到前面所提出的问题，即为什么在取得徐州之后，曹操要将青、徐二州奉托给以臧霸为首的"泰山诸将"？为了回答这个问题，需要进一步说明这一地区特殊的历史和地理情况。

二、"泰山贼"、"泰山琅邪贼"与"泰山诸将"

臧霸等人被称为"泰山诸将"，如前所说，他们是泰山郡人，手里又握有一支劲勇的"泰山兵"。当时，泰山郡属于兖州，兖州地区相当于现在山东省西南部和河南省东部，著名的泰山即在

境内，郡也因此得名。青州主要在今山东省，以及河北省的一小部，一边紧靠渤海，一边东临黄海。至于徐州，在今山东省东南部和江苏省长江以北之地，也滨临黄海。总的说来，兖、青、徐三州的大部分都在今山东省境内，形成为一个背山面海的自然地区。所谓“郡接山海”[①]，“泰山险阻”[②]，即是当时人们对这个自然地区的描述。

在东汉末年这个战乱的年代，这里也是一个战乱的地区。

由于这个地区特殊的自然环境，加上东汉末年特殊的战乱时代，早在臧霸等人起兵之前，就出现过被称为“泰山贼”或“琅邪贼”的斗争群体，兵锋所向，直指东汉政府在这个地区的统治。《后汉书・桓帝纪》连续不断的有着如下记载：

“永兴二年(154年)，……泰山、琅邪贼公孙举等反叛，杀长吏。”

“永寿二年(156年)，……泰山贼公孙举等寇青、兖、徐三州，遣中郎将段颎讨破，斩之。”

“延熹三年(160年)，……九月，泰山、琅邪贼劳丙等复叛，寇掠百姓，遣御史中丞赵某持节督州郡讨之。”“冬十一月，泰山贼叔孙无忌攻杀都尉侯章，十二月，遣中郎将宗资讨破之。”

这次起兵反抗东汉政府，除上举的公孙举、劳丙、叔孙无忌外，《后汉书・段颎传》说：“时泰山、琅邪贼东郭窦，公孙举聚众三万人，破坏郡县，遣兵讨之，连年不克。……(段颎)击窦、举等，大破斩之。”说明除上举三人外，还有一个东郭窦，也属于所谓“泰山、琅邪贼”。尽管泰山、琅邪两郡，前者在兖州，而后者却在

---

① 《三国志・魏志・何夔传》，又《吕虔传》。

② 《后汉书・第五种传》。

徐州，属于不同的政区，但两郡紧邻，在同一自然地区之内，是不可分割的。这里可以据山险自守，又可以浮海入岛[①]，而进更可以纵横驰骋于青、兖、徐三州，显示了这一自然地区的战斗特点。所谓"泰山、琅邪贼"应该即是如此。

《后汉书·李固传》说："(梁)冀遂令徙(李)固为太山太守，时太山盗贼屯聚历年，郡兵常千人，追讨不能制。"公孙举等举兵在桓帝永兴二年(154年)，而李固任泰山太守在顺帝永和六年(141年)，即是说，早在十三年前，已经存在所谓"太山盗贼"，而且"屯聚历年"，以致泰山常设郡兵千人，仍无可奈何，说明他们是一支反抗官府的强劲武装，与公孙举等人相同。公孙举等"泰山、琅邪贼"，应该是这股"屯聚历年"的"太山盗贼"的继续。

公孙举等起兵反抗东汉政府，不仅在文献上，当时的石刻文字也有所反映。《泰山都尉孔宙碑》说："是时，东岳黔首，猾夏不□，□□祠兵，遗畔未宁，乃擢君典戎，以文修之，旬月之间，莫不解甲服罪。"[②] 关于泰山都尉，《续汉书·百官志五》刘昭注引应劭说："每有剧贼，郡临时置都尉，事讫罢之。"《后汉书·桓帝纪》也说："永寿元年(155年)秋七月，初置泰山、琅邪都尉官。"李贤注："今二郡寇贼不息，故置。"又说："(延熹)五年(162年)，……罢琅邪都尉官。""(延熹)八年(165年)，……罢太山都尉官。"东汉政府这时在泰山、琅邪两郡临时设置都尉，正是为了镇压公孙举等人，数年后罢，又说明所谓"泰山、琅邪贼"，从起兵到失败大体上经历了七至十年。碑文中的"东岳黔首，猾夏不□，"即是指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虔传》称泰山郭祖"保山为寇"，同书《何夔传》又称郭祖为"海贼"，可证既可据山也可浮海，反映了这一地区的特点。

② 《隶释》卷七。

所谓“泰山贼”，至于所谓“旬月之间，莫不解甲服罪，”不过是对孔宙的虚美之词而已。欧阳修《集古录跋尾》卷二著录的《田君碑》，碑文中也有“延熹二年(159年)辛亥诏书，泰山、琅邪盗贼未息”等语，亦即文献上的所谓“泰山、琅邪贼”。1980年山东嘉祥新出的汉画像石，所刻文字亦有“永寿三年(157年)十二月戊寅朔廿六日癸巳，……□泰山有剧贼，军事被病”[①]。所谓“泰山有剧贼”，也当然即是文献上的“泰山贼”。所有这些仅存的石刻文字，完全可以与文献记载相互印证。

与公孙举等人相同，臧霸、孙观、吴敦、尹礼、昌豨等五人，同样在这个战乱年代，活动在这个战乱地区，其间应该具有必然联系。

为了证明“泰山贼”与“泰山诸将”的继承关系，首先需要探讨的是，前者起兵的性质，即他们反抗东汉政府是属于两个阶级之间，还是统治阶级内部的斗争？因为史料不足，几乎很难从正面作出明确回答。由于在这个地区的历次起兵，往往具有同一性质，因此，从以后的有关史料中，却可以从侧面找出问题的答案。《三国志・魏志・吕虔传》说：“太祖(曹操)以虔领泰山太守。郡接山海，世乱，闻民人多藏窜。袁绍所置中郎将郭祖、公孙犊等数十辈，保山为寇，百姓苦之。(吕)虔将家兵到郡，开恩信，(郭)祖等党属皆降服，诸山中亡匿者尽出安土业，简其强者补战士，泰山由是遂有精兵，冠名州郡。”这条史料所反映的情况，虽然时间较迟(吕虔任泰山太守当在建安中)，但据此却可以进一步具体了解“泰山、琅邪贼”起兵的性质。郭祖、公孙犊等以泰山为根据地，反抗官府，与公孙举等所谓“泰山、琅邪贼“相同。公孙举等失

① 《山东嘉祥宋山1980年出土的汉画像石》，《文物》1982年第5期。

败之后，东汉政府如何处置其余部，有关史料都缺乏这一方面的具体说明，郭祖、公孙犊的情况，正好为这一问题作了必要补充。吕虔镇压这些“保山为寇”反抗官府的武装行动，一方面“将家兵到郡”，以大军压境；一方面则是“开恩信”，进行瓦解。吕虔的两手政策完全奏效，不但郭祖等人的党属尽皆降服，更为重要的是，“藏窜”入山成为郭祖等人的私家领民，从此“安土业”，补充当地户口，并“简其强者补战士”以充实兵源。这完全是当时处置“山贼”的惯例。很明显，郭祖、公孙犊属于当时所谓“山贼”。从《后汉书》、《三国志》所反映的情况看来，从黄河流域到长江流域，这时都出现过所谓“山贼”；在会稽、吴郡、丹阳、豫章、庐陵、新都、鄱阳等郡，“山越”也被称为“山贼”，说明两者性质完全相同。因此，可以根据较为丰富的有关“山越”的史料，以具体了解“山贼”。“山贼”这个词的内涵是这样的：当时人民不能忍受政府苛重的赋税劳役，或由于犯罪逃避惩处，纷纷亡命入山，投靠山中豪族，成为他们的部曲、田客，也就是政府所不能控制的私家领民。其中一部分则是本居深山的山民。为了反抗政府征发，同时也为了保卫和扩大既得利益，这类豪族往往组织武装拒守，甚至公开起兵以反抗政府。反之，政府也往往主动出兵讨伐。在东汉末年这个战乱时代，政府与这类豪族之间的战争，完全是统治阶级的内部争斗，目的则是彼此都需要占有劳动力和兵源。当政府获得战争胜利时，对于从这类豪族手里夺取的人民，其政策是“强者为兵，羸者补户”[①]，即充实兵源、榨取租税和征发徭役。吕虔对待郭祖、公孙犊等党属正是如此。“诸山中亡匿者尽出安土业”，即“羸者补户”；“简其强者补战士”，即“强者为兵”。从而更

① 《三国志·吴志·陆逊传》。

可以了解，“郭祖、公孙犊等数十辈”也是拒守泰山险阻，反抗官府，亦即所谓“保山为寇”的豪族。他们与泰山太守吕虔之间，同样是彼此争夺劳动力和兵源，属于统治阶级的内部争斗。

对郭祖、公孙犊等人起兵的性质有所了解，有助于探讨前此的“泰山、琅邪贼”，以及以臧霸为首的所谓“泰山诸将”。从顺帝时“屯聚历年”的“太山盗贼”，到桓帝时举兵被称为“泰山贼”和“琅邪贼”的公孙举等辈，应该与郭祖、公孙犊等相同，都是雄据泰山和这一自然地区反抗东汉政府的豪族。至于“泰山诸将”，前面已经提到，臧霸家族本是泰山华县的豪族，这已经说明“泰山诸将”与前此的“泰山、琅邪贼”相同，他们聚众举兵，不属于两个阶级之间，而是统治阶级内部的彼此争斗。同时，以臧霸为例，尽管他已经离开本土泰山，但其屯聚之地的开阳，本来是琅邪国治所，后来又袭破琅邪相萧建，占有全境，正是所谓“琅邪贼”，而且如前所说，泰山、琅邪境地相接，关系密切，不可分割。因此，完全有理由说，“泰山诸将”是“泰山、琅邪贼”的继续，也应该属于当时所谓“山贼”，同样是这个战乱年代和战乱地区的产物。

这里还需要讨论一个问题，因为这涉及到臧霸等人起兵的性质。

《三国志・魏志・臧霸传》注引《魏略》说：“（臧）霸一名奴寇，孙观名婴子，吴敦名黯奴，尹礼名卢儿”。为什么臧霸等四人有这样奇特的别称？过去注意这个问题的，是已故陈守实先生。他在《曹操与天师道》一文中认为：“这不是自称，而是社会给予的，这说明他们的社会地位很低。”[①] 这个看法有一定理由，臧霸、吴敦二人别名“奴寇”、“黯奴”，可能是指他们出身于社会底

---

① 《中国史研究》1979年第3期。

层；至于尹礼别名“卢儿”，据《汉书》的《鲍宣传》、《萧望之传》，以及卫宏的《汉旧仪》卷上，都出现过“苍（仓）头庐儿”这个名称，《萧望之传》颜师古注指出：“皆官府之给贱役者。”“卢儿”应该即是“庐儿”，可能也指尹礼出身于社会底层。这就涉及臧霸等人的出身及其起兵性质。但是，如前所说，臧氏家族属于泰山郡的豪族，因此，不能说“他们的社会地位很低”，而且孙观的别名“婴子”，无论如何也与他的社会地位联系不上。要解释臧霸等人为什么有这种奇特别名，只能另寻途径。这可以联系到历史上人们除了本名之外还有所谓小名，而且这种小名往往属于贱称。西汉著名文学家司马相如又名“犬子”[①]，就是能够说明这个问题的一例。《晋书·王修传》说“修字敬仁，小字苟子。”《颜氏家训·风操》说：“王修名狗子。”说明所谓“名”，其实即是“小字”，亦即小名。《后汉书·梁冀传》说：“（梁）胤一名胡狗”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杨传》注引《典略》说：“（眭）固字白兔”。所谓“胡狗”、“白兔”，也应该是梁胤、眭固的小名。以上所举，皆与他们的社会地位无关。陈守实先生对臧霸等人小名的解释值得考虑。因此，不能根据这些小名认为他们出身社会底层，并将他们起兵的性质看作与黄巾军类似，属于农民起义。

三、官渡之战中“泰山诸将”的作用

以臧霸为首的这支豪族武装，在当时错综复杂的环境中，能够据地自保，归附曹操以后，又被委以重任，主要由于他们掌握了一支劲勇的“泰山兵”。

---

① 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的《司马相如传》。

前引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虔传》说过，"诸山中亡匿者"，从其中"简其强者补战士"，这是"泰山精兵"的来源。东汉末年，在泰山招集精兵，不是个别的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谢承《后汉书》说："（王）匡少与蔡邕善，其年为（董）卓军所败，走还泰山，收集劲勇，欲与张邈合。"据同《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，王匡是泰山人，"轻财好施，以任侠闻"，后任河内太守，与袁绍等人同时起兵反对董卓。王匡率领的这支武装当时被称为"泰山兵"[①]。同书《鲍勋传》注引《魏书》说："（鲍信）少有大节，宽厚爱人，沈毅有谋。大将军何进辟拜骑都尉，遣归（泰山）募兵，得千余人。还到成皋，而（何）进已遇害。……信乃引军还乡里，收徒众二万，骑七百，辎重五千余乘"。据《鲍勋传》，鲍信是泰山平阳人，当时曾两次回到家乡募兵，第一次仅千余人，引军还乡之后，第二次更大肆招募，拥有徒众二万，并有骑兵、辎重，成为一支强大的"泰山兵"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于禁传》说："于禁字文则，泰山钜平人也。黄巾起，鲍信招合徒众，（于）禁附从焉。"说明后来成为曹操名将的于禁，就是鲍信在泰山招募的徒众之一。鲍信曾任济北相，也是与袁绍等人同时起兵的关东牧守之一。对进一步分析"泰山兵"，这两条史料很重要，也很典型。

王匡"轻财好施，以任侠闻"，当然是一名游侠之士。鲍信"少有大节，宽厚爱人"，也很可能属于游侠。同时，他们两人都是当地豪族，在泰山负有一定声望和号召力。这两条史料中某些遣词用语，值得重视，也需要作进一步分析。王匡为董卓所败后，回到泰山家乡，再度招兵，"收集劲勇"四字，与《吕虔传》中的"简其强者补战士"，两者在意义上应该相同。因此，王匡的招募办法也是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。

向“山贼”身上打主意，即将他们的武装采用不同方式(文的或武的)，收编到自己名下，这些劲勇之士就成为王匡拥有的“泰山兵”。鲍信在泰山招募的办法应该与此类似。“鲍信收徒众二万，骑七百，辎重五千余乘”，即王匡的“收集劲勇”。另外一个问题是，为什么鲍信这支两万多人的队伍，所有的辎重却装载了五千多辆车子，即四名战士有一辆车乘，有那么多的粮食和装备吗?在这个战乱时期是不可能的。要回答这个问题，需要从其他有关史料寻求合理解释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凉茂传》说:“太祖(曹操)辟为司空掾，举高第，补侍御史。时泰山多盗贼，以(凉)茂为泰山太守，旬月之间，襁负而至者千余家。”说明泰山“盗贼”所控制的私家领民，大多举家入山，至于原居深山，更是以“家”为单位，其出山时，当然全家“襁负而至”。因此鲍信在泰山募兵，与王匡相同，仍是将“山贼”的私家领民收归自己，“徒众二万”即战士，而五千余乘的所谓“辎重”则是“襁负而至”的战士家属及其什物。“强者为兵，羸者补户”，这是当时惯例，也就为前面提出的问题寻求到合理的答案。

因此，无论“山贼”或“山民”，为了保卫自己和抵抗官府，必然随时处于紧张的战斗状态，并富于战斗力;同时，他们不但为其主帅或自身作战，还为保护自己的家属作战，这就是泰山兵成为“精兵”、“劲勇”的根本原因。王匡、鲍信等人所掌握的“泰山兵”，是从“山贼”手里夺取来的，而臧霸等人，如前所述，同样是泰山人，其队伍也从泰山招募而来。王匡后来与陈留太守张邈联合，企图夺取曹操据有的兖州，以失败被杀，这支“泰山兵”当然为曹操收编[①]。鲍信是曹操的重要支持者，当黄巾军大举进入兖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记》注引谢承《后汉书》。

州之际，他为援救曹操被杀[1]。无疑，鲍信所掌握的这支“泰山兵”也归入曹操的战斗行列。对“泰山兵”的战斗力，曹操应该是深切了解的，这也成为对待臧霸等“泰山诸将”采取了策略上异乎寻常的原因之一。

臧霸、孙观、吴敦、尹礼、昌豨等人，在这个特殊的自然地区，既拥有广阔地盘，又掌握了一支劲勇的“泰山兵”。曹操所以采取不同寻常的策略，拱手将这一地区委托给臧霸等“泰山诸将”，除深切了解“泰山兵”的威力以外，还有其更为重要的不得已的原因。当时，曹操正处于官渡决战前夕，青、徐地区不但是他的后方，也是与袁绍争斗中的第二战场。曹操承认臧霸等人的既得利益，就可以利用他们的军事力量，抵制袁绍在青州的进逼，以稳固后方，在决战中不致处于两面作战的困境。同时，袁绍也在这一地区拉拢各种地方势力，如前引《吕虔传》所说，郭祖、公孙犊等数十辈“保山为寇”，他们即是袁绍所署置的中郎将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何夔传》也说：“（长广）郡接山海，黄巾未平，豪杰多背叛，袁谭就加以官位。”如果臧霸等“泰山诸将”在吕布失败后被迫投向袁绍，对曹操来说，后果将是不堪设想的，不但影响到官渡决战的成败，并可能影响到今后发展的命运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臧霸传》说：“（臧）霸等数以精兵入青州，故太祖（曹操）得专事（袁）绍，不以东方为念。太祖破袁谭于南皮，霸等会贺”。说明曹操这一策略是取得预期效果的。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鲍勋传》注引《魏书》。

四、如何对待“泰山诸将”

在曹操与臧霸等人的关系上，是彼此相互利用，同时也彼此相互戒备，不完全信任。臧霸等人据有这个有利的自然地区，拥有劲勇的“泰山兵”，名义上接受曹操委任，实际上仍处于相对独立状态。曹操对他们优容，厚加接纳，是利用以抵抗或牵制袁绍势力在这一地区的发展，特别是在官渡决战的关键时刻，借以减少后顾之忧，得“专事（袁）绍，不以东方为念”。臧霸等人“数以精兵入青州”，不但抵制袁绍势力发展，而且主动出击，使袁绍两面受敌，对在官渡正面作战的曹操是有力支持。以“东州扰攘，（臧）霸等执义征暴，清定海岱，功莫大焉”[①]，臧霸被封为都亭侯，其余诸人也封为列侯。对“泰山诸将”功绩的这种表述是如实的。但是，臧霸等人“执义征暴，清定海岱”，不完全是为了曹操，主要还是在保卫自身的既得利益，使他们所据有的地盘，不被袁绍或袁绍支持的其他地方势力所夺取。因此，他们多次以精兵主动向青州出击，进攻袁绍，是为曹操，更多的还是为他们自己。这种情况，曹操不会不了解，因此，对臧霸等人不完全放心，更是必然的。由于曹操对“泰山诸将”不完全放心，其中的昌狶就公开竖起了反旗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：“（建安五年，200 年）公（曹操）将自东征（刘）备，……遂东击备，破之。……备走奔（袁）绍，……昌狶叛为备，又攻破之。公还官渡，（袁）绍卒不出”。这是昌狶第一次发动叛乱，在官渡决战前夕，公开支持站在袁绍一边的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臧霸传》。

刘备。同书《张辽传》说:“(张辽)与夏侯渊围昌豨于东海,数月粮尽,议引军还,……乃使谓豨曰:‘公(曹操)有命,使辽传之。’豨果下与(张)辽语,辽为说太祖(曹操)神武,方以德怀四方,先附者受大赏。(昌)豨乃许降。辽遂单身上三公山,入豨家,拜妻子。豨欢喜,随诣太祖,太祖遣豨还。”《资治通鉴》卷六四系于建安六年(201 年)。这两条史料说明,尽管昌豨叛乱为曹操攻破,他仍回到东海,即是官渡之战取得胜利之后,曹操派夏侯渊、张辽进攻东海,再度归附的昌豨,还是被遣回,继续担任太守。十分明显,曹操不是对昌豨特别宽大,而是深恐彻底解决昌豨,将可能激起臧霸等人的叛乱。由于袁绍虽然在官渡失败后身死,但袁尚、袁熙等仍据守河北,袁谭也仍在青州。如果以臧霸为首的“泰山诸将”响应昌豨,同时叛乱,对曹操来说将是极其不利的。曹操对昌豨宽大,即是对“泰山诸将”仍继续奉行优厚政策。

尽管如此,昌豨仍不断发动叛乱。《三国志・蜀志・诸葛亮传》注引《汉晋春秋》说:“曹操五攻昌霸不下。”《资治通鉴》卷六三胡三省注认为昌霸即是昌豨,说明昌豨曾多次起兵,曹操也曾五次进攻。以曹操善于用兵,军事力量的强大,决不可能解决不了据守东海一隅之地的昌豨,原因很简单,仍然是不愿为此激怒以臧霸为首的其他“泰山诸将”。

《三国志・魏志・夏侯渊传》说:“昌豨反,遣于禁击之,未拔,复遣(夏侯)渊与于禁并力,遂击豨,降其十余屯,豨诣禁降。”同书《于禁传》说:“昌豨复叛,遣(于)禁征之。禁急进攻豨,豨与禁有旧,诣禁降。诸将皆以为豨已降,当送诣太祖(曹操),禁曰:‘诸君不知公常令乎!围而后降者不赦。夫奉行法令,事上之节也。豨虽旧友,禁可失节乎!’自临与豨决,陨涕而斩之。”《资治通鉴》卷六五系此事于建安十一年(206 年)。从当时的形势来看,

九年(204年)曹操破邺城,领冀州牧,基本上消灭了袁绍势力;十年(205年)杀袁谭,又占领青州;次年(206年)初又击杀高幹,平定并州,从此,袁绍势力全部消灭。很明显,最后解决昌豨被提到日程上来了,《通鉴》系年是合理的。而且,在解决昌豨问题上,曹操还假手于同属泰山人的于禁。于禁与昌豨"有旧",为其"旧友",与臧霸当也不会十分疏远。假手于禁以杀昌豨,使其他"泰山诸将"的愤恨主要集于于禁身上,而不会完全归咎于曹操,同时也是对于禁的考验。当昌豨为于禁所杀后,曹操还叹息:"豨降不诣吾而归(于)禁,岂非命耶![1]"言外之意,即他对昌豨将如以前那样,仍将被释遣归东海的。这不符合实际,相反,可以看出曹操的真实意图。

这里不禁要问,在昌豨的多次叛乱中,其他"泰山诸将",尤其是臧霸的态度究竟如何?是出兵进击,还是徘徊观望,暗中支持?尽管《三国志·魏志·臧霸传》说:"(臧霸)又与于禁讨昌豨,"于禁解决昌豨,臧霸也率军讨击,似乎对叛乱是反对的。但是,昌豨曾多次叛乱,曹操也曾五次进攻,据《臧霸传》,臧霸参与讨击的仅是最后一次,而且不见于《于禁传》和《夏侯渊传》,很可能,这仅是一次象征性的参与,而且出于形势的压力。因此,可作这样推论,对昌豨叛乱,臧霸是徘徊观望,甚至是暗中支持。综观当时形势,这个推论距离实际当是不会太远的。

由于曹操对臧霸的不完全放心,其策略为,除利用"泰山诸将"以牵制攻击袁绍外,还利用他们以镇压青、徐两州的黄巾军余部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臧霸传》说:"(臧)霸与夏侯渊讨黄巾余贼徐和等。"同《传》注引《魏书》说:"(孙观)与(臧)霸俱战伐,观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于禁传》。

常为先登，征定青、徐群贼，功次于霸。”从起兵以来，“泰山诸将”一直站在黄巾军的对立面，作为豪族武装，从本质上决定了对待起义军的态度和行动。在这一方面，曹操是完全放心的。至于另外一面，当曹操消灭袁绍势力之后，“泰山诸将”仍手握重兵，雄据一方，成为这一地区最为强大的割据势力，这是曹操不放心，也是不能容忍的，因此，所采取的政策是，将臧霸的这支武装调离他们的老巢。

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臧霸传》，臧霸被调离徐州之后，“从讨孙权，先登，再入巢湖，攻居巢，破之”，又“别遣至皖，讨吴将韩当”，更“从讨孙权于濡须口”。“后（孙）权乞降，太祖（曹操）还，留（臧）霸与夏侯惇等屯居巢。”这是建安二十二年（217 年）及其以前的事。居巢在庐江郡，属扬州，说明臧霸已经远离他的根据地琅邪，而且一再“从讨”，更说明臧霸调离出来之后，一直被曹操安置在自己身边，加以监视。即使曹操不在军中，臧霸仍与夏侯惇一起屯守居巢，夏侯惇是曹操最为亲信的大将。所有这些，只能反映出这样一个事实，即曹操对臧霸是十分不放心的。不但臧霸，据同传注引《魏书》，属于“泰山诸将”的孙观，也被调离青州，“从征孙权于濡须口”，最后为流矢所中，伤重而死。对于孙观，曹操也同样不放心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臧霸传》注引《魏略》说：“建安二十四年（219 年），（臧）霸遣别军在洛。会太祖（曹操）崩，霸所部及青州兵，以为天下将乱，皆鸣鼓擅去。文帝即位，以曹休都督青、徐，（臧）霸谓休曰：‘国家未肯听霸耳！若假霸步骑万人，必能横行江表。’（曹）休言之于帝，帝疑霸军前擅去，今意壮乃尔，遂东巡，因（臧）霸来朝而夺其兵。”这时，臧霸及其所部仍在征吴前线，“与曹休讨吴贼”，奉命监视的是曹操族子，被“见待如子”的曹休。由

于臧霸在曹休面前发泄不满情绪，“国家未肯听霸耳”，正说明不但曹操，其继承者曹丕对臧霸也是不放心的，他的最后命运终于来临，完全被剥夺了兵权。

从此，臧霸默默无闻，一直到生命的终了，而“泰山诸将”也成为历史陈迹，保存在史家的记载上。

第七章　曹操军事力量的发展及其衰落

在东汉末年的战乱情况下，如同其他割据者一样，军队是曹操的生命。曹操所以能够战胜其他割据者，并最后消灭河北的强大割据势力袁绍，统一了北部中国，主要是由于他拥有一支精锐的军队。曹操的军事力量为什么富于战斗力，其发展及衰落的原因何在，这里拟主要从士兵的来源（当然指士兵的战斗素质），即"丹阳兵"、"泰山兵"，以及河北并、冀两州的"精勇"，并兼及统率精兵的五员"名将"，从事必要探讨。

一、起家的资本"丹阳兵"

曹操开始组织自己的军事力量，是在关东牧守发动讨伐董卓的战争之际。

当董卓控制东汉政府后，曾任曹操为骁骑校尉，加以拉拢；但是，曹操仍"变易姓名，间行东归"，来到兖州的陈留郡[①]。曹操的企图是，依靠当时任太守并属于同一政治集团的张邈，在这里招募士兵，组成一支属于自己的军队。不久，夏侯惇、夏侯渊、曹

---

① 《三国志・魏志・武帝纪》。

洪、曹纯等，都集中到曹操身边，他们不是亲属即是亲信，根据当时传说，“(曹操父)嵩，夏侯氏之子，夏侯惇之叔父，太祖(曹操)于惇为从父兄弟”①。不论这个传说的可信性如何，曹操和夏侯惇、夏侯渊之间的关系是极为密切的。至于曹氏诸人，曹洪、曹纯更是曹操的堂弟。在陈留，曹操开始了他的募兵活动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：“太祖(曹操)至陈留，散家财，合义兵，将以诛(董)卓。”除张邈外，曹操的募兵活动还得到当地豪族人士卫兹的助力。同《纪》注引《世语》说：“陈留孝廉卫兹以家财资太祖(曹操)，使起兵，众有五千人。”据同书《曹仁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，曹操曾偕同曹纯到襄邑募兵，卫兹是陈留襄邑人，说明不但在“家财”上给曹操以助力，而且曹操专程到襄邑募兵，显然还借助卫兹在家乡的声望和号召力。在陈留所募集的这支五千人的军队，成为曹操最早的军事力量。曹操当然是主帅，夏侯惇是司马，夏侯渊则是别部司马，以“行奋武将军”名义，曹操统率这支军队投入讨伐董卓的战争。不幸的是，荥阳汴水一战，这支军队几乎全军覆没，曹操也为流矢所中，仅以身免②。

为什么这支军队一战即溃？对曹操来说，这个严重教训，是十分值得思考的。作为一支军队，统帅、将领、士兵三者，当然是缺一不可的有机体，而士兵则是在战场上决定胜利还是失败的基本力量。很难设想，一群缺乏战斗力的乌合之众，即使指挥者是天才的统帅和将领，也是不可能在战争中取得胜利的。曹操募集士兵，主要在陈留襄邑，这不是当时产生精兵的地方。在这里，曹操匆匆招募，未经较长期的严格训练，又匆匆上阵。实际上，这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曹瞒传》及郭颁《世语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。

是一群乌合之众，汴水之战的惨败是必然的。应该说，这次教训教育了曹操，所招募的士兵必须是精兵。

《三国志・魏志・武帝纪》说"太祖（曹操）兵少，乃与夏侯惇等诣扬州募兵，刺史陈温、丹阳太守周昕与兵四千余人。还到龙亢，士卒多叛，至铚、建平，复收兵得千余人，进屯河内。"又同书《曹洪传》说："扬州刺史陈温素与（曹）洪善，洪将家兵千余人，就温募兵，得庐江上甲二千人，东到丹阳复得数千人，与太祖（曹操）会龙亢。"为什么这时曹操与夏侯惇、曹洪等人离开中原东赴扬州募兵？当然如《曹洪传》所说，"扬州刺史陈温素与洪善"，两人是朋友，在这里从事招募可以得到陈温的支持，丹阳太守周昕与曹操的关系同样如此。《三国志・吴志・孙静传》注引《会稽典录》说："（周昕）稍迁丹阳太守，曹公（操）起义兵，昕前后遣兵万余人助公征伐"。同时，周昕之兄周喁又曾在曹操军中，"从公（曹操）征伐，以为军师"[①]。由此可见，曹操东赴丹阳募兵，是企图得到周昕的支持。但这仅是理由之一，更为重要的是，丹阳是当时的"精兵之地"[②]。

丹阳郡属于扬州，"丹阳山险，民多果劲"，"地势险阻"，"山谷万重"，这是一个广袤的丛山地区。由于这种特殊的地理条件，生活在这里被统治阶级称为"山越"、"山民"或"山贼"的人们，"其升山赴险，抵突丛棘，若鱼之走渊，猨狖之腾木"，而且"山出铜铁，自铸甲兵"，人们都"好武习战，高尚气力"[③]。对当时统治者来说，丹阳是最好的兵源所在。《三国志・蜀志・刘备传》说：

① 《三国志・吴志・孙坚传》注引《会稽典录》。
② 《三国志・吴志・孙策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。
③ 《三国志・吴志・诸葛恪传》。

“大将军何进遣都尉毌丘毅诣丹阳募兵，先主（刘备）与俱行。”同《传》又说，徐州刺史陶谦曾经将“丹阳兵”四千人补充刘备的队伍。陶谦是丹阳人[①]，这批“丹阳兵”也应该是从家乡招募而来。由于东汉末年以来，统治者经常在这里募兵，“丹阳兵”也因之著称于时[②]。

因此，这里可以回答上面所提出的问题，即汴水之战失败后，曹操为何东赴丹阳募兵，除利用扬州刺史陈温、丹阳太守周昕的关系外，主要企图在这里招募一支“精兵”。如愿以偿，曹操以“丹阳兵”为基干，组成一支劲旅，而且周昕还不断从丹阳给以补充，前后达万余人之众。从而完全有理由认为，初平二年（191年）曹操引兵入东郡，在濮阳击破“黑山贼”白绕；次年又西入山，击破“黑山贼”于毒等的屯壁，继又大破“黑山贼”眭固，并在内黄大破匈奴贵族於夫罗[③]。这种一反汴水大败的胜利战绩，十分明显，这时曹操所拥有的，不再是一支未经战阵的乌合之众，而是“好武习战”的“丹阳兵”。这是曹操军事力量的首次发展。

以曹操为主帅，以夏侯惇、曹洪等人为将领（他们是随曹操东赴丹阳募兵的），从此，“丹阳兵”构成曹操军事力量的基础及其重要组成部分。曹操的“中军”（包括曹纯统率的“虎豹骑”[④]），夏侯惇、曹洪等所部的军队，基本上应该是在丹阳招募或由丹阳太守周昕源源输送的“丹阳兵”。“丹阳兵”是曹操军事上起家的资本。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陶谦传》。

② “丹阳兵”之称，见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，又见同书《蜀志》的《刘备传》。

③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。

④ 《三国志·魏志·曹仁传》注引《魏书》。

二、于禁与“泰山兵”

曹操在《己亥令》中曾经说过：“董卓之难，兴举义兵。是时合兵能多得耳，然常自损，不欲多之。所以然者，多兵意盛，与强敌争，倘更为祸始。故汴水之战数千，后还到扬州更募，亦复不过三千人，此其本志有限也”[①]。“精兵”政策本来是曹操的指导思想，汴水之战的惨败更加深了曹操的认识，如前所说，他东赴扬州招募“好武习战”的“丹阳兵”，其主要原因即在这里。在兖州，曹操又发展了他的军事力量。

初平三年(192年)，当兖州刺史刘岱被黄巾军所杀，在以鲍信为首的兖州豪族势力拥戴下，又得到袁绍支持，曹操由东郡太守出任兖州刺史。在这里，曹操兼并了一支“泰山兵”，扩大了他的部队。这支被称为“泰山兵”的精兵，本来是属于鲍信的，这里有必要首先对鲍信及其部队加以考察。

鲍信是泰山郡平阳人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鲍勋传》注引《魏书》说：“(鲍信)少有大节，宽厚爱人，沈毅有谋。大将军何进辟拜骑都尉，遣归募兵，得千余人，还到成皋，而(何)进已遇害。(鲍)信至京师，董卓亦始到。信知卓必为乱，劝袁绍袭卓，绍畏卓不敢发。……(鲍)信乃引军还乡里，收徒众二万，骑七百，辎重五千余乘。是岁，太祖(曹操)始起兵于己吾，信与弟韬以兵应太祖。”这里说明了两个问题，第一，鲍信曾两次回到家乡募兵，最初募集的仅一千余人，他将这支部队带到京师洛阳，以东汉政权已为董卓所控制，又将部队带回泰山，这是第一次；第二次募兵则是“收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魏武故事》。

徒众二万，骑七百，辎重五千余乘”，声势浩大，远非第一次可比，即是说，鲍信在泰山已拥有一支两万多人的军队。第二，在京都洛阳，鲍信曾参加大将军何进谋诛宦官的策画，并向袁绍建议袭击董卓，可以看出，他是属于以袁绍为首的政治集团，为其成员之一，与曹操应该是好友。当曹操在陈留郡己吾县起兵讨伐董卓之际，鲍信及其弟鲍韬立即率领这支“泰山兵”响应。鲍信兄弟支持曹操参加了汴水之战，“（鲍）信被疮，（鲍）韬在陈战亡”[①]。所有这些，都说明鲍信与曹操的关系非同一般。

有一个问题是上引史料所没有说明的，即大将军何进为什么派遣鲍信回到泰山募兵？当时，豪族人士往往凭借在当地的声望和号召力以招募军队，如前所说，曹操在襄邑募兵即依靠过当地豪族人士卫兹的助力。但是，这个答案不是完全的，因为其中还有一个重要因素，如同曹操东赴丹阳募兵一样，泰山郡也是精兵的来源地之一。当时，不但鲍信回到泰山募兵，曾经参加讨伐董卓的河内太守王匡同样如此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“（王）匡字公节，泰山人。轻财好施，以任侠闻。辟太将军何进府进符使，匡于徐州发强弩五百西诣京师。会进败，匡还州里。起家，拜河内太守。”《后汉书·何进传》说：“何进又使府掾太山王匡发其郡强弩。”所谓“其郡”即泰山郡，《英雄记》作“徐州”误。《武帝纪》注又引谢承《后汉书》说：“其年，（王匡）为（董）卓军所败，走还泰山，收集劲勇，得数千人，欲与张邈合。”在讨伐董卓的战争中，王匡所部无疑是在家乡泰山所招募的“劲勇”，因而被敌军称为“泰山兵”[②]。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鲍勋传》注引《魏书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。

在与董卓的凉州部队对垒时，王匡全军覆没，失败的原因并非“泰山兵”缺乏战斗力，而是出于王匡指挥失误，落入董卓“疑兵”之计的圈套[1]。失败后返回泰山，王匡又在家乡募兵，企图东山再起。关于“泰山兵”，以及泰山郡为什么是精兵所在，请参看本书《曹操与“泰山诸将”》一章，这里不拟重复。

如上所说，在兖州地区有两支“泰山兵”存在，分别为鲍信、王匡两人所掌握。鲍信是曹操的支持者。当曹操进击寿张东面的黄巾军时，鲍信“力战斗死”[2]。所遗留下来的这支“泰山兵”从此纳入曹操的军事行列。《三国志・魏志・于禁传》说：“于禁字文则，泰山钜平人也。黄巾起，鲍信招合徒众，（于）禁附从焉。及太祖（曹操）领兖州，禁与其党俱诣为都伯，属将军王朗。朗异之，荐禁才任大将军。太祖召见与语，拜军司马”。作为鲍信在泰山所招募的“徒众”，归附曹操之后，于禁得到赏识和重用，成为曹操手下的五员“名将”之一（见后）。

至于王匡统率的另一支“泰山兵”，不久也落入曹操之手。据前引谢承《后汉书》，王匡失败后，在泰山再度招募一支数千人的“劲勇”，企图与张邈联合。如前所说，张邈本来是曹操的好友，且属于同一政治集团，但是，董卓覆灭之后矛盾转化，张邈和曹操逐渐成为兖州相互敌对的两支力量。十分明显，王匡与张邈的联合，其目的在于伺机从曹操手里夺取兖州。对曹操来说，这当然构成严重威胁。为解除心腹之患，曹操利用了与王匡有深仇宿怨的另一豪族势力，即胡母班家族。与王匡相同，胡母班也是泰山豪族的代表人物。在讨伐董卓的战争中，胡母班被王匡所杀。

---

① 《三国志・魏志・董卓传》。

② 《三国志・魏志・武帝纪》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谢承《后汉书》说:"(王)匡先杀执金吾胡母班。班亲属不胜愤怒,与太祖(曹操)并势,共杀匡。"所谓"并势",应该是指曹操与胡母班的家族合兵,以武力解决王匡的部队,并杀死王匡。东汉末年的豪族,一般都拥有武装,胡母班家族的武装也应该属于"泰山兵"。尽管史籍上没有记载,王匡所部的这支"泰山兵",当然被曹操收编,胡母班家族的武装,在与曹操"并势"之后,也可能归入曹操的军事行列。

除以上所举的以外,曹操手上还有一支"泰山兵",即以臧霸为首的"泰山诸将"。臧霸是泰山华县人,年仅十八岁即以"勇壮"著称[①]。此外,所谓"泰山诸将"还有孙观、吴敦、尹礼、昌豨四人。在归附曹操之前,他们是青、徐两州的割据势力,并拥有以"泰山兵"为主的强大军事力量。昌豨与于禁有旧,于禁称他为"旧友",可能也是当年鲍信在泰山所招募的"徒众"之一。昌豨曾多次举兵背叛曹操,最后曹操遣于禁率军平定,昌豨也为于禁所杀[②]。曹操特别派遣于禁以平定昌豨,当然是对于禁的考验,同时也说明于禁在"泰山兵"中是具有威望的人物。昌豨手下的"泰山兵",也可能并入于禁所部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于禁传》说:"是时,(于)禁与张辽、乐进、张郃、徐晃俱为名将,太祖(曹操)每征伐,咸递行为军锋,还为后拒。"陈寿撰写《三国志》,将这五员"名将"合为一卷,无疑是十分恰当的。于禁所代表的,是以兖州泰山郡精兵所组成的军事力量。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臧霸传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于禁传》。

三、徐晃、张辽、张郃的河北“精勇”

曹操军事力量的另一组成部分是河北的并州兵，来自两个途径：其一是被称为“白波贼”的并州劲旅，代表人物为徐晃；另一则是本属以吕布为首的并州军事集团，代表人物为张辽。如上所说，他们都在曹操的五员“名将”之列。曹操的军事力量再度得到发展。

所谓“白波贼”，本来是东汉末年占据河北山区的豪族武装，曾起兵反对过东汉政府，并成为“众达百万”的“黑山贼”的组成部分。“白波”之称来源于所盘据的西河郡白波谷。当时西河郡属于并州，在“地”与“人”两方面并州都具有显著特点。由于河北地区在地理上与匈奴等族邻接，因而不断受到这些少数民族贵族的入侵，为了抵抗，这里的人们都富于战斗力。《后汉书·铫期传》说：“河北之地，界接边塞，人习兵战，号为精勇。”一直到东汉末年，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郑浑传》注引张璠《汉纪》，在郑泰与董卓的对话中还认为，当时“天下之权勇”为“百姓素所畏服”的，河北并州的武装力量仍是其中之一，甚至妇女也可以“载戟挟矛，弦弓负矢”。除这种因素之外，与扬州的丹阳相同，并州西河的“白波贼”也是所谓“山贼”。不言而喻，这里也是精兵的来源之地。因此，“白波贼”是一支由并州“精勇”组成的富于战斗力的军队。

当时，被称为“白波贼帅”或“白波帅”的，即这支并州劲旅的统帅主要是杨奉。由依附凉州军事集团代表人物李傕，杨奉转而反对李傕，并从凉州军事集团手里夺取了东汉政府和小皇帝（汉献帝）的控制权。最初，曹操利用杨奉，彼此之间曾建立联盟，终

于击败杨奉，将东汉政府和小皇帝控制在自己手里，“奉天子以令不臣”，成为东汉政府的首脑人物。

在“白波贼帅”中，杨奉是“兵马最强”的①，即是说，所掌握的是一支强大的并州劲旅。后来成为曹操五员“名将”之一的徐晃，即是杨奉手下的将领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徐晃传》说：“徐晃字公明，河东杨人也。为郡吏，从车骑将军杨奉讨贼有功，拜骑都尉。李傕、郭汜之乱长安也，（徐）晃说奉，令与天子还洛阳，奉从其计。天子渡河至安邑，封晃都亭侯。及到洛阳，韩暹、董承日争斗，晃说（杨）奉令归太祖（曹操），奉欲从之，后悔。太祖讨奉于梁，晃遂归太祖。”可以看出，在“白波贼”中，徐晃还不是一般将领，而是为杨奉所倚任的大将，在军中具有相当威望。杨奉部队屯驻在洛阳附近的梁县，当曹操用计诱骗杨奉，将东汉政府和小皇帝从洛阳迁往许县之际，杨奉觉察后，曾率军加以截击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：“天子之东也，（杨）奉自梁欲要之，不及。冬十月，公（曹操）征奉，奉南奔袁术，遂攻其梁屯，拔之。”说明率军阻截曹操的仅是杨奉本人，徐晃则留守梁屯，当杨奉阻截失败，曹操回军进攻梁县，徐晃即归附曹操。看来徐晃与曹操之间并没有发生战斗。在徐晃率领下，屯驻梁县的并州“白波贼”精兵，从此编入曹操军事力量的序列，如上所说，徐晃也成为曹操手下的五员“名将”之一。

由张辽统率的并州精兵，当吕布被攻灭，并州军事集团瓦解之际，也归附了曹操。对于张辽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辽传》说：“张辽字文远，雁门马邑人也。……少为郡吏。汉末，并州刺史丁原以（张）辽武力过人，召为从事，使将兵诣京都。（大将军）何进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昭传》。

遣诣河北募兵，得千余人。还，(何)进败，以兵属董卓。卓败，以兵属吕布，迁骑都尉。(吕)布为李傕所败，从布东奔徐州，领鲁相，时年二十八。太祖(曹操)破吕布于下邳，(张)辽将其众降，拜中郎将，赐爵关内侯。"张辽是雁门马邑人，雁门郡属于并州。最初，张辽受刺史丁原之命"将兵诣京都"，所统率的这支部队当然属于并州兵，其后又受大将军何进派遣"诣河北募兵"，无疑也是在并州从事招募。尽管张辽所掌握的这支并州兵曾经隶属过吕布，其后又参加以吕布为首的并州军事集团；但是，在吕布军中，张辽仍保持相对独立的地位。与徐晃相同，张辽归附之后，所部并州劲旅，从此编入曹操军事力量的序列，张辽本人也成为曹操手下的五员"名将"之一。

曹操手下的五员"名将"另一位是张郃，他是河北冀州"精勇"的代表人物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郃传》说："张郃字儁乂，河间鄚人也。汉末应募讨黄巾，为军司马，属韩馥。馥败，以兵归袁绍，绍以郃为校尉，使拒公孙瓒。瓒破，郃功多，迁宁国中郎将。太祖(曹操)与袁绍相拒于官渡，绍遣将淳于琼等督运屯乌巢，太祖自将急击之。(张)郃说绍曰：'曹公兵精，往必破(淳于)琼等；琼等破，则将军事去矣，宜急引兵救之。'郭图曰：'郃计非也，不如攻其本营，势必还，此为不救而自解也。'郃曰：'曹公营固，攻之必不拔，若琼等见禽，吾属尽为虏矣。'(袁)绍但遣轻骑救琼，而以重兵攻太祖营，不能下，太祖果破琼等，绍军溃。(郭)图惭，又更谮(张)郃曰：'郃快军败，出言不逊。'郃惧，乃归太祖。"这里有两个问题应该作必要的说明。第一，张郃是河间鄚县人，河间国属于冀州，张郃这支部队当然是在冀州招募的。第二，《后汉书·邓训传》注引《汉官仪》说："中兴以幽、冀、并州兵克定天下。"说明冀州兵与并州兵同样富于战斗力。冀、并两州同在河北，前引

《后汉书·铫期传》所说"河北之地,界接边塞,人习兵战,号为精勇",包括冀州在内的河北人民为什么被誉为"精勇",其原因已如上述。从隶属韩馥到袁绍,张郃战绩卓著,所掌握的应该是一支冀州劲旅。张郃终于成为曹操手下的五员"名将"之一,曹操的军事力量也得到最后发展。

在曹操军中,徐晃、张辽、张郃三人,是河北"精勇"的代表。

对曹操手下的另一支部队——"青州兵",这里需作必要讨论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:"(曹操)追黄巾至济北,(黄巾)乞降。冬,受降卒三十余万,男女百余万口,收其精锐者,号为'青州兵'。"这支原属黄巾的"精锐","兵皆精悍",无疑是富于战斗力的队伍。但是,在此后曹操的军事行动中,几乎很少有"青州兵"的参加。

据《三国志》,"青州兵"参与作战的仅有两处。其一为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所说:"(吕)布出兵战,先以骑犯'青州兵'。'青州兵'奔,太祖(曹操)阵乱,驰突火出,坠马,烧左手掌。司马楼异扶太祖上马,遂引去。"曹操与吕布的战争,事在兴平元年(194 年)。十分明显,这次战争失败的主要原因,出于"青州兵"一触即溃,打乱了曹操的作战部署,曹操本人也仅以身免。其二为同书《于禁传》所说:"虏(张绣)追稍缓,(于)禁徐整行队,鸣鼓而还。未至太祖(曹操)所,道见十余人被创裸走,禁问其故,曰:'为"青州兵"所劫。'初,黄巾降,号'青州兵',太祖宽之,故敢因缘为略。禁怒,令其众曰:'"青州兵"同属曹公,而还为贼乎!'乃讨之,数之以罪。"曹操与张绣的战争,事在建安二年(197 年)。在被敌军追击的紧急时刻,"青州兵"却表现出如此无视军纪的行动。这两条记载说明,这支号称"精锐"、"精悍"的"青州兵",不是没有战斗力,而是不愿为曹操作战;这种无视命令和军纪的行

动，更说明"青州兵"没有将曹操放在眼里，这是一支曹操所不能控制的军队。所谓"太祖宽之"，完全是出于被迫的。

当曹操取得官渡之战的胜利后，为《三国志》作注的裴松之曾致疑于曹操的以少胜众，认为"魏武（曹操）初起兵，已有众五千，自后百战百胜，败者十二、三而已矣。但一破黄巾，受降卒三十余万，余所吞并，不可悉纪，虽征战损伤，未应如此之少也"[①]。所谓"但一破黄巾，受降卒三十余万"，即指黄巾军所改编的"青州兵"，从而推定，在官渡之战中，曹操的部队不应如此之少，这是裴松之致疑的主要理由。其他问题没有必要在这里展开，仅以此点而论，首先，"青州兵"没有参加官渡之战，现存史料可以证明；其次则是，当曹操与袁绍争霸的关键时刻，为什么"精锐"的"青州兵"没有参加作战，这更可以证明，"青州兵"是一支曹操所不能控制的军队。很可能，建安二年（197 年）讨伐张绣的战争失败后，曹操即不再使用"青州兵"参加战斗。这里不将"青州兵"列入曹操的军事力量。

四、"中军"制度

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魏书》说："（曹操）知人善察，难眩以伪，拔于禁、乐进于行陈之间，取张辽、徐晃于亡虏之内，皆佐命立功，列为名将。"与陈寿的《三国志》相同，其间仅缺张郃一人。所谓"行陈之间"是指于禁、乐进本属曹操，是在战斗中被识拔的，而所谓"亡虏之内"，则是指张辽、徐晃来自敌人的营垒。于禁统率的是"泰山兵"，乐进所部是奉曹操之命赴兖州东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。

郡招募而来[1]，张辽、徐晃则是河北并州军的代表人物。至于张郃，也来自“亡虏”，所统率的是河北冀州部队。因此，曹操手下的名将中，张辽、徐晃、张郃所部都来自河北，于禁、乐进所部则来自兖州。除曹洪、夏侯渊诸人所统率的“丹阳兵”外，曹操是如何控制大部分出自“亡虏”，即非“亡虏”也是来源各异的劲旅，最后所探讨的即是这个问题。

从曹操开始，魏军中设有“中军”[2]，这是保卫主帅并代表主帅监督出征各军的中央军事机构。担任“中领军”（原称“领军”）和“中护军”（原称“护军”）的都是曹操的亲属和亲信，尤其是曹氏和夏侯氏的重要人物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韩浩传》说：“韩浩者，河内人。沛国史涣与浩俱以忠勇显。浩至中护军，涣至中领军，皆掌禁兵，封列侯。”注引《魏书》说：“史涣字公刘，少任侠，有雄气。太祖（曹操）初起，以客从，行中军校尉，从征伐，常监诸将，见亲信，转拜中领军。”尽管韩浩、史焕不属于曹氏或夏侯氏，但两人都是曹操初起兵时的亲信人物。“皆掌禁兵”，“从征伐，常监诸将”，十分清楚的说明了“中领军”、“中护军”的具体职责。史涣最初担任的是“行中军校尉”，很可能，“中领军”、“中护军”即是由“中军校尉”等发展而来的。此外，还有同书《夏侯渊传》的“行领军”、“征西护军”，《曹真传》的“征蜀护军”，《赵俨传》的“都督护军”、“关中护军”等，尽管职名略异，但都应该包括在“中军”之内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赵俨传》说：“（赵俨）徙都督护军，护于禁、张辽、张郃、朱灵、李典、路招、冯楷七军。”因此，《夏侯惇传》的“使惇都督二十六军”，《曹仁传》的“督诸将拒潼关”、“都督七军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乐进传》。

② 参看何兹全《魏晋的中军》一文，收入《读史集》，上海人民出版社。

讨(田)银等”，所谓“都督”，也应该即是“都督护军”，同样包括在“中军”之内。

“中领军”“中护军”以及其他如“征西护军”、“都督护军”等，由于作为主帅曹操的代表，权力很大，如上举赵俨所护的七军，其中有于禁、张辽、张郃，包括五员“名将”的三员在内，权力之大可想而知。作为曹操亲信的赵俨，还不是曹氏或夏侯氏的代表人物，这里再以夏侯渊为例加以具体分析。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夏侯渊传》，他是夏侯惇的族弟，“太祖(曹操)居家，曾有县官事，(夏侯)渊代引重罪，太祖营救之，得免。”当曹操在陈留起兵之际，夏侯渊即“以别部司马、骑都尉从”，说明夏侯渊与曹操的关系十分密切，而且其妻又是曹操的“内妹”，两人之间更非同寻常。在为“行领军”之前，夏侯渊已担任过“行督军校尉”、“典军校尉”；此后，曾为“征西护军”，“督徐晃击太原贼”，又“督朱灵平隃麋、汧氐”。曹操从西北军事前线返回邺城之后，他即以“行护军将军”名义“督朱灵、路招等屯长安”，并“使张郃督步骑五千在前”，进攻马超。当曹操平定汉中时，他又被任为“都护将军”，“督张郃、徐晃等平巴郡”。“行领军”、“征西护军”、“护军将军”、“都护将军”等职，尽管名称不同，官位有所高低，但其性质完全同于“中领军”或“中护军”，任务仍是监护诸将。由于夏侯渊是作为曹操的代表，具有全军统帅身分，因而可以统率并指挥徐晃、张郃两员“名将”，以及朱灵、路招等高层次的将领。

凡是担任这种重要职务的，其主要条件必须是曹操的亲信；但是，他们却未必完全具备全军主帅所必备的才能，在这方面，夏侯渊也是一个典型。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夏侯渊传》，当曹操从军事前线还邺后，夏侯渊镇守汉中与刘备的大军相拒，为刘备袭击而死。对其致死的原因，《传》中仅引曹操平日的批评说：“为将

当有怯弱时，不可但恃勇也。将当以勇为本，行之以智计，但知任勇，一匹夫敌耳！”这里，曹操批评夏侯渊仅是匹夫之勇，以此作为他失败身亡的原因，是正确的。但是，事实还非完全如此。《太平御览》卷三三七引《魏武军策令》说：“夏侯渊，今日贼烧却鹿角，鹿角去本营十五里。渊将四百兵行鹿角，因使士补之。贼山上望见，从谷中卒出，渊使兵与斗，贼遂绕出其后，兵退而渊未至，甚可伤。渊本非能用兵也，军中呼为‘白地将军’，为督帅尚不当亲战，况补鹿角乎！”曹操本人承认，夏侯渊本来不具备统率和指挥的军事才能，在军中遭到轻视，甚至被讥为“白地将军”，说明这次失败身亡不完全是由于“恃勇”，而是不能“用兵”。但是，像夏侯渊这样的人物，仅由于是曹操亲信，却凌驾于徐晃、张郃等“名将”之上，并作为曹操代表，成为这支重兵的主帅。这个《令》的公布，意在言外，除自我谴责外，曹操已经看出这种制度本身所存在的弱点。

这种弱点还不止如此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郃传》说：“当是时，新失元帅（夏侯渊），恐为（刘）备所乘，三军皆失色。（夏侯）渊司马郭淮乃令众曰：‘张将军（郃），国家名将，刘备所惮，今日事急，非张将军不能安也。’遂推张郃为军主。郃出，勒兵安陈，诸将皆受郃节度，众心乃定。”当这位“白地将军”失败阵亡，而刘备大军压境之际，出于对夏侯渊的积愤，十分可能，包括张郃在内的这支大军将选择背叛曹操转而投奔刘备的行动。夏侯渊的司马郭淮看出了这一点，因而立即推戴张郃为“军主”，一方面借以安抚张郃，一方面又可以利用张郃的威望以稳定军心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杜袭传》说：“夏侯渊为刘备所没，军丧元帅，将士失色，（杜）袭与张郃、郭淮纠摄诸军事，权宜以（张）郃为督，以一众心，三军遂定。”即说明了这个问题。尽管郭淮安定了汉中前线，曹操

仍亲自前来，上举的《令》应该即是在这时发布的，不但公开指责夏侯渊的无能，并作出自我谴责，目的仍是在安定军心。尽管如此，由于这时土广兵众，曹操不可能事必躬亲，仍需要亲信人物作为代表，即是说，仍需要继续这种“中军”监督的制度。这里再以夏侯渊死后的汉中前线为例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曹真传》说：“曹真字子丹，太祖（曹操）族子也。……从至长安，领中领军。是时，夏侯渊没于阳平，太祖忧之，以（曹）真为征蜀护军，督徐晃等破刘备别将高详于阳平。太祖自至汉中，拔出诸军。”说明在夏侯渊阵亡后，深恐徐晃所部也军心不稳，曹操仍派曹真为“征蜀护军”即是明证。此后，郭淮也曾担任“征羌护军”，以监督张郃[①]。尽管“中军”监督制度具有这种无法克服的弱点，但是，也起过应有的作用，即调节诸将之间的矛盾。以张辽等五员“名将”而论，他们来自不同地区，有各自不同的经历，与曹操关系的深浅也各有不同，矛盾的存在是必然的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李典传》说：“（李典）与张辽、乐进屯合肥，孙权率众围之，（张）辽欲奉教出战，（乐）进、（李）典、（张）辽皆素不睦”。又《赵俨传》说：“时于禁屯颍阴，乐进屯阳翟，张辽屯长社，诸将任气，多共不协。（曹操）使（赵）俨并参三军，每事训谕，遂相亲睦。”对“名将”如于禁、乐进、张辽，以及大将如李典，如何协调他们之间的“皆素不睦”、“多共不协”，这应该是“中领军”或“中护军”的职责，上引《赵俨传》即说明了这一点。其时赵俨是否担任此项职务，史籍的记载不明确，但以此后曾为“都督护军”、“关中护军”看来，其职责可能与“护军”相同，或即是“护军”。

“中军”制度由曹操开始设置，由魏到晋一直沿袭，并有所发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郭淮传》。

展，何兹全先生《魏晋的中军》一文探讨甚详，这里不再重复。当然，所谓“质任”制度，包括士兵的家属必须集中管理，也是曹操统御军队的方法之一，以过去论述这方面的文章颇多，这里也不再赘说。

最后，对曹操军队中的士兵年龄需作必要论述，借以说明曹操军事力量衰落的原因。如前所说，曹操以中平六年(189 年)在陈留募兵。初平元年(190 年)汴水之战失败后，始在丹阳招募精兵。鲍信统率的“泰山兵”归附曹操，事在初平三年(192 年)；王匡所部“泰山兵”为曹操收编也应在此后不久。建安元年(196 年)，徐晃所部并州“白波贼”投降。建安三年(198 年)，原属以吕布为首的并州军事集团的张辽投降。建安五年(200 年)，官渡之战大破袁绍，张郃率所部冀州军投降。从中平六年到建安五年，其间不过十年有余，曹操的军队大为发展，组成了以各地区精兵为主的军事力量。从“丹阳兵”、“泰山兵”到河北的并州、冀州兵，这里将他们应募的时间基本划在讨伐董卓之时，即初平元年左右，再将这些士兵基本划在汉代正卒的年龄即二十三岁左右，下迄建安二十四年(219 年)曹操病逝时，这批士兵的年龄已五十余岁，战斗力必然大为锐减，不可能再是一支劲旅，即以建安十三年(208 年)曹操在赤壁战败而论，这批士兵也已四十余岁，不能与官渡之战时相比。因此，赤壁之战是曹操军事力量的转折点，从此由发展而逐渐衰落。当然，曹操仍在不断补充新兵，但是，新兵的战斗力是否能够如前此的“精兵”，这是不用多说的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徐晃传》说：(曹操)复遣(徐)晃助曹仁讨关羽，屯宛。会汉水暴溢，于禁等没。羽围仁于樊，又围将军吕常于襄阳。(徐)晃所将多新卒，以(关)羽难与争锋，遂前至阳陵陂屯。”又《朱灵传》注引《魏书》说：“太祖(曹操)既平冀州，遣(朱)灵将

新兵五千人、骑千匹守许南，太祖戒之曰：‘冀州新兵，数承宽缓，暂见齐整，意尚怏怏。卿名先有威严，善以道宽之，不然既有变。’灵至阳翟，中郎将程昂等果反”。如徐晃这样的“名将”，以所统率的部队大量是“新卒”，也不敢与关羽争锋，说明其战斗力远非前此的劲旅可比。朱灵是冀州清河人[①]，曹操派其统率的也是五千名冀州“新兵”，尽管曹操事前告诫，这支新兵仍然背叛。这两条史料说明了一个问题，即补充的新兵，不但战斗力不强，而且与旧统帅之间也是格格不入的。世所习知，在募兵制下，士兵与统帅之间必须具有传统关系，这是特定历史时期内军队的共同特点，曹操所部也不能例外。而且，曹操重要精兵来源的丹阳郡，这时已处于孙策的控制之下，与曹操关系密切的丹阳太守周昕也为孙策所杀[②]，从此切断了曹操对“丹阳兵”的供求，这也是曹操军事力量衰落的因素之一。

曹操是杰出的军事家，拥有以精兵为主的强大军事力量。所有士兵基本上来自扬州的丹阳、兖州的泰山，以及河北的并、冀两州，这里的人们都以富于战斗力著称于时。曹操手下的五员“名将”，也来自同一地区。以这些“精兵”为基础，发展了曹操的军事力量。为了监督来自不同地区的军队，曹操建立了“中军”制度。但是，由于精兵的老化，这支军事力量也从发展逐渐走向衰落，完成了历史使命。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朱灵传》。
② 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静传》。

第八章　雄据河北的袁绍

在东汉末年的战乱时代，袁绍与曹操属于同一类型的杰出人物，他们之间曾建立联盟。袁绍据有河北的冀、青、幽、并四州，成为当时最为强大的割据势力。联盟最后破裂，袁绍在官渡之战中为曹操所败，终于覆灭。

一、世族、豪杰、游侠

袁绍出身于汝南袁氏，这是当时最大的世族高门之一。他的高祖父袁安担任过东汉王朝的司徒，此后，袁敞任司空，袁汤任太尉，袁绍的父亲袁逢、叔父袁隗也都是三公。"自安以下四世居三公位，由是势顷天下"[①]。袁绍在政治上有着这样的凭借，按照当时通例，展现在他面前的，无疑是一片锦绣的前程。但是，他有凭借，也有弱点。这个弱点是，他不是袁逢的嫡子，而是庶出的。后来袁绍的政敌就利用这点，对他大肆攻击。袁绍的从弟袁术看见豪杰大多归附袁绍，愤怒之下，曾经说过："群竖不吾从，而从吾家奴乎！"[②] 他又写信给袁绍的政敌公孙瓒，"云绍非袁氏子"。[③]也是这个公孙瓒，当他与袁绍争夺河北地区时，又公开上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。

②③ 《后汉书·袁术传》。

疏汉献帝，指斥袁绍："《春秋》之义，子以母贵，(袁)绍母亲为傅婢，地实微贱。"[①] 由于袁绍的生母是"傅婢"，在当时士大夫眼里，这是关系到纲常的大问题。因此，袁术站在袁氏嫡子的立场，就可以称袁绍为"家奴"，还可以说他"非袁氏子"，公孙瓒根据《春秋》原则，也可以作出袁绍"地实微贱"的结论。对自身的这个严重弱点，袁绍当然是深为理解的。为此，他刻意为自己制造名声，凡是有损于他的舆论，更竭力加以避免。曾经有这样一个故事："同郡袁绍，公族豪侠，去濮阳令归，车徒甚盛，将入郡界，乃谢遣宾客，曰：'吾舆服岂可使许子将见。'遂单车归家"[②]。许子将即许劭，汝南人，"少峻名节，好人伦，多所赏识"，与郭泰齐名，"天下言拔士者，咸称许、郭"[③]。同时，他和从兄许靖，又是所谓"月旦评"的主持者[④]。这种"车徒甚盛"的贵公子行径，袁绍是不愿为许劭所见的，否则将影响到对他的舆论。这是一个颇为典型的事例。此外，在东汉王朝以孝治天下时，袁绍也竭力表现出他是一个孝行的实践者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(袁绍)遭母丧，服竟，又追行父服，凡在冢庐六年"。《三国志集解》引周寿昌说："绍为庶出，此必其嫡母也。然汉臣久不服亲丧，绍为母服三年丧，又能追行父服，此正绍少年养名之时也"。这个意见是中肯的。所谓"养名"，就是借以克服本身的弱点。这又是一个颇为典型的事例。早在庐墓之前，袁绍的母亲"归葬汝南"，"会者三万人"[⑤] 说明袁绍当时的名望，已经有很大的号召

① 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。

②③ 《后汉书·许劭传》。

④ 《后汉书·许劭传》说："初，劭与靖俱高名，好共核论乡党人物，每月辄更其品题，故汝南俗有'月旦评'焉。"

⑤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皇甫谧《逸士传》。

力了。这是袁绍的一个方面。

但是,在这个战乱时代里,仅仅作为一名世族的代表人物是不够的。因此,袁绍还有他的另外一面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:"(袁绍)又好游侠,与张孟卓、何伯求、吴子卿、许子远、伍德瑜等皆为奔走之友。"惠栋《后汉书补注》卷一七:"孟卓名邈,伯求名颙,子远名攸,子卿未详其名。"伍德瑜为伍琼或伍孚。除吴子卿不详外,对其他四个所谓"奔走之友",这里有一一加以考察的必要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邈传》说:"张邈字孟卓,东平寿张人也。少以侠闻,振穷救急,倾家无爱,士多归之。"《后汉书·党锢传》将张邈列为"八厨"之一,"厨者,言能以财救人者也"。《后汉书·郑太传》记载郑泰对董卓所说的一番话中,称"张孟卓东平长者"。梁章钜《称谓录》说:"汉人旧语,多以长者为富贵之称。"张邈"振穷救急,倾家无爱",正是游侠行为的一种表现。

《后汉书·何颙传》说:"何颙字伯求,南阳襄乡人也。少游学洛阳。颙虽后进,而郭林宗、贾伟节等与之相好,显名太学。友人虞伟高有父仇未报,而笃病将终,颙往候之,伟高泣而诉。颙感其义,为复仇,以头醊其墓。及陈蕃、李膺之败,颙以与蕃、膺善,遂为宦官所陷,乃变姓名,亡匿汝南间。所至皆亲其豪杰,有声荆、豫之域。袁绍慕之,私与往来,结为奔走之友。是时党事起,天下多离其难,颙常私入洛阳,从绍计议。其穷困闭厄者,为求援救,以济其患;有被掩捕者,则广设权计,使得逃隐,全免者甚众。"何颙和袁绍的关系是十分密切的。

许攸是南阳人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崔琰传》注引《魏略》说:"攸字子远,少与袁绍及太祖(曹操)善。"又《荀攸传》注引《汉末名士录》说:"许子远虽不纯,而赴难不惮濡足。""济难则以子远

为宗。"这是陶丘洪在袁术座中为何颙辩解的话。因为袁术曾公开指责何颙"三罪",其中之一就是"许子远凶淫之人,性行不纯,而伯求(何颙)亲之。"陶丘洪强调了许攸的"赴难","济难",而许攸又是何颙的好友,两人志趣相同,是同一类型的人物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:"(伍)琼字德瑜,汝南人。"又引谢承《后汉书》说:"伍孚字德瑜,少有大节,为郡门下书佐。"(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注引《谢承书》:"(伍)孚字德瑜,汝南吴房人,质性刚毅,勇壮好义,力能兼人。")裴松之说:"谢承记(伍)孚字及本郡,则与琼同,而致死事乃与孚异也,不知孚为琼之别名,为别有伍孚也? 盖未详之。"《三国志集解》引何焯、陈景云之说皆疑即为一人。

张邈"少以侠闻"。何颙虽然是太学生,得到贾彪、郭泰的赏识,但他能够代友复父仇,也应该兼有游侠性格。许攸既能"赴难"、"济难",又为何颙所"亲",如上所说,两人是同一类型的人物。至于伍德瑜,"质性刚毅,勇壮好义,力能兼人",当然也是一名游侠。袁绍是"游侠",他的四个"奔走之友"也是游侠,说明在这个战乱时代,能够大显身手的,袁绍这种类型的游侠之士,即是其中之一。

此外,袁绍还有一个重要的朋友,就是曹操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:"太祖(曹操)少机警,有权数,而任侠放荡。"曹操也同袁绍一样,是游侠,《世说新语·假谲》中还保存着"魏武(曹操)少时尝与袁绍好为游侠"的故事。可以看出,袁、曹二人的性格当时是相近的,属于同一类型。

所谓"游侠",荀悦《汉纪》卷一〇有过论述,他说:"立气势,作威福,结私交,以立强于世者,谓之游侠。"又说:"游侠之本,生于武毅,不挠久要,不忘平生之言,见危授命,以救时难而济同

类，以正行之者，谓之武毅，其失之甚者，至于为盗贼也。”荀悦表面上论述的，是西汉的游侠之士，而所指实际是东汉末年的情况。当时的游侠，除去那些“其失之甚者至于为盗贼”的以外，即所谓“武毅”，他们有的在朝廷做官，有的还像袁绍那样属于“累世公族”，有的则是“家富于财”的长者。他们所异于同侪的，是能够“以救时难而济同类”，这与西汉的游侠是有区别的。

东汉末年的游侠，是这个战乱时代的产物。关于袁绍的游侠生涯，《后汉书》作者范晔有过这样的描述：“绍有姿貌威容，爱士养名。既累世台司，宾客所归，加倾心折节，莫不争赴其庭，士无贵贱，与之抗礼，辎軿柴毂，填接街陌。”① 同时，如上所引《后汉书·何颙传》所说，当党锢之祸党人遭到急难时，袁绍对“变姓名，亡匿汝南”的何颙，不但“私与往来”，结成“奔走之友”，并与“私入洛阳”的何颙计议，为“穷困闭厄”的党人进行援救，“以济其患”；至于“被掩捕”的党人，他们又“广设权计，使得逃隐”。在袁绍、何颙的解救下，当时遭到迫害的党人，“全免者甚众”。这种冒着生命危险的行动，正是荀悦所指的，“以救时难而济同类”，是当时游侠的一种最高准则。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说：“中常侍赵忠言于省内曰：‘袁本初坐作声价，好养死士，不知此儿终欲何作！’叔父太傅（袁）隗闻而呼绍，以忠言责之，绍终不改。”压力来自外部，是权势惊人的大宦官赵忠；压力来自内部，是家族之长的袁隗。在严峻考验下，“绍终不改”，说明了袁绍“以救时难而济同类”的坚决态度。

这里还得讨论一下所谓“豪杰”的问题。“豪杰”本来是一个一般的概念，如《淮南子·泰族训》所说：“故智过万人者谓之英，

① 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。

千人者谓之俊，百人者谓之豪，十人者谓之杰。”在这个战乱时代里，这个词却具有特殊意义，所谓“豪杰”，即是豪族中的杰出人士。《后汉书·何进传》说：“（何进）以袁氏累世宠贵，海内所归，而（袁）绍素善养士，能得豪杰用，其从弟虎贲中郎将（袁）术亦尚气侠，故并厚待之。因复博征智谋之士逄纪、何颙、荀攸等，与同腹心。”这是袁绍应大将军何进之辟，为什么得到重用的原因，主要的一点，即是袁绍得到“豪杰”的拥护。《何进传》又叙述袁绍等诛除宦官的建议，说：“绍等又为画策，多召四方猛将及诸豪杰，使并引兵向京城，以胁太后。”所召的有“前将军董卓”、“东郡太守桥瑁”、“武猛都尉丁原”，“又使府掾太山王匡东发其郡强弩”。董卓、丁原尽管也具有游侠身份，在这里应该属于“猛将”，不必多说。至于桥瑁等人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“（桥）瑁字元伟，（桥）玄族子，先为兖州刺史，甚有威惠。”从洛阳回到泰山发强弩的王匡，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英雄记》：“（王）匡字公节，泰山人，轻财好施，以任侠闻，辟大将军何进府进符使，匡于徐州发强弩五百西诣京师。”从上引史料看来，桥瑁、王匡当然不是“猛将”，而是在“诸豪杰”之列，王匡又是“轻财好施”的游侠。以王匡为例，“豪杰”和“游侠”两者是既有联系，又有区别的。

从上看来，袁绍在初露头角的时候，除他的世族身份外，又是游侠和豪杰，所结纳的，主要也是这两类，并得其拥护，成为他们的代表人物。

二、在冀州站定脚跟

袁绍登上政治舞台后，在他的率领下消灭了宦官势力，但

是，政权却落入凉州军事集团的董卓手中。他们之间矛盾的激化，是从废立问题上开始的。董卓准备废少帝立陈留王（即后来的献帝），作为世族高门代表的袁绍，以"废嫡立庶"为理由，坚决反对。争执当中，"（袁）绍勃然曰：'天下健者，岂惟董公！'横刀长揖径出，悬节于上东门，而奔冀州"[1]。尽管在这个问题上，他所代表的是世族高门，但仍旧表现了他的游侠和豪杰的性格。

董卓为巩固所掌握的政权，不得不与站在他对立面的游侠豪杰妥协。（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说："（董卓）少好侠，尝游羌中，尽与诸豪帅相结。"说明董卓也兼有游侠身份，但他属于凉州集团，与关东集团是对立的。）因此，在他擢用的"群士"当中，就有吏部尚书周珌、侍中伍琼、尚书郑泰、长史何颙等。伍琼、何颙是袁绍的"奔走之友"，如前所说，他们和袁绍一样，是当时的游侠。周珌一作周毖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卓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周毖字仲远，武威人"，后为董卓所杀。至于郑泰，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郑浑传》注引张璠《汉纪》："（郑）泰字公业，少有才略，多谋计，知天下将乱，阴交结豪杰。家富于财，有田四百顷，而食常不足，名闻山东。"郑泰"家富于财"，与袁绍的另一"奔走之友"张邈相同，也应该是一名游侠之士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说："侍中周毖、城门校尉伍琼、议郎何颙等，皆名士也，卓信之，而阴为（袁）绍，乃说卓曰：'夫废立大事，非常人所及。绍不达大体，恐惧故出奔，非有他志也。今购之急，势必为变。袁氏树恩四世，门生故吏遍于天下，若收豪杰以聚徒众，英雄因之而起，则山东非公之有也。不如赦之，拜一郡守，则绍喜于免罪，必无患矣。'卓以为然，乃拜绍渤海太守，封邟乡侯。"说明袁绍投奔河北，取

① 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。

得渤海这样的地盘，虽然凭借“袁氏树恩四世，门生故吏遍于天下”，但更为重要的还是，以他的游侠身份，能够“收豪杰以聚徒众”，振臂一呼，使关东地区有脱离董卓统治的可能；同时，在京城洛阳，可以暗中为袁绍出力，迫使董卓给以渤海地盘的，不是四世三公的袁氏亲族如袁隗等人，也是伍琼、何颙、郑泰等游侠之士。在东汉末年的战乱时代里，即以汝南袁氏这样一个显赫的世族而论，风云人物不是身任三公的袁隗，而是作为游侠豪杰的袁绍。

与董卓绝裂后，袁绍为什么要远奔河北？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：“（袁）绍与公（曹操）共起兵，绍曰：‘若事不辑，则方面何所可据？’公曰：‘足下意以为何如？’绍曰：‘吾南据河，北阻燕代，兼戎狄之众，南向以争天下，庶可以济乎？’公曰：‘吾任天下之智力，以道御之，无所不可。’”《三国志集解》引清代学者何焯说：“（袁）绍见光武资河北以定海内，故图据之。”这个说法颇有见地。根据当时形势，袁绍占据河北以南争天下的策画，应该是富有远见的。从《武帝纪》看来，袁绍和曹操的这番对话，是在起兵讨伐董卓时，即是在袁绍已经到达河北之后。但是，袁绍占据河北的策画，决不是突然形成的。袁绍在洛阳的“奔走之友”，并与河北豪杰有联系、又随他偕赴河北的许攸，可能就是参与策画的主要人物之一。同时，在东汉末年，河北的冀州是一个富庶的地区。据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记载，当袁绍初到河北时，谋士逢纪就说过，“冀部强实”，后来高幹、荀谌也说，“冀州天下之重资”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“于时冀州民人殷盛，兵粮优足。”《袁绍传》也说：“冀州虽鄙，带甲百万，谷支十年。”这应该是袁绍这个策画的一项重要根据。所有这些，说明与董卓绝裂之后，袁绍不投奔他处，而特意选中河北，绝不是偶然

的，冀州的富庶是具有决定意义的因素。

如前所说，随袁绍投奔河北的，有他的“奔走之友”许攸，此外，还有在洛阳“与同腹心”的逢纪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“（逢）纪字元图。初，（袁）绍去董卓出奔，与许攸及纪俱诣冀州。绍以纪聪达有计策，甚亲信之，与共举事。”前引《后汉书·何进传》所说当时博征的“智谋之士”，除逢纪外，还有何颙和荀攸。荀攸属于颍川荀氏，与袁绍没有密切的关系。至于何颙，如前所说，本来就是袁绍的“奔走之友”，与许攸相同，并同属以袁绍为首的政治集团。很有可能，逢纪与袁绍、何颙、许攸属于同一类型的人物。史料中没有提到逢纪的籍贯，东汉初年的“逸民”逢萌，是北海都昌人[①]，惠栋《后汉书补注》卷一九认为逢“姓出北海”，《集韵》等书也如此说，看来逢纪应该是北海人，是关东而不是河北的豪杰之士。

袁绍在河北，有渤海作为根据地，有与“袁氏故吏”冀州牧韩馥的较为密切的关系[②]，而且身边还有逢纪、许攸等人。从此，袁绍在河北开始站定了脚跟。

三、夺取冀州成为强大的割据者

袁绍在渤海迅即举起反董卓的大旗。“初平元年（190年），（袁）绍遂以渤海起兵，与从弟后将军（袁）术、冀州牧韩馥、豫州刺史孔伷、兖州刺史刘岱、陈留太守张邈、广陵太守张超、河内太守王匡、山阳太守袁遗、东郡太守桥瑁、济北相鲍信等同时俱起，

① 《后汉书·逸民传》。

② 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。

众各数万，以讨(董)卓为名。"[1] 由于起兵，董卓杀死了在洛阳的袁绍一门。"是时豪杰既多附绍，且感其家祸，人思为报，州郡蜂起，莫不以袁氏为名。"[2]袁绍的这一把火，燃烧开来，迅速成为燎原之势。《三国志・魏志・文帝纪》注引曹丕《典论・自叙》说："初平之元，董卓杀主酖后，荡覆王室。是时四海既困中平之政，兼恶(董)卓之凶逆，家家思乱，人人自危。山东牧守，咸以《春秋》之义，'卫人讨州吁于濮'，言人人皆得讨贼。于是大兴义兵，名豪大侠，富室强族，飘扬云会，万里相赴。"曹丕不愧是杰出的文学家，写得很有气势，也很忠实，但是，却有意将袁绍的强大号召力回避了。由于当时"豪杰既多附(袁)绍"，他们必然打他的旗号，"州郡蜂起，莫不以袁氏为名"，"名豪大侠，富室强族，飘扬云会，万里相赴"。作为游侠、豪杰代表人物的袁绍，得到了关东、河北"名豪大侠"的起兵拥护。从此，开始了一个长期战争的时代。

袁绍看出，这正是实现当年策画的大好时机。首先，他准备兼并韩馥所据的冀州。《后汉书・袁绍传》所载逢纪的建议说："夫举大事，非据一州，无以自立。今冀部强实，而韩馥庸才，可密要公孙瓒将兵南下，馥闻必骇惧，并遣辩士为陈祸福，馥迫于仓卒，必可因据其位。"果然，公孙瓒为袁绍火中取栗，以武力对韩馥施加压力。如果仅是如此，韩馥也不可能轻易将冀州拱手让给袁绍，韩馥的被迫让位，最根本的原因是，袁绍争取到在冀州的颍川集团的支持。《后汉书・荀彧传》说："董卓之乱，(荀彧)弃官归乡里。……会冀州牧同郡韩馥遣骑迎之，彧乃独将宗族从馥。……彧比至冀州，而袁绍已夺馥位，绍待彧以上宾之礼。"颍川是当时人才集中之地，既有智谋之士，也有豪侠人物。至于颍川荀

---

[1][2] 《后汉书・袁绍传》。

氏，是当地的著名大姓，也同样人才辈出，荀彧就是其中的代表。韩馥初到冀州，利用同郡的关系，罗致了一批颍川人士前往，其中有荀谌、辛评、郭图等。荀彧以到冀州已在袁绍夺取韩馥地盘之后，很快就离开，后来成为曹操的主要谋士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荀彧传》说："彧弟(荀)谌及同郡辛评、郭图，皆为(袁)绍所任。"关于荀谌，同《传》注引《荀氏家传》说："(荀)彧第四兄谌，字友若。……陈群与孔融论汝颍人物，群曰：'荀文若、公达、休若、友若、仲豫，当今并无对。'"可见荀谌与荀彧(文若)、荀攸(公达)相同，都被看作是当时"无对"的杰出之士。辛评是颍川阳翟人[①]。至于郭图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钟繇传》注引谢承《后汉书》说："南阳阴修为颍川太守，以旌贤擢俊为务，举五官掾张仲方正，察功曹钟繇、主簿荀彧、主记掾张礼、贼曹掾杜祐、孝廉荀攸、计吏郭图为吏，以光国朝。"当时，中央政府对州郡县所任命的长吏，例不得用本籍人，但地方政府所用掾史，却全属本籍，并多为当地豪族所控制，如《宋书·恩倖传序》所说："二汉郡县掾史并出豪家。"郭图和荀彧、荀攸等同时在颍川为吏，他们在太守阴修"旌贤擢俊"的目的下同被察举，郭图也应该是出身于当地豪族。初归袁绍，后来投奔曹操的谋士郭嘉，也是颍川阳翟人。当他"北见袁绍"时，就曾在辛评、郭图面前对袁绍有所评论[②]。郭嘉和辛评是阳翟同乡，和郭图更可能是同族，如果是这样，郭图也应该是阳翟人。这些颍川集团的人士得到韩馥的倚重和信任，韩馥主要就是在他们支持下进行统治的。这时，出面劝说韩馥让位的即是荀谌，他说："公孙瓒提燕代之卒，其锋不可当。袁氏一时之杰，必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辛毗传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郭嘉传》。

不为将军下。夫冀州，天下之重资也，若两雄并力，兵交于城下，危亡可立而待也。夫袁氏，将军之旧，且同盟也，当今为将军计，莫若举冀州以让袁氏。袁氏得冀州，则瓒不能与之争，必厚德将军。冀州入于亲交，是将军有让贤之名，而身安于泰山也，愿将军勿疑。”这段说词借公孙瓒以压韩馥，又借袁绍以压公孙瓒，表示冀州的统治者非袁绍莫属。实际上，则是表示颍川集团准备抛弃韩馥转而支持袁绍。上引荀谌的说词见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。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所载，荀谌还列举了韩馥与袁绍的对比，有三个“不如”，直接对韩馥施加压力，迫使他将冀州让给袁绍。这是袁绍取得冀州的主要原因。

袁绍在颍川集团支持下，唾手得到了梦想已久的冀州。如何在这个“天下之重资”进行统治？颍川集团在冀州已经站定脚跟，袁绍当然要取得它的支持，是不是在这里还能培养另一个集团？一方面可以网罗更多的人才，一方面也可以借此牵制颍川集团，防止重蹈韩馥的覆辙，袁绍看中了被韩馥所冷落的河北地方豪杰。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说：“魏郡审配、巨鹿田丰，并以正直不得志于韩馥，（袁）绍乃以丰为别驾，配为治中，甚见器任。”关于审配这个人物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先贤行状》说：“（审）配字正南，魏郡人，少忠烈慷慨，有不可犯之节。袁绍领冀州，委以腹心之任，以为治中别驾，并总幕府。”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说他“族大兵强”，应该出身于当地豪族；他“忠烈慷慨，有不可犯之节”，又是一名河北的豪杰之士。至于田丰其人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先贤行状》说：“丰字元皓，巨鹿人，或云勃海人。丰天姿瑰杰，权略多奇，少丧亲，居丧尽哀，日月虽过，笑不至矧。博览多识，名重州党。初辟太尉府，举茂才，迁侍御史。阉官擅朝，英贤被害，丰乃弃官归家。袁绍起义，卑辞厚币以招致

丰，丰以王室多难，志存匡救，乃应绍命，以为别驾。”从这里所说的经历看来，田丰也应该是河北的豪杰。除审配、田丰外，还有一个沮授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献帝纪》说：“沮授，广平人，少有大志，多权略。仕州别驾，举茂才，历二县令。又为韩馥别驾，表拜骑都尉。袁绍得冀州，又辟焉。”看来，他同样是河北的豪杰之士，所不同的是，沮授曾为韩馥的属吏而已。

袁绍据有冀州后，所信任和倚重的是荀谌、辛评、郭图和审配、田丰、沮授等人，前者属于颍川集团，后者属于河北集团。在两个集团的支持下，袁绍不但巩固了在冀州的统治，而且势力不断发展，基本上完成了当年“南据河，北阻燕代”的策画。

四、覆灭的主因是由于内部矛盾

兼并冀州，是袁绍在河北地区扩张的起点，他的第二个目标是夺取幽州。占据幽州的公孙瓒，本来与袁绍交好，袁绍兼并冀州还得到过他的助力。界桥一战，袁绍消灭了公孙瓒的主力，后来公孙瓒困守易京，穷迫自杀，幽州也就置于袁绍统治之下。不久，他又据有并州和青州，成为当时割据势力中首屈一指的人物。

当袁绍雄据河北时，曹操也基本上统一了关东。一个要南下，一个要北上，当年同属一个政治集团的老朋友，不得不以兵戎相见，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“官渡之战”。这次战争以袁绍的失败而告终。分析这次战争的很多，但是一般都忽略了一个重要因素，就是袁绍内部两个集团的矛盾和火并。许攸背叛和张郃投降，正是在战争的关键时刻，这是导致袁绍失败的主要原因之一。

如前所说，许攸是追随袁绍到河北去的，两人关系很密切。颍川、南阳两郡邻近，同在现在的河南；因此，南阳的许攸和颍川的荀谌、辛评、郭图等人，当然属于同一集团。曹操谋士荀彧对许攸的评价是“贪而不治”，并预测当逢纪、审配在官渡之战中“留知后事”时，“若（许）攸家犯其法，必不能纵”，“不纵，攸必为变”[①]。事态的发展果然如此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荀彧传》说：“审配以许攸家不法，收其妻子，攸怒叛绍。”审配属于河北集团，对颍川集团许攸家族的处理，不能说完全是为公，因为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魏书》所说，审配的家族就是一个“藏匿罪人，为逋逃主”的“豪强擅恣”之家，同样是“不法”的，可能还超过许攸。因此，审配如此对付许攸一家，只能是两个集团矛盾的结果。

当曹操与袁绍在官渡长期相持，“百姓疲乏，多叛应绍，军食乏”。[②] 在这个关键时刻，许攸背叛袁绍来归，对曹操取得胜利是有决定意义的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曹瞒传》对此有较详的描述。首先，曹操听说许攸前来，就迫不及待地“跣出迎之”，并“抚掌笑曰：‘子远，卿来，吾事济矣！’”可见曹操对许攸的重视（两人在洛阳时是朋友）。接着，许攸针对曹军的弱点，提出使曹军从被动变为主动的计策，他说，曹军“孤军独守，外无救援而粮谷已尽，此危急之日也。今袁氏辎重有万余乘，在故市、乌巢，屯军无严备。今以轻兵袭之，不意而至，燔其积聚，不过三日，袁氏自败也。”曹操果然取得这一计策的胜利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崔琰传》注引《魏略》说：“（袁）绍破走，（曹操）及后得冀州，（许）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荀彧传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。

攸有功焉。攸自恃勋劳,时与太祖(曹操)相戏,每在席,不自限齐,至呼太祖小字,曰:‘某甲,卿不得我,不得冀州也。’太祖笑曰:‘汝言是也。’然内嫌之。其后从行出邺东门,顾谓左右曰:‘此家非得我,则不得出入此门也。’人有白者,遂见收之。”说明曹操大破袁绍取得冀州,许攸所起作用的巨大,即是曹操本人也不得不承认这一点。

张郃的投降同样如此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郃传》说:“张郃字儁乂,河间鄚人也。汉末应募讨黄巾,为军司马,属韩馥。馥败,以兵归袁绍。绍以郃为校尉,使拒公孙瓒。瓒破,郃功多,迁宁国中郎将。太祖(曹操)与袁绍相拒于官渡,绍遣将淳于琼等督运屯乌巢,太祖自将击之。郃说绍曰:‘曹公兵精,往必破琼等;琼等破,则将军事去矣,宜急引兵救之。’郭图曰:‘郃计非也。不如攻其本营,势必还,此为不救而自解也。’郃曰:‘曹公营固,攻之必不拔,若琼等见禽,吾属尽为虏矣。’绍但遣轻骑救琼,而以重兵攻太祖营,不能下。太祖果破琼等,绍军溃。(郭)图惭,又更谮郃曰:‘郃快军败,出言不逊。’郃惧,乃归太祖。”这里所记载,在张郃投降曹操的时间上,与《武帝纪》和《袁绍传》不同,裴松之的注已指出这一点:“案《武纪》及《袁绍传》并云:袁绍使张郃、高览攻太祖(曹操)营,郃等闻淳于琼破,遂来降,(袁)绍众于是大溃。是则缘郃等降而后绍军坏也。至如此传,为绍军先溃,惧郭图之谮,然后归太祖,为参错不同矣。”至于为什么参错不同?《三国志集解》所引姜宸英的意见是正确的。他认为:“此必(张)郃家传自文其丑,故与《武纪》、《绍传》互异。”即是说,袁绍在官渡最后失败,是由于张郃的投降曹操,家传中有意识的回避了这一点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荀攸传》同样说:“太祖(曹操)自将攻破之,尽斩(淳于)琼等。(袁)绍将张郃、高览烧攻橹降,绍遂弃军走。(张)郃之

来，(曹)洪疑不敢受，攸谓洪曰：'郃计不用，怒而来，君何疑？'乃受之。"这个问题，对了解官渡之战中袁绍为什么最后全军溃败，是重要的。至于张郃投降的动机，则是由于他和郭图之间的矛盾。张郃是河间鄚县人，河间属于冀州，在颍川集团的郭图看来，他是敌对的河北集团的成员。郭图的排斥和攻击张郃，是两个集团矛盾的反映。早在这个事件之前，郭图对于河北集团的沮授，也有过类似行动，并借此夺取沮授的军队，见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献帝传》。

河北集团的审配打击颍川集团的许攸，颍川集团的郭图打击河北集团的张郃，在官渡之战的关键时刻，许攸、张郃分别向曹操投降，最后使袁绍失败。当然，袁绍在官渡之战的失败，原因是多方面的，但是不能忽视这个主要的因素。

战争失败后不久，袁绍病死。尽管如此，曹操还不能立即取得冀州，冀、青、幽、并的陷入敌手，袁氏势力的彻底覆灭，颍川集团和河北集团的火并，又是一个重要的因素。袁绍有三个儿子：袁谭、袁熙、袁尚，除袁熙外，袁谭、袁尚都具有一定才能。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说："(袁绍)自军败后发病，七年夏薨，未及定嗣。逢纪、审配宿以骄侈为(袁)谭所病，辛评、郭图皆比于谭而与配、纪有隙。众以谭长，欲立之。配等恐谭立而(辛)评等为害，遂矫绍遗命，奉(袁)尚为嗣。"说明以河北集团的审配为一方，颍川集团的辛评、郭图为另一方，双方的矛盾又影响并发展到袁氏家族的内部。因此，袁谭、袁尚兄弟之间的争斗，又表现为河北、颍川两个集团的争斗，目的都是为了争夺河北地区的最高权力。

这里，需要说明一下逢纪这个人的动向。逢纪是从关东随袁绍来到河北的，与河北集团的审配毫无渊源，为什么这时他和审配站在一方呢？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审配任用，

与(逢)纪不睦,辛评、郭图皆比于谭",说明逢纪与审配本来是对立的。此外,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先贤行状》,在官渡之战失败后,逢纪还中伤过河北集团的田丰,以致田丰为袁绍所杀。但是,他因为不是豫州人,又不属于颍川集团,与辛评、郭图也有距离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又说:"后审配任用,与(逢)纪不睦。或有谗配于(袁)绍,绍问纪,纪称配天性烈直,古人之节,不宜疑之。'绍曰:'君不恶之邪?'纪答曰:'先日所争者私情,今所陈者国事。'绍善之,卒不废配。配由是更与纪为亲善。"看来,逢纪和审配的接近,是在此前后开始的。后来,在袁谭、袁尚的争斗中,逢纪被袁尚派到袁谭那里,终于被审配出卖,为袁谭所杀①,在袁绍政权里,逢纪是一个既未与颍川集团联合,又遭河北集团排斥的中间人物。

曹操占领冀州,曹丕在他的身边,所著《典论》中曾说:"袁绍之子,谭长而慧,尚少而美。绍妻爱尚,数称其才,绍亦雅奇其貌,欲以为后,未显而绍死。别驾审配、护军逢纪,宿以骄侈不为谭所善,于是外顺绍妻,内虑私害,矫绍之遗命,奉尚为嗣。颍川郭图、辛评,与配、纪有隙,惧有后患,相与依谭,盛陈嫡长之义,激以绌降之辱,劝其为乱,而谭亦素有意焉,与尚亲振干戈,欲相屠裂。王师承天人之符应,以席卷乎河朔,遂走尚枭谭,禽配馘图,二子既灭,臣无余②。"曹丕根据自己的亲身观察,将袁绍势力的最后覆灭归结为袁谭、袁尚兄弟之间的争斗;同时,这场争斗又表现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说:"太祖北征(袁)谭、尚。谭军黎阳,尚少与谭兵,而使逢纪从谭。谭求益兵,(审)配等议不与。谭怒,杀纪。"注引《汉晋春秋》所载审配与袁谭的书信,更将责任完全推在逢纪身上,称为"凶臣逢纪",加上"曲辞谄媚,交乱懿亲"等罪名。

② 《群书治要》卷四六引。

为审配、逢纪和郭图、辛评之间的争斗。如上所说，除逢纪外，这又是在河北集团与颍川集团参与下进行的。曹丕当时的观察，为这场争斗提供了直接的证据。“禽配馘图”，审配、郭图分别为曹操所杀，标志着河北集团与颍川集团的消灭。袁绍依靠当时游侠豪杰的力量起家，“名豪大侠”之间的火并终于导致了袁氏势力的最后覆亡。

上面提到荀谌对韩馥施加压力，劝说将冀州让给袁绍时，曾提到韩馥和袁绍对比的三个“不如”，也即是袁绍的三个优点。这三个优点是：“宽仁容众，为天下所附”；“临危吐决，智勇迈于人”；“世布恩德，天下家受其惠”[①]。第一个优点说明，袁绍具有为人们所景仰归附的游侠性格；第二个优点说明袁绍具有卓越的才能；第三个优点即是时所习知的“袁氏树恩四世，门生故吏遍于天下”的著名世族身份。世族、豪杰、游侠，是袁绍的优点，也是袁绍的有利条件，以此为凭借，他得到“名豪大侠，富室强族”的支持，最后雄据河北，成为当时最大的割据者。出身于世族的袁绍，再加上他的游侠性格和豪杰才能，叱咤风云，雄据一方。尽管后来支持他的人们，有的相互火并，有的背叛投降，最后使袁氏政权烟消火灭。但是，在东汉末年的战乱时代，袁绍仍不失为一个杰出的人物。

① 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。

第九章　公孙瓒与袁绍争夺河北的失败

东汉末年的割据者中，对公孙瓒，人们赞扬过他的“文武才力”①。他以武力消灭幽州牧刘虞，据有其地，并与割据冀州的袁绍争夺河北。与当时的割据者不同，公孙瓒反对大姓豪族，所依靠的是“商贩庸儿”，在这个时代，这是一个特殊的人物。他是在袁绍强大的军事力量，以及大姓豪族的进攻下失败的。

一、“文武才力”

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说：“公孙瓒字伯珪，辽西令支人也。家世二千石。瓒以母贱，遂为郡小吏。”尽管他出身于世代任郡太守的家族，但由于“母贱”，在当时“子以母贵”的礼法之下，公孙瓒是很难得到人们重视的，因此，只能出任“郡小吏”。根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，所谓“郡小吏”是“郡门下书佐”。“书佐”的职责，仅属掌管文书的起草抄写，地位低下，正是所谓“小吏”。但是，公孙瓒“性辩慧，每白事不肯稍入，常总说数曹事，无有忘误，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注引孙盛《魏氏春秋》，刘虞的东曹掾魏攸曾说：“(公孙)瓒文武才力足恃”。

太守奇其才"[①]。说明公孙瓒是一个有才能的人。当时,"书佐"这个职位,不过是选拔通晓《史籀篇》、《苍颉篇》等"学童"课本的人充当,文化水平是不高的。为了提高水平,郡太守又派公孙瓒到缑氏山中从卢植读经,刘备就是他当时的同学,并且成为好友[②]。

卢植是著名经学大师马融的弟子,与当时另一经学大师郑玄是同学。但是,不同于马融或郑玄,卢植"通古今学,好研精而不守章句",而且"性刚毅,有大节,常怀济世志,不好辞赋[③]。"说明他不是一个墨守经典的单纯的经学家。因此,在他从事讲学时,才得以有公孙瓒、刘备这类学生。后来,卢植还以左中郎将率军镇压过黄巾起义。惠栋《后汉书补注》卷一六说:"案《刘宽碑阴》载门生姓氏中,有(公孙)瓒名,则瓒又从宽学也。"(惠栋所据见洪适《隶续》卷一二《刘宽碑阴门生名》)刘宽是当时的"通儒",曾任太尉,并常在汉灵帝面前"讲经"[④]。尽管刘宽也是经学家,公孙瓒作为他的"门生",看来,不过是列名门下,因此,《后汉书》、《三国志》(包括裴注)的《公孙瓒传》都没有提到这件事。卢植却不同了,不但所讲授的学问,就是他性格中的"刚毅","大节",以及"济世"之志,都曾明显的体现在公孙瓒身上,说明他的确受到过卢植的颇大的影响。

对公孙瓒,有一个传诵一时的故事,《后汉书》和《三国志》本传都有所描述。《太平御览》卷四二二和五二六所引《英雄记》,叙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注引《典略》。
② 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。
③ 《后汉书·卢植传》。
④ 《后汉书·刘宽传》。

述的也即是这个故事。现以卷五二六所引的为主，补以卷四二二所引：

公孙瓒字伯珪，为上计吏。（辽西）郡太守刘其（卷四二二作“基”），以事犯法，槛车征。伯珪褠衣平帻，御车到洛阳。其当徙日南，伯珪具豚米，于北邙墓上祭先人，举觞醊祝曰：“昔为人子，今为人臣，当诣日南，日南多瘴气，恐或不还，与先人辞于此。”再拜，慷慨而起。其时，州里人在京师者，送行见之，及观者莫不歔欷。在道得赦俱还。

对公孙瓒的性格来说，这个故事具有典型意义。东汉时期，地方政府对中央朝廷表现了相对的独立性，郡府也称为“本朝”或“郡朝”[1]，被看作是朝廷；因此，郡守和属吏之间就出现了“君”、“臣”的关系。这种情况，可以参考《后汉书》的《郅恽传》、《彭修传》，以及《三国志·魏志》的《田畴传》等。当时认为，如果郡守是“贤君”，属吏就应该是“忠臣”[2]；但是，真正能够付诸实践，仍是个别的，特别是在郡守失去权势之时。上引《英雄记》是有节略的，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说：“太守刘君坐事槛车征，官法不听吏下亲近，瓒乃改容服，诈称侍卒，身执徒养，御车到洛阳。”《英雄记》所说“褠衣平帻，御车到洛阳”，即是改著“侍卒”的“容服”，“身执徒养”，以逃避“不听吏下亲近”的“官法”。对身为“上计吏”的公孙瓒来说，这是难能可贵的。同时，由于坚持“君”、“臣”关系，公孙瓒不避艰险，护送刘其到日南。事君以“忠”，公孙瓒抛弃了事父以“孝”的准则，在以“孝”治天下的汉朝，更是难能可贵的。为了对郡守刘其的“忠”，公孙瓒可以不顾对皇帝的

---

① 见《日知录》卷二四《上下通称》条。

② 《后汉书·彭修传》。

"忠"，（刘其"坐事槛车征"，对东汉朝廷来说是不"忠"的）；为了对郡守刘其的"忠"，还可以不顾对其先人（包括父母在内）的"孝"。为此，当公孙瓒慷慨陈词时，旁观者感动歔欷，这典型的说明，公孙瓒具有敢于向国法和传统挑战的"刚毅"性格。这个故事所以能为人传诵，不是偶然的。

二、割据幽州

与当时的割据者相同，公孙瓒也是靠武装力量起家的。他所割据的地区在幽州，辖境相当现在的河北北部和辽宁等地，与乌桓等相邻接；因此，他不断与这些少数民族的贵族以兵戎相见。东汉末年，公孙瓒是一个能征惯战、手握重兵的割据者，在"武"的方面充分显示了他的才能。对公孙瓒的这种才能，《英雄记》有过精彩描述：

公孙瓒除辽东属国长史，连接边寇，每有惊，辄厉色愤怒，如赴仇敌，望尘奔继之。夜战，虏识瓒声，惮其勇，莫敢犯之。（《太平御览》卷四三七引）

公孙瓒与破虏校尉邹靖俱追胡，靖为所围。瓒回师奔救，胡即破散，解靖之围。乘胜穷追，日入之后，把炬逐北。（同上卷八七〇引）

公孙瓒每闻边警，辄厉色作气，如赴仇。常乘白马，又白马数十匹，选骑射之士，号为"白马义从"，以为左右翼。胡甚畏之，相告曰："当避白马长史。"（同上卷八九七引）

这里所谓"边寇"、"胡"，是指东胡族的乌桓。西汉以来，这支少数民族迁居到现在河北、辽宁一带的上谷、渔阳、右北平、辽

西、辽东五郡的塞外[1]。由于乌桓贵族经常对汉族聚居地进行劫掠，汉族人民的安全受到了严重威胁。公孙瓒对乌桓贵族的反击，这是一种正义行动；同时，从上引《英雄记》看来，在不断反击乌桓的战争中，公孙瓒"厉色愤怒，如赴仇敌"，也是他的"刚毅"性格的一种反映。

据《后汉书》、《三国志》的《公孙瓒传》及其他史料，公孙瓒的经历是这样的：以属于郡小吏的门下书佐任上计吏，举孝廉为郎，再为辽东属国长史、涿县令；从任涿县令开始，就奉命统率过三千名幽州突骑出征，后来又以骑都尉率军反击乌桓贵族对幽、冀等州的掠夺；罢兵以后，又以降虏都尉统率步骑万人屯驻右北平郡（今辽宁凌源西南），再以中郎将兼领辽东属国长史，封都亭侯，掌握了一支相当强大的军事力量；最后则是任奋武将军、前将军，封蓟侯和易侯。在戎马生涯中，公孙瓒在河北，军队愈来愈多，职位愈来愈高；与此相应，对河北地区的其他割据者，矛盾也必然会愈来愈大，彼此之间，终于导致了相互兼并的长期战争。

除公孙瓒外，河北地区还有三支拥有强大武装的割据势力。其一是公孙瓒的上级幽州牧刘虞，其二是冀州牧韩馥，其三是韩馥属下的渤海太守袁绍。刘虞是东汉王朝的宗室，祖父刘嘉担任过中央政府九卿之一的光禄勋。他"初举孝廉，稍迁幽州刺史"，后来还曾被任命为三公之一的太傅，是当时世族中的著名人物。初平二年（191 年），在讨伐董卓的战争中，袁绍和韩馥甚至企图推举刘虞为帝，以代替董卓所立的小皇帝（即汉献帝）[2]。韩馥

① 《后汉书·乌桓传》。
② 《后汉书·刘虞传》。

"颍川人，为御史中丞，董卓举为冀州牧[1]。"他是董卓心目中的"群士"之一，即当时的名士；同时，他又是"袁氏故吏"[2]，与"汝南袁氏"这个显赫世族有着密切的关系。袁绍是当时"汝南袁氏"的代表人物，不但是世族，也是著名的豪杰和游侠。

刘虞和公孙瓒共处幽州，韩馥和袁绍共处冀州，两雄不并立，彼此都在企图兼并对方。《后汉书·刘虞传》说："初，诏令公孙瓒讨乌桓，受虞节度，瓒但务会徒众，以自强大，而纵任部曲，颇侵扰百姓，而虞为政仁爱，念利民物，由是与瓒渐不相平。"这件事虽然记载在初平元年(190年)，实际上，刘虞、公孙瓒之间矛盾的形成，远在这年之前，主要原因在于，公孙瓒"务会徒众，以自强大"，所拥有的武装力量已达到刘虞不能控制的程度。次年，刘虞拒绝韩馥、袁绍拥立，尽管他的理由十分堂皇，说什么"今天下崩乱，主上蒙尘，吾被重恩，未能清雪国耻。诸君各据州郡，宜共戮力，尽心王室，而反造逆谋以相诟误邪！"[3] 其实，主要还在与公孙瓒之间的矛盾，是不可能得到他支持的。后来刘虞战败被俘，公孙瓒杀他的理由即是，"前与袁绍等欲称尊号"。[4]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注引《典略》说："(公孙)瓒曝(刘)虞于市而祝曰：'若应为天子者，天当降雨救之。'时盛夏，竟日不雨，遂杀虞。"充分说明，公孙瓒是反对刘虞称帝的，刘虞拒绝袁绍、韩馥的拥戴，其原因也主要在此。

公孙瓒力量逐渐壮大，实际上，已经基本控制了幽州，刘虞将被兼并，只是时间上的问题。至于对韩馥据有的冀州，公孙瓒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英雄记》。

② 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。

③④ 《后汉书·刘虞传》。

一直是虎视耽耽的；但是，袁绍却早已在企图消灭韩馥，占有冀州。袁绍谋士逢纪利用公孙瓒的这种心理，建议说："可与公孙瓒相闻，导使来南，击取冀州。公孙必至而(韩)馥惧矣，因使说利害，为陈祸福，馥必逊让。于此之际，可据其位。"① 果然，公孙瓒为袁绍火中取栗，"引兵入冀州，以讨(董)卓为名，内欲袭(韩)馥"②。正如逢纪所策画，韩馥被迫逊位，袁绍唾手得到了冀州。过去幽、冀两州各自的内部矛盾，从此转化为两州之间的矛盾，亦即公孙瓒、袁绍争夺整个河北地区的矛盾。

初平二年(191 年)，当袁绍取得冀州之后，青徐黄巾军三十万众进入河北，为公孙瓒所破。通过这次战争，公孙瓒不但解除了黄巾军对他的威胁，而且得到黄巾军的大量"车甲财物"，"威名大震"③。因此，公孙瓒认为，进攻冀州的时机已经成熟，即以袁绍拥立刘虞为理由④，发动进攻，展开了著名的"界桥之战"。

三、所依靠的是"商贩庸儿"

与世族、豪杰的代表人物袁绍不同，公孙瓒所依靠的，不是当地的大姓豪族，而是所谓"商贩庸儿"。⑤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(公孙)瓒统内外，衣冠子弟有材秀者，必抑使困在穷苦之地。或问其故，答曰：'今取衣冠家子弟及善士富贵之，皆自以为职当得之，不谢人善也。'所宠遇骄恣者，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。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。
③⑤ 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。
④ 《文选》卷四四陈琳《为袁绍檄豫州》李善注引谢承《后汉书》。

类多庸儿，若故卜数师刘纬台、贩缯李移子、贾人乐何当等三人，与之定兄弟之誓，自号为伯，谓三人者为仲叔季，富皆巨亿，或取其女以配己子，常称古者曲周、灌婴之属以譬也。"刘纬台是"卜数师"，即所谓"庸儿"；李移子、乐何当两人，一个是贩卖丝绸的商人，一个是"贾人"，都是所谓"商贩"。为什么公孙瓒会依靠他们，"定兄弟之誓"，并结成儿女婚姻关系？十分明显，因为他们"富皆巨亿"，是拥有巨额资财的"富室"。

曹丕在《典论·自叙》中说："初平之元，董卓杀主鸩后，荡覆王室。是时，四海既困中平之政，兼恶卓之凶逆，家家思乱，人人自危。山东牧守，咸以春秋之义，'卫人讨州吁于濮'，言人人皆得讨贼。于是大兴义兵，名豪大侠，富室强族，飘扬云会，万里相赴；兖豫之师战于荥阳，河内之甲军于孟津。(董)卓遂迁大驾，西都长安。而山东大者连郡国，中者婴城邑，小者连阡陌，以还相吞灭。"[①] 这里所描写的是，当董卓控制了东汉朝廷的大权以后，关东起兵讨伐。在"家家思乱，人人自危"的情况下，"飘扬云会，万里相赴"的人们中，曹丕根据他的亲身经历，列举了四类，除"名豪"(著名的豪杰)、"大侠"(声威显赫的游侠)、"强族"(强大的大姓豪族)之外，"富室"也卷进了"人人皆得讨贼"的战争中。公孙瓒所依靠的"富皆巨亿"的"商贩庸儿"，就是属于"富室"这一类型的人物。

对于东汉时期的富室，当时杰出思想家仲长统《昌言》有过很好的描述。《理乱篇》说："汉兴以来，相与同为编户齐民，而以财力相君长者，世无数焉。……豪人之室，连栋数百，膏田满野，奴婢千群，徒附万计。船车贾贩，周于四方；废居积贮，满于都城。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文帝纪》注引。

琦赂宝货,巨室不能容;马牛羊豕,山谷不能受。"《损益篇》也说:"豪人货殖,馆舍布于州郡,田亩连于方国。……财赂自营,犯法不坐,刺客死士,为之投命。"[①] 这里所说的"豪人",属于仲长统的抽象概括,是若干事例所汇集而成的典型,其中即包括"富室"。首先,他们是"船车贾贩,周于四方"的大商人;其次,又是"田亩连于方国"的大地主。他们不但拥有巨额财富,还拥有"奴婢"、"徒附",以至"刺客"、"死士"。这里,有必要解释一下"徒附"这个词。《后汉书·仲长统传》李贤注说:"徒,众也;附,亲也。"显然,这可以联系到当时一个十分流行的名称,就是"徒众"。这个名称,仅以《三国志》(包括裴注所引书)而论,就见于《魏志》的《袁绍传》、《张范传》、《何夔传》、《鲍勋传》、《于禁传》、《曹真传》,以及《蜀志》的《关羽传》等,前引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也出现过"徒众"这个名称。传中所说的"合徒众"、"收徒众"、"募徒众"和"招合徒众"等,按照今天的语言,就是拉队伍。"徒附"有的地方也称作"亲附",如《三国志·魏志·诸葛诞传》说:"(诸葛诞)惧不自安,倾帑藏振施,以结众心,厚养亲附及扬州轻侠者为死士。"因此,"徒附"、"徒众"、"亲附",应该是意义相同的词,即是私人所掌握的武装。在这类"豪人"的坞壁里,既需要为他们耕种"膏田"的农民,也需要保护财富,为他们效命的"部曲"。否则,这些"豪族"要投身到如曹丕所说"人人皆得讨贼"的战争中,与豪杰、游侠、强族并列,是很难想象的。

对公孙瓒所依靠的"商贩庸儿"刘纬台、李移子、乐何当三人,还没有其他史料能够作较为具体的说明。但不难看出,刘纬台等三人应该属于大商人而兼大地主,并拥有"徒附",是掌握武

① 《后汉书·仲长统传》。

装力量的"富室"。在东汉末年的战争年代，这类"商贩庸儿"与公孙瓒联合，不是偶然的，因为他们与公孙瓒之间存在相互依存的关系，即公孙瓒需要他们"富皆巨亿"的财力支持，他们也需要借助公孙瓒的力量，从而跻身于政治舞台。

至于前引《英雄记》所说，对"衣冠子弟有材秀者"，公孙瓒"必抑使困在穷苦之地"，并说"今取衣冠子弟及善士富贵之，皆自以为职当得之，不谢人善也。"按照当时通例，刺史、太守、县令等地方长吏，是由朝廷任命的；但是，他们的属吏却必须由地方大姓豪族，即所谓"衣冠子弟"来充任。关于这一点，唐长孺先生在《东汉末年的大姓名士》一文中有很好的论述[①]，这里不拟多说。公孙瓒的行动，却是反对这个惯例。如果进一步加以申论，有必要提出这样一个问题，即是公孙瓒为什么反对这个惯例？从他个人的遭遇来看，由于母亲出身微残，自己也被轻视，不能跻身于"衣冠子弟"之列，因此，当他成为割据者之后，也就必然会对"衣冠子弟有材秀者"加以压抑，"使困在穷苦之地"。作这样解释，当然可以，也具有一定理由，但却是不够的，需要全面的来加以分析。

在幽州境内，公孙瓒的对手是幽州牧刘虞；在河北地区，对手是冀州牧袁绍。如前所说，刘虞是东汉王朝的宗室，袁绍出身于四世三公的汝南袁氏，是当时最为显赫的世族之一，都具备当地大姓豪族支持他们的条件，事实上，他们也得到这种支持。刘虞在幽州能够站稳脚跟，所依靠的，就是渔阳大姓豪族的代表鲜于辅、鲜于银等人[②]，他们分别担任了幽州的重要职位。尤其是

---

① 见《魏晋南北朝史论拾遗》，中华书局版。

② 《后汉书·刘虞传》、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。

鲜于辅，他所任的是州从事，从《后汉书》的《戴就传》、《史弼传》、《桥玄传》，以及《三国志》的《刘繇传》、《潘濬传》等来看，在东汉末年刺史拥有重权的情况下，州的"部从事"同样拥有重权，甚至可以使"一郡震悚"①。在幽州，鲜于辅不但具有如此巨大的政治权力，还可以发动"州兵"②。公孙瓒最后失败，就是由于"瓒以母贱"得不到这类大姓豪族的支持；同时，公孙瓒又不像袁绍那样，尽管与其有共同出身，但却能够为自己广造舆论，借此掩盖母亲的"傅婢"身份，竭力争取大姓豪族的支持。由于这种错综情况，公孙瓒压抑幽州的大姓豪族，并转而向"富室"寻求支持，其根本原因应该在这里，而公孙瓒最后失败的根本原因也应该在这里。

四、在袁绍和豪族的进攻下失败

在幽州，公孙瓒是有所作为的。

首先，如前所说，公孙瓒对待乌桓贵族的掠夺，主张以牙还牙，武力还击，保护了汉族人民的生命和财产。幽州的相对安定，不是由于刘虞对乌桓的羁縻政策，而是由于公孙瓒的力战，乌桓贵族终于"惮其勇"，不敢进犯。其次则是，在幽州，公孙瓒大力推行"屯田"政策。《太平御览》卷三五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幽州岁岁不登，人相食，有蝗旱之灾，民人始知采稆，以枣椹为粮，谷一石十万钱。公孙伯圭(公孙瓒)开置屯田，稍稍得自供给。"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也说："兴平二年(195 年)，(鲜于辅与袁绍的联军)破(公孙)瓒于鲍丘，斩首二万余级，瓒遂保易京，开置屯田，稍得自

① 《三国志·吴志·潘濬传》。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。

支。相持岁余，(袁绍将)麴义军粮尽，士卒饥困，余众数千人退走，瓒徼破之，尽得其车重。是时，旱蝗谷贵，民相食，瓒恃其才力，不恤百姓。”从而可知，公孙瓒推行屯田开始于汉献帝兴平二年，较之曹操的屯田还要早一年[①]。但是，如果以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的这段记载与《英雄记》对比，则又有明显的不同之处。《后汉书》认为，由于为鲜于辅和袁绍联军所大败，公孙瓒不能自振，这才“开置屯田，稍得自支”；而《英雄记》却认为，公孙瓒的“开置屯田”，是在“幽州岁岁不登”，加上“旱蝗之灾”，“人相食”的严重情况下，才“开置屯田”，并从而“稍稍得自供给”。这是第一点。第二点是，尽管《后汉书》也提到幽州“旱蝗谷贵，民相食”的严重情况，但是，并不以为这是公孙瓒由此而急需“开置屯田”，相反，却借此攻击他“恃其才力，不恤百姓”。这是多么显然的不同。当然，在这个战乱饥馑的年代，推行屯田，主观上是为了解决割据势力的军粮需求，曹操推行屯田的动机就是如此。但是，在客观上，“屯田”却促使广大失去土地和脱离土地的农民重新回到土地上，这不但解决了广大农民成为“流民”的严重问题，也使农业生产逐渐得到恢复，曹操推行屯田所取得的客观效果也是如此。公孙瓒在幽州“开置屯田”，其动机应该是在旱蝗相继、谷一石十万钱的情况下，解决所部的饥饿威胁，推行屯田以后，果然“稍稍得自供给”，《英雄记》所记是符合实际情况的。尽管《英雄记》没有记述，公孙瓒“开置屯田”所取得的客观效果，也必然使幽州地区的“流民”问题得到部分解决，农业生产也得到一定程度的恢复。《后汉书》的记载，对历史实际作了截然相反的篡改，而《三国志》则是不加记载有意识的回避了这个问题。

---

① 曹操开置屯田在建安元年(196年)，见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。

以上两点说明，在幽州地区，公孙瓒是有所作为的。

为了争夺河北地区，公孙瓒与袁绍展开“界桥之战”。这次战争及其以后，公孙瓒都是失败者。这里没有必要对这个问题作全面分析，仅就有关问题加以考察，即公孙瓒失败的主要原因之一，是遭到袁绍和幽州大姓豪族的联合进攻。

“界桥之战”失败后，局处一隅的幽州牧刘虞，在大姓豪族的支持下，乘机向公孙瓒进攻，最后以失败被俘结束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注引孙盛《魏氏春秋》说：“(刘)虞众大溃，奔居庸城，(公孙)瓒攻及家属以还，杀害州府，衣冠善士殆尽。”幽州大姓豪族这次反扑，不但没有取得胜利，结果却是刘虞势力彻底覆灭，如前所说刘虞本人也为公孙瓒所杀。当地支持刘虞的州府属吏(他们都是大姓豪族的代表人物)也大多被杀，以致“衣冠善士殆尽”。所谓“衣冠善士殆尽”，是指那些没有手握重兵的大姓豪族，至于兵权在握的如鲜于辅、鲜于银之流，当然不是如此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说：“(刘)虞从事渔阳鲜于辅、齐周、骑都尉鲜于银等，率州兵欲报(公孙)瓒，以燕国阎柔素有恩信，共推柔为乌丸(桓)司马。柔招诱乌丸、鲜卑，得胡、汉数万人，与瓒所置渔阳太守邹丹战于潞北，大破之，斩丹。”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说：“乌桓峭王感(刘)虞恩德，率种人及鲜卑七千余骑，共(鲜于)辅南迎虞子(刘)和，与袁绍将麹义合兵十万，共攻(公孙)瓒。兴平二年(195年)，破瓒于鲍丘，斩首二万余级。瓒遂保易京。”《三国志》、《后汉书》所表述的是两次战役。第一次在渔阳，以鲜于辅等为一方，公孙瓒的渔阳太守邹丹为另一方，鲜于辅等以包括乌桓、鲜卑在内的“胡、汉数万人”大破邹丹于潞北，邹丹失败被杀。这是第一次战役。第二次战役仍以鲜于辅(包括乌桓峭王、刘虞之子刘和)为主，并与袁绍大将麹义合兵，组成一支十万人

的军队，显然声势远较前次为浩大。战场仍在渔阳的鲍丘水，公孙瓒失败惨重，被斩首二万余级。在这次战役中，公孙瓒不但大败，不久之后，“代郡、广阳、上谷、右北平各杀（公孙）瓒所置长吏，复与（鲜于）辅、（刘）和兵合。[①]”代郡、广阳、上谷、右北平四郡，据《续汉书·郡国志》都属于幽州，对公孙瓒来说，这更是一次重大的打击。“各杀瓒所置长吏，”这些长吏为谁所杀？从“复与辅、和兵合”可以了解，这是鲜于辅所策动的，其对象显然是当地拥有武装的豪族。后来，鲜于辅归附曹操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说：“鲜于辅奉王命，以辅为建忠将军，督幽州六郡”，成为幽州豪族最大的代表人物。

《太平御览》卷三三〇和三七〇引司马彪《九州春秋》说：“公孙瓒为袁绍所围，曰：‘始天下兵起，我谓唾掌而决。至于今日，兵革方始，观此非我所决，不如休兵力耕，以救凶年。兵法百楼不攻，今吾诸营楼樐千里，积谷三百万斛，食此足以待天下庆也。’”说明公孙瓒为袁绍和幽州大姓豪族所败、固守易京之时，除加强防御之外，仍然继续屯田，“休兵力耕，以救凶年”，并准备积谷三百万斛，“以待天下庆”。建安四年（199 年），公孙瓒终于在袁绍连年围攻下，兵败自杀，结束了这个历史人物的一生。

在东汉末年的动乱年代中，割据幽州的公孙瓒，是一位与其他割据者有所不同的人物。他所依靠的，不是“名豪大侠”和“强族”，而是“富室”。对幽州的大姓豪族，不但压抑敌视，并且在消灭刘虞的战争中，“杀害州府，衣冠善士殆尽”。在幽州，公孙瓒不是个别的打击豪强，而是完全站在其敌对面，失败是必然的。在这个历史时期内，公孙瓒是一个特殊的人物。

---

① 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。

第十章　袁绍与“黑山贼”张燕

东汉末年，活动在河北的所谓“黑山贼”，是一支盘踞山区富于战斗力的武装力量。“黑山贼”的统帅张燕，与以冀州为中心的这个地区的统治者袁绍，曾进行长期的对峙和战争。张燕、袁绍都是当地的割据势力，目的在于争夺冀州。

一、袁绍对付张燕的策略

《后汉书·朱儁传》说：“自黄巾贼后，复有黑山、黄龙、白波、左校、郭大贤、于氐根、青牛角、张白骑、刘石、左髭丈八、平汉、大计、司隶、掾哉、雷公、浮云、飞燕、白雀、杨凤、于毒、五鹿、李大目、白绕、畦固、苦哂之徒，并起山谷间，不可胜数。其大声者称雷公，骑白马者为张白骑，轻便者言飞燕，多髭者号于氐根，大眼者为大目，如此称号，各有所因。大者二三万，小者六七千。贼帅常山人张燕，轻勇矫捷，故军中号曰‘飞燕’。善得士卒心，乃与中山、常山、赵郡、上党、河内诸山谷寇贼更相交通，众至百万，号曰‘黑山贼’。河北诸郡县并被其害，朝廷不能讨。(张)燕乃遣使至京师，奏书乞降，遂拜燕平难中郎将，使领河北诸山谷事，岁得举孝廉、计吏。”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燕传》及注引司马彪《九州春秋》基本相同。

如上引史料所表明，当黄巾起义之际，包括属于冀州的中

山、常山、赵郡，属于并州的上党，以及属于司隶的河内，都是“黑山贼”的活动地区。由于“黑山贼”以山区为根据地，从而被称为“山贼”①。曹丕在《典论·自叙》所述东汉末年的战乱情况，其中一句为“山寇暴于并、冀”②，所谓“山寇”，其意义与“山贼”相同，所指当然也是“黑山贼”。在张燕领导下的这些“山贼”或“山寇”，众达百万，是一支强大的武装力量。尽管“河北诸郡县并被其害”，东汉政府终于被迫接受张燕的“乞降”，并任命他为平难中郎将。从此，张燕取得合法地位，成为河北地区声势浩大的割据势力，不但参与割据势力之间的相互联合或争斗，而且企图进一步据有冀州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说：“从事沮授说（袁）绍曰：‘将军弱冠登朝，则播名海内；值废立之际，则忠勇奋发；单骑出奔，则董卓怀怖；济河而北，则勃海稽首。振一郡之卒，撮冀州之众，威震河朔，名重天下。虽黄巾猾乱，黑山跋扈，举军东向，则青州可定；还讨黑山，则张燕可灭；回众北首，则公孙必丧；震胁戎狄，则匈奴必从。’”作为“黑山”统帅的张燕，在取得冀州牧职位不久的袁绍心目中，与青州“黄巾”、幽州公孙瓒是并列的，被视为重大的敌人之一。特别是张燕，其根据地主要在冀州的诸山谷，近在袁绍肘腋之下，而且张燕是东汉政府所任命的平难中郎将，不将袁绍放在眼里，所谓“跋扈”即说明了这一点。张燕是袁绍的心腹之患。在沮授的策划中，为什么没有建议袁绍立即出军消灭张燕，而是置于举军东向平定青州的黄巾军之后？当时，“黑山”、“黄巾”往往并提，两者之间必然具有密切关系，“黑山贼”中如郭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燕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文帝纪》注引。

大贤即是“太平道”的道众之一。因此，袁绍固然视张燕为心腹大患，而更为恐惧的，还是“黑山”与“黄巾”在冀州的合流。近抚张燕，远攻黄巾，这就是沮授策划的关键和实质所在。

如何近抚张燕，几乎没有正面的史料保留下来，现在可以看到的仅有两条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注引《吴录》，其中载有孙策致袁术的信件，信中指斥袁绍、曹操、刘表、公孙瓒、刘繇、刘备等割据者，指斥袁绍的是“河北通谋黑山”。这封信也见于《后汉书·袁术传》，作“河北异谋于黑山”，李贤注说：“谓袁绍为冀州牧，与黑山贼相连”。这个解释无疑是正确的。袁绍为什么联合“黑山”，目的很明显，即是安抚张燕，防止张燕与黄巾合流。此外，另有一条史料也可以互证。当时，东郡太守臧洪曾联合“黑山”据郡起兵反对袁绍，袁绍的幕僚陈琳奉命去信劝阻，以为“黑山”不可恃，臧洪答复说：“足下讥吾恃黑山以为救，独不念黄巾之合从邪！”[①] 谁曾与“黄巾合从”，这里没有主语，实际即是袁绍。臧洪受过袁绍恩惠，因而没有在这里明白点出，“黄巾合从”意即与“黑山”联合，也是在为之隐讳。两条史料说明了当时袁绍对待张燕的策略。

安抚张燕，与之联合，最多只能使其不与黄巾合流，但不能阻止黄巾主动向冀州靠拢。果然，在袁绍没有出击之前，黄巾已经发动进攻。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说：“初平二年，青徐黄巾三十万众入勃海界，欲与黑山合。”勃海郡属于冀州，袁绍在取得冀州牧职位以前本来是勃海太守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说：“（公孙瓒）遂出军屯磐河，将以报（袁）绍。绍惧，以所佩勃海太守印绶授瓒从弟（公孙）范，遣之郡，欲以结援。范遂以勃海兵助瓒，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臧洪传》。

破青徐黄巾，兵益盛，进军界桥。”第一条史料，即青徐黄巾进军勃海，事在初平二年(191年)；第二条史料，即公孙瓒出军并借助勃海兵以破黄巾，《资治通鉴》卷六〇也系于同年。两条史料之间是否具有必然联系，应该考察。公孙瓒所以出军屯磐河，是由于其弟公孙越在进击孙坚时中流矢死[①]，完全出于偶然，并与袁绍基本无关，为什么袁绍却因此将勃海一郡让与公孙范?这里只能作如下合理解释，即袁绍企图利用公孙瓒以阻挡青徐黄巾军，为其看守大门。如果黄巾军一旦发动进攻，在战争中，可能是公孙瓒被削弱，甚至消灭，反之，黄巾军亦然，而袁绍则可以坐山观虎斗，享渔人之利。因此，袁绍拱手将勃海地盘和太守职位奉送给公孙瓒。所谓“绍惧”、“欲以结援”，应该属于表面现象，不能说明袁绍的真正意图。其实，公孙瓒为袁绍火中取栗，这不是第一次，袁绍从韩馥手里夺取冀州，公孙瓒就充当过这种角色。

袁绍的策略是，安抚张燕，与之联合，这是一个方面；另一方面则是利用公孙瓒，以阻止黄巾军的进攻。这不但贯彻了沮授策划，还是这个策划的进一步发展。

二、“黑山贼”联合袁绍叛将麴义攻取邺城

袁绍与张燕联合，目的在于防止“黑山”与“黄巾”在冀州合流，是暂时的。对张燕来说，不可能不了解袁绍的这一策略。为了巩固自己在冀州的地位，寻求袁绍的敌对者，并与之建立同盟，就成为张燕当前的迫切要求。在河北地区，张燕所能选择的最好对象，当然是舍公孙瓒莫属的。同时，勃海之战的胜利者是

① 《三国志・魏志・公孙瓒传》。

公孙瓒，在战争中不但没有被削弱或消灭，而且获得黄巾军的大量“车甲财物”，“威名大盛”①，并乘胜进攻袁绍，展开界桥之战，企图夺取冀州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燕传》说：“袁绍与公孙瓒争冀州，（张）燕遣将杜长等助（公孙）瓒，与（袁）绍战，为绍所败。”界桥之战，张燕曾派军协助公孙瓒，说明他们之间的同盟已经建立，这仅是一方面；另一方面是，张燕所派出的部队，显然不是劲旅，更不是主力，因而一经接战，即为袁绍所败。为什么？理由很简单，为了对付袁绍，张燕需要公孙瓒这样的同盟者，但是，如果界桥之战的胜利一方属于公孙瓒，冀州将落入公孙瓒之手，这也是张燕所不希望出现的局面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说：“（公孙瓒）以严纲为冀州，田楷为青州，单经为兖州（刺史），置诸郡县。”公孙瓒不但任命严纲为冀州刺史，还任命了青、兖两州刺史，野心很大，对张燕来说，这将是第二个袁绍。因此，如何对待公孙瓒，张燕的意图是，既要与公孙瓒联盟，以抵制袁绍，又不希望公孙瓒获胜，代替袁绍占有冀州。在复杂的矛盾下，张燕与公孙瓒所建的只能是这样的同盟，这一直持续到公孙瓒为袁绍所消灭。

实际上，张燕的图谋还不仅是自保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“（袁）绍既破（公孙）瓒，引军南到薄落津，方与宾客诸将共会，闻魏郡兵反，与黑山贼于毒共覆邺城，遂杀太守栗成。（黑山）贼十余部，众数万人，聚会邺中。坐上诸客有家在邺者，皆忧怖失色，或起涕泣，（袁）绍容貌不变，自若也。贼陶升者，故内黄小吏也，有善心，独将部众逾西城入，闭守州门，不内他贼，以车载（袁）绍家及诸衣

① 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。

冠在州内者，身自捍卫，送到斥丘乃还。绍到，遂屯斥丘，以陶升为建义中郎将。”属于魏郡的邺县是冀州的政治中心，又是当时袁绍后方的主要根据地，袁绍以及众官的家属都居住在这里。后方被袭，人质落在“黑山贼”手里，对袁绍来说，应该是一次严重的打击。由于“黑山贼”陶升的背叛投降，袁绍才得以扭转危局。

这段史料虽然简单，却反映了如下值得探讨的三个问题。

其一，所谓“贼陶升者”究为何许人。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说：“(袁绍)闻魏郡兵反，与黑山贼干(于)毒等数万人共覆邺城，杀郡守。……贼有陶升者，自号平汉将军，独反诸贼，将部众逾西城入，闭府门，具车重，载(袁)绍家及诸衣冠在州内者，身自捍卫，送到斥丘。绍还，因屯斥丘，以陶升为建义中郎将。”这与上引《英雄记》自是一事，但可以补《英雄记》所缺，而又最为重要的一点，即陶升的自号是“平汉将军”。清代学者赵一清早已指出，这个自称“平汉将军”的陶升即是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燕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，以及上引《后汉书·朱隽传》，属于“黑山贼”一支的“平汉”，《后汉书集解》作者王先谦也有同样看法。据《英雄记》记载，陶升本来是内黄县的小吏，内黄属于魏郡。按照当时通例，刺史、太守、县令长等地方长吏，是非本地人士；但是，其属吏却皆由地方豪族人士充任，即《宋书·恩倖传序》所说“二汉郡县掾史并出豪家”。至于所谓“小吏”，《后汉书·章帝纪》李贤注说：“百石以下斗食佐史之秩，言小吏也。”尽管陶升属于百石以下的“小吏”，位秩卑下，由于出身豪族，如《章帝记》所说“小吏豪右得容奸妄”，在当地却具有一定势力。在“黑山贼”中，类似陶升这样的人物，应该不是个别的。在本书《曹操与“白波贼”对东汉政权的争夺》一章中，认为“黑山贼”属于河北地区主要是冀、并两州的豪族集团，现仅据陶升其人的出身，也可以说明这一点。至于陶升

为什么背叛张燕，投降袁绍，《英雄记》谓由于“有善心”，即早有归附袁绍的心意。袁绍任命陶升为“建义中郎将”，即以代张燕的“平难中郎将”，作为新的“黑山”的统帅。

其二，“魏郡兵反”，与“黑山贼”联合袭破邺城的，当然是袁绍的部队。但这支部队属于何人率领？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注引《汉晋春秋》说：“前以西山陆梁，出兵平讨，会麴义余残，畏诛逃命，故遂住大军，分兵扑荡，此兵孤之前行，乃界桥搴旗拔垒，先登制敌者也。”这是袁绍致公孙瓒书信中的几句。所谓“西山陆梁，出兵平讨，会麴义余残，畏诛逃命”，“西山”即“黑山”（见后），因此，此四句即《英雄记》所说的“闻魏郡兵反，与黑山贼于毒共覆邺城”，魏郡叛军是麴义率领的部队。麴义是界桥之战的先锋，《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对界桥之战有如下描写：“（袁）绍令麴义以八百兵为先登，强弩千张夹承之。……（麴）义久在凉州，晓习羌斗，兵皆骁锐。……义追至界桥，（公孙）瓒殿兵还战桥上，义复破之。遂到瓒营，拔其牙门，营中余众皆复散走。”现试与袁绍的书信对比：“绍令麴义以八百兵为先登”，即所谓“此兵孤之前行”；“义追至界桥”，“义复破之”，“遂到瓒营，拔其牙门”，亦即所谓“乃界桥搴旗拔营，先登制敌者也”，“拔其牙门”即“搴旗”，“营”即“垒”。这进一步说明，与“黑山贼”联合，在魏郡举起反旗的叛军，属于麴义部队。

为了说明这支部队为什么背叛袁绍，有必要首先说明麴义其人其事。《资治通鉴》卷六〇“会（韩）馥将麴义反叛”条胡三省注说：“《姓谱》：汉有平原鞠谭，其子闷避难，改曰麴氏，后遂为西平著姓。”据《元和郡县图志》等古地志，凉州的西平郡是东汉末年建安中（196～219年）从金城郡分置的，因此，麴氏应该是金城著姓，后来才成为西平著姓。见于《三国志》及注的麴氏人物，

如《武帝纪》的“西平、金城诸将麴演”,《张既传》的“西平麴演等举郡反”,《苏则传》注引《魏名臣奏》的“西平麴演等倡造逆谋”,说明麴演属于拥有武装的西平豪族人士,并站在东汉政府的对立面。此外,还有《明帝纪》的“西平麴英反”,《张绣传》的“金城麴胜”,《张既传》的“西平麴光等杀其郡守”,麴英、麴胜、麴光等也同样是西平(金城)豪族人士,其行径也与麴演相同。至于麴义,是否如胡三省所说属于西平著姓,并与麴演等辈属于同一类型呢？前引《英雄记》说:“(麴)义久在凉州,晓习羌斗,兵皆骁锐”,说明麴义不但是凉州人,而且多次参加过对羌族的战争,所统率的当然是一支凉州劲旅。因此,人们有理由承认,胡三省的注是正确的。麴义其人出身于西平(金城)著姓,属于凉州豪族。至于麴义如何从凉州前来冀州,没有明确的史料可以说明。但是,存在这样一个可能,即他是随皇甫嵩镇压黄巾起义来到冀州的。皇甫嵩是安定朝那人,安定郡属于凉州,与金城邻接,当他以左中郎将奉命镇压黄巾军时,曾招募“精勇”,最后则是在冀州消灭黄巾军的主力张梁、张宝所部[①]。麴义与皇甫嵩同属凉州人,他和所部凉州劲旅,可能即是在应募的“精勇”之列,从而随从皇甫嵩转战到冀州的。如果这个推论不误,消灭黄巾主力后,麴义即留在冀州,并成为冀州牧韩馥的部将。

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说:“(韩)馥将麴义反叛,馥与战失利。(袁)绍既恨馥,乃与义相结。”在韩馥及其部属眼里,袁绍被看作“孤客穷军”[②],麴义从凉州前来应该同样如此,即是说,在冀州,袁绍与麴义部队都处于被歧视的地位。当麴义举兵反叛、韩馥失

① 《后汉书·皇甫嵩传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。

利之际，袁绍出于怀恨，与麴义联合，对韩馥来说，当然是严重的威胁。其后，韩馥被迫将冀州牧职位拱手让给袁绍，麴义及其凉州劲旅的支持，应该是重要的因素之一。从此，麴义成为袁绍手下的一员大将。

其三，麴义所部为什么在魏郡举兵反对袁绍，并与"黑山贼"联合，这是否出自麴义本人的图谋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麴义后恃功而骄恣，(袁)绍乃杀之。"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也说："麴义自恃有功，骄纵不轨，绍召杀之，而并其众。"麴义自恃对袁绍有大功，从而构成被杀的原因，这不难理解。问题在于，所谓"骄恣"、"骄纵不轨"，其具体内容究竟为何，无论《英雄记》还是《后汉书》都没有交代。前引袁绍致公孙瓒的信说过，"麴义余残，畏诛逃命"。即是说，在魏郡举兵背叛袁绍的，属于麴义"余残"，并非全部，麴义本人自不在内。结合前引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所说"绍召杀之，而并其众"，说明其时麴义已应袁绍之召前往，随即被杀，其众亦为袁绍所并；至于"畏诛逃命"，更说明麴义所以被杀是出于某种"不轨"图谋的暴露。十分明显，勾结"黑山贼"，占据邺城，一举颠覆袁绍的统治，这即是麴义的图谋。以后面还要具体说明，此不赘述。最后，还有必要说明麴义被杀的时间问题。麴义由于阴谋暴露被杀，应该是在"魏郡兵反"之前，不可能在其后，《英雄记》和《后汉书》的记载，都安排在袁绍对"黑山贼"作战结束之后，从上面的推论看来，应该是失当的。

三、袁绍、张燕争夺冀州的战争

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(袁)绍到，遂屯斥丘，以陶升为建义中郎将。乃引军入朝歌鹿场山苍岩谷讨于

毒，围攻五日，破之，斩毒及长安所署冀州牧壶寿。遂寻山北行，薄击诸贼左髭丈八等，皆斩之，又击刘石、青牛角、黄龙、左校、郭大贤、李大目、于氐根等，皆屠其屯壁，奔走得脱，斩首数万级。（袁）绍复还屯邺。”对于“黑山贼”于毒等人与袁绍的作战，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基本相同。但是，《英雄记》中没有提到“黑山贼”首领张燕，而《袁绍传》紧接“皆屠其屯壁”之后说：“（袁绍）遂与黑山贼张燕及四营屠各、雁门乌桓战于常山。（张）燕精兵数万，骑数千匹，连战十余日，燕兵死伤虽多，绍军亦疲，遂各退。”这可以给《英雄记》作补充。

从上面所引证的史料看来，袁绍与“黑山贼”的战争，应分为两个阶段。最初，袁绍的敌手是于毒、左髭丈八、刘石、青牛角、黄龙、左校、郭大贤、李大目、于氐根等，还不是与张燕的决战。袁绍的目的是收复邺城，所采用的战略不是直接进攻，而是将军锋指向“黑山贼”的老巢，迫使其自行撤出邺城。这里所涉及的地名有斥丘和朝歌，据《续汉书·郡国志》，斥丘属魏郡，朝歌属河内郡，袁绍大军本来驻扎在斥丘，与邺城同在魏郡，但袁绍却折向朝歌鹿场山，寻山北进，进攻“黑山贼”所盘踞的山中屯壁。战争当中，于毒、左髭丈八被杀，长安所任命的冀州牧壶寿也同时被杀，刘石等人“奔走得脱”，山中屯壁为袁绍大军所破，被杀的达数万人。这是战争的第一阶段，袁绍不但收复邺城，而且给“黑山贼”以重创。至于第二阶段，即袁绍与张燕的决战，战场在张燕的根据地常山，与张燕联合的还有屠各、乌桓等少数民族贵族的部队。这次战役，仅张燕就出动了精兵数万，战马数千匹，可见战争规模的巨大。最后，“燕兵死伤虽多，绍军亦疲”，双方俱各退兵，张燕继续盘踞冀州山区，与袁绍对峙，直到袁绍势力为曹操所消灭，他才归附了曹操。这一阶段，就在此种情况下宣告战争结束，

袁绍终于未能完成沮授的策划。

无论《英雄记》还是《袁绍传》,都将这次战争的战果,归结为袁绍及其部队作战的英勇。但是,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说:“(吕布)北诣袁绍,绍与布击张燕于常山。燕精兵万余,骑数千。(吕)布有良马曰‘赤兔’,常与其亲近成廉、魏越等陷锋突阵,遂破(张)燕军。”说明袁绍与张燕的这次决战中,吕布及其所部并州军曾起过重大作用。这不见于《三国志》的《袁绍传》,也不见于《后汉书》,当系陈寿所据史料,为了夸张袁绍的个人战绩,有意加以抹杀,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的根据基本是《三国志》,对此也没有觉察。《资治通鉴》卷六〇“袁绍出军入朝歌鹿肠山”条说:“(袁)绍与吕布共击(张)燕”,司马光以《吕布传》与《袁绍传》互证,反映了历史真实,这是正确的。

从前引《英雄记》对这次战役的叙述中,有一句十分值得注意,即“斩(于)毒及长安所署冀州牧壶寿”。人们不禁要问,为什么长安所任命的冀州牧壶寿在“黑山贼”军中,而且即在“共覆邺城”的于毒身边?所谓“长安”,指的当然是为凉州军事集团李傕、郭汜所掌握,设置在长安的东汉政府。当时情况,袁绍代替韩馥为冀州牧,长安的东汉政府是不承认的,同样,袁绍也不承认李傕、郭汜所掌握的这个中央政府。因此,东汉政府任命壶寿其人为冀州牧,这是很自然的。但是,冀州是在袁绍的军事力量控制之下,壶寿前来冀州就任,必须以武力消灭袁绍,至少必须将其赶出冀州。当然,东汉政府是无此力量的,借用袁绍敌人的军事力量,无疑是最为现实也是最好的办法。同时,东汉政府看来,张燕并不是“黑山贼”,而是具有平难中郎将职衔的冀州高级官员,自可下达诏书,命其在新任冀州牧壶寿领导下,率军讨伐袁绍;相反,袁绍却应该是“贼”,属于叛逆。这是东汉政府方面的策划。

至于张燕方面，如果手里握有壶寿这张牌，并打出东汉政府旗号以讨伐袁绍，占据冀州，这是名正言顺的军事行动。而壶寿其人不过是一个可资利用的傀儡，有利无害，当然可以接受。但是，张燕的活动区域在河北，与掌握东汉政府的凉州军事集团，彼此毫无渊源，其间需要一个可以牵线搭线的人。其人为谁？从当时事态发展看来，自非麴义莫属。这是最后需要探讨的问题。

如前所述，麴义是西平豪族人士，与李傕、郭汜同属凉州人，手里还掌握了一支凉州劲旅；而且，他反对袁绍，与“黑山贼”彼此利益一致。此后麴义为袁绍诱杀，如前引《后汉书》所说，其罪名为“骄纵不轨”。在从韩馥手里夺取冀州，或者在力敌公孙瓒，取得界桥之战的胜利，麴义都曾为袁绍立过大功，恃功骄纵，如前所说，这是不难理解的，而“不轨”，前引史料中却缺乏具体内容。十分可能，麴义以“不轨”的罪名被杀，即是为李傕、郭汜联络张燕，企图颠覆袁绍在冀州的统治，因此，其余部与“黑山贼”“共覆邺城”决不是偶然的。有的问题前面已作过论述，这里不再重复。

四、“黑山”、“西山”究在何处

据上引《后汉书·朱儁传》，张燕等各个武装力量，起兵之初各有名号，“黑山”仅是其中的一支。为什么当他们统一在张燕旗帜之下，却被人们普遍的称为“黑山贼”？同时，作为山名的“黑山”究在何处？实际上，两个问题属于同一个问题。从现有史料看，“黑山”的位置既能确定，似乎又难于确定。为此，我曾请教著名历史地理学家谭其骧先生，现将他的复信摘录如下：“汉唐时以黑山著称者有二处，一在汉河内郡内，一在赵国境内。而《元和

郡县图志》、《太平寰宇记》皆谓‘黑山贼’得名于保据卫州卫县之黑山，实即见于《水经》清水、荡水之黑山，应在今河南修武、新乡之北，浚县、汤阴之西，即太行山之南段。惟除此河内之黑山外，汉赵国即今河北邢台西北之黑山，亦必已著称于汉末。足见黑山决不限于一处，极言之，则古所谓‘西山’今之太行山皆得谓之黑山，故《通鉴》胡注谓自易京西山连接中山，皆黑山贼所依阻。《通鉴》正文谓‘(公孙)瓒欲自将突骑出傍西山，拥黑山之众侵掠冀州，横断(袁)绍后’也。故诸书虽未明言魏郡邺城之西山一称黑山，读史者似可意断邺西之西山亦当为广义之黑山之一部分也。河内北接邺城之西，而赵国之西山即黑山，又南接魏郡，故《英雄记》、《列仙传》等记载，皆可通释，不必以为黑山著称之山必须在魏郡境内。”如这封信所说，“古所谓西山今之太行山皆得谓之黑山”，因此，这些起兵队伍尽管名号各异，除极其个别的外，他们所屯聚之地皆在黑山，因而得以黑山为其总称。张燕所统率的“山贼”被称为“黑山贼”，其原因即在这里。谭其骧先生的看法，我以为已经给这个问题作出明确答案。

最后，有必要讨论一下“黑山”即“西山”的问题。《文选》卷四四陈琳《为袁绍檄豫州》说：“尔乃大军过荡西山，屠各、左校皆束手奉质，争为前登，犬羊群丑，消沦山谷。”前引《汉晋春秋》说：“前以西山陆梁，出兵平讨，会麴义余残，畏诛逃命，故遂驻大军，分兵扑荡。”这两条史料所指都是袁绍与“黑山贼”的这次战争，而且都出自袁绍方面的官方文书。为什么说“过荡西山”或“西山陆梁”，将“西山”作为“黑山”的另一名称?《后汉书·吴汉传》说：“(吴汉)复率诸将击邺西山贼黎伯卿等。”《太平御览》卷四五引

《列仙传》说："犊子，邺人，在黑山，常牵一黄犊来邺城沽酒。"[1]因此，魏郡邺县的“西山”又可以称为“黑山”。所谓“西山”是指在魏郡邺县的“黑山”，因而袁绍讨击于毒等“黑山贼”的战役，亦即这次战争的第一阶段，被称为“过荡西山”；又麴义余部联合“黑山贼”于毒等人占据邺县，也被称为“西山陆梁”。前引谭其骧先生来信所说“邺西之西山亦当为广义黑山之一部分”，根据应该即在这里。

所谓“黑山贼”是河北地区群山中的豪族武装。这支武装力量，后来归附东汉政府，成为当地的割据势力之一。“黑山”与河北另一割据势力袁绍之间，从对峙到武装争斗，完全是对冀州的争夺战，两者不存在正义或非正义的区别，最后都为曹操所消灭或降服。因此，将“黑山贼”看作农民起义，是值得商榷的。

---

① 《列仙传》，汉刘向撰，见《隋书·经籍志》史部杂传类。

第十一章　割据淮南的袁术

东汉末年，袁术是具有一定能量的人物。他的家族属于显赫的世族高门汝南袁氏，而其本人又属于游侠之士的类别之一——"气侠"。在京都洛阳，袁术曾积极投身于反宦官斗争，在此后关东军事力量的相互争斗中，与孙坚联盟割据一方，最后割据淮南，失败而死。

一、"勇而无断"的"气侠"之士

袁术与他的堂兄袁绍齐名，当时被称为"二袁"。

《后汉书·何进传》说："(何进)以袁氏累世宠贵，海内所归，而袁绍素善养士，能得豪杰用，其从弟虎贲中郎将(袁)术，亦尚气侠，故并厚待之。"袁绍、袁术兄弟两人，凭借"汝南袁氏"的名望和号召力，而且袁绍是"游侠"[1]，袁术也"尚气侠"，说明在何进心目中，"二袁"是并列的。何进是控制朝政炙手可热的大将军，策动反宦官斗争的领导人物。袁绍、袁术得到何进的重用，并积极投身于这次斗争。

这是来自同一营垒中对"二袁"所显示的重视；而来自敌对者方面，也同样如此。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。

宦官被消灭之后，政权落入凉州军事集团领袖董卓手中，包括“二袁”在内的关东牧守当然不会甘心，迅即展开了讨伐董卓的战争。当时，董卓曾认为“但杀二袁儿，则天下自服矣”[①]。其时参加讨伐董卓战争的为，后将军袁术，冀州牧韩馥，豫州刺史孔伷，兖州刺史刘岱，河内太守王匡，渤海太守袁绍，陈留太守张邈，东郡太守桥瑁，山阳太守袁遗，济北相鲍信，以及行奋武将军曹操等人[②]，都是当时的著名人物。董卓没有将其他关东牧守放在眼里，在他的心目中，仅袁绍、袁术是具有号召力的人物，“但杀二袁儿”，天下即可自行降服。董卓对袁绍、袁术的重视，与何进完全相同。

尽管“二袁”并列，并同时得到人们的重视；但是，“二袁”之间，不但相互敌对，而且性格才能也有极大差异。对袁术，综其一生，都与他的“气侠”性格有关。因此，什么是“气侠”？这是首先需要探讨的问题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术传》说：“袁术字公路，司空（袁）逢子，（袁）绍之从弟也。以侠气闻。举孝廉，除郎中，历职内外，后为折冲校尉、虎贲中郎将。”由于家庭是显赫的世族高门，从“举孝廉”到“虎贲中郎将”，一帆风顺，跻身于东汉政府的高位，这是一方面。另一方面，袁术之所以著称于当时，并不完全因为他的高门或高位，“以侠气闻”，这才是主要的。“侠气”即前引《后汉书·何进传》的“气侠”，所谓“气”其含义如何？《吕氏春秋·审时》注说：“气，力也。”但是，游侠中的“气侠”又不完全以气力为其特点，这可以从史籍中找到有关事例。《史记·季布传》叙述西汉初期的

① 《后汉纪》卷二六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。

著名游侠季布“为气任侠，有名于楚”，“楚人谚曰：‘得黄金百，不如得季布一诺。’”《后汉书·王涣传》说：“（王）涣少好侠，尚气力。”又《戴良传》说：“（戴遵）家富，好给施，尚侠气，食客常三四百人，时人为之语曰：‘关东大豪戴子高。’”又《张堪传》说：“张堪、廉范皆以气侠立名，观其振危急，赴险厄，有足壮者。”不难看出，所谓“为气任侠”、“好侠尚气力”、“尚侠气”，简言之，即是“气侠”。这是这类游侠之士的特点。但是，又不尽如此，“季布一诺”超过黄金百，戴遵“食客常三四百人”，而张堪、廉范更能够“振危急，赴险厄”。所有这些，说明“气侠”还另有其特点，即下可以济人们之难，如季布、戴遵，上可以赴国家之急，如张堪、廉范。因此，在游侠中，“气侠”的层次应该是较高的，戴遵被尊为“关东大豪”即其一例。

作为“气侠”的袁术，其行径正是如此。

《北堂书钞》卷六一设官部“公路以气高人”条引《魏志》说：“袁术字公路，为长水校尉，好奢淫，骑盛车马，以气高人，语曰：‘路中捍鬼袁长水’[①]。”此条不见《三国志》的《魏志》，当为王沈《魏书》之误。值得注意的是，袁术“以气高人”，与季布的“为气任侠”，王涣的“尚气力”，以及戴遵的“尚侠气”，完全一致；与前引《何进传》、《袁术传》的袁术“尚气侠”、“以侠气闻”，也完全一致。至于“路中捍鬼袁长水”一语，有如后世所说“路见不平，拔刀相助”，与前引赞誉季布的“楚人谚曰”，戴遵的“时人为之语曰”相同，这是人们从袁术的游侠行径提炼出来的，亦即“气侠”的“尚气力”。这是袁术的一个方面。

---

① 所据为孔广陶刻本，校语：“陈俞本无‘淫’字，‘骑’作‘绮’，‘语’作‘谣’，余同。”

作为“以气高人”的袁术，还有其另外一面。东汉末年是一个游侠横行的时代，“以救时难而济同类”①，这是游侠之士的最高准则。其时，东汉王朝危机四伏，统治阶级面临空前的严重灾难。宦官横行无忌，迫害忠良，被认为是灾难的根源。反对宦官，这是“救时难”；至于“济同类”，则是拯济参加反宦官斗争而受到迫害的人们。“以救时难而济同类”，正是上述“气侠”的“振危急，赴险厄”。当彻底消灭宦官的策划泄露，何进被害，反宦官斗争面临严重考验之际，袁术挺身而出，配合何进的部曲将吴匡、张璋，“欲将兵入宫，宫阁闭。袁术与（吴）匡共斫攻之，中黄门持兵守阁。会日暮，（袁）术因烧南宫九龙门及东西宫，欲以胁出（张）让等”②。尽管当时宦官从暗道逃走，但在这次战斗中，袁术表现了“振危急，赴险厄”的“气侠”性格。

这时，“气侠”之士袁术，不但崭露头角，并从此揭开了生涯中的另一页。

二、联结孙坚争夺荆、豫两州

在袁术新的生涯中，一个与他关系最为密切的人，这就是孙坚。如果离开孙坚，袁术割据南阳，进而据有豫州，并窥伺荆州，将难于实现。当董卓控制朝政时，“（袁）术亦畏（董）卓之祸，出奔南阳”③。南阳郡属于荆州，“户口数百万”④，十分殷实。不言而喻，袁术的目的首先在于夺取南阳，其次则是企图占有荆州全

① 《前汉纪》卷一〇。
② 《后汉书·何进传》。
③④ 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术传》。

部。不能排除历史的偶然因素，幸运降临到袁术身上。一个向来为人们所不齿的"轻侠"之士孙坚，率领一支劲旅前来南阳。孙坚以长沙太守名义跻身于反董卓盟军的行列，矛头不指向敌人，反而进攻同一营垒的荆州刺史王睿，迫使自杀，进而又诱杀了南阳太守张咨。孙坚虽手握重兵，但既缺少高层次的社会地位，加以进攻王睿，诱杀张咨，又使其处于四面楚歌之中。对袁术来说，这正是占有南阳的大好时机。联络东汉政府新任命的荆州刺史刘表，再由刘表推荐，袁术轻而易举的取得南阳太守职位。如何对待孙坚？袁术既联合刘表迫其离开荆州，反过来又利用孙坚，以夺取豫州。袁术推荐孙坚为豫州刺史，从此建立了长期"同盟结好"的关系[1]。参看本书《孙坚争夺荆豫两州的战争》一章，这里不再重复。

孙坚进军，得到豫州各郡响应，一直打到洛阳近郊，而袁术又"尽有南阳之众"。袁、孙联盟，成为这一地区的重要割据势力。

反宦官斗争中，以袁绍为首组成政治集团，袁术也相应组有同样集团。由于"二袁"之间的对立和敌视，在京师洛阳即不断展开争斗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曹真传》注引《魏略》曾提到"袁术部党"，所谓"部党"，《后汉书·党锢传》说："张俭乡人朱并，承望中常侍侯览意旨，上书告（张）俭与同乡二十四人别相署号，共为部党，图危社稷。"显然，"部党"即是政治集团。对于以袁术为首的这个集团，史籍留下的资料太少，上引《魏略》的全文是："（曹）真本姓秦，养曹氏。或云其父伯南夙与太祖（曹操）善。兴平末[2]，袁术部党与太祖攻劫，太祖出，为寇所追，走入秦氏，伯南开门受

① 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。

② "兴平末"应为"中平末"之误。

之。寇问太祖所在，答云：'我是也'。遂害之。由此太祖思其功，故变其姓。"这说明，袁术不但组有"部党"，并与敌对集团中地位仅次于袁绍的主要人物曹操"攻劫"，以兵戎相见。无疑，袁术的政治集团中有大量游侠之士。袁、孙联盟建立后，当然，作为"轻侠"之士的孙坚，也是这个集团中仅次于袁术的主要成员。

讨伐董卓的战争结束后，矛盾转化，成为割据势力之间的相互争斗。以袁术、孙坚为一方，袁绍、曹操为另一方，两个政治集团之间在中原展开了争夺地盘的战争。首先挑起的是袁绍和曹操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孙坚传》注引《吴录》说："是时，关东州郡务相兼并以自强大，袁绍遣会稽周喁为豫州刺史，来袭取（豫）州。"袁绍任命周喁为豫州刺史，即是不承认孙坚的刺史职位，并企图乘其大军远屯洛阳之际，前来夺取豫州。这种举动，对袁术来说，当然不能容忍，将袁绍所任命的豫州刺史击走[①]，这是必然的。周喁的豫州刺史出自袁绍任命，说明他是这个集团的人物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注引《会稽典录》说："初曹公（曹操）兴义兵，遣人要（周）喁，喁即收合兵众，得二千人，从公征伐，以为军师。后与（孙）坚争豫州，屡战失利。"从起兵讨伐董卓，以至被任为军师，周喁都在曹操军中。显然，这次豫州争夺战，其发动者是曹操，袁绍不过以这个集团领袖的身份出面任命，并积极予以支持而已。周喁属于曹操亲信，应该说，挑起这次战争的，主要是曹操。

不但据有豫州，袁术、孙坚还一直不能忘怀荆州。当与刘表的短暂联合破裂，反过来与孙坚"同盟结好"之际，袁术即开始窥

---

① 《后汉书·袁术传》，"周喁"作"周昕"，误。

伺刘表的荆州。南阳本来是荆州所属的一郡，可以说，作为南阳太守，袁术已享有荆州的一部分。尽管刘表是东汉政府所任命的刺史，实际上，荆州的统治者属于袁术和刘表两人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术传》说："（袁术）既与（袁）绍有隙，又与刘表不平，而北连公孙瓒；绍与瓒不和，而南连刘表。"在袁术对荆州的虎视耽耽之下，而孙坚又手握重兵据有豫州，首先不放心是刘表，其次则是袁绍和曹操。从此，一个新的对峙局面开始出现，彼此之间，势如水火，一方是袁术、孙坚和公孙瓒，另一方则是袁绍、曹操和刘表。如何对付这种两面受敌的局面，对袁术来说，是十分严峻的。

《后汉书·刘表传》说："袁术与其从兄（袁）绍有隙，而绍与（刘）表相结，故（袁）术共孙坚合从袭表。表败，坚遂围襄阳。会表将黄祖救至，（孙）坚为流箭所中死，余众退走。"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说："初平三年（公元192年），（袁）术使（孙）坚征荆州，击刘表。表遣黄祖逆于樊、邓之间，（孙）坚击破之，追渡汉水，遂围襄阳，（孙坚）单马行岘山，为（黄）祖军士所射杀。"来自北面的敌人是袁绍、曹操，但以曹操初据兖州，内部尚未安定，一时不能出兵夺取豫州。袁术、孙坚决策，首先集中力量对付刘表，攻占荆州。尽管这个决策是合理的，但又一次历史的偶然因素，不是幸运而是厄运，降临到袁术身上。这次攻占荆州的战争，孙坚本来是节节胜利的。他的战死，由于"单马行岘山"，误中流矢，这是偶然因素，并非战争失利。从此，"术遂不能胜表"，袁术不但放弃夺取荆州的策划，而且导致在中原与曹操决战的失败。

孙坚之死，对袁术来说，这是重大的打击。

三、兖州封丘之战为曹操所大败

袁术作为“气侠”，如上所说，与袁绍并称“二袁”不是偶然的。但不可否认，袁术也有其严重缺点。吕布在给他的书信中指斥为“喜为大言以诬天下”[①]，即是说，袁术言过其实。刘表的谋士蒯越看不起袁术，批评他是“勇而无断”[②]，尽管为人勇敢，却缺乏深思熟虑。“建安七子”之一的孔融，对袁术更极为轻视，曾说：“袁公路（袁术）岂忧国家者邪！冢中枯骨，何足介意。”[③]所谓“冢中枯骨”，指“汝南袁氏”早已去世的四世三公，言外之意，袁术所依靠的仅是这个显赫世族的余荫。当然，有的未免过分，如孔融的讥刺；有的却指出了袁术的突出缺点，即蒯越所说的“勇而无断”，这完全符合于“尚气力”的“气侠”性格。这种性格，主要表现于袁术对袁绍、曹操的兖州封丘决战。

兖州处于黄河、济水之间，包括现在山东省西南部和河南省东部，“进可以胜敌，退可以坚守”，属于“天下之要地”[④]。谢承《后汉书》说：“袁绍以曹操为东郡太守。刘公山（刘岱）为兖州（刺史），公山为黄巾所杀，（袁绍）乃以曹操为兖州刺史。”[⑤] 说明对兖州这个军事要地，曹操窥伺已久，抓住刺史刘岱战死的有利时机，由袁绍出面任命曹操为兖州刺史。从此，兖州置于袁、曹政治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刘表传》注引司马彪《战略》。《后汉书·刘表传》作“袁术骄而无谋”。

③ 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。

④ 《三国志·魏志·荀彧传》。

⑤ 《文选》卷四四陈琳《为袁绍檄豫州》李善注引。

集团的控制之下,主要是置于曹操的控制之下。因此,为争夺兖州,袁术的对手仍然是袁绍、曹操,而且与前此的豫州争夺战相同,主要也是曹操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典略》说:“(金)尚,献帝初为兖州刺史,东之郡,而太祖(曹操)已临兖州,尚南依袁术。”说明当刘岱被杀之后,东汉政府不承认袁绍任命曹操为兖州刺史,另派金尚前来就任。同《传》注又引《英雄记》说:“(吕)布初入徐州,书与袁术。术报书曰:‘……昔将金元休(金尚)向兖州,甫诣封丘,为曹操逆所拒破,流离迸走,几至灭亡。将军破兖州,(袁)术复明目于遐迩,其功二也。’”信虽简短,却说明三个问题:一、“昔将金元休向兖州”。为什么袁术“将”(率领)金尚赴兖州?结合上引《典略》,即袁术带同东汉政府新任命的兖州刺史金尚,前往赴任,显然,这是打着东汉政府旗号,企图以武力夺取兖州。二、“甫诣封丘,为曹操逆所拒破”。封丘属兖州陈留郡,说明袁术军锋已抵达曹操的根据地。就在这里,袁术遭到曹操的迎头痛击。三、“流离迸走,几至灭亡”。这场战争中,袁术全军溃败,在曹操追击下,几乎彻底覆没。对袁术来说,这次战争失败惨重,当追忆时,信中仍显示出心有余悸或心有余痛。这次战争,是袁术一生中关键性的转折点。

这里有必要对这次战争作较为详细的分析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:“(初平四年,193年),(袁)术引军入陈留,屯封丘,黑山余贼及於夫罗等佐之。术使将刘详屯匡亭。太祖(曹操)击详,术救之,与战,大破之。(袁)术退保封丘,遂围之,未合,术走襄邑,追到太寿,决渠水灌城。走宁陵,又追之,走九江。夏,太祖还军定陶。”《后汉书·袁术传》说:“(初平)四年,(袁)术引军入陈留,屯封丘。黑山余贼及匈奴於扶罗等佐

术，与曹操战于匡亭，大败。（袁）术退保雍丘，又将其余众奔九江，杀扬州刺史陈温（?）而自领之，又兼称徐州伯。”两条史料互有详略，可以彼此补充。

首先，据《续汉书·郡国志》，封丘、匡亭（属平丘）、襄邑、太寿（陂名，属襄邑）、雍丘，皆在兖州陈留郡，宁陵在豫州梁国，九江郡在扬州，定陶在兖州济阴郡。显然，这次战争的主要战场在兖州境内。袁术率军从所属豫州进入兖州陈留郡，大军屯驻封丘，并命其将刘详驻军平丘的匡亭。袁术认为，曹操大军必然首先向封丘进攻，寻求主力决战，而匡亭驻军则可以袭击曹操的后路，两面夹击，一举消灭曹操主要军事力量。这完全是袁术的主观设想。曹操的作战方略是，以主力首先进攻袁术的薄弱环节，再进攻袁术所率主力，这样就可以避免两面作战的被动局面；如果袁术率主力来援，更可以仅对刘详进行包围，而以主力攻击行军途中的袁术。果然，当曹操进攻匡亭之际，这个有勇无谋的袁术未曾深思熟虑，即率领主力前来驰援，完全落入了曹操的谋划。匡亭一战，袁术为曹操所大败，率领残部退保封丘。（前引《后汉书·袁术传》作“雍丘”，疑非。）曹操乘胜追击，包围封丘，袁术又突围逃到襄邑。曹操一直追到太寿陂，决水灌襄邑城，袁术再逃到宁陵，已进入豫州境内了。最后，袁术逃到扬州境内的九江，才摆脱追击，曹操也退回兖州。“流离迸走，几至灭亡”，封丘之战完全如袁术自己所说，这是一次彻底失败的战争。

其次，这次战争完全是袁术冒失的鲁莽行动，显示了“勇而无断”的“气侠”性格。如上所说，袁术能够控制豫州，并企图夺取荆州，所依靠的，主要是孙坚的部队，而孙坚死后留下的劲旅，由其侄孙贲率领，屯驻九江，并未参加这次战争（见后）。如上引《武帝纪》及《袁术传》，袁术所依以为“佐”的，仅是“黑山余贼”和“匈

奴於夫罗”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:“(初平二年),黑山贼于毒、白绕、眭固等十余万众略魏郡、东郡,王肱不能御,太祖(曹操)引兵入东郡,击白绕於濮阳,破之。……(初平)三年春,太祖军顿丘,(于)毒等攻东武阳。太祖乃引兵西入山,攻毒等本屯。毒闻之,弃武阳还。太祖要击眭固,又击匈奴於夫罗于内黄,皆大破之。”因此,袁术所依靠的“黑山余贼”,以及“匈奴於夫罗”,皆是在上年为曹操所大破的残军余部。因与曹操有宿怨,他们才投入袁术发动的这次战争,既非与袁术长期联盟,而且大败之余,也不可能有较强的战斗力。统帅袁术“勇而无断”,加上黑山、於夫罗等临时归附的残兵败卒,兵力也不会强,所仗恃的,仅是东汉政府这面旗帜,以及所任命的刺史金尚。以这种冒失鲁莽行动,而与曹操对垒,袁术的彻底失败完全是必然的。

这次封丘之战,是袁术的“气侠”性格的反映。

四、割据淮南终于失败而死

为什么袁术这次大败,退到九江,并能够在九江安定下来?

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术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:“(陈)瑀既领(扬)州,而(袁)术败于封丘,南向寿春,瑀拒术不纳。术退保阴陵,更合军攻瑀,瑀惧,走归下邳。”同书《吴志》的《吕范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说:“袁术使(陈)瑀领扬州牧。后(袁)术为曹公(曹操)所败于封丘,南人叛瑀[①],拒之。术走阴陵,好辞以下瑀,瑀不知权,而又怯,不即攻(袁)术。术于淮北集兵向寿春。瑀惧,使其弟公琰请和于术。术执之而进,瑀走归下邳。”袁术退保阴陵,所

① 《三国志集解》认为“‘瑀’似应作‘术’。”是。

谓“合兵”、“集兵”，所集合的是谁的武装力量？有关史籍没有交代。从当时形势来看，这只能是孙坚旧部。对此，这里有必要加以考察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潘濬传》注引《吴书》说：“父（芮）祉，字宣嗣，从孙坚征伐有功，坚荐祉为九江太守，后转吴郡，所在有声。”说明九江郡属于孙坚的势力范围。又《孙贲传》说：“（袁）术从兄（袁）绍用会稽周昂为九江太守，绍与术不协，（袁）术遣（孙）贲攻破（周）昂于阴陵。”据同书《孙坚传》注引《会稽典录》，当袁绍派周喁为刺史与孙坚争夺豫州之际，又派周昂为九江太守，也是企图从孙坚手里夺取九江。因此，在阴陵攻破周昂的，是孙坚所部的孙贲军队。阴陵属于九江郡，本来是孙坚的势力范围，又是孙贲部队屯驻之地。袁术为陈瑀所拒，“退保阴陵”，原因就在这里。所谓“合兵”，“集兵”，集合的就是孙贲率领的战斗力颇强的部队。因此，袁术在封丘之战失败后，丧失南阳地盘，仍得以割据江淮，所依赖的主要还是孙坚遗留的军事力量。

据有扬州之后，袁术曾自封为徐州伯，又企图夺取徐州。

徐州户口百万，是一个殷实的大州。徐州牧陶谦死前，据说曾留有遗言，由屯驻小沛的刘备继承职位。实际则是，刘备是在徐州的权势人物糜竺、陈登等人拥戴下据有徐州的。刘备究竟没有多大实力，特别难以放心的即是邻州的袁术，曾对陈登谦让说：“袁公路（袁术）近在寿春，此君四世五公，海内所归，君可以州与之。”[①] 陈登认为，袁术“骄豪”，“非治乱之主”，并遣使到袁绍处说：“州将（陶谦）殂殒，生民无主，恐惧奸雄一旦承隙，以贻盟主日昃之忧，辄共奉故平原相刘备府君以为宗主，永使百姓知有依归。方今寇难纵横，不遑释甲，谨遣下吏奔告于执事。”袁绍

① 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。

的回答是："刘玄德(刘备)弘雅有信义，今徐州乐戴之，诚副所望也。"[1] 很明显，所谓"奸雄"即指袁术，以袁术可能乘陶谦亡故之机攻占徐州。取得袁绍的支持之后，刘备始得据有徐州。

袁术写给吕布的信说过："术生年以来，不闻天下有刘备。"[2] 即是说，眼里根本没有刘备这号人物。在袁绍支持下，刘备被拥戴为徐州牧这一举动，当然激怒了袁术，即派兵进攻徐州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妃嫔传》说："(袁)术方与刘备争徐州，以(吴)景为广陵太守。"广陵郡属于徐州，说明袁术这时已经占有徐州的一部分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(刘)备留张飞守下邳，引兵与袁术战于淮阴石亭，更有胜负。陶谦故将曹豹在下邳，张飞欲杀之。豹众坚营自守，使人招吕布。布取下邳，张飞败走。(刘)备闻之。引兵还，比至下邳，兵溃。收散卒，东取广陵，与袁术战，又败。"刘备"东取广陵，与袁术战"，也说明这时袁术已据有徐州的广陵，可与上引《妃嫔传》互证。

当袁术与刘备互战之际，徐州被寄居的吕布乘机袭取。从此，袁术与吕布的对峙提上日程，时战时和，直到吕布为曹操消灭为止。

有关史料，如《后汉书》、《三国志》的《袁术传》，都记载袁术在扬州寿春称帝，建号"仲家"或"仲氏"。但是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魏武故事》所载曹操的《己亥令》，其中一段是关于袁术称帝问题的："袁术僭号于九江，下皆称臣，名门曰建号门，衣被皆为天子之制，两妇预争为皇后。志计已定，人有劝术使遂即帝位，露布天下，答言'曹公(曹操)尚在，未可也。'后孤讨擒其

① 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注引《献帝春秋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。

四将，获其人众，遂使（袁）术穷亡解沮，发病而死。”说明袁术尽管“僭号”，但始终不敢通告天下，正式即位，为的是惧怕曹操。这出自曹操之口，应该是可信的。但是，吕布、孙策都抓住“僭号”这一点，为了自己的利益，极力攻击袁术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说：“定得使持节平东将军领徐州牧温侯（吕）布上（袁）术所造惑众妖妄，知术鸱枭之性，遂其无道，修治王宫，署置公卿，郊天祀地，残民害物，为祸深酷。”并将袁术所派使者送交曹操，“枭首许市”[①]。孙策也以“袁术僭号”，“以书责而绝之”[②]，从此独立，断绝了自孙坚以来与袁术“同盟结好”的关系。曹操也当然抓住这一点，除自己东征袁术外，又以“诏敕”名义命令吕布、孙策夹攻袁术，上引《江表传》的记载，就是这个“诏敕”中的话。

“袁术至于此乎！”[③]这是袁术临终前的最后一句话。在曹操追击下，走投无路，袁术尚无自知之明，终于呕血而死。这个最后遗言，同样反映了“勇而无断”的“气侠”性格，说明袁术仅是个匹夫之勇，远不是深谋远虑的军事家和政治家。在这个时代中，与他近似的人物，有“同盟结好”的孙坚，也有时友时敌的吕布。孙坚、吕布都是所谓“轻侠”之士，应该说，在“尚气力”这方面，“气侠”和“轻侠”是有共通之处的。“勇而无断”，综观袁术一生，蒯越所作的这个评语十分确切。作为“气侠”之士，导致袁术在事业上取得了某些成功，另一方面，他的失败又是必然的。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。

③ 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术传》注引《吴书》。

第十二章　孙坚争夺荆、豫两州的战争

三国时期的孙吴政权，是从孙坚创立武装开始的。这里论述孙坚的出身和社会地位，以及孙坚军事力量的形成壮大，并兼及孙坚本人的性格特点。

一、一个"轻狡"之徒

"孙坚小戇，颇能用人，当语诸将使知忌之。"这是当时凉州军事集团领袖董卓对孙坚的评语。当关东以袁绍为盟主发动的讨伐董卓的战争中，董卓没有将"二袁"（袁绍、袁术）以外的军事力量放在眼里，对长史刘艾说："关东军败数矣，皆畏孤（董卓），无能为也"[①]，惟独对孙坚作了上述评语。董卓对孙坚是颇为了解的。当东汉政府对付凉州边章、韩遂起兵的战争中，他们两人同在军中，董卓对孙坚作这个评语时，就曾追述过这一段共同作战的往事。《说文》说："戇，愚也。"但是，这里所说的"孙坚小戇"，不能仅从训诂上去理解。《三国志・吴志・孙坚传》说："（董）卓惮（孙）坚猛壮，乃遣将军李傕等来求和亲。"《后汉纪》卷二六说：

① 《三国志・吴志・孙坚传》注引《山阳公载记》。

"（董）卓谓长史刘艾曰：关东诸将数败矣，无能为也，唯孙坚小敢，诸将军慎之。"《广雅·释诂二》说："敢，勇也。"因此，所谓"小戆"，应该是贬中寓褒之词，含有"猛壮"的意思，如果仅据《后汉纪》，从训诂上说，更即是"猛壮"了。

这是在讨伐董卓的战争中，出自敌对者之口对孙坚的评价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说："荆州刺史王睿素遇（孙）坚无礼。"注引《吴录》说："（王睿）以（孙）坚武官，言颇轻之。"讨伐董卓时，孙坚以长沙太守名义参加这次战争。长沙郡属于荆州，刺史王睿虽然是孙坚上级，但郡守是二千石的重要地方官员，尽管可以率领和指挥当地武装，但决不是"武官"[①]；因此，王睿一贯将孙坚看作"武官"，这完全是对孙坚本人，而不是对郡守的轻视。《后汉书·献帝记》注引《王氏谱》说："（王）睿字通曜，晋太保（王）祥伯父也。"据《新唐书·宰相世系表》，王睿的父亲王音任过大将军掾，属于当时及其以后的显赫世族琅邪王氏。因此，孙坚被王睿轻视为'武官'，代表了当时世族对孙坚的看法。即是说，在当时显赫世族的眼里，孙坚是完全没有地位的，更说不上得到重视。

这是在讨伐董卓战争中，出自同一营垒者之口对孙坚的评价。

世所习知，董卓不属于世族。他不但赞扬过孙坚，并如上引《孙坚传》，愿与孙坚"和亲"，"令坚列疏子弟任刺史、郡守者，许表用之"，说明对孙坚的重视。这与出身显赫世族琅邪王氏的王

---

① 王隆《汉官篇》（孙星衍辑本）说："太守专郡，信理庶绩，劝农振贫，决讼断辟，兴利除害，检举郡奸，举善黜恶，诛讨暴残"。"诛讨暴残"仅是郡守的职能之一。

睿对孙坚的轻视，成为鲜明对比。但是，世族和非世族对孙坚的评价，另一方面却也可以说是共同的，即是孙坚的猛壮和勇武，仅是从不同的角度看待而已。

这就为人们提出了一个问题，孙坚遭到世族的轻视，原因究竟何在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说："孙坚字文台，吴郡富春人，盖孙武之后也，少为县吏。"注引《吴书》说："(孙)坚世仕吴，家于富春。"从孙坚的早年经历看来，他任过一次"假尉"，后虽立战功，数年之间也不过辗转于盐渎、盱眙、下邳三县为"丞"(县佐)[①]，连一名小小的县令长都没有到手。所谓"世仕吴"，仅是出于《吴书》作者韦昭的虚美。《三国志》作者陈寿在《孙坚传》后的评语说："孙坚勇挚刚毅，孤微发迹"。《太平御览》卷五五九引南朝宋人刘义庆所撰《幽明录》说："孙钟，吴郡富春人，孙坚之父也。少时家贫，……种瓜为业。"说明孙坚出身低微，其遭到显赫世族代表人物王睿的轻视，这完全不是偶然的。

孙坚本人还不仅如此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吴夫人传》说："孙坚闻其(吴夫人)才貌，欲娶之，吴氏亲戚嫌(孙)坚轻狡，将拒焉，坚甚以惭恨。(吴)夫人谓亲戚曰：'何爱一女以取祸乎？如有不遇，命也！'于是遂许为婚。"吴夫人亲族拒婚的原因是由于孙坚"轻狡"，吴夫人被迫赞同的理由则是深恐因此"取祸"，给亲族带来横祸。因此，从吴氏亲族的态度看来，孙坚本人是为人们所不齿的；从吴夫人的话语看来，则又是为人们所畏惧的。虽然这仅是在婚姻问题上的简短对话，却给人们以进一步探索的重要启示，即什么是"轻狡"？为什么拒绝孙坚这个"轻狡"之徒的婚姻却

① 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。

可以“取祸”？

无疑，“轻狡”在当时是一个严重的贬词。《后汉书·杨终传》说：“要结轻狡无行之客”，说明“轻狡”属于“无行”，用今天的语言来说即是无赖。同书《袁绍传》又说：“僄狡锋侠”，李贤注引《方言》：“僄，轻也”，认为“‘僄’或作‘剽’，劫财物也。”同书《王涣传》李贤注也说：“剽，劫夺也。”因此，“轻狡”即是“剽狡”，亦即“劫财物”之意。这进一步说明，“轻狡”还不是一般的“无行”，而是属于打家劫舍的绿林强盗行径。十分明显，孙坚这个“轻狡”之徒，当然为当时富春人们所不齿，也为人们所畏惧。吴氏亲族与吴夫人的这番简单对话，就为孙坚早年在富春的形象，作了符合实际的写照。有人可能提出这样一个问题，如前所述孙坚既然在富春县任过“假尉”，以县吏之尊如何能干打家劫舍的勾当？但是，同一时代并同在江南地区，就存在过与孙坚同一类型的人物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贺齐传》说：“（贺齐）守剡长，县吏斯从轻侠为奸，齐欲治之，主簿谏曰：‘（斯）从县大族，山越所附，今日治之，明日寇至。’（贺）齐闻大怒，便立斩从。（斯）从族党遂相纠合，众千余人，举兵攻县。”斯从“轻侠为奸”，所谓“轻侠”，即“轻侠狡杰”[①]，亦即“轻狡”，与孙坚相同；他又是会稽郡剡县的“县吏”，也与孙坚相同。“县吏斯从轻侠为奸”，“今日治之，明日寇至”，这岂不是以县吏之尊在干着打家劫舍的勾当么？因此，看来这是一个问题，其实并不成为问题。在东汉末年的动乱时代中，孙坚、斯从这种类型的人物不是个别的。

《三国志》中《吴志》的史源，主要来自孙吴的官修史书韦昭所撰《吴书》，对孙坚这种不光彩的早年生涯，当然要为之隐讳。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刘晔传》。

上引的这番对话，仅是为了赞扬孙策、孙权的这位母亲慧眼识英雄，力排众议，嫁与孙坚，这才被保留下来的。因此，人们需要进一步具体了解孙坚的这种劫夺行径，只能用当时同一类型的人物进行比拟，上引《贺齐传》的斯从即是如此。这里再引用一个更为典型的事例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刘晔传》说："扬士多轻侠狡杰，有郑宝、张多、许乾之属，各拥部曲。(郑)宝最骁果，才力过人，一方所惮。……(刘)晔曰：'宝无法制，其众素以钞略为利'。"上面说过，这里所谓"轻侠狡杰"，简言之即是"轻狡"。当时如郑宝等"轻侠狡杰"之徒，从上引史料看来，应该具有如下特点：首先是"骁果"，即勇敢果健；其次是拥有"部曲"，即个人的武装力量；最后则是这支武装力量一贯"以钞略为利"，亦即打家劫舍干着绿林好汉的勾当，为当地所畏惧。孙坚的"猛壮"，即郑宝等人的"骁果"；孙坚的"轻狡"，即郑宝等人的"轻侠狡杰"，"以钞略为利"；吴夫人的深恐拒婚孙坚从而"取祸"，亦即郑宝等人的为"一方所惮"；孙坚既是"轻狡"之士，当然更拥有一定的武装力量。还不能忘记，孙坚是吴郡富春人，同一类型的斯从也是会稽剡县人，吴郡、会稽都属于扬州，也正符合"扬士多轻侠狡杰"这一事实。

如上所说，所谓"轻狡"，即"轻侠狡杰"的简称，亦即当时游侠中层次最低"至于为盗贼"的"轻侠"[①]。关于"轻侠"，参看本书《吕布与并州军事集团》一章。这里不拟再加展开。

二、军事力量的形成壮大

以孙坚如此低微的出身，为什么能出任长沙太守这种地方

---

① 荀悦《前汉纪》卷一〇。

高级职位?东汉末年是一个社会大动乱的时代,也是游侠横行的时代,孙坚取得长沙太守的职位,对东汉政府来说,完全出于被迫,因为需要他的武装力量镇压在长沙自称将军的区星的起兵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注引《魏书》说:"(孙)坚到郡,郡中震服,任用良吏。敕吏曰:'谨遇良善,治官曹文书,必循治,以盗贼付太守。'"尽管身为一郡之长,孙坚却自认为,他的任务仅在镇压"盗贼"。不但如此,孙坚还"越境寻讨",镇压在零陵、桂阳两郡起兵的周朝和郭石,并援救"为贼所攻"的豫章郡宜春县。当时,荆州所属凡八个郡国,孙坚率领的部队,就曾驰骋于长沙、零陵、桂阳三郡,而且军威所至还及于扬州的豫章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注引《吴录》说:"是时庐江太守陆康从子作宜春长,为贼所攻,遣使求救于(孙)坚。坚整严救之。主簿进谏,(孙)坚答曰:'太守无文德,以征伐为功,越界攻讨,以全异国,以此获罪,何愧海内乎?'乃进兵往救,贼闻而走。"这段对话,生动反映了孙坚的性格和特点。"太守无文德,以征伐为功",这是孙坚的自诩,也是他的"猛壮"性格的反映;同时,对东汉政府法令也不放在眼里[①],尽管主簿谏阻,孙坚仍"越界攻讨","进兵往救"。说明孙坚虽身为太守,这种行径仍是当年的"轻侠狡杰"!

《后汉书·灵帝纪》说:"(中平四年,187年)冬十月,零陵人观鹄自称平天将军,寇桂阳,长沙太守孙坚击斩之。"《三国志·吴志·朱治传》说:"中平五年,拜司马,从(孙坚)讨长沙、零(陵)、桂(阳)等三郡贼周朝、苏马等。"结合前面所述,孙坚不但镇压过在长沙、零陵、桂阳起兵的区星、周朝、郭石,还曾镇压在

① 《后汉书·李章传》说:"二千石行不得出界,兵不得擅发。"这属于法律规定。孙坚"越境寻讨","越界攻讨",完全是无视汉法的行动。

零陵起兵自称"平天将军"的观鹄,以及与周朝并列的苏马,起兵反抗东汉政府的凡五人,应该是一次规模相当巨大的行动。这是一次什么性质的起兵?孙坚为什么出兵镇压,甚至无视汉法,越界征讨?由于史料限制,从正面几乎很难了解。但是,据另一条并未提及这次起兵的史料,却从侧面反映了区星等人的身分,这次起兵的性质,以及孙坚出兵征讨的真正原因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黄盖传》说:"黄盖字公覆,零陵泉陵人也。初为郡吏,察孝廉,辟公府。孙坚举义兵,(黄)盖从之。(孙)坚南破山贼,北走董卓,拜盖别部司马。"黄盖是零陵人,随从孙坚"南破山贼",应该即是指孙坚镇压这次起兵的战争。因此,"山贼"这个词,是探索观鹄等人身分,以及起兵性质的重要依据。

据《后汉书》、《三国志》所反映的情况看来,从黄河流域到长江流域,当时都出现过所谓"山贼"。在会稽、吴郡、丹阳、豫章、庐陵、新都、鄱阳等郡,"山贼"一词又可以与"山越"划等号,即是说,"山越"也属于"山贼"的范畴。由于孙坚这次军事行动,主要在长沙,零陵、桂阳三郡,当然不是"山越",但由于"山越"和"山贼"的性质相同,因此,又可以据较为丰富的有关"山越"的史料,以具体了解"山贼"。什么是"山越"?当时,江南越地居住深山和逃避赋役或避罪入山的人民,他们投靠大姓豪强,成为部曲、田客,即政府不能控制的私家领民。为了反抗政府征发,同时也是保卫和扩大其既得权益,大姓豪强往往拒守山险,组织武装,或公开起兵以反抗政府,从而又被称为"山贼"。当时,政府和这类大姓豪强之间的战争,完全是争夺劳动力(包括兵源)的战争。从大姓豪强手里所夺得的山民,"强者为兵,羸者补户"[①],即充实

① 《三国志·吴志·陆逊传》。

兵源、榨取租税和征发徭役①。其他地区的所谓“山贼”同样如此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黄盖传》说：“乃以（黄）盖领（长沙）太守，……后长沙益阳县为山贼所攻，盖又平讨。”又《陆凯传》说：“五凤二年，讨山贼陈毖于零陵，斩毖克捷。”尽管时间有先后，说明长沙、零陵两郡是有所谓“山贼”的。而桂阳郡，据《后汉书·卫飒传》所说，“民居深山，滨溪谷”，说明郡内是有山民的，同书《陈蕃传》又说：“时零陵、桂阳山贼为害。”至于豫章郡，更是“山越”聚居之地。这完全可以与上引《黄盖传》所说“（孙）坚南破山贼”互证。因此，长沙、零陵、桂阳三郡起兵的观鹄等人，应该是山中大姓豪族的首领，他们反抗东汉政府，是在保卫自己的既得权益，这是一次统治阶级内部的争斗。从孙坚来说，也是企图从观鹄等人手中夺取劳动力，以补充兵源，扩大军事力量，同时还可以取得更多的租税和徭役，以充实财富。这次战争，孙坚是胜利者，不仅取得了东汉政府给予的乌程侯封号，更大大补充了他的军事力量。从作为“轻侠狡杰”时所拥有的部曲，到在长沙、零陵、桂阳三郡进攻“山贼”，这是孙坚的武装力量形成壮大的重要历程。

三、夺取南阳企图据有荆州

当关东牧守以袁绍为盟主发动讨伐董卓的战争之际，孙坚也挤进了这一行列。长沙起兵之后，孙坚的军锋所指不是董卓，而是首先对准同一阵营的荆州刺史王睿。《后汉书·献帝纪》李贤注引《吴录》说：“（王）睿素遇（孙）坚无礼，坚此时欲杀睿。

① 参看唐长孺《孙吴建国及汉末江南的宗部与山越》，收入《魏晋南北朝史论丛》，三联书店。

(王)睿曰:‘我何罪?’(孙)坚曰:‘坐无所知!’睿穷迫,刮金饮之而死。”当然,孙坚迫使王睿自杀,是由于王睿平时对孙坚的无礼和轻视;但是,孙坚还有一个更大的企图,即是从王睿手里夺取荆州,扩大自己的地盘和军事力量。当王睿质问自己的罪名时,孙坚的回答却是“坐无所知”,寥寥四字,深刻反映出,这时尽管孙坚已身为长沙太守,并取得乌程侯封号,他的“轻侠狡杰”的无赖性格,仍然保存,并无改变。

军锋所指,孙坚的第二个目标也是同一阵营的张咨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说:“南阳太守张咨闻(孙坚)军至,晏然自若。(孙)坚以牛酒礼咨,咨明日亦答诣坚。酒酣,长沙主簿入白(孙)坚:‘前移南阳,而道路不治,军资不具,请收主簿推问意故。’(张)咨大惧欲去,兵陈四周不得出。有顷。主簿复入白(孙)坚:‘南阳太守稽停义兵,使贼不时讨,请收出案军法从事。’便牵(张)咨于军门斩之。”注引《吴历》所述,则是孙坚以“诈得急疾”诱杀张咨,裴松之说:“此语与本传不同。”无论据《本传》,还是据《吴历》,孙坚杀死张咨,都采用了无赖的极其不光彩的手段对待同僚,这同样反映出他的“轻侠狡杰”的性格。

孙坚的这种行动,不但取得南阳这块重要地盘,而且使“郡中震栗,无求不获”[①]。十分明显,孙坚挤进反董卓的行列,主要目的是在于扩大自己的地盘和军队。

这里,存在着一个问题,即是孙坚取得南阳之后,却很快就将这块地盘拱手奉送给袁术,是什么原因促使孙坚采取这种几乎是难于理解的行动?《后汉书·袁术传》说:“时董卓将欲废立,以(袁)术为后将军。术畏卓之祸,出奔南阳。会长沙太守孙坚杀

① 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。

南阳太守张咨，引兵从(袁)术。刘表上(袁)术为南阳太守，术又表(孙)坚领豫州刺史，使率荆、豫之卒，击破董卓于阳人。"这条史料叙述极其简单，似乎孙坚、袁术、刘表之间并无任何矛盾可言。历史事实绝非如此。

当孙坚杀死南阳太守张咨时，袁术已经抵达南阳。袁术是袁绍的从弟，属于汝南袁氏这一显赫世族，"以侠气闻"，出奔南阳之前已经"累迁至河南尹、虎贲中郎将"[①]，是一个与袁绍并列的著名人物。刘表也是当时的名士，党锢之祸中，"与同郡张俭等俱被讪议，号为'八顾'。诏书捕案党人，(刘)表亡走得免。……初平元年(190年)，长沙太守孙坚杀荆州刺史王睿，诏书以表为荆州刺史"[②]。如前所述，孙坚举兵以后，不进击董卓，首先迫使既是上司又是世族代表人物的王睿自杀，接着又杀死南阳太守张咨。据《孙坚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，张咨是颖川人，"亦知名"，又据《后汉书・董卓传》，他还是当时所谓"幽滞"之士之一，与韩馥、刘岱、孔伷等人同时出任关东牧守，同时起兵讨伐董卓，并同属于当时的名士。在反董卓的联军中，孙坚的这种行动，不但袁绍、刘岱、孔伷等人是不能容忍的，即是袁术、刘表二人也是不能容忍的。

孙坚杀死王睿、张咨，目的当然是在夺取荆州。本身是长沙太守，并曾在零陵、桂阳作战，而江夏太守刘祥又与孙坚"同心"，[③]武陵太守曹寅更是他杀死王睿的共谋者[④]，说明这时孙坚

① 《后汉书・袁术传》。
② 《后汉书・刘表传》。
③ 《三国志・蜀志・刘巴传》注引《零陵先贤传》。
④ 《三国志・吴志・孙坚传》注引《吴录》。

已基本上可以控制荆州。杀死王睿、张咨之后，进一步全部夺取荆州，在他看来，更是轻而易举之事。没有料到，刘表抢先一步，东汉政府正式任命他为荆州刺史，并取得当地豪族代表人物蒯越、蔡瑁等人的支持，开始站定脚跟；同时，刘表又示好于袁术，"上术为南阳太守"。刘表、袁术暂时联合，彼此利用，目的当然是在对付孙坚。刘表任荆州刺史，袁术任南阳太守，加以讨伐董卓联军中的袁绍、刘岱、孔伷等人对孙坚的敌视。强敌环伺，对孙坚来说，这时完全处于四面楚歌的境地。应该说，孙坚将南阳地盘拱手让与袁术，完全是被迫而不得已的。

四、攻占豫州继在进攻荆州时战死

刘表、袁术当然知道，孙坚不会就此甘心，只有将他引离荆州，这里才可能太平。因此，作为交换条件，袁术取得南阳太守这个职位以后，就"表(孙)坚领豫州刺史"，促使进攻董卓，并夺取豫州。如前引《后汉书·袁术传》所说，孙坚所率领的荆、豫两州的劲旅，在阳人击破过董卓。同书《董卓传》也说："时长沙太守孙坚亦率豫州诸郡兵讨(董)卓。卓先遣将徐荣、李蒙四出虏掠，荣遇(孙)坚于梁，与战破坚，生擒颍川太守李旻烹之。"孙坚部队中有荆州兵，即从长沙带出来的士卒。至于豫州士卒，据上引《董卓传》，孙坚率领的是"豫州诸郡兵"，说明这次进军豫州攻击董卓，得到豫州诸郡的响应，为董卓烹杀的颍川太守李旻，即是其中之一。《太平御览》卷六四五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董卓攻得李旻、张安，毕圭苑中生烹之，二人临入鼎，相谓曰：'不同日生，乃同日烹。'"这个与李旻同时被俘的张安，虽未详其身分，很可能也是豫州的诸郡守之一。在迫近洛阳之前，应该说，孙坚已经基本上控制了

豫州。

豫州所属共六个郡国，即颍川、汝南、梁国、沛国、陈国、鲁国。据《后汉书》、《三国志》，在孙坚生前和死后，担任郡太守或国相的为：

（一）颍川：前引《后汉书·董卓传》，响应孙坚的郡太守李旻被董卓烹杀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夏侯渊传》说："迁陈留、颍川太守"，为曹操所任命，当在建安初年袁术败走、曹操取得豫州之后。其间吕布曾任颍川太守，为控制东汉政府的董卓部将李傕、郭汜所任命。

（二）汝南：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贲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说："（孙）策族兄（孙）香亦为（袁）术所用，作汝南太守。"孙香的父亲孙孺是孙坚的再从弟，"香从坚征伐有功，拜郎中。"[①] 孙香任汝南太守，出于袁术任命，也由于他是孙坚的亲属和旧部。

（三）《后汉书·袁术传》说："时舒仲应为（袁）术沛相，术以米十万斛与为军粮，仲应悉散以给饥民。"舒仲应出任沛相，是袁术的任命。

（四）陈国：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："建安元年（196年）春正月，太祖（曹操）军临武平，袁术所置陈相袁嗣降。"当关东讨伐董卓时，陈王刘宠也率众起兵，自称辅汉大将军[②]。孙坚进军豫州，攻击董卓，刘宠也应该是豫州响应的诸郡国之一。刘宠后为袁术所杀，袁嗣被任命为陈相当即在此时。

从这种情况看来，也可以证明，孙坚至少已经控制颍川、汝南、沛国、陈国四个郡国，即是在孙坚死后，袁术还以与孙坚联合

① 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贲传》注引《吴书》。

② 《后汉书·孝明八王传》。

的关系，继续控制汝南、沛国、陈国等三个郡国，即是说，仍据有豫州的一部分。

孙坚控制豫州之后，进逼洛阳，就在这个时候，袁绍却企图夺取孙坚的豫州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注引《吴录》说："是时关东州郡，务相兼并以自强大。袁绍遣会稽周喁为豫州刺史，来袭取州。"《后汉书·袁术传》也说："（袁）术从兄（袁）绍，因（孙）坚讨（董）卓未返，远，遣其将会稽周昕夺坚豫州。术怒，击昕走之。"袁绍所派遣的豫州刺史，《三国志》注引《吴录》作周喁，《后汉书》作周昕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又说："（袁）术遣孙坚屯阳城拒（董）卓，（袁）绍使周昂夺其处。"注引《典略》："长沙太守孙坚，前领豫州刺史，驱走董卓，扫除陵庙，其功莫大，（袁）绍令周昂盗居其位，断绝坚粮，令不得入，使卓不被诛。"因此，袁绍所任命的豫州刺史，就有周喁、周昕、周昂三种不同说法。尽管三人是兄弟，但是从《资治通鉴》以来，就对谁为袁绍所派遣有所争议。清代著名学者钱大昕《廿二史考异》引陈景云说，不同意《通鉴》的周昂说，认为是周喁，赵一清《三国志注补》同。看来，袁绍所派企图从孙坚手里夺取豫州的，应该是周喁。当时，周喁是一个特殊人物，他为袁绍派遣不是偶然的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注引《会稽典录》说："初曹公（曹操）兴义兵，遣人要（周）喁，喁即收合兵众，得二千人，从公征伐，以为军师。后与（孙）坚争豫州，屡战失利。"这是一个奇怪的现象，即周喁其人似乎与袁绍并无如何密切关系；相反，从起兵讨伐董卓到跟随曹操作战，以至被任为军师，都反映出周喁与曹操的关系十分密切。同时，其兄周昕，当曹操起兵时，也曾"前后遣

兵万余人助公(曹操)征伐"[①]。可以看出,会稽周氏兄弟与曹操的关系不同寻常。因此,这个奇怪现象只能如下面所说明。袁绍和曹操当时属于同一政治集团,并一贯与袁术处于敌对地位,由于曹操既企图占有兖州,同时也在窥伺豫州,这次争夺豫州之战,以及推荐周喁为刺史,当出于曹操主动,由袁绍出面和任命的。这次战争,以周喁的"屡战失利"告终。孙坚仍继续控制豫州,成为当时较为强大的割据者。

孙坚据有豫州之后,军锋所指,转而夺取刘表所割据的荆州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刘表传》说:"袁术之在南阳也,与孙坚合从,欲袭夺(刘)表州,使坚攻表。(孙)坚为流矢所中死,军败,术遂不能胜表。"同书《吴志》的《孙坚传》说:"初平三年(192年),(袁)术使(孙)坚征荆州,击刘表。表遣黄祖逆于樊、邓之间,(孙)坚击破之,追渡汉水,遂围襄阳。单马行岘山,为(黄)祖军士所射杀。"这次夺取荆州的战争,孙坚本来是节节胜利的。他的战死,由于单骑出行,为流矢所中,出于偶然,不是战争失利。但是,在这种偶然因素之中,又包含有必然。作为全军统帅,主要在于运筹指挥,"单马行岘山"这种鲁莽行动,是与孙坚的地位格格不入的。这显示出"轻侠狡杰"的性格,孙坚在生命的最后时刻仍未有所改变,孙坚并不是一个好的军事领袖。

孙吴政权的开创者孙坚出身"孤微",他的"轻狡"身份更为人们所不齿,但是,由于作战"猛壮",在东汉末年的战争年代中,使他成为割据者。孙坚之死,不仅是他个人,也是他这种类型人物的悲剧。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静传》注引《会稽典录》。

第十三章　“丹阳兵”与孙策平定江东

孙策是三国时期孙吴政权的奠基人，如何形成并实现他的既定策划，平定江东，是一个值得探讨的课题。扬州丹阳郡当时号称“精兵之地”，这是孙策在江东的重要根据地，并为之提供大量“好武习战”的“丹阳兵”。据有和巩固这个根据地，在孙策平定江东的战争中，占有关键地位。

一、“明果独断”、“勇盖天下”

孙策是孙坚的长子，年轻时即负有重望。对于孙策这个历史人物，平定江东时与之为敌的吴郡太守许贡曾评论说：“孙策骁雄，与项籍相似①。”比拟为项羽，这是孙策的一个方面，即当时公认的所谓“有骁武之名”。②孙策的才能决不是仅限于此。西晋初年的学者傅玄在其所著《傅子》中，对孙策也有所评论，不但看到孙策“勇盖天下”这一面，重要的是，孙策还有“明果独断”的另一面。③即是说，在运筹决策上，眼光明锐而且果断。孙策所以在军事上不断取得胜利，不完全是因为他的“勇盖天下”，主要还在于，他具有“明果独断”的才能。傅玄将“明果独断”四字置于“勇

①② 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注引《吴历》。

③ 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权传》注引。

盖天下”之上，应该说，这个评语是全面的，也是符合实际的。

“明果独断”，对孙策来说，不但表现在军事上，同样表现在政治上。

孙坚在荆州战死之后，何去何从，孙策面临严峻抉择。如果按照孙坚生前的意图，步武后尘，继续联合袁术，从刘表手里夺取荆州，进而与袁绍、曹操对抗，称雄中原。但是，从当前形势来看，这是一种不现实的设想。首先，在这个动乱年代中，军队是生命，而孙坚留下来的余部，却控制在袁术手里；其次，中原地区基本上是曹操的势力范围，曹操与袁绍属于同一政治集团，在袁、曹强大的军事力量面前，孙策是绝无插脚的可能；最后，孙坚的同盟者袁术在封丘之战为曹操重创之后，局促淮南一隅之地，力量大为削弱，更绝不是可以依靠的对象。选择自己应走的道路，“明果独断”，孙策在这方面显示了他的政治才能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注引《吴历》说：“初，(孙)策在江都时，张纮有母丧。策数诣纮，咨以世务，曰：‘方今汉祚中微，天下扰攘，英雄隽杰各拥众营私，未有能扶危济乱者也。先君(孙坚)与袁氏共破董卓，功业未遂，卒为黄祖所害。策虽暗稚，窃有微志，欲从袁扬州(袁术)求先君余兵，就舅氏(吴景)于丹阳，收合流散，东据吴会，报仇雪耻，为朝廷外藩，君以为何如？’”孙策在张纮面前所吐露的这个策划，有目标，有步骤，极其具体，应该是经过长期周密思考的结果。这是孙策的既定策划。“从袁扬州求先君余兵”，这是孙策为实现策划所必须走的第一步，即从袁术手里索回孙坚余部。“就舅氏于丹阳，收合流散”，这是第二步，即将这支部队开往丹阳，与时任太守的吴景会合，再以此为根据地，扩大军事力量。“东据吴会”，这是第三步，即攻占吴和会稽两郡(今江苏南部和浙江、福建大部)。“报仇雪耻”，这是第四步，即

讨伐荆州刺史刘表，报孙坚战死之仇。最后目标则是“为朝廷外藩”，亦即建立孙吴政权。

这个策划的形成，应该是在吴景任丹阳太守之后。据有丹阳，对孙策来说，这是关键性的大事。从此，不但在江东有了地盘，可以不再寄居淮南，依附袁术，而丹阳郡属于当时的“精兵之地”，“丹阳兵”素以劲勇著称（见后）。同时，统治吴郡和会稽郡的东汉政府地方官员仅能勉强自保，缺乏军事才能和军事力量。“吴会”地区，在孙策看来，属于当时最为薄弱的一个环节。加以孙策是吴郡富春人，这个地区是他的故乡，在这里还拥有一定武装力量[①]。尽管这个策划是与孙氏亲族和孙坚旧部商议的结果，曾“随孙坚征伐”的朱治即是其中之一[②]；但是，具有“明果独断”才能的孙策，无疑是其中起着决定作用的主要人物。

孙策吐露这个既定策划，是向张纮征求意见，同时也表示对张纮的信任。前引《吴历》所记载的张纮的回答是：“昔周道陵迟，齐、晋并兴，王室已宁，诸侯贡职。今君（孙策）绍先侯（孙坚）之轨，有骁武之名，若投丹阳，收兵吴会，则荆、扬可一，仇敌可报。据长江，奋威德，诛除群秽，匡辅汉室，功业侔于桓、文，岂徒外藩而已哉！”张纮完全同意孙策的既定策划，而且进一步加以发挥，比孙策更加明显。在表述中，孙策还不敢正面提到消灭袁术，全部攻占扬州，以及夺取刘表所据有的荆州，张纮则明确说“荆、扬可一”，即是在“收兵吴会”之后，立即消灭袁术，并乘胜进攻刘

① 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静传》说：“孙静字幼台，（孙）坚季弟也。坚始举事，静纠合乡曲及宗室五六百人以为保障，众咸附焉。（孙）策破刘繇，定诸县，进攻会稽，遣人请（孙）静，静将家属与策会于钱唐。”可证孙策亲族有的仍留在当地，并拥有武装。

② 《三国志·吴志·朱治传》。

表,夺取荆州。同时,他还不满意既定策划的最后目标,仅在于建立一个割据性的地方政权,亦即孙策所说的“外藩”,而是“据长江”,攻灭异己,然后打着“匡辅汉室”的旗号,一匡天下。这个建议,有的属于当前的,有的则是远景,补充并发展了孙策的既定策划。孙策接受这个意见,更加完善了既定策划,这是孙策政权建立和发展的蓝图。从此,张纮成为孙策的重要谋士之一[①]。

二、从袁术手里索回孙坚“余兵”

在这个战乱年代中,对孙策来说,军队是他的生命。从袁术手里索回孙坚余部,如上所说,“欲从袁扬州求先君余兵”,这是孙策既定策划的第一步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说:“(孙)策径到寿春见袁术,涕泣而言曰:‘亡父昔从长沙入讨董卓,与明使君(袁术)会于南阳,同盟结好,不幸遇难,勋业不终。策感惟先人旧恩,欲自凭结,愿明使君垂察其诚。’术甚贵异之,然未肯还其父兵。(袁)术谓策曰:‘孤始用贵舅(吴景)为丹阳太守,贤从伯阳(孙贲)为都尉,彼精兵之地,可还依召募。’……于是复往见(袁)术,术以(孙)坚余兵千余人还策。”据此,孙策曾两次向袁术索回孙坚的“余兵”,第一次遭到袁术拒绝,第二次再往,也仅索回千余人。为什么孙坚余部掌握在袁术手里?这个问题较为复杂,还得从孙坚在荆州战死之后说起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贲传》说:“孙贲字伯阳,父(孙)羌字圣台,(孙)坚同产兄也。……坚于长沙举义兵,贲去吏从征伐。坚

① 《三国志·吴志·张纮传》注引《吴书》。

薨，(孙)贲摄帅余众，扶送灵柩。后袁术徙寿春，贲又依之。术从兄(袁)绍用会稽周昂为九江太守，绍与术不协，术遣贲攻破昂于阴陵。术表(孙)贲领豫州刺史，转丹阳都尉。”孙坚死后，以孙策年轻，孙贲不但以亲侄身份暂时统率孙坚留下的余部，并继承孙坚的豫州刺史职位。按照当时惯例，这是十分自然而且合理的。在孙贲率领下，这支军队还协助袁术击破袁绍所任命的九江太守，这不仅由于袁术、袁绍兄弟彼此对立，而且周昂兄弟三人还是孙坚的死敌。这次战争，也是十分自然而且合理的。很明显，孙坚留下的这支军队，一直由孙贲率领，并曾为孙氏亲族作战，说明袁术当时并没有直接插手这支军队。在何时，由于何种原因，孙坚余部才由孙贲转到袁术手里？这是第一个问题。

上引《孙贲传》没有正面作出回答，其他有关史料同样如此。同时，从这里又引出一个新的问题，即上面所引“(袁)术表(孙)贲领豫州刺史，转丹阳都尉”，为什么孙贲要放弃豫州刺史这个一州之长的高位，转为一郡之佐的丹阳都尉？而且豫州刺史职位是孙贲继承孙坚而来，按理应取得孙策和孙氏亲族同意。因此，其间必然有重大原因，为旧史家所忽视，这里需要作进一步的探讨。

如上所说，孙贲离开淮南、前赴丹阳之后，孙策曾两次向袁术索回孙坚余部；而在此之前，孙坚余部的统率者是孙贲，袁术并未直接掌握这支军队。这支军队何时转到袁术手里？从当时情况看来，应该是在孙贲离开淮南，前赴丹阳之际；同时，孙贲将军队交付袁术，也应该是有条件的。由于史料不足，这里只能作合理推论，即其时吴景据有丹阳，孙策的既定策划已经形成，孙贲迫切需要前往丹阳，与吴景会合，并得到袁术允诺，任命孙贲为丹阳都尉；作为交换，孙策及孙氏亲族同意，孙贲放弃豫州刺

史职位，并将军队暂时交付袁术，而其主权则仍属孙氏。正因为如此，孙策才有足够理由一而再的向袁术索回其父余部，尽管出于勉强，袁术也才不得不允许将这支军队交还孙策。如果这个推论不误，不但回答了这个新的问题，也回答了上述的第一个问题。

孙坚余部究竟有多少？上引《江表传》说，孙策索回的仅“千余人”，实际是否如此？这是第二个问题。

《江表传》对孙策索回“余兵”的叙述，极为简单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太史慈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说：“（孙）策谓（太史）慈曰：‘刘牧（刘繇）往责吾为袁氏（袁术）攻庐江，其意颇猥，理恕不足。何者？先君（孙坚）手下兵数千余人，尽在公路（袁术）许。孤志在立事，不得不屈意于公路，求索故兵，再往才得千余人耳。仍令孤攻庐江，尔时事势，不得不为行。”从孙策这番话语中，可以了解，袁术所暂时统率的孙坚余部，总数是“数千余人”，两次索取“才得千余人”，并非全部。由于孙策为袁术进攻陆康的庐江之战，曾遭到太史慈上司扬州刺史刘繇指责，孙策的这番话，明显带有辩解口气，很可能有不尽真实之处。孙坚“余兵”是“数千余人”，孙策索回的仅是“千余人”，这是孙策辩解的第一点；孙策进攻庐江，出于袁术命令，“尔时事势，不得不为行”，完全是被迫的，这是孙策辩解的第二点。

为了回答上述问题，有必要对庐江之战加以说明。

《后汉书·陆康传》说：“时袁术屯兵寿春，部曲饥饿，遣使求委输兵甲。（庐江太守陆）康以其叛逆，闭门不通，内修战备，将以御之。（袁）术大怒，遣其将孙策攻康，围城数重。康固守，吏士有先受休假者，皆遁伏还赴，暮夜缘城而入。受敌二年，城陷。”孙策攻拔庐江，“围城数重”，持续两年之久，无疑是一次规模不小的

战争。攻拔庐江的部队，应该是袁术退还的孙坚余部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程普传》说："程普字德谋，右北平土垠人也。……从孙坚征伐，讨黄巾于宛邓，破董卓于阳人，攻城野战，身被创夷。坚薨，复随孙策在淮南，从攻庐江，拔之，还俱东渡。"程普属于孙坚"余兵"中的重要将领，当孙策从袁术手里索回这支部队时，当然随部队回到当时在淮南的孙策身边，并随孙策参与庐江之战。这条史料是最好的证据，说明孙策所据以攻拔庐江的部队，即是孙坚余部。

现在，需回到前面所提出的，即孙策的两点辩解，是否有不尽真实之处？

关于辩解的第一点，即孙策从袁术手里索回的其父余部，究竟是"千余人"，还是"数千余人"？如果说，孙策用以攻拔庐江的孙坚"余兵"仅是"千余人"的话，如何能够"围城数重"？而战争总是有伤亡的，又如何能够坚持两年之久？这是难以设想，也是不合理的。因此，袁术退还的应是全部孙坚"余兵"，即"数千余人"，而不是孙策所说的仅"千余人"。至于第二点，孙策辩解说，攻拔庐江完全出于袁术命令，是被迫的，事实真的如此吗？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说："（袁）术初许（孙）策为九江太守，已而更用丹阳陈纪。后术欲攻徐州，从庐江太守陆康求米三万斛。康不与，（袁）术大怒。（孙）策昔曾诣（陆）康，康不见，使主簿接之，策尝衔恨。术遣策攻康，谓曰：'前错用陈纪，每恨本意不遂。今若得康，庐江真卿有也。'策攻康，拔之。（袁）术复用其故吏刘勋为太守，策益失望"。说明孙策攻拔庐江，固然出自袁术派遣，主要还在于孙策个人对陆康的衔恨，以及袁术任命他为庐江太守的许诺。对袁术来说，只是诱之以利，并非施加压力，孙策没有取得庐江太守职位，也仅是遭到袁术的欺骗而已。第二点辩解，只能说这也

是欲盖弥彰。剖析孙策的这两点辩解，也就为上述第二个问题作了回答。

这支“数千余人”的军队，由孙坚手创，死后由其侄孙贲暂时统率，虽一度转入袁术之手，不久即由孙策索回，并立即投入庐江之役，力战两年，取得胜利。这是一支精兵，也是孙策赖以平定江东的基本力量。

三、“精兵之地”与“丹阳兵”

孙策为什么“就舅氏（吴景）于丹阳”，对丹阳郡如此重视，并作为平定江东的根据地？

丹阳郡属于扬州，其辖境相当现在安徽省长江以南地区，江苏省大茅山和浙江省天目山脉以西，以及浙江省新安江支流武强溪以北地区，辖境内群山起伏，连绵不绝，具有特殊的地理环境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诸葛恪传》说：“丹阳山险，民多果劲，……丹阳地势险阻，与吴郡、会稽、新都、鄱阳四郡邻接，周旋数千里，山谷万重，其幽邃民人，未尝入城邑，对长吏，皆仗兵野逸，白首于林莽。逋亡宿恶，咸共逃窜。山出铜铁，自铸甲兵。俗好武习战，高尚气力，其升山赴险，抵突丛棘，若鱼之走渊，猿狖之腾木也。时观间隙，出为寇盗，每致兵征伐，寻其窟藏，其战则蜂至，败则鸟窜，自前世以来，不能羁也。”这段记载，对丹阳地区的特点，以及丹阳人民的性格，描绘得淋漓尽致，现在的人们看来还感到栩栩如生。

就丹阳来说，“山谷万重”，“地势险阻”，“周旋数千里”，这是一个广袤的丛山地区，而且山出铜铁，又给铸造兵器提供了丰富资源。至于居住于丛山之中的人民，“未尝入城邑”，“白首于林

莽”，见到进山的官吏，则“皆仗兵野逸”，这是指世代居住山中包括越族在内的“山民”（“山越”）；此外，被官府视为“逋亡宿恶”的平原居民，为了逃避压迫和惩罚，“咸共逃窜”，相率举家进山，也大多成为当地豪族的部曲或田客。无论原居深山或从平原迁徙而来，为了自卫和反抗，他们都“好武习战，高尚气力”，富于战斗力。由于人们长期生活在深山林莽之中，“升山赴险，抵突丛棘”，有如鱼游深渊，猿猴腾树。在山中豪族率领下，一有机会就“出为寇盗”。当官府出兵攻讨时，战胜则蜂拥而至，战败则如“鸟窜”，仍进入深山。《后汉书》、《三国志》有关史料所说的“山民”或“山贼”，基本如此，《诸葛恪传》的这条史料，具有典型意义。

生活在丹阳丛山中的居民，由于“好武习战”，是最好的士兵来源；如上所说，山中出铜铁，又为制造武器提供了条件。前引《江表传》所述袁术与孙策的对话，就指出丹阳是“精兵之地”，而“丹阳兵”也因之著称于时①。东汉末年以来，统治者经常赴丹阳募兵。灵帝时，大将军何进曾派都尉毌丘毅到这里募兵②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：“太祖（曹操）兵少，乃与夏侯惇等诣扬州募兵，刺史陈温、丹阳太守周昕与兵四千余人。”无疑，曹操从丹阳太守周昕那里得到的兵众，属于“丹阳兵”。以后，周昕还不断给曹操输送士卒，达万余人之多，当然也是“丹阳兵”③。此外，同书《刘备传》说，徐州刺史陶谦曾经将丹阳兵四千补充刘备的队伍；陶谦是丹阳人④，这批“丹阳兵”应该从家乡招募而来。据有

① “丹阳兵”一词，见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，又见同书《蜀志》的《刘备传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。

③ 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静传》注引《会稽典录》。

④ 《三国志·魏志·陶谦传》。

丹阳郡，掌握一支“好武习战”的“丹阳兵”，对当时割据者来说，是富有极大吸引力的。从而可以理解，孙策为什么将丹阳郡作为平定江东的重要根据地，并作为既定策划的一个主要环节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吴夫人传》说：“孙破虏（孙坚）吴夫人，吴主（孙）权母也。本吴人，徙钱唐，早失父母，与弟（吴）景居。……景常随（孙）坚征伐有功，拜骑都尉。袁术上景领丹阳太守，讨故太守周昕，遂据其郡。”吴景是孙坚之妻吴夫人的亲弟，也是孙策的亲舅父，并一直随从孙坚作战，当然是孙策既定策划的主要参与者之一。孙策的这个策划，如前所说，具有明确的步骤目标；但是，有一个先决条件，也可以说策划的基础，这就是，必须首先攻占丹阳。有了地盘，不仅孙策索回的部队有立脚之地，也才可能凭借这个“精兵之地”的优越条件，“东据吴会”，进行平定江东的战争。

当时东汉政府所任命的丹阳太守周昕，属于会稽周氏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静传》注引《会稽典录》说：“（周）昕字大明。少游京师，师事太傅陈蕃，博览群书，明于风角，善推灾异。辟太尉府，举高第，稍迁丹阳太守。曹公（曹操）起义兵，昕前后遣兵万余人助公征伐。袁术之在淮南也，（周）昕恶其淫虐，绝不与通。”说明周昕是当时名士，出任丹阳太守为东汉政府所任命，他与曹操的关系非同寻常，属于以袁绍、曹操为代表的政治集团。周昕“前后遣兵万余人助公征伐”，如前所说，所遣送的当然是“丹阳兵”。丹阳成为曹操的兵源之地，对袁术来说，这是不能容忍的。

攻占丹阳，拔掉袁绍、曹操在扬州的这颗钉子，对袁术，包括与之结盟的孙策、吴景等人，实在刻不容缓。袁术利用孙坚旧部，将这个任务交给吴景。在孙策、吴景看来，占有“精兵之地”的丹阳，更是一个发展的大好时机。前引《三国志·吴志·吴夫人

传》，仅说明袁术任命吴景为丹阳太守，吴景击败周昕，攻占丹阳，叙述极为简单。同书《孙静传》注引《献帝春秋》说："袁术遣吴景攻(周)昕(丹阳)，未拔，景乃募百姓敢从周昕者死不赦。昕曰：'我则不德，百姓何罪？'遂散兵，还本郡(会稽)。"说明吴景攻克丹阳，并不是轻而易举的。支持周昕的所谓"百姓"，决非一般人民，应该是当地豪族，待吴景切断了他们与周昕的联系之后，周昕这才放弃丹阳，解散部队，逃回家乡会稽。后来，孙策进攻会稽，周昕仍率军与孙策为敌，为孙策所杀[①]。丹阳之战能否获胜，不但对孙策一生，即是对孙吴政权的建立，也是十分重要的关键。吴景攻占丹阳，并被袁术任为太守，是孙策的一大胜利，为既定政策奠定了坚实基础。前引《三国志·吴志·吴夫人传》说："袁术上(吴)景领丹阳太守，讨故太守周昕，遂据其郡。"紧接其后，又说："孙策与孙河、吕范依(吴)景，合众共讨泾县山贼祖郎，郎败走。"说明吴景初据丹阳之际，孙策就立即偕孙河、吕范前来，这是为什么？据同书《孙河传》及注所引《吴书》，孙河是孙坚族子，"少从坚征伐"，"典知内事，待以腹心之任"，以出继其姑母俞氏，"孙策爱之，赐姓为孙，列之属籍。"再据同书《吕范传》，吕范"避乱寿春，孙策见而异之"，"时唯(吕)范与孙河常从(孙)策，跋涉辛苦，危难不避，策亦亲戚待之。"说明孙河、吕范当时是孙策参与机密的左右手。孙策偕同两人赶来丹阳，必然有重要事务需要与吴景商议。从当时形势，以及此后的行动看来，其结果即是策划的形成，以及付诸实施的步骤。如前所说，孙策既定策划的形成，应该是在吴景取得丹阳这块地盘之后，其主要依据即在这里。

① 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静传》。

四、丹阳成为平定江东的根据地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说:“(孙)策说(袁)术云:‘家有旧恩在东,愿助舅(吴景)讨横江,横江拔,因投本土召募,可得三万兵,以佐明使君匡济汉室。’术知其恨,而以刘繇据曲阿,王朗在会稽,谓策未必能定,故许之。”袁术认为,东汉政府任命的扬州刺史刘繇驻军吴郡曲阿,会稽郡又为东汉政府的太守王朗所控制,孙策不能有所作为。如前所述,袁术本来允诺任命孙策为庐江太守,又事后食言另委刘勋,为此,袁术知道孙策当然怀恨在心,从而勉强同意。孙策得到袁术许诺,立即进兵江东。

这里有必要对当时的形势作补充说明。《孙策传》说:“先是,刘繇为扬州刺史,州旧治寿春。寿春,(袁)术已据之,繇乃渡江治(吴郡)曲阿。时吴景尚在丹阳,(孙)策从兄(孙)贲又为丹阳都尉,(刘)繇至,皆迫逐之。(吴)景、(孙)贲退舍历阳。繇遣樊能、于麋东屯横江津,张英屯当利口,以距(袁)术。术自用故吏琅邪惠衢为扬州刺史,更以(吴)景为督军中郎将,与(孙)贲等共将兵击(张)英等,连年不克,(孙)策乃说(袁)术,乞助(吴)景等平定江东。”说明其时吴景、孙贲为扬州刺史刘繇迫逐,退至九江郡的历阳,在横江、当利与刘繇的武装力量相拒,吴景被袁术重新任命为督军中郎将。可以看出,这时吴景、孙贲已被迫离开丹阳,吴景也接受新的任命,不再是丹阳太守。尽管孙策其时已从袁术手里索回孙坚余部,但是,丢掉丹阳这个重要的根据地,所谓“就舅氏于丹阳”这一步固然无从实现,以下的“东据吴会”等既定步骤,将更加无从说起。对孙策来说,当前形势是极其不利的。

为什么在这种形势下，孙策仍按既定策划进兵江东？这里需要回答这个问题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周瑜传》说："（孙）坚子策与（周）瑜同年，独相友善，瑜推道南大宅以舍（孙）策，升堂拜母，有无通共。瑜从父（周）尚为丹阳太守，瑜往省之。会（孙）策将东渡，到历阳，驰书报（周）瑜，瑜将兵迎策。策大喜曰：'吾得卿，谐也。'遂从攻横江、当利，皆拔之。乃渡江击秣陵，破笮融、薛礼；转下湖孰、江乘，进入曲阿，刘繇奔走，而（孙）策之众已数万矣。（孙策）因谓（周）瑜曰：'吾以此众取吴会平山越已足，卿还镇丹阳。'瑜还。"这条史料十分重要，是回答上述问题的主要依据。

首先，吴景、孙贲被刘繇迫逐，退到历阳，袁术乘机据有丹阳，改派吴景为督军中郎将，委任周尚为丹阳太守。袁术只知其一，不知其二，周尚之侄周瑜却是孙策的同年好友。其次，周尚虽是袁术所任命的丹阳太守，但周瑜在丹阳仍然"将兵迎策"，并从孙策进攻江东，直至"进入曲阿"，将刘繇赶走。无疑，丹阳的军事大权为周瑜所控制，这才可以率领"丹阳兵"随同孙策作战。其三，孙策在驱逐刘繇之后，命周瑜"还镇丹阳"，更说明丹阳一郡的大权掌握在周瑜之手，不但可以发兵，也可以镇守，周尚的太守一职仅属挂名。丹阳的情况既然如此，孙策当然可以按既定策划进兵江东，也可以按既定策划的步骤，以丹阳为根据地，东取吴会了。否则，以孙策的"明果独断"，在吴景调离丹阳之后，决不可能贸然进兵的。这就是上述问题的答案，应该说，这是符合实际的答案。

《周瑜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说："（孙）策又给（周）瑜鼓吹，为治馆舍，赠赐莫与为比。策令曰：'周公瑾（瑜）英隽异才，与孤有总角之好，骨肉之分。如前在丹阳，发众及船粮以济大事，论德酬

功，此未足以报者也。”这段史料与上引《周瑜传》同样重要，不但可以作为回答上述问题的补充，还可以说明，当周瑜还镇丹阳之后，仍继续派遣“丹阳兵”，并不断供应舟船和粮草，以支持孙策。至于孙策所说的“济大事”，当然指的是平定江东。

即使在据有吴会之后，丹阳郡是否继续占有，以及是否巩固，对稳定孙策的政权来说，仍然极其重要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周瑜传》说：“袁术遣从弟(袁)胤代(周)尚为(丹阳)太守，而(周)瑜与尚俱还寿春。”当袁术发觉上当之后，即派其弟袁胤代周尚为丹阳太守，并将周尚、周瑜调还寿春。这时，孙策的力量已经壮大，对袁术这一举动当然不会置之不理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徐夫人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说：“初，袁术遣从弟(袁)胤为丹阳(太守)，(孙)策令(徐)琨讨而代之。”用武力将袁胤逐出丹阳，并任命徐琨为太守。徐琨是孙策的表弟，又是随从孙坚、孙策“征伐有功”的将领。上引《江表传》又说：“会(吴)景还，以景前在丹阳，宽仁得众，吏民所思，而(徐)琨手下兵多，(孙)策嫌其太重，且方攻伐，宜得琨众，乃复用(吴)景，召琨还吴。”尽管具有至亲关系，孙策以徐琨手握重兵，对其任丹阳太守，仍是不放心的。正好吴景从袁术那里归来，孙策就将徐琨调回，任命吴景为丹阳太守。如上所说，吴景是孙策的舅父，一贯忠心耿耿，而且在丹阳“宽仁得众，吏民所思”，是极为放心的。仅从上两例即可看出，对丹阳，孙策是如何给予足够的重视。

在孙策的既定策划中，占有丹阳，平定江东，是两个主要的内容，而且前者还是后者的先决条件和重要基础。离开丹阳的兵源和物资，孙策平定江东，建立政权，将是无从设想，或者是无法实现的。

第十四章　刘备“争盟淮隅”

东汉末年这个战乱时代，刘备不是一个特别突出的人物。当时，人们对他作过各种评议，集中反映在一点，即刘备仅是一名贯于反噬的“枭雄”。作为“卖履织席”出身的小人物，开始成为割据者——徐州牧，在刘备一生中是一个重大的转折点，也反映了他的“枭雄”性格。而其“争盟淮隅”，终于丧失徐州，更是刘备在政治和军事上缺乏必要才能的表现。

一、惯于反噬的“枭雄”

这里首先讨论的是，刘备的个人性格，以及在政治和军事上，当时人们对他是如何看的。

《三国志·吴志·周瑜传》载周瑜上疏说：“刘备以‘枭雄’之姿，而有关羽、张飞熊虎之将，必非久屈为人用者。”同书《鲁肃传》又载鲁肃同样进说：“刘备天下‘枭雄’，与（曹）操有隙，寄寓于（刘）表，表恶其能而不能用也。”周瑜、鲁肃是其时的杰出人物，当他们为孙权画策时，认为刘备是一名“枭雄”，“必非久屈为人用者”。同书《蜀志》的《黄权传》也说：“（黄）权谏（刘璋）曰：‘左将军（刘备）有骁名，今请到，欲以部曲遇之，则不满其心，欲以宾客礼待，则一国不容二君。若客有泰山之安，则主有累卵之危。’”意在言外，与周瑜、鲁肃的看法相同。这里的“骁名”，《后汉书·

刘焉传》作“枭名”，李贤注：“枭，即骁也。”“枭雄”的具体含义是什么？当然，如李贤注所说，“枭”、“骁”二字是通用的，有勇健之义，并非贬义词。问题在于，刘备被认为“枭雄”，是否可以作如此解释。

当官渡之战前夕，袁绍声讨曹操的檄文中，其罪名为：“（曹）操豺狼野心，潜包祸谋，……除忠害善，专为‘枭雄’”。这里根据的是《后汉书·袁绍传》。这篇檄文又收入《文选》卷四四陈孔璋（陈琳）《为袁绍檄豫州》，仅“除忠害善”作“除灭忠正”，其他与《后汉书》同。对“枭雄”的解释，五臣注说：“（张）铣曰：‘枭，恶鸟也；雄，强也，言曹操如恶鸟之强也。’”即使不根据张铣的注解，从声讨曹操的檄文本身来看，显然，“枭雄”是一个严重的贬义词。檄文斥责曹操“豺狼野心，潜包祸谋”，主要指曹操曾得袁绍大力支持，却反而企图消灭袁绍。这为人们提供了一把钥匙，可以用来正确解释当时为什么称刘备为“枭雄”。这里不妨举例来考察这个问题。其一，当刘备在徐州为吕布所逐，投奔曹操，不但得到重视，并有一个为人们所熟知的故事：“是时，曹公（曹操）从容谓先主（刘备）曰：‘今天下英雄，唯使君与操耳。本初（袁绍）之徒，不足数也。’”[①] 曹操认为，刘备与他才是当代“英雄”，甚至连割据河北的袁绍也不放在眼里。正当曹操如此称誉刘备之际，而在背后，刘备却正与车骑将军董承等人合谋，企图发动政变，除去曹操[②]。其二，当割据益州的刘璋迎来刘备，“使讨张鲁”，但是，刘备却回军成都，迫使刘璋“开城出降”，自领益州牧[③]。仅据这两个事例，如前引《文选》五臣注所说，“枭”是“恶鸟”，“枭雄”

---

①② 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。

③ 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璋传》。

是“恶鸟之强”，刘备所以被看作“枭雄”，其正确解释应该如此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注引《魏书》说过：“诸将谓（吕）布曰‘（刘）备反覆难养宜早图之’”。所谓“反覆难养”，指刘备生性反覆，难于驯养，如不早除，将遭反噬之祸，也应该是“枭雄”一词的最好注解。

在东汉末年这个战乱时代，曾流行过“英雄”一词。据刘劭《人物志》卷中的解释：“聪明秀出谓之‘英’，胆力过人谓之‘雄’”。概括起来，即是“文武茂异”，具有文武两方面的卓越才能。但是，当时对这个词的使用比较广泛，有的不尽符合这个标准。如前所说，刘备曾被曹操称为“英雄”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郭嘉传》注引《魏书》也说过，“（刘）备有英雄名”。实际上，刘备即不完全具备“英雄”的条件，仅是一般的泛称。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，程昱认为“刘备有雄才”。再据同书《贾诩传》，贾诩在与曹丕的对话中，也说过同样的话。程昱、贾诩都是曹操的重要谋士，也是当时才华出众的人物，虽然时隔多年，他们对刘备所作的评价却如此一致，这不是偶然的。不但程昱、贾诩二人，曹操的另一重要谋士、英年早逝的郭嘉，据同书《郭嘉传》注引《傅子》：“（郭）嘉言于太祖（曹操）曰：‘（刘）备有雄才。’”说明看法同样如此。曹操手下这三个非同一般的智谋之士，在不同的年代，不同的场合，都强调刘备的“雄才”，即是在“文武茂异”两方面，仅具有“胆力过人”的“雄”，所缺少的是“聪明秀出”的“英”，因而，刘备并不是一名严格意义的“英雄”，从他一生经历来看正是如此。

表现在政治上，刘备属于“恶鸟之强”的“枭雄”，在军事上，刘备也不是特别突出的军事家。当作战之际，刘备尽管“亲当矢

石”[①]，但这仅是“胆力过人”的匹夫之勇。至于运筹帷幄，作为一军统帅来说，刘备所缺少的正是这种“聪明秀出”的才能。曹操的谋士赵戬曾对刘备作过如下评论：“（刘备）拙于用兵，每战则败，奔亡不暇，何以图人”[②]。孙权的大将陆逊也有过类似意见：“寻刘备前后行军，多败少成，推此论之，不足为戚。”[③]“拙于用兵”，“多败少成”，这是来自曹操、孙权两方面对刘备所作的评语，是从刘备以往的战争经历得出来的。甚至在刘备的最后一战——吴蜀夷陵之战，当曹丕观察到刘备的战争部署时，曾加以轻视，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文帝纪》说：“初，帝（曹丕）闻（刘）备兵东下，与（孙）权交战，树栅连营七百余里，谓群臣曰：‘备不晓兵，岂有七百里营可以拒敌者乎！……’”曹丕不是军事家，仅由于在曹操身边多年，对军事有所知晓，战争的结果如曹丕所预料，刘备是以大败告终的。“拙于用兵”，“备不晓兵”，“每战则败”，“多败少成”，这不但是当时人们在军事上对刘备所作的评语，也是历史为刘备所作的结论。

所有这些，说明无论在政治或军事上，刘备都不是当时特别突出的人物，为什么在鼎足三分中，却可以成为一国之主？当然，刘备自有他的长处，如“甚得众心”即是其一[④]。同时，还有更为重要的一点，即是刘备从荆州开始与诸葛亮的合作，因而，不是刘备开创了，而是此后诸葛亮开创了蜀国的历史。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蜀志·黄权传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注引《傅子》。

③ 《三国志·吴志·陆逊传》。

④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。

二、在幽州投靠公孙瓒

刘备是涿郡涿县人，当时涿郡属于河北地区的幽州。幽州与鲜卑、乌桓等少数民族邻接或杂居。“河北之地，界接边塞，人习兵战，号为精勇。”[①] 由于不断受到少数民族贵族的掠夺，为了抵抗，因而人们普遍富于战斗力。作为“好交结豪侠”，并为“少年争附”的刘备[②]，当然属于幽州的“精勇”之士，当时人们即称誉过他的“武勇”[③]。此后成为中原群雄之一，刘备仍然以“勇”著称于世[④]。同时，刘备又是著名经学家同郡卢植的学生。卢植是经学大师马融的弟子，与另一经学大师郑玄为同学。不同于马融或郑玄，卢植“能通古今学，好研精而不守章句”，“性刚毅，有大节，常怀济世志”，当时他还以北中郎将镇压过黄巾起义。[⑤] 刘备虽然曾在卢植门下，但“不甚乐读书”[⑥]，当然不可能在经学方面接受卢植的影响；另一方面则不可否认，卢植的刚毅性格和政治抱负，必然曾给刘备以影响，从此后刘备争霸中原的经历来看，有的即是这一方面影响的反映。

刘备“少孤，与母贩履织席为业”[⑦]。据《史纪·李将军列传》索隐：“如淳云：(良家子)非医巫、商贾、百工也。”如淳的话当来自汉律。“贩履”属于“商贾”，“织席”属于“百工”，因而刘备一家不是“良家”，刘备也不是“良家子”。当然，东汉末年这个战乱时

① 《后汉书·铫期传》。

②⑥⑦ 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。

③ 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注引《典略》。

④ 《三国志·魏志·董昭传》。

⑤ 《后汉书·卢植传》。

代,人们已不完全受"良家"或非"良家"这种法律约束,但习惯势力仍然存在,因而当时人们看来,刘备是一名不齿于齐民的卑贱人物。如人们所熟知,刘备曾自称是"汉景帝子中山靖王(刘)胜之后",刘胜子刘贞,汉武帝元狩六年(前 117 年)封为涿县陆城亭侯,从此成为涿县人[①]。从西汉早期到东汉末年,其间已数百年,即使属实,刘备与汉家皇室之间的关系已经极为疏远,而且这个自述的真实性,是十分值得怀疑的。当刘备已跻身于中原群雄之列,人们仍然很少提到他的家族来自皇室,如诸葛亮在《隆中对》所说"将军(刘备)既帝室之胄"这类敬重的语言[②]。即是说,当时人们是不很相信刘备所自称的皇族世系的。

在这个历史时代,刘备所走过的道路,尽管与曹操、袁绍等人类似,但是,既缺乏社会地位,更缺乏政治上的凭借。据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,最初,刘备在涿县得到河北中山大商人"金财"上的资助,才得以招募徒众,组成一支不大的武装,并随从校尉邹靖参加对黄巾的战争。《太平御览》卷八七〇引《英雄记》说:"公孙瓒与破虏校尉邹靖俱追胡,靖为所围。瓒回师奔救,胡即破散,解靖之围。乘胜穷追,日入之后把炬逐北。"这里的破虏校尉邹靖,即是刘备随同与黄巾作战的校尉邹靖。公孙瓒是辽西令支人,辽西郡属于幽州,不但与刘备同乡里,而且曾被辽西太守"遣诣涿郡卢植读经",与刘备又属同门[③]。"(公孙)瓒深与先主(刘备)相友,瓒年长,先主以兄事之。"[④]说明两人之间的关系非同一般。这时公孙瓒任辽东属国长史,与在幽州共同作战的邹靖之

①④ 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蜀志·诸葛亮传》。

③ 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。

间，应该关系密切，刘备得以参加邹靖的部队，也应该是通过公孙瓒的关系。汉灵帝光和七年(184年)黄巾大起义时，幽州是“莫不毕应”的八州之一[①]，因此，刘备初次参加军事活动即在幽州。

刘备以“率其属从校尉邹靖讨黄巾贼有功，除安喜尉”。安喜属于中山国，在冀州。后以杖击郡督邮，“弃官亡命”。[②] 不久，刘备又随同都尉毌丘毅赴丹阳募兵，“至下邳遇贼，力战有功，除为下密丞”。下密属于北海国，在青州。弃官之后又为高唐尉，高唐属于平原郡，也在青州[③]。显然，当时刘备地位低下，不为人们所重视，所依附的，不过是校尉邹靖、都尉毌丘毅这类并非显赫的人物；所担任的，也不过是安喜、高唐两县县尉这类“主盗贼”的小武官，下密丞也仅是县令长的副手，“署文书，典知仓狱”而已[④]。而且，这些职位不是在冀州，即是在青州，都在河北，而不是在中原地区。

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曾说：“灵帝末年，(刘)备尝在京师，后与曹公(曹操)俱还沛国，募召合众。会灵帝崩，天下大乱，备亦起军，从讨董卓。”如上所说，刘备在家乡招募徒众，在幽州参与对黄巾的战争，其后为县尉、县丞，都是在河北的冀、青两州。其间仅随从毌丘毅赴丹阳募兵，曾到过徐州的下邳，毌丘毅其人不详，可能也是河北人，为刘备所素识。因而，从刘备的经历来看，不可能去过洛阳，更不可能与曹操结识，随之还沛国募兵，并随从起兵参加讨伐董卓的战争。《英雄记》的记载

① 《后汉书·皇甫嵩传》
②③ 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。
④ 《续汉书·百官志》五。

是否真实，是十分值得怀疑的。

此后刘备从高唐县尉迁为县令时，"为贼所破"，又被迫从青州回到幽州，目的是寻求公孙瓒的助力。在长期对少数民族贵族的战争中，公孙瓒掌握了一支强大的军事力量，并以幽州为根据地，逐渐成为河北地区拥有重兵的割据者之一。刘备被公孙瓒任为别部司马，参与公孙瓒与冀州牧袁绍争夺河北地区的战争。由于阻击袁绍势力在青州的发展，刘备以战功任青州的平原相。当公孙瓒的同盟者徐州牧陶谦遭到曹操攻击时，向公孙瓒所署置的青州刺史田楷求援，刘备又同田楷驰援徐州[①]。刘备随即投靠陶谦，而他的同乡兼同门，并曾给以大力援助的公孙瓒，从此不再出现在刘备的个人史册上。尽管现存史籍没有明确记载，实际上，这次投靠陶谦的行动，是对公孙瓒的背叛，也是刘备"枭雄"性格的最早反映。

陶谦推刘备为豫州刺史，以豫州所属的沛国沛县(小沛)为其屯驻之地。当然，这不能满足刘备一贯的"志大"愿望，他所窥伺的，是陶谦统治下的徐州，作为"枭雄"来说也必然如此。

三、取得徐州牧高位

陶谦所统治的徐州是一个复杂的充满矛盾的地区。"百姓殷盛，谷米丰赡"、[②] 而且户口百万，在这个战乱时代，一直为其他割据者所觊觎。由于徐州地处今江苏长江以北和山东东南部，北面与曹操割据的兖州(今山东西南部)接壤，东面则与袁术所割

① 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。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陶谦传》。

据的扬州淮南地区为邻。曹操一贯在窥伺徐州，并发动过讨伐陶谦的战争。[①] 袁术这时自称"徐州伯"，也显示了对徐州志在必得的野心。[②] 这是来自徐州外部的矛盾。至于内部矛盾，则集中反映在陶谦与徐州豪族势力之间的斗争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陶谦传》说："（陶）谦背道任情，广陵太守琅邪赵昱，徐方名士，以忠直见疏。"赵昱是徐州琅邪郡人，所谓"徐方名士"，说明他是当地豪族的代表人物。从现象上看，这仅是对赵昱个人，实质上，陶谦对赵昱"见疏"，即是对所代表的徐州豪族势力的排斥。

除赵昱外，徐州豪族势力的代表人物，主要是糜竺和陈登。据《三国志·蜀志·糜竺传》："糜竺字子仲，东海朐人也。祖世货殖，僮客万人，资产巨亿。后徐州牧陶谦辟为别驾从事。"又据同书《魏志》的《吕布传》："陈登者，字元龙，在广陵有威名。"注引《先贤行状》："陈登忠谅高爽，沈深有大略，少有扶世济民之志。……州牧陶谦表登为典农校尉。"陈登是下邳人，其父陈珪时任沛相，伯祖陈球又曾为太尉，属于当时的"公族子孙"[③]。东海、下邳两郡属于徐州。糜竺、陈登都是站在陶谦对立面的。

为什么陶谦在当地豪族势力的反对下，仍然可以继续他的统治？在徐州，既有被陶谦"见疏"的一方，当然还有他所亲近的一方。陶谦是丹阳人，所依靠的是家乡丹阳的人士，中郎将许耽即是其中之一（见后）。更为重要的是，陶谦手里握有一支精锐的"丹阳兵"。"丹阳山险，民多果劲"，"好武习战，高尚气力"[④]，因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。
② 《后汉书·袁术传》。
③ 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术传》。
④ 三国志·吴志·诸葛恪传》。

而，当时统治者认为，丹阳是“精兵之地”[①]。当然，这里也属于最好的兵源所在，如上所说，刘备即曾随同都尉毌丘毅到过丹阳募兵。此外，曹操也曾与夏侯惇、曹洪等人，从中原东赴丹阳招募精兵[②]。陶谦手下的一支人数众多的“丹阳兵”，即是从家乡招募而来，刘备初来徐州之际，就从陶谦那里得到过四千名“丹阳兵”[③]。陶谦虽拥有精兵，所缺少的是统率这支精兵的战将，据现存史籍，所知者仅有曹豹、许耽二人（见后）。尽管如此，陶谦依靠“丹阳兵”以镇慑当地豪族势力，对付徐州的内部矛盾，应该说，这还是绰绰有余的。

刘备为什么投靠陶谦，而陶谦又为什么拉拢刘备？当然，这是彼此之间互为利用。如上所说，刘备的企图是借此进一步窥伺徐州。至于陶谦，则是利用刘备以抗击境外的敌对势力。根据上面分析，内部的敌对者不足以动摇陶谦的统治，而在外部，其时袁术初据淮南，对徐州虽有野心，尚无足够的实力，威胁最大的还是来自兖州的曹操，陶谦所以拉拢刘备，原因即在这里。但是，刘备真的具有可以抗击曹操的武装力量吗？据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，当刘备初来徐州时，“有兵千余人及幽州乌丸杂胡骑，又略得饥民数千人”，基本上这是一群乌合之众。如上所说，此后陶谦补助以四千名“丹阳兵”，刘备这才有了一支真正的军队。如果说，以士兵的质与量而论，刘备远不是曹操的对手；那么，陶谦为什么拉拢刘备借以抗击曹操？对这个问题，有必要从两方面加以思考：首先，尽管陶谦手中有精锐的“丹阳兵”，但如上所说，最

① 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注引《江表传》。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》的《武帝纪》、《曹洪传》。
③ 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。

大的弱点在于缺少战将。当曹操第一次进攻徐州时,“攻拔十余城,至彭城大战,(陶)谦兵败走,死者数万,泗水为之不流”①。曹操是以粮尽才退兵的。陶谦所以如此惨败,主要原因即是在于,作为一支军队,在统帅、将领、士兵缺一不可的有机体中,虽有精兵而无战将,其失败是必然的。其次,刘备缺少精兵,但却有战将,特别是关羽、张飞两人。曹操的谋士郭嘉曾认为“关羽、张飞皆万人之敌”②。另一谋士刘晔也曾认为“关羽、张飞勇冠三军”③。孙权的大将周瑜同样认为“关羽、张飞熊虎之将”④。对此,陶谦当然了解。综合这两点,陶谦拥有“丹阳兵”这样的精兵,所缺少的是战将;相反,刘备手下有关羽、张飞这样的“熊虎之将”,所拥有的士兵却基本上是一支乌合之众。取长补短,两者结合,这就是陶谦的思考,对刘备来说,当然也是乐于接受的。

当兴平元年(194 年)曹操第二次对徐州发动进攻时,刘备即与陶谦的战将曹豹奉命率军阻击。曹操的军队长驱直入,攻下五城,兵锋所及抵达徐州的东海郡。刘备、曹豹在郯城截击,又为曹操所破⑤。这时,陶谦恐惧万状,已准备逃回家乡丹阳。“会张邈叛迎吕布,太祖(曹操)还(兖州)击布”⑥,由于这个偶然因素,徐州才得以脱险,说明刘备及其战将与徐州精兵结合,仍然不是曹操的对手。但是,为什么以后不久,刘备却取得徐州牧的高位,成为当时的群雄之一。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陶谦传》。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郭嘉传》注引《傅子》。
③ 《三国志·魏志·刘晔传》。
④ 《三国志·吴志·周瑜传》。
⑤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。
⑥ 《三国志·魏志·陶谦传》。

据说陶谦病危之际留有“遗命”：“非刘备不能安此州也。”[①]如上所说，刘备在徐州初战大败，陶谦震于曹军威势企图逃走，说明他对刘备的幻想已经破灭，为什么还要将徐州牧的高位传给刘备，而且传达这个“遗命”的，不是陶谦亲信，如中郎将许耽这类来自丹阳的人士，相反，却是为陶谦所疏远的、徐州豪族势力的代表人物糜竺？因而这里存在这样一个问题，即陶谦是否真正留有传位与刘备的所谓“遗命”。

人们不难看出，此后刘备与糜竺的关系非同一般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糜竺传》说：“建安元年（196年），吕布乘先主（刘备）之出拒袁术，袭下邳，虏先主妻子。先主转军广陵海西，（糜）竺于是进妹于先主为夫人，奴客二千，金银货币以助军资，于时困匮，赖以复振”，“益州既平，拜为安汉将军，班在军师将军之右。”在徐州，当刘备处于困境之际，糜竺不但助以军资，并嫁其妹为刘备的夫人；刘备取得益州之后，糜竺又被任为安汉将军，地位甚至在军师将军诸葛亮之上。为此，人们对刘备如何获得徐州牧高位，不能不有所推测。首先，陶谦病危之际“遗命”，并非真实，而是出于糜竺的伪托。当然，在糜竺背后，是反对陶谦的徐州豪族势力。其次，刘备本来企图染指徐州，也了解当地两种对立势力的矛盾，因与糜竺一方拉拢，借此取代陶谦。如愿以偿，在以糜竺、陈登为代表的豪族势力支持下，刘备取得了徐州牧这个高位。为什么以后刘备与糜竺之间的关系如此密切？我想，这个推测距离实际是不会太远的，而且，这也符合刘备的“枭雄”的性格。

当糜竺等人前来迎刘备为徐州牧时，刘备与陈登之间有过

---

① 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。

这样的对话。陈登说："今汉室凌迟，海内倾覆，立功立事，在于今日。彼州殷富，户口百万，欲屈使君抚临州事。"刘备却故示谦逊说："袁公路(袁术)近在寿春，此君四世五公，海内所归，君可以州与之。"这里涉及一个校勘上的问题，即陈登所说的"彼州"，《三国志集解》改作"鄙州"，说："各本'鄙州'皆作'彼州'，《华阳国志》作'鄙州'。钱大昕曰：'作"鄙州"是。陈登下邳人，下邳属徐州，故云"鄙州"也，"彼"字误。'"表面上看，这仅是校勘上一字之异的是非，但所反映的，却是徐州牧授受的重大问题。当时，从陈登语气之间可以看出，他是代表豪族势力将徐州授与刘备，所谓"彼"指的是陶谦，"彼州"指的是陶谦所统治的徐州，如果改作"鄙州"，则仅是指一般意义的徐州，与当时的情势不合，今点校本《三国志》不改是正确的。因此，就这一个"彼"字的使用而言，毫不讳言，陈登以及徐州的豪族势力，他们是完全站在陶谦的对立面的。

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注引《献帝春秋》说："陈登等遣使诣袁绍曰：'天降灾沴，祸臻鄙州，州将(陶谦)殂殒，生民无主，恐惧奸雄一旦承隙，以贻盟主日昃之忧，辄共奉故平原相刘备府君以为宗主，永使百姓知有依归。方今寇难纵横，不遑释甲，谨遣下吏奔告于执事。'绍答曰：'刘玄德(刘备)弘雅有信义，今徐州乐戴之，诚副所望也。'"所谓"恐惧奸雄一旦承隙，"奸雄"指谁？不言而喻，指的是自称"徐州伯"的袁术。袁绍是关东群雄的"盟主"，并一贯与袁术为敌。既然得到袁绍支持，刘备不但登上徐州牧宝座，并决定对付来自袁术方面的威胁。(当时兖州初定，曹操已无力进攻徐州，而且曹操与袁绍属于同一政治集团，一直为袁绍所支持。因此，在袁绍面前，陈登等人不可能称曹操为"奸雄"。)

据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策传》注引《吴录》，在孙策致袁术的信中，列举了当时的各个割据势力，“刘备争盟淮隅”即其中之一。在孙策眼里，刘备作为州牧据有徐州，并与袁术“争盟淮隅”，展开徐州的争夺战，说明这时他已跻身于群雄之列，与袁绍、曹操、刘表、公孙瓒等人相同。

四、“争盟淮隅”的失败

在刘备统治下的徐州，矛盾继续存在，仅是矛盾双方的地位有所转化而已。以外部矛盾而论，威胁不再是来自北面的兖州，而是东面的淮南，即是说，这时对徐州虎视眈眈的是袁术，而不再是曹操。至于内部，这时徐州豪族势力已居于统治地位，但是，原陶谦一方的力量仍然存在。因此，从内外两方面来看，徐州虽然经过这次变动，矛盾的日趋激化仍是必然的。

在袁绍支持下，刘备被当地豪族推戴为徐州牧，这一行动当然激怒了袁术。“术生年以来不闻天下有刘备”①，出身四世三公家族的袁术，对于刘备个“卖履织席”的小人物，所吐露出的这种极端蔑视的语言，表达了当时的愤怒心情。一场不可避免的“争盟淮隅”的战争终于爆发，这是外部矛盾激化的结果。在内部，刘备出任徐州牧这一行动，也必然导致原陶谦一方与当地豪族一方矛盾的激化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说：“袁术来攻先主（刘备），先主拒之于盱眙、淮阴”，“先主与术相持经月，吕布乘虚袭下邳。下邳守将曹豹反，间迎布。布虏先主妻子，先主转军海西”。这一段记载虽较为简略，仍可看出，刘备所以失败，这是徐

① 《后汉书·袁术传》。

州内外矛盾同时激化的结果。对此，这里有详为分析的必要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："(吕)布水陆东下，军到下邳西四十里。(刘)备中郎将丹阳许耽夜遣司马章诳来诣布，言：'张益德(张飞)与下邳相曹豹共争，益德杀豹，城中大乱，不相信。"丹阳兵"有千人屯西白门城内，闻将军(吕布)来东，大小踊跃，如复更生。将军兵向城西门，丹阳军便开门内将军矣。'布遂夜进，晨到城下。天明，'丹阳兵'悉开门内布兵。布于门上坐，步骑放火，大破益德兵，获备妻子、军资及部曲将吏士家口。"[①] 对勾结吕布，反对刘备的许耽、章诳、曹豹三人，这里有必要加以考察。中郎将许耽是丹阳人，与陶谦同乡，显然属于陶谦亲信，这里称之为"(刘)备中郎将"，指的是刘备一方，而不是属于刘备的。下邳守将曹豹本来是"陶谦故将"(见后)，这时任下邳相，显然出于陶谦所任命；作为陶谦的"故将"，如上所说，曹豹曾奉命与刘备率军抵御过曹操。据上引《英雄记》，当曹豹被张飞所杀以后，守卫下邳西门的"丹阳兵"，知道吕布率军前来，"大小踊跃，如复更生"，并开城门迎接吕布军队，显然，这支"丹阳兵"即是曹豹的部曲。至于章诳，其人为许耽军中的司马，也应该属于陶谦亲信。许耽、曹豹、章诳三人应该都是"丹阳兵"的统率者。这里说明一个问题，即陶谦所赖以统治的"丹阳兵"，当徐州易牧之后，并未转到刘备手里，其统率者仍旧是陶谦的"故将"。许耽、曹豹等人以及"丹阳兵"的背叛，终于成为刘备在徐州失败的主要

① 《后汉书·袁术传》说："时刘备领徐州，居下邳，与袁术相拒于淮上，术欲引(吕)布击备，乃与布书曰……布得书大悦，即勒兵袭下邳，获备妻子，备败"。这里以吕布袭下邳出于袁术的勾引，与当时情势不合，且与袁术的书信矛盾，本文不采此说。

原因。

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注引《英雄记》说:“(刘)备留张飞守下邳,引兵与袁术战于淮阴石亭,更有胜负。陶谦故将曹豹在下邳,张飞欲杀之。豹众坚营自守,使人招吕布。布取下邳,张飞败走。备闻之,引兵还,比至下邳,兵溃。收散卒,东取广陵,与袁术战,又败。”这段记载与上引《英雄记》可以相互补充。当与袁术激战之际,刘备所派与曹豹共守下邳要地的,却是张飞。尽管张飞“雄壮威猛”[1],仅是一员战将,对如何守卫下邳,以及如何处理与曹豹等人的矛盾,据《英雄记》所反映,是十分粗暴的。曹豹一方面凭借“丹阳兵”“坚营自守”,一方招引吕布。其后果是,张飞为吕布所大败,失守下邳,刘备回救“兵溃”,又为袁术所败,徐州终于落到吕布手里。

徐州的得与失,其间不过一年有余。但是,在刘备一生中,既是一个重大的转折点,而“争盟淮隅”,又典型的反映了刘备的性格和才能(政治上和军事上)。首先,从依靠陶谦到取代陶谦的徐州牧高位,跻身于群雄之列,所有这些,都表现了刘备的“枭雄”性格,前面论述已多,这里不再重复。其次,在政治上和军事上,刘备与糜竺、陈登等豪族势力拉拢,虽然得以据有徐州,但是,刘备却让许耽、曹豹等人继续身居高位,掌握兵权。再次,下邳是徐州州治,既是政治上也是军事上的要地,而任下邳相的,却是“陶谦故将”曹豹,作为刘备代表守卫下邳的又是张飞,如前所说,张飞对曹豹势如水火,必欲杀之而后快,终于导致徐州的丧失。在强敌压境的严峻时刻,为什么仍以“陶谦故将”曹豹担任下邳相的重任,又为什么以张飞这样粗暴的人物与曹豹共守下邳?答案

① 《三国志·蜀志·张飞传》。

只能是,刘备政治和军事上都缺乏必要的才能,这不但不能缓和矛盾,相反,却促使矛盾迅速激化,造成最坏的恶果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说:"太祖(曹操)乃尽收复(兖州)诸城,击破(吕)布于巨野。布东奔刘备","备东击袁术,布袭取下邳。"当曹操收复兖州之后,吕布即投奔刘备,屯军于下邳之西[①],因而得与许耽、曹豹等人合谋,乘机袭取下邳。对吕布其人,当时曹操曾评为"狼子野心,诚难久养"[②],也是一个"枭雄"型的人物。刘备为什么将吕布收留在徐州,而屯驻之地即在下邳附近?在与袁术激战之际,又为什么对吕布不加提防?因此,吕布得以充当袭取下邳这样重要的角色,并进而据有徐州,这是刘备自己在给吕布制造时机,同样是在政治和军事上缺乏必要才能的表现。

此后,从投降吕布到被吕布逐出徐州,刘备"争盟淮隅"的宏图从此落下帷幕,仅为后世探讨刘备的性格和才能,提供了典型事例。

作为"枭雄"的刘备后来终于取得荆、益两州,建立蜀国,这完全是按照诸葛亮《隆中对》的策画。其间,关羽丧失荆州,以及刘备在夷陵之战的惨败,都是违背了这个策画中"结好孙权"的结果。至于三国鼎立的蜀国,更是诸葛亮所写的历史,与刘备完全无关。

---

① 《资治通鉴》卷六二"布大喜引军水陆东下"胡三省注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吕布传》。

第十五章　黄巾起义的先驱

道教的起源是一个复杂问题，前人的有关论著很多，这里借助于出土文物，拟专从一个角度加以考察，即东汉时原始道教与民间流行的“巫”和“巫术”的关系。同时，更特别论述作为黄巾起义先驱的李广和张伯路起义，说明起义和原始道教之间的密切关系。

一、“妖巫”李广起义

关于原始道教与“巫”、“巫术”的密切关系，当时人们已经注意到这个问题。《后汉书·灵帝纪》说：“(中平元年，184 年)秋七月，巴郡‘妖巫’张修反，寇郡县。”李贤注引刘艾《(灵帝)纪》：“时巴郡‘巫人’张修疗病，愈者雇以米五斗，号为五斗米师。”建立于建安十年(205 年)的《巴郡太守樊敏碑》，也将张鲁在汉中的“五斗米道”称为“米巫”①。先秦时期，在政治上巫本来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，如《史记·殷本纪》所提到的巫咸、巫贤，都属于统治者。此后，地位逐渐下降。在汉代，巫已被排斥在“良家”之外，沦为不齿于齐民的卑贱人物。《史记·李将军列传》索隐：“如淳云：

① 《隶释》卷一一。雅雨堂本《金石录》卷一八《汉巴郡太守樊敏碑》条案云：“何氏焯云：‘此谓张鲁尔。’”这里认为“米巫”指张鲁即据何说。

(良家子)非医巫、商贾、百工也。”如淳的话当来自汉律。《后汉书·宋均传》说:“(宋)均乃下书曰:‘自今以后,为山娶者皆娶巫家,勿挠良民。’”也说明“巫家”不属于“良民”。《高凤传》说:“(高凤)自言本巫家,不应为吏。”“不应为吏”,即是“巫家”不具备作吏的条件,当然也非“良家”。尽管如此,在民间,巫却继续得到人们的信奉。因此,论述东汉时原始道教与“巫”的关系,首先不能忽视远在张修、张鲁之前的一次“妖巫”起义。

这次起义涉及维汜、李广、单臣、傅镇几个“妖巫”,史料主要见于《后汉书》的《光武纪》和《马援传》、《臧宫传》。实际上,这是两次彼此相关的起义。关于第一次李广起义,《光武纪》说:“(建武十七年,41 年)秋七月,‘妖巫’李广等群起,据皖城,遣虎贲中郎将马援、骠骑将军段志讨之。九月,破皖城,斩李广等。”《马援传》说:“初,卷人维汜妖言称神,有弟子数百人,坐伏诛。后其弟子李广等宣言(维)汜神化不死,以诳惑百姓。(建武)十七年,遂共聚会徒党,攻没皖城,杀皖侯刘闵,自称‘南岳太师’[①]。遣谒者张宗将兵数千人讨之,复为广所败。于是使援发诸郡兵,合万余人,击破广等,斩之。”李广死后,维汜的弟子单臣、傅镇再次发动起义,有关记载见《光武纪》:“(建武十九年,43 年)‘妖巫’单臣、傅镇等反,据原武,遣太中大夫臧宫围之。夏四月,拔原武,斩臣、镇等。”《臧宫传》:“(建武)十九年,‘妖巫’维汜弟子单臣、傅镇等复妖言相聚,入原武城,劫吏人,自称将军。于是遣宫将北军及黎阳营数千人围之。贼谷食多,数攻不下,士卒死伤。……即敕宫彻围缓贼,贼众分散,遂斩臣、镇等。”

① 今点校本作“南岳大师”,此据王先谦《后汉书集解》本,《集解》所据为汲古阁本。“大”、“太”古通用。

除此之外，这次起义又见于《后汉纪》卷七："（建武十七年）秋七月，庐江费登等反，虎贲中郎将马援平之。""十九年，卷人傅镇反，臧宫击之。……贼果破走。"李广起义在皖城，属于庐江郡，这里的"庐江费登"，显然是与李广同时起义的，也应是维汜的弟子之一。

维汜"妖言称神"，被害以后其弟子李广等又宣言他"神化不死"，同时被东汉政府视为"妖巫"。所有这些，说明这次起义所奉行的是一种民间宗教。这种宗教是否属于原始道教？如前所说，张修、张鲁曾被称为"妖巫"、"米巫"，当然具有这种可能。为了进一步加以论证，"南岳太师"这个称号是探索这个问题的关键。

人所习知，"南岳"属于五岳之一。汉宣帝时，确定潜山为南岳[①]。潜山又名皖山，在今安徽境内，与此后以湖南衡山为南岳不同。李广起义的皖城，即皖山亦即潜山所在，正是当时的"南岳"，"南岳太师"这个称号应该即出于此。对此，人们可以联想到与这个称号极为类似的另一称号，即"天地太师"，而这个称号是属于"天师道"的。《晋书・李雄载记》说："（李雄）加范长生为'天地太师'"。《华阳国志》卷九《李特雄期寿势志》也说："（范）贤既至，（李雄）尊为'天地太师'"。范贤即范长生，是西晋时蜀中著名的"天师道"领袖；李特属于巴賨，也是世代信奉"天师道"的道徒。显然，"天地太师"是"天师道"的一个尊贵的称号。"南岳太师"和"天地太师"两个称号，都是"太师"，这是第一点。"南岳"是地名，"天地"二字是否也是地名呢？我认为"天地"也是地名，因为范长生所居在成都附近的青城山，这是道教尊崇的"洞天福

---

① 《汉书・郊祀志》下。

地"之一[①]。"天地"应该即是"洞天福地"的简称，亦即青城山。"南岳"指潜山，这是李广的起义之地；"天地"指青城山，也是范长生的传道所在，"太师"之前所加的都是地名，这是第二点。因此，有理由相信，两个称号之间既如此一致，与"天地太师"相同，"南岳太师"也是原始道教的一种尊贵的称号，被东汉政府称为"妖巫"的李广更是原始道教的领袖之一。

可以证明，最迟在东汉初年，"巫"与原始道教的关系已经十分密切，甚至可以说，渊源于"巫"和"巫术"的原始道教，两者已经合为一体了。

李广起义是史籍所载原始道教的第一次起义。至于称号中的"太师"如何解释，与道教有何关系，将留待后面加以讨论。

二、"巫"与原始道教

如前所述，在汉代，巫已沦为不齿于齐民的人，社会地位十分低下，但在民间则能量很大，仍为人们所崇奉。如果仅据传世的文献资料，对这个问题难以作出确切解答，有必要求助于出土文物。本世纪初，在考古学领域，人们开始注意到出土于东汉墓葬具有文字的陶瓶，一般称之为"镇墓瓶"，其文字则称为"镇墓文"。除此之外，墓葬中以铅质为主的"镇墓券"，以及其他有关镇墓的文物，这类文字也都属于"镇墓文"[②]。建国以来，这类"镇墓文"更不断出土，除《洛阳烧沟汉墓》、《洛阳中州路》等考古发掘

① 杜光庭《青城山记》(《全唐文》卷九三二)引《福地记》、《五岳真形图》，前者谓青城山为"福地"，后者谓为"洞天所在之处"。

② 参看罗振玉《古明器图录》、《贞松堂集古遗文》、《石交录》等书。

报告外，又散见于《文物》、《考古》等刊物所发表的文章。在镇墓瓶的文字上，往往出现“天帝使黄神越章”、“天帝神师黄(神)越章”、“天帝神师使者”这种称号，同时，传世的汉印中也有“黄神越章”、“黄神使者印章”、“黄神越章天帝神(师)之印”、“黄神之印”等铜印，此外还有“黄神越章”的封泥。可以看出，“黄神越章”这位尊神在汉代民间曾得到过普遍的信仰和崇奉。当时人们相信，除人间外，还存在天上和地下，“天帝”不但是天上的统治者，还主宰人间和地下，“黄神越章”是天帝的“使者”，代表天帝，从而具有仅次于天帝的权力，当时民间的这种信仰即反映在镇墓文上。吴荣曾先生《镇墓文中所见到的东汉道巫关系》一文[①]，收集了大量有关的文物资料，用力甚勤。上举镇墓瓶、铜印、封泥的文字，即引自此文。文章认为，镇墓文“是方士或巫觋作法后所遗留下来的”。这个结论很值得重视。我同意这类陶瓶是当时巫术之士作法后所留下的遗物，他们是人与神鬼之间的沟通者。“镇墓文”书写在陶瓶上，而且一般用朱书写，因此，陶瓶本身即是巫师们作法的法器之一[②]。实际上，这些巫师也是原始道教的道徒，巫与道教徒这时难于区分。上引吴荣曾文称为“道巫”，是很有见地的。

此类镇墓文也反映在此后道教的著名经典中。陶弘景《真诰》卷一〇《协昌期》第二说：“夫欲建吉冢之法，去块后正取九步九尺，名曰‘上玄辟非’。华盖宫王气神赵子都，冢墓百忌害气之神尽来属之，能制五土之精，转祸为福。侯王之冢招摇，欲隐起九

① 《文物》1981年第3期。

② 即所谓“丹书厌胜之物”，属于“史巫之事”，见《群书治要》卷四五引仲长统《昌言》。

尺，以石，方圆三尺，题其文埋之土三尺也。……必能审此术，子孙无复冢墓之患，能知坟墓之法，千禁万忌，一皆厌之，必反凶为吉。能得此法，永为吉冢，不足宣也。……员三尺，题其文曰：'天帝告土下冢中王气五方诸神赵公明等，某国公侯甲乙年如干岁，生值清真之气，死归神宫，翳身冥乡，潜宁冲虚，辟斥诸禁忌，不得妄为害气，当令子孙昌炽，文咏九宫，武备七德，世世贵王，与天地无穷，一如土下九天律令。'（……赵公明，今千二百官仪，乃以为温鬼之名……）夫施用此法，慎不可令人知，若云冢墓王相刑害，诸不足者，一以填文厌之，无不厌伏，反凶为吉。"陶弘景是南朝齐梁间的著名道教徒，《真诰》所录的这个镇墓文，属于"天帝"所下达的命令，与前此《刘伯平镇墓券》的"天帝下令"①、《钟仲游妻镇墓券》的"有天帝教如律令"②相同，显然是东汉时期道巫与巫术的继承和发展，其叙述也有助于人们对东汉镇墓文的理解。镇墓文中所提到的"五方诸神赵公明"，见于干宝《搜神记》卷五："今年国家有大事，出三将军，分布征发。吾等十余人，为赵公明府参佐。……初有妖书云：'上帝以三将军赵公明、钟士季，各督数万鬼下取人。'"干宝是晋朝人，关于"赵公明"的传说，应该出现在晋代或晋代以前。河南扶沟出土过一方镇墓石刻，其文为"天帝告土下冢中王气四方诸神赵公明等，唐国许州扶沟县□川公赵洪达年四十□□□民，年七十二，生□□直□□□气，死归神宫，□□□□乡，潜□冲虚，辟斥诸禁忌，不得妄为害气，当令子孙昌□，□□九功，武备七□，世世富贵王，与天地无穷，一如土下九天律令。"据发掘报告说，"志文四侧刻篆书十六字，上刻'上宫辟非'，下刻'宫□延□'，右刻'青龙□气'，左刻'虎啸

①② 《贞松堂集古遗文》卷一五，二券皆为东汉之物。

□□’。”这方镇墓石是唐代的，据出土的唐俑来看，墓葬的年代应该在开元、天宝之前。[①] 以南朝《真诰》所录的镇墓文与唐朝的这方镇墓石对比，文字完全相同，说明两百多年来，道教的这种程式一直定型不变。仅从这类镇墓文来看，巫与道教的密切关系即是十分明显的。

这里再回到关于“黄神越章”的讨论。在现存汉代典籍中，找不到这位尊神的任何踪迹。《抱朴子·登涉》说：“古之人入山者，皆佩‘黄神越章’之印，其广四寸，其字一百二十，以封泥著所住之四方各百步，则虎狼不敢近其内也。……不但只辟虎狼，若有山川社庙血食恶神能作福祸者，以印封泥，断其道路，则不复能神矣。”《抱朴子》是晋代葛洪的作品，说明对“黄神越章”这位尊神的信奉，其时仍继续存在，与东汉的镇墓文对比，其权威了几乎没有什么差别。当然，不能因为《抱朴子》一书保存了较多的原始道教的内容，就认为“黄神越章”已成为道教的尊神，从而作为巫与原始道教之间具有密切关系的证明。因此，这里仍然需要更为有力的证据。在南北朝剧烈的佛道之争中，南齐僧人玄光所著《辨惑论》说：“（道教）造‘黄神越章’，用持杀鬼。”[②] 北周僧人道安的《二教论》同样提到“黄神越章”，持论与《辨惑论》相同，重要的是，这篇文章明确认为，这是包括张角、张鲁在内的“斯皆三张之鬼法”[③]。北周甄鸾的《笑道论》也认为“黄神越章”是所谓“三张之术”[④]。这就为原始道教起源于“巫”和“巫术”提供了极其有

① 河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队《河南扶沟县唐赵洪达墓》，《考古》1965年第8期。

② 《弘明集》卷八。

③ 《广弘明集》卷八。

④ 《广弘明集》卷九。

说服力的证据。更说明早在张角、张鲁宣扬原始道教时，“黄神越章”就已从本为“巫”所信奉转而成为“太平道”和“五斗米道”的尊神了。

巫——原始道教，其间的关系是很明显的，在民间，这种发展也是很自然的。

三、“海贼”张伯路起义

安帝时被称为“海贼”的张伯路起义，是原始道教形成过程中的重要标志之一，也是黄巾起义的先驱。

关于这次起义，如同李广等人起义一样，《后汉书》所反映的情况很少，仅见于《安帝纪》和《法雄传》。为了讨论方便，现将有关史料排比如下。《安帝纪》说：“(永初三年，109年)秋七月，海贼张伯路等寇略沿海九郡，遣侍御史庞雄督州郡兵讨破之。”“(四年)海贼张伯路复与勃海、平原剧贼刘文河、周文光等攻厌次，杀县令，遣御史中丞王宗督青州刺史法雄讨破之。”《法雄传》说：“永初三年，海贼张伯路等三千余人，冠赤帻，服绛衣，自称‘将军’，寇滨海九郡，杀二千石、令、长。初，遣侍御史庞雄督州郡兵击之。伯路等乞降，寻复屯聚。明年，伯路复与平原刘文河等三百余人称‘使者”，攻厌次城，杀长吏，转入高唐，烧官寺，出系囚，渠帅皆称‘将军”，共朝谒伯路。伯路冠五梁冠，佩印绶，党众浸盛。乃遣御史中丞王宗持节发幽、冀诸郡兵，合数万人，乃征(法)雄为青州刺史，与王宗并力讨之。连战破贼，斩首溺死者数百人，余皆奔走，收器械财物甚众。会赦诏到，贼犹以军甲未解，不敢归降。于是王宗召刺史、太守共议，皆以为当遂击之。雄曰：‘……贼若乘船浮海，深入远岛，攻之未易也。……’宗善其言，即

罢兵。……而东莱郡兵独未解甲，贼复惊恐，遁走辽东，止海岛上。五年春，乏食，复抄东莱间，雄率郡兵击破之。贼逃还辽东，辽东人李久等共斩平之，于是州界清静。"据上引史料，《安帝纪》的记载十分简略，仅是按年排列的大事记，从中很难了解这次起义的特点和性质。至于《法雄传》，尽管也较为简略，但是，对这次起义却显示了一定的真实情况。

从被东汉政府称为所谓"海贼"来看，张伯路等人的活动地区是北方和东北沿海。上引《纪》、《传》所涉及的地名，有渤海、平原、厌次、高唐、东莱、辽东等。据《续汉书·郡国志》，平原和东莱两郡，属于青州，厌次、高唐都是平原郡的属县，辽东郡则属于幽州。《后汉书·陈宠传》又称"渤海张伯路"，渤海郡属于冀州。所有这些，说明张伯路起义曾驰骋于青、幽、冀三州。因此，东汉政府所调集用以镇压这次起义的军队是"幽、冀诸郡兵"，而主要战场则在青州，指挥作战的法雄即是东汉政府的青州刺史。所谓"寇略沿海九郡"，应该是从幽州的辽东郡到青州的平原、东莱郡，亦即沿渤海和黄海的九郡。"贼若乘船浮海，深入远岛"，"遁走辽东，止海岛上"，是这次起义以海岛为根据地的最好证明。这不能不使人们联想到此后被称为"海贼"的"黄巾贼帅"管承，这次起义也是以青州海岛为根据地的。参见本书《青州与青州黄巾》一章。

《隶释》卷六著录《国三老袁良碑》，其中有"（袁良）讨江贼张路等，威震徐方"。据碑文，这时袁良在广陵太守任上。或以为碑文所提到的"张路"即张伯路[①]。但是，这里称"江贼"而不是"海贼"，如上所说，张伯路的根据地是在辽东海岛，军事行动所及也

① 曾庸《汉碑中有关农民起义的一些材料》，《文物》1960年第8、9合期。

只在幽、冀、青三州，未曾到达过徐州。看来，张路不可能是张伯路，而是另一次起义的首领。

据上引《法雄传》，有一点值得注意，即在张伯路起义时使用了“使者”这一称号。当然，人们对这个词可以作一般理解，“使者”就是出使的人，没有什么值得注意之处。但是，前引《法雄传》的原文是：“明年，(张)伯路复与平原刘文河等三百余人称‘使者’，攻厌次城，杀长吏。”如果这仅是作为一般的“使者”，那么，下文的“攻厌次城”也就十分难于理解。因此，在这里“使者”这个词必然另有其意义。

为探讨这个问题，仍然需要求助于出土文物。镇墓文中出现过“天帝使黄神越章”、“天帝神师使者”这类称号，已见前引，这里再作一些补充。《汉张敬叔朱书陶瓶》的镇墓文说，“天帝使者告张氏之众”[①]，类似的陶瓶镇墓文还有“天帝使者谨为杨氏之家镇安冢墓”[②]，“天帝使者谨为曹伯鲁之家移央去咎”[③]，此外，出土文物中还有“天帝使者”的汉代铜印[④]，以及“天帝使者”的汉代封泥[⑤]。因此，这里有理由作如下推断，张伯路等人在起义时所使用的“使者”是原始道教的称号，即“天帝使者”的简称。

至于前引镇墓文中的“天帝神师使者”这一称号，又使人们联系到《后汉书·朱儁传》的一段记载：“时南阳黄巾张曼成起兵，称‘神上使’，众数万，杀郡守褚贡。”如果将这段记载与前引

---

① 陈直《汉张敬叔朱书陶瓶与张角黄巾教的关系》，收入《文史考古论丛》，天津古籍出版社。

② 《灵宝张湾汉墓》，《文物》1975年第11期。

③ 禚振西《陕西户县的两座汉墓》，《考古与文物》1980年创刊号。

④ 《宝鸡出土的“天帝使者”印章》，《考古与文物》1990年第4期。

⑤ 《江苏高邮邵家沟汉代遗址的清理》，《考古》1960年第10期。

《法雄传》对比，“称‘神上使’”与“称‘使者’”，“杀郡守褚贡”与“杀长吏”，两者是多么类似！因此，与“使者”相同，“神上使”这个称号，也是“天帝神师使者”的简称。这为张伯路所称的“使者”属于原始道教的称号，提供了更为明确的证据。

如前所说，“天帝”的使者是“黄神越章”，具有仅次于“天帝”的权力。张伯路或张曼成自称“使者”或“神上使”，是巫师们历来使用的惯技，即所谓“通灵”，此时，他们不再是凡间人物，而是“黄神越章”的神灵附体。我想，这个推断距离真实是不会太远的。

干宝《搜神记》卷一九说：“丹阳道士谢非，……日暮，不及至家。山中庙舍于溪水上，入中宿，大声语曰：‘吾是“天帝使者”，停此宿。’……铜云：‘有人，言是“天帝使者”。’……”《晋书·姚苌载记》说：“(姚)苌如长安，至于新支堡，疾笃，舆疾而进。梦苻坚将‘天官使者’鬼兵数百突入营，苌惧，走入宫。”这里的“天官使者”也应该即是“天帝使者”，《太平御览》卷四〇〇引《述异记》即作“天帝使者”。由于氐族苻氏和羌族姚氏都是“天师道”的信徒[1]，姚苌才可以在梦中见到苻坚和“天帝使者”的“鬼兵”对他进行攻击。说明“天帝使者”这时仍然为原始道教所信仰。“天帝使者”又见《搜神记》卷四以及《太平广记》卷四六三“戴文谋”条所引《穷神秘苑》。

从上面所讨论的“使者”这个称号，说明了这样一个问题，即张伯路这次起义为原始道教所发动，是黄巾大起义的先驱。

前引镇墓文的“天帝使者”，有的却将“天帝”写作“皇帝”，如《潼关吊桥汉代杨氏墓群发掘简记》所提到的陶瓶镇墓文有“建

① 参看向达《南诏史略论》，收入《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》，三联书店。

宁元年十一月乙巳朔九日□□直除皇帝使者”①,“建宁”是东汉灵帝的年号,其元年为168年。这里的“皇帝使者”,显然即是“天帝使者”,有的镇墓文还写作“黄帝”。如果不是出于文化素养低下而出现这种同音别字,则在原始道教内部,“天帝”、“皇帝”、“黄帝”可能是通用的。《后汉书·质帝纪》说:“(永嘉元年,145年)三月,九江贼马勉称‘黄帝’。”又《桓帝纪》说:“(建和元年,147年)十一月,陈留盗贼李坚自称‘皇帝’,伏诛。”“(建和二年)冬十月,长平陈景自号‘黄帝’子,署置官属。”(《后汉纪》卷二二作“长平盗贼陈景自号为‘皇帝’子。”可证“黄”、“皇”通用。)“(和平元年,150年)扶风妖贼裴优自称‘皇帝’,伏诛。”结合上述镇墓文,裴优等“妖贼”自称“皇帝”或“黄帝”,可能也是属于原始道教的起义,与前此的张伯路起义相同。“皇帝”可能即“皇帝使者”,亦即“天帝使者”。

四、张角、张鲁与“天师道”

这里有必要首先引证《典略》的一段记载。《典略》一书今佚,见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鲁传》注,又见《后汉书·刘焉传》注,这里所节引的是前者:“《典略》曰:熹平中,‘妖贼’大起,三辅有骆曜。光和中,东方有张角,汉中有张修。骆曜教民‘缅匿法’,角为‘太平道’,修为‘五斗米道’。太平道者,师持九节杖为符祝,教病人叩头思过,因以符水饮之,得病或日浅而愈者,则云此人信道,其或不愈,则为不信道。修法略与角同,加施静室,使病者处其中思过。又使人为……鬼吏,主为病者请祷。请祷之法,书病人姓名,

① 《文物》1961年第1期。

说服罪之意。作三通，其一上之天，著山上，其一埋之地，其一沉之水，谓之'三官手书'。使病者家出米五斗以为常，故号'五斗米师'。实无益于治病，但为淫妄。然小人昏愚，竞共事之。后角被诛，修亦亡。及(张)鲁在汉中，因其民信行修业，遂增饰之。"熹平、光和都是汉灵帝年号。前引《后汉书·灵帝纪》的"妖巫张修"，以及注引刘艾《(灵帝)纪》的"巫人张修"，即是这里所记载为人请祷疗病的张修。当时"巫"、"医"相同。《后汉书·许杨传》说："及(王)莽篡位，(许)杨乃变姓名，为巫医，逃匿他界。"又《耿弇传》注引嵇康《圣贤高士传》说："成帝闻，欲见之，(安丘)望之辞不肯见；为巫医于人间。"说明"巫医"二字本来是一个词。因此，当时人们认为，张修是"妖巫"或"巫人"，张鲁是"米巫"。张修、张鲁如此，张角也当然如此。"太平道"徒请祷疗病时所持的"九节杖"，应该即是施行巫术的法器。"九节杖"即具有九节的竹杖，《太平御览》卷六七五引《赤书玉诀上经》说："当取灵山向阳竹，令长丈，有七节，作神杖。"陈寅恪先生在《天师道与滨海地域之关系》一文中①，据《真诰》所说"竹者为北机上精"，认为竹曾被"天师道"视为灵物。"太平道"徒以"九节杖"作为法器，应该即是如此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魏书》说："(黄巾)贼乃移书太祖(曹操)曰：'昔在济南，毁坏神坛，其道乃与中黄太乙同，似若知道，今更迷惑。汉行已尽，黄家当立。天之大运，非君才力所能存也。'太祖见檄书，呵骂之。""昔在济南，毁坏神坛"，所指为曹操任济南时曾毁坏城阳景王刘章祠屋的事。这是史籍上保存的唯一的"太平道"文献，说明黄巾独尊一神，废斥诸神，所奉的

① 《金明馆丛稿初编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。

是“中黄太乙”。对“中黄太乙”,《道藏·洞神部·众术类》所收《抱朴子神仙金汋经》卷上说:“(服金丹后)身则光明,羽翼即生,上为‘中黄太一’承叙元精。昔上辅仙官者,皆隶属‘中黄丈人’及‘太一君’,此二君者仙人之主也。”又甄鸾《笑道论》引道教经典《金液经》也说:“太一者,唯有中黄丈夫(人)及太一君,此二仙人主也。”[①] 这里将“中黄太一”分为“中黄丈人”和“太一君”,应该是此后道教的说法。《三国志集解》引潘眉的意见是,“太乙者天之贵神,黄巾张角自称黄天,此‘中黄太乙’当即黄巾之美号。”这个意见很有见地。“中黄”即“黄”,“黄,中之色也。”见《左传·昭公十二年》;又如潘眉所说,“太乙”是“天之贵神”。因此,“中黄太乙”即前引镇墓文的“黄神”,亦即“黄神越章”。《太平御览》卷六七六引《五帝内真经》有“黄神中皇”,卷六七五引《玉佩金珰经》作“黄神中黄”,更可证“中黄太乙”即“黄神”。

人所熟知,黄巾起义的口号是“苍天已死,黄天当立,岁在甲子,天下大吉”[②]。如何解释,历来有不同意见。如果按照当时五德终始学说,土德(黄)所取代的是汉朝的火德(赤),不应该称为青色的“苍天”。最早,吕思勉先生曾提出“苍天疑当作赤天,汉人讳而改之。然则(张)角所依托者,实为当时五德终始之说”[③]。其实,如熊德基先生《〈太平经〉的作者和思想及其与黄巾和天师道的关系》一文所指出:“这个‘苍天’只不过是自古流传的口头语的‘天老爷’(如《诗·黍离》‘悠悠苍天’,《诗·巷伯》‘苍天苍

---

① 《广弘明集》卷九。

② 《后汉书·皇甫嵩传》。《三国志·吴志·孙坚传》的“黄天泰平”,应是这个口号的简称。

③ 《吕思勉读史札记》乙帙的《太平道·五斗米道》条,上海古籍出版社。

天'，《楚辞·惜诵》'指苍天以为正'），影射统治者。"[①] 这个意见是正确的。出土于安徽亳县曹操宗族墓中的32号墓砖，即有"但挦汝属，仓天乃死"的刻辞[②]。墓砖的时代在汉灵帝建宁三年（170年），正是黄巾起义前十余年。从这些作砖工人口中吐露出"仓天乃死"的呼声，说明黄巾起义所提出的口号"苍天已死"，正是反映了民间多少年来对东汉统治者的憎恨和诅咒。因此，"苍天已死，黄天当立"，黄巾起义的这个口号与统治者信奉的五德终始学说毫无共通之处，应该从民间信仰加以考虑，这同样有必要求助于出土文物。前引镇墓文有"天帝使黄神越章"、"天帝神师黄（神）越章"、"黄神之印"、"天帝神师使者"，所谓"黄天当立"的"黄天"即是"天帝神师黄神越章"，亦即前引黄巾檄曹操文中的"中黄太乙"。"黄"成为张角发动的这次大起义的标志。

《后汉书·皇甫嵩传》说："（张）角等知事已露，晨夜驰敕诸方，一时俱起，皆著黄巾为标帜，时人谓之'黄巾'"。不但张角，张鲁同样如此。道安《二教论》说："（张鲁）于汉为逆贼，戴黄巾，服黄布褐"，"黄巾布衣，出自张鲁，""张角、张鲁等本因鬼言，汉末黄衣当王，于是始服之"。道安还提到道教的经典《黄书》[③]。甄鸾《笑道论》也有类似的记述[④]。十分明显，所谓"黄衣当王"，即是张角起义时口号中的"黄天当立"，这也是指"黄神越章"或"中黄太乙"。所谓"黄巾"、"黄衣"、"黄布褐"，应该是来自对"黄神越章"这位原始道教尊神的崇奉。作为"使者"的"黄神越章"，将代

① 《历史研究》1962年第4期。

② 安徽省亳县博物馆《亳县曹操宗族墓葬》，《文物》1978年第8期。

③ 《广弘明集》卷八。

④ 《广弘明集》卷九。

表"天帝"成为人间的主宰者,这样就可以导致"天下大吉",人们可以过上美好的生活。这是流行民间的原始道教的理想。

根据巫术的"通灵",张角、张鲁即代表"黄神越章"。或者如张角那样,举行全国性的大起义,推翻东汉政府;或者如张鲁那样,在汉中一隅之地实施农民对平均主义的向往。所有这些,都是"黄神越章"的意志。因此,"黄"成为原始道教的标志。同时,张角自称为"大贤良师"①,张鲁自称为"师君"②,前此的李广自称为"南岳太师",后此的范长生自称为"天地太师",为什么这些称号中都有"师"字?上面所引镇墓文,如"天帝神师黄(神)越章"、"天帝神师使者",以及江苏高邮邵家沟汉代遗址出土的汉代符箓木片文字也有"天帝神师" 这个称号③。显然,"黄神越章"除为"天帝"的"使者"外,又是"天帝"的"神师"。因此,当施行巫术通灵时,无论张角、张鲁,还是李广、范长生,所代表的神灵即是"天帝神师",因而可以取得"大贤良师"、"师君",以及"南岳太师"、"天地太师"种种称号。除去这些附加词,如"大贤"、"南岳"等,"师"应该是"天帝神师"的简称。

从有关载籍看来,"太平道"、"五斗米道"不是原始道教的本来名称,仅出于当时统治者或流俗之口,而"天师道"又只见于两晋以后的典籍。那么,张角、张鲁宗教的名称究竟是什么?这是最后需要讨论的问题。洪适《隶续》卷三著录有《米巫祭酒张普题字》,其文为:"熹平二年三月一日,天表鬼兵胡九□□,仙历道成,玄施延命,道匹(正)一元,布于伯气,定召祭酒张普,萌生赵

① 《后汉书·皇甫嵩传》。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鲁传》。
③ 《江苏高邮邵家沟汉代遗址的清理》,《考古》1960年第10期。

广、王盛、黄长、杨奉等诣受《微经》十二卷。祭酒约，施天师道法，无极才（耳）。”题字在熹平二年（173年），正是如前引《典略》所说，这是“‘妖贼’大起”的时代。“此碑字体放纵攲斜，略无典则，乃群小所书”。洪适所说的“群小”，正是这个《题字》来自民间的证明。值得注意的是，题字中的“鬼兵胡九”，“祭酒约施天师道法”，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鲁传》说：“其来学道者，初皆名‘鬼卒’，受本道已信，号‘祭酒’。”所谓“鬼卒”即是《题字》中的“鬼兵”，前引《晋书·姚苌载记》也称为“鬼兵”。“祭酒”对“鬼兵”胡九“施天师道法”，所谓“天师道”，应该即是出于统治者或流俗之口的“五斗米道”。这就为人们解决了一个问题，尽管“天师道”最早仅见于两晋的典籍，但是，这个名称决不是在这时才开始出现，根据《题字》，最迟在熹平年间，原始道教即已称为“天师道”了。《太平御览》卷六八七引《续汉书》说：“钜鹿张角自称‘天师’”，显然张角所奉行的也是“天师道”。原始道教所以称为“天师道”，“天师”即“天帝神师”的简称，所谓“道”亦即“黄神越章”、“中黄太乙”之道，也是这个宗教来自民间的最好证明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鲁传》说：“（张鲁）祖父陵，客蜀，学道鹄鸣山中，造作道书以惑百姓，从受道者出五斗米，故世号‘米贼’。陵死，子衡行其道。衡死，鲁复行之。”这个道教道统是值得怀疑的。吕思勉先生有过这样的论断：“（张）鲁之教既云因（张）修而增饰之，安得又云受诸父祖？修之事迹，信而有征。（张）陵、（张）衡若父子相传，其道不为不久，何以《典略》数‘妖贼’不之及？且陵、衡之道，果行之何地乎？行之汉中欤？何以汉中人但知有（张）修？行之蜀中欤？何以蜀中转不闻有是法也？疑鲁增饰修法，讳所自出，自谓受诸父祖，传者误信之，（陈）承祚（寿）亦误采之耳。《蜀志·二牧传》、《后汉书·刘焉传》均云（张）鲁母挟

鬼道，出入(刘)焉家，不云其父。疑鲁之左道，幼即受诸其母，故能增饰(张)修法也。”[1] 这个论断很有见地，有必要加以全部引证。

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焉传》说：“张鲁母始以鬼道，又有少容，常往来(刘)焉家，故焉遣鲁为督义司马，住汉中，断绝谷阁，杀害汉使。焉上书言‘米贼’断道，不得复通。”张鲁母亲所奉行的“鬼道”，与张鲁在汉中的“以鬼道教民”[2]，应该是一致的。《晋书·王恭传》说：“淮陵内史虞珧子妻裴氏有服食之术，常衣黄衣，状如‘天师’，(司马)道子甚悦之，令与宾客谈论，时人皆为降节。恭抗言曰：‘未闻宰相之坐有失行妇人。’坐宾莫不反侧，道子甚愧之。”《宋书·刘劭传》说：“有女巫严道育，本吴兴人，自言通灵，能役使鬼物。……(刘)劭姊东阳公主应阁婢王鹦鹉白公主云：‘道育通灵有异术。’……道育既入，自言服食，主及劭并信惑之。……道育辄云：‘自上天陈请，必不泄露。’劭等敬事，号曰‘天师’。”严道育是一名“女巫”，后来被刘劭等人尊为“天师”；裴氏虽然没有明确说明她是“女巫”，但她具有“服食之术”，与严道育育的“自言服食”相同；裴氏“常衣黄衣，状如‘天师’”，也与严道育的“号曰‘天师’”相同，因此，裴氏也应该是一名“女巫”。如果以生活在晋宋时期的裴氏、严道育与张鲁的母亲对比，其间具有如下共同之处。张鲁母亲所奉行的“鬼道”，即是严道育的“通灵”、“有异术”、“能役使鬼物”；张鲁母亲的“有少容”，也即是裴氏和严道育的“有服食之术”、“自言服食”，年长而有“少容”(张鲁的母亲已有作督义司马的儿子，当然不可能年轻)，即是具有

① 《吕思勉读史札记》乙帙的《太平道·五斗米道》条，上海古籍出版社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鲁传》。

"服食之术"的结果。裴氏和严道育都是"女巫",奔走于刘焉家的张鲁母亲与她们相同,也应该是一名"女巫"。这里再回到吕思勉先生的看法,张鲁所奉行的"鬼道",应该传自他的母亲。"巫"与原始道教的密切关系,再次得到了证明。

民间是原始道教产生的土壤,在民间"巫"和"巫术"获得人们的普遍信奉,原始道教从而得以形成。"黄神越章"即是最初为"巫"所尊奉,进而成为原始道教的尊神的。"黄巾"之前的李广起义被统治者称为"妖巫",继之而起的张伯路起义,所尊奉的也是"天帝使者黄神越章",皆与原始道教具有密切关系,同时"黄巾"之称也是来源于这位原始道教的尊神。出土文物和传世典籍都为这个问题作出了说明。

第十六章　青州与青州黄巾

东汉末年的青州是一个特殊地区。这里有着自然地理上滨临渤海和黄海的特点，又是河北、中原的交通孔道，因而成为袁绍、公孙瓒、曹操割据势力之间的必争之地。同时，"黄巾"在这个地区结集了大量军事力量，被称为"海贼"的"黄巾贼帅"管承更长期据有滨海之地。这里即在论述青州不同政治力量之间的矛盾和斗争。

一、袁绍、公孙瓒争夺青州的战争

据《续汉书·郡国志》，青州包括济南、平原、乐安、北海、东莱、齐六个郡国，与冀州、兖州、徐州相接，辖境主要在今山东省，以及河北省的一小部，北面紧靠渤海，东面则滨临黄海，这是一个特殊的自然地区。从政治上说，河北的割据势力，无论冀州的袁绍，还是幽州的公孙瓒，都企图夺取青州，并以此为通道，进一步夺取中原地区。同时，割据兖州的曹操，为了防止河北势力南下，也需要占据青州。此外，东汉末年，青州又是黄巾起义"连结郡国""莫不毕应"的八州之一[1]。青州是一个政治上特别复杂的地区。

---

① 《后汉书·皇甫嵩传》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臧洪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说:"初平中,焦和为青州刺史。"这是东汉政府所任命的。焦和死后,袁绍即派臧洪为刺史,企图控制青州。臧洪后来与袁绍决裂被杀,由袁绍的长子袁谭继任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说:"(袁)谭始至青州,为都督,未为刺史。"说明当臧洪任刺史时,袁谭即以都督职位同在青州,已将兵权控制在手里。显然,袁绍对臧洪是不放心的。当袁绍与公孙瓒争夺河北时,公孙瓒又任命田楷为青州刺史①。青州一地同时出现了两个刺史,来自敌对双方,说明这里是袁绍和公孙瓒的必争之地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:"袁术与(袁)绍有隙,术求援于公孙瓒。瓒使刘备屯高唐,单经屯平原,陶谦屯发干,以逼(袁)绍。太祖(曹操)与绍会击,皆破之。"据《续汉书·郡国志》,高唐、平原都是青州平原郡的属县。《三国志·蜀志·刘备传》说:"(公孙)瓒表(刘备)为别部司马,使与青州刺史田楷以拒冀州牧袁绍。数有战功,试守平原令,后领平原相。"说明青州平原郡是在公孙瓒的割据范围之内。袁绍在青州所能控制的仅是,"其土自河而西,盖不过平原而已"②。以平原为界,袁绍与公孙瓒各自割据了青州的一部分。在袁绍支持下割据兖州的曹操,当公孙瓒、袁绍争夺青州时,当然站在袁绍一边,而且公孙瓒的目的,不但争夺青州,并企图进一步占据兖州,所派遣的单经就是他任命的兖州刺史。关于这个问题,请参看本书《曹操保卫兖州》一章,这里不再多说。如前引《武帝纪》所说,在公孙瓒与袁绍的这次争夺青州的战争中,曹操不但站在袁绍一边,而且并肩作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瓒传》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。

战，击败公孙瓒的军队。

在这次战争中，虽然公孙瓒失败，但是，争夺青州之战并未结束，并给当地人民带来了毁灭性的灾难，这在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有着充分反映："（公孙瓒）乘胜而南，攻下郡县，遂至平原，乃遣其青州刺史田揩（楷）据有齐地。（袁）绍复遣兵数万，与揩连战二年。粮食并尽，士卒疲困，互掠百姓，野无青草。绍乃遣子（袁）谭为青州刺史，揩与战，败退还。"从此，袁绍遂据有青州之地的大部。

在这里，除袁绍、公孙瓒的势力外，还有东汉政府所任命的北海相孔融。《后汉书·孔融传》说："时黄巾寇数州，而北海最为（黄巾）贼冲。（董）卓乃讽三府同举（孔）融为北海相。"北海是青州的六个郡国之一，面对黄海和渤海，利用海道之便可以通往冀、徐二州。这不但是"最为贼冲"，对袁绍和公孙瓒来说，当然也是必争之地，董卓所以任命孔融，即是为了置之于死地。孔融何时就任北海相，由于有必要与当时青州的形势联系起来，这是一个需要探讨的问题。据《三国志·魏志·崔琰传》注引《续汉书》，孔融在北海相任上凡六年，直到建安元年（196 年）东汉政府征他为将作大匠时为止，因此，他开始任北海相当在初平元年（190年）。同《传》注又引张璠《汉纪》说"在郡八年"，再上推二年，应该在中平五年（188 年），但其时董卓还没有控制朝政，"八"当为"六"字之误。在这六年内，正是袁绍、公孙瓒争夺青州之时，所谓"最为贼冲"，北海当然也不断遭到黄巾的攻击。在这种复杂的情况之下，处于袁绍、公孙瓒两大势力之间，为了自保，不是投靠袁绍，即是投靠公孙瓒，面对如此严峻的形势，孔融必然需要立即作出抉择。《后汉书·孔融传》说："时黄巾复来侵暴，（孔）融乃出屯都昌，为贼管亥所围。融逼急，乃遣东莱太史慈求救于平原相

刘备。……(刘备)即遣兵三千救之,贼乃散走。"同《传》又说:"时袁(绍)、曹(操)方盛,而(孔)融无所协附。左丞祖者,称有意谋,劝融有所接纳。融知绍、操终图汉室,不欲与同,故怒而杀之。"当黄巾进击之际,孔融求救的对像是刘备,如前所说,刘备是公孙瓒所任命的平原相。十分明显,这时孔融选择的不是袁绍、曹操而是公孙瓒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袁绍传》注引《九州春秋》说:"(袁谭)遂北排田楷,东攻孔融。"田楷是公孙瓒所任命的青州刺史,因此在袁谭心目中,孔融和田楷是并列的,所代表的都是公孙瓒的势力。由于田楷失败,公孙瓒的军事力量退出青州,在袁谭进攻下,孔融也不得不"身奔山东",连室家也成为袁谭的俘虏[①]。从此,北海落入袁绍之手。孔融失败是和公孙瓒的命运联系在一起的。

当公孙瓒在青州的势力为袁绍消灭之后,曹操和袁绍之间的盟友关系已开始破裂,曹、袁矛盾代替了袁绍与公孙瓒的矛盾。曹、袁官渡之战,青州又成为这次决战的第二战场。对青州,曹操是十分重视的,为了取得第二战场的胜利,曹操利用了当地豪族的武装力量,即是以臧霸为首的"泰山诸将"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:"太山臧霸、孙观、吴敦、尹礼、昌豨各聚众。(吕)布之破刘备也,霸等悉从布。布败,获霸等,公(曹操)厚接纳,遂割青、徐二州附于海以委焉。"消灭吕布,占领徐州,是曹操军事行动中的一件大事。为什么当战争胜利之后,曹操不但对依附吕布的臧霸等五人厚加接纳,将从吕布手里夺取的徐州,以及直到青州的滨海之地,拱手交给这五名降将,并任他们为太守和国相,特别是孙观被任为青州的北海太守?臧霸等五人既是当地

---

① 《后汉书·孔融传》。

豪族，又是拥有武装的割据者，曹操所以作出这种任命，仅是给所据有之地以合法地位。孙观的北海太守职位，即是前引《武帝纪》所说青州“附于海”之地，说明袁绍尽管消灭孔融，占据北海，但是，孙观仍是境内拥有武装的强大豪族势力，并据有部分领地。当时，曹操正处于的官渡决战前夕，如上所说，青州又是与袁绍争斗的第二战场，曹操承认臧霸等人的既得利益，既可以避免他们被迫投向袁绍，又可利用他们的军事力量，在青州牵制和进攻袁绍。事态的发展正是如此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臧霸传》说：“时太祖(曹操)方与袁绍相拒，而(臧)数以精兵入青州，故太祖得专事绍，不以东方为念。”这里所说的曹操与袁绍“相拒”，即是指官渡之战。在这个关键时刻，臧霸等人不但牵制了袁绍的军事力量，而且多次以精兵进军青州，使袁绍两面受敌，官渡之战中曹操获得胜利，臧霸等人之功是不可没的。

为公孙瓒、袁绍、曹操所争夺的青州，曹操是最后的胜利者。

二、青州黄巾与“青州兵”

《后汉书·灵帝纪》说：“(中平五年，188年)冬十月，青、徐黄巾复起，寇郡县。”这次再度起义的青、徐两州黄巾军，迅速壮大起来。同书《献帝纪》说：“(初平二年，191年)十一月，青州黄巾寇太山，太山太守应劭击破之。黄巾转寇渤海，公孙瓒与战于东光，复大破之。”又《应劭传》说：“初平二年，黄巾三十万众入郡界。(应)劭纠率文武连与贼战，前后斩首数千级，获生口老弱万余人、辎重二千两，贼皆退却，郡内以安。”这次黄巾进攻泰山的战争，作为太守的应劭是否真正取得胜利，这是一个问题，将在

后面说明；但是在短短三年中，黄巾军即发展到三十万人，并向兖州的泰山郡进军，这却应该是可信的，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所说“青、徐黄巾三十万众”，同样可以说明这个问题。为什么青州黄巾军的发展如此迅速？主要由于青州遭受到严重的苦难。《后汉书·左雄传》说：“今青州饥虚，盗贼未息，民有乏绝，上求禀贷。”又《皇甫规传》说：“故江湖之人，群为盗贼，青、徐饥荒，襁负流散。”又《陈蕃传》说：“青、徐炎荒，五谷损伤，民物流迁，茹菽不足。”长期以来，不但青州，包括徐州在内，在连年不断的灾旱袭击下，对饥饿流散的广大人民来说，投奔“黄巾”，显然成为最好的生路。“三十万众”，应该就是这样逐渐形成的。

从青州，黄巾军三十万众进军冀州的渤海郡。黄巾军为什么“转寇渤海”？《后汉书·献帝纪》将原因归结为泰山战斗的失利，这完全出于夸张。实际上，作为泰山太守的应劭并没有取得胜利，也不可能取得胜利。首先，进军冀州的青州黄巾达三十万众之多，而且“殊不畏死”（见下），战斗力很强，不可能是泰山一郡的武装力量所能抵御的，更不可能为应劭所败。其次，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说：“初平二年，青、徐黄巾三十万众入渤海界，欲与黑山合。（公孙）瓒率步骑二万人，逆击于东光南，大破之，斩首三万余级。贼弃其车重数万两，奔走渡河。”十分明显，黄巾进军冀州，目的在于与那里的“黑山”联合，是主动而不是被动的，当然不可能是泰山失利的结果。在渤海，青州黄巾遭到公孙瓒袭击，“死者数万，流血丹水”[①]。失败后何去何从？战败之余，既很难继续进军，因而返回青州，对黄巾军来说，就成为可行的唯一途径。

在黄巾军返回青州途中，首当其冲是北海。

---

① 《后汉书·公孙瓒传》。

《后汉书·孔融传》说:"(黄巾)贼张饶等群辈二十万众从冀州还,(孔)融逆击,为饶所败,乃收散兵保朱虚县。……时黄巾复来侵暴,融乃出屯都昌,为贼管亥所围。"如前所说,在袁绍、公孙瓒争夺青州的战争中,孔融站在公孙瓒一边,在公孙瓒所任命的平原相刘备支援下,才得以解围。实际上,以刘备所派遣的三千士兵,无论如何不足以抵御黄巾的二十万众,看来,所谓"贼散走",属于黄巾的主动撤围。

在青州这个适宜的土壤中,黄巾迅速壮大,发展成为百万之众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陶谦传》注引《吴书》说:"妖寇(黄巾)类众,殊不畏死,父兄歼殪,子弟群起,治屯连兵,至今为患。"当时陶谦是东汉政府的徐州刺史,徐州与青州相同,也是黄巾最为活跃的地区。这里所描述的黄巾军英勇善战,视死如归,父死子继,兄死弟续,这种状况应该是符合实际的。不久,"殊不畏死"的百万之众指向兖州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:"(初平二年),青州黄巾众百万入兖州,杀任城相郑遂,转入东平。(兖州刺史)刘岱欲击之,鲍信谏曰:'今贼众百万,百姓皆震恐,士卒无斗志,不可敌也。观贼众群辈相随,军无辎重,唯以钞略为资,今不若蓄士众之力,先为固守。彼欲战不得,攻又不能,其势必离散,后选精锐,据其要害,击之可破也。'(刘)岱不从,遂与战,果为所杀。(鲍)信乃与州吏万潜等至东郡迎太祖(曹操)领兖州牧,遂进兵击黄巾于寿张东。信力战斗死,仅而破之。……追黄巾至济北,乞降。冬,受降卒三十余万,男女百余万口,收其精锐者,号为'青州兵'。"这里需要提出一问题,从青州转入兖州,黄巾已从围攻北海时的二十余万发展到百万之众,所谓"贼众百万",当然包括"群辈相

随”的非战斗人员在内，即使如此，“兵皆精悍”[①] 的士卒仍有三十多万，为什么一旦被曹操追至济北，黄巾数十万之众即俯首归降？为了回答这个问题，有必要考察此后“青州兵”的动向。

一般认为，“青州兵”是曹操的主要军事力量，曹操平定北方，所依靠的即是这支武装。实际是否如此呢？回答是否定的。第一个提出疑问的，是为《三国志》作注的裴松之。他曾致疑于曹操在官渡之战中的以少胜众，认为“魏武（曹操）初起兵已有众五千，自后百战百胜，败者十二、三而已矣。但一破黄巾，受降卒三十余万，余后吞并，不可悉纪，虽征战损伤，未应如此之少也。”所谓“但一破黄巾，受降卒三十余万”，即指“青州兵”，从而推定官渡之战中曹操军队不应如此之少，这是裴松之致疑的主要理由。这里存在两种可能：第一，史籍夸张曹操的军事才能，官渡之战的胜利并非以少胜众；第二，“青州兵”没有参加官渡之战。裴松之所提出的疑问，虽未明言，应该属于第一种，即官渡之战曹操以少胜众，击败袁绍，属于史家的“虚美”。事实正相反，“青州兵”并未参加官渡之战，原因为，“青州兵”是一支曹操所不能控制的部队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说：“（吕）布出兵战，先以骑犯‘青州兵’。‘青州兵’奔，太祖（曹操）陈乱，驰突火出，坠马，烧左手掌。司马楼异扶太祖上马，遂引去。”十分明显，这次战争失败的主要原因，出于“青州兵”一触即退，打乱了曹操的作战部署，曹操本人也仅以身免。又《于禁传》说：“虏（张绣）稍缓，（于）禁徐整行队，鸣鼓而还。未至太祖（曹操）所，道见十余人被创裸走，禁问其故，曰：‘为“青州兵”所劫。’初，黄巾降，号‘青州兵’，太祖宽

① 《三国志·魏志·武帝纪》注引《魏书》。

之，故敢因缘为略。禁怒，令其众曰：'"青州兵"同属曹公，而还为贼乎！'乃讨之，数之以罪。"当曹操被敌军追击的紧急时刻，"青州兵"却表现出如此无视军纪的行动。由黄巾组成的"青州兵"，以"精锐"、"精悍"著称于时，为什么出现这种情况？看来，上引《于禁传》所说的"太祖宽之"，是回答这个问题的关键。作为励精法治的曹操，对"青州兵"如此宽容，这是难以想像的；因此，这个问题的回答只能是，"青州兵"在曹操军中保持有相对独立性，既可以不听从曹操的指挥，也可以不受军纪的约束，如果不加宽容，他们更可能再打出"黄巾"旗号，继续与曹操为敌。所谓"太祖宽之"，完全是被迫的，即是说，青州黄巾归附曹操不是由于战争失败的结果。从讨伐张绣之战失败后，史籍上即没有出现过"青州兵"参加作战的记载，曹操的大将中也没有一名是出身于"青州兵"的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贾逵传》注引《魏略》说："（曹操死后）'青州军'擅击鼓相引去，众人以为宜禁止之，不从者讨之。（贾）逵以为方大丧在殡，嗣王未立，宜因而抚之。乃为作长檄，告所在给其廪食。"又《臧霸传》注引《魏略》说："会太祖（曹操）崩，（臧）霸所部及'青州兵'，以为天下将乱，皆鸣鼓擅去。"从初平二年（191年）"青州兵"组成到建安二十五年（220年）曹操逝世，其间凡二十八年，说明这支"青州兵"不但继续存在，而且可以"擅击鼓相引去"或"皆鸣鼓擅去"，仍然不受约束，保持其相对的独立地位。这是史籍上关于"青州兵"的最后记录。

三、"黄巾贼帅"管承

在青州，除"青州兵"外，还有其他的"黄巾"在活动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何夔传》说："（何夔）迁长广太守。郡滨山

海，黄巾未平，豪杰多背叛，袁谭就加以官位。"据吴增仅《三国郡县表》卷三，长广郡属于青州，"建安初，魏武(曹操)分东莱置。"辖境相当于现在山东省的青岛市和崂山、莱西、海阳、即墨、莱阳等县，都在滨海地区，所谓"郡滨山海"，即是指这里的地理背景。同时，这里又是政治上特别复杂的地区，首先是"黄巾"，其次是"豪杰"(豪族)，两者都拥有武装，反对曹操的统治。如前所说，青州又是袁绍和曹操的必争之地，对于这些与曹操为敌的武装力量，袁绍所任命的青州刺史袁谭更乘机拉拢，加以官位。不但长广郡如此，《何夔传》又说："海贼郭祖寇暴乐安、济南界，州郡苦之。"乐安、济南两郡也属于青州，被称为"海贼"的郭祖，也是袁绍所任命的中郎将[①]，同样可以说明这一点。

这时，除"青州兵"之外的黄巾，活跃在这个地理和政治上的复杂地区，既可以利用袁绍、曹操之间的矛盾，又可以利用"郡滨山海"的地理特点，因而可以长期保持势力。《三国志・魏志・武帝纪》说："(建安九年，204 年)秋八月，公(曹操)东征海贼管承，至淳于，遣乐进、李典击破之。"又《乐进传》说："太祖(曹操)征管承，军淳于，遣(乐)进与李典击之。管承破走，逃入海岛，海滨平。"又《张郃传》说："(张郃)别征东莱，讨管承。"又《李典传》说："(李典)与乐进……击管承于长广，皆破之。"为什么讨伐这个"海贼"的战争有必要由曹操亲自指挥，并派出乐进、张郃、李典等大将出击？原因即是，管承是长期雄据长广的"黄巾贼帅"，属于与曹操为敌的黄巾军。

《三国志・魏志・何夔传》说："长广人管承，徒众三千余家，为寇害，议者欲举兵攻之。(何)夔曰：'管承等非生而乐乱也，习

① 《三国志・魏志・吕虔传》。

于乱，不能自还，未被德教，故不知反善。今兵追之急，彼恐夷灭，必并力战。攻之既未易拔，虽胜，必伤吏民。不如喻以恩德，使容自悔，可不烦兵而定。'乃遣郡丞黄珍往，为陈成败，(管)承等皆请服。夔遣吏成弘领校尉，长广县丞等郊迎，奉牛酒，诣郡。牟平贼从钱，众亦数千，夔率郡兵与张辽共讨定之。东牟人王营，众三千余家，胁昌阳县为乱。夔遣王钦等，授以讨略，使离散。旬月皆平定。"在长广郡，除管承外，尚有从钱、王营二人，所涉及的地域有长广、牟平、东牟、昌阳四县。对待管承，何夔的策略是安抚，而从钱、王营二人，则是在何夔的讨伐下覆灭。显然，何夔采取这种区别对待的策略，主要由于管承属于青州黄巾，拥有众多道徒和强大的军事力量，并据有海岛为其根据地。"攻之既未易拔，虽胜，必伤吏民"，何夔的这几句话，说明管承是一个不易对付的敌手。因此，从钱、王营被消灭，而管承仍得以安然雄据长广，其原因即在这里。

如上引《何夔传》所说，长广郡的状况，"黄巾未平，豪杰多背叛"，在反对曹操的地方势力中，管承既可以属于"黄巾"，也可以属于"豪杰"，仅据《三国志》的有关记载，是不可能解决这个问题的。前面提到管承属于"黄巾贼帅"，所根据是《齐地记》。此书久已失传，《太平御览》卷七四引《齐地记》说："崂山东北五里入海有管彦岛，是黄巾贼帅管承后也。"这里所说的"管彦岛"，在崂山东北五里的海上。《南齐书·明僧绍传》说："(明僧绍)隐长广郡崂山，聚徒立学。"说明南齐时的崂山仍属于长广郡。因此，这里所说的"黄巾贼帅"管承，应该即是被称为"海贼"的长广人管承；同时，前引《乐进传》说："管承破走，逃入海岛"，也应该即是《齐地记》所说的"管彦岛"。以"管彦"名岛的管彦其人，是否可以查考呢?《三国志·魏志·王修传》注引王隐《晋书》说："同县管彦，

少有才力，未知名，(王)褒独以为当自达，常友爱之……彦果为西夷校尉。"《晋书·王裒传》同。管彦与王修之后王褒同县，王修是北海营陵人，北海与长广邻接，是否由于管彦是"黄巾贼帅"管承的后裔，被迫寄籍于北海的营陵呢？这种可能是存在的，历史上也不乏其例。作为秘密宗教的"黄巾，本来是一个复杂的群体，其广大教众当然属于农民，所发动的反东汉政府的战争也当然属于农民战争；但是，其领导者不一定即是出身农民，在历史上的秘密宗教中，这种事例是颇多的。据前引《何夔传》，管承拥有"徒众"三千余家，所谓"徒众"，是当时一个常见的词，仅以《三国志》和裴松之注所引，就见于《魏志》的《袁绍传》、《张范传》、《鲍勋传》、《于禁传》、《曹真传》，以及《蜀志》的《关羽传》等，《传》中所说的"合徒众"、"收徒众"、"募徒众"和"招合徒众"，即是募集属于个人的部曲，其来源当然是农民。尽管管承以"黄巾"的秘密宗教为纽带；作为他与这些"徒众"之间的联系，但是这不能掩盖他与"徒众"之间的阶级对立。雄据长广，拥有四千多家武装力量的管承，无疑是当地豪族。如果据有"管彦岛"的管彦，即是曾任"西夷校尉"的管彦，那末，更可以说明管承的这种豪族身分。

何夔任长广太守在建安初年，管承在长广"为寇害"应该在此之前。据上引《武帝纪》，曹操亲自征讨管承在建安十一年(206年)，管承在长广割据已经在十年以上。从当时形势来看，九年(204年)曹操破邺城，基本上消灭了袁绍势力；十年(205年)杀袁谭，又消灭了袁绍在青州的势力；次年初又击杀高幹，平定并州，从此，袁绍势力彻底覆灭。直到此时，曹操才将平定管承的战争提上日程。如前所说，当管承与曹操为敌之际，曾挟袁绍以自重，如果曹操此时出动大军进击，势必促使管承完全投向袁绍；从袁绍这一方来说，为了对付曹操，也势必出兵援助管承，这对

曹操在青州的统治，当然极为不利，此后与袁绍决战，作为第二战场的青州更是如此。何夔在长广对管承的安抚政策，不但取得曹操同意，很可能即是出自曹操本人的策画。由于管承拥有强大的军事力量，加以青州是"黄巾"长期传道之地，对曹操来说，这是大患，因此，一旦袁绍势力消灭之后，曹操立即亲自出马，并动用乐进、李典、张郃三员大将所统率的军队，管承的失败是必然的。即使如此，管承仍可以"逃入海岛"，曹操所取得的胜利不过是"海滨平"，仅是将作为"黄巾贼帅"的管承赶出青州沿海地区而已。

与管承同时的青州黄巾，还有徐和、司马俱两支军事力量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夏侯渊传》说："济南、乐安黄巾徐和、司马俱等攻城，杀长吏。(夏侯)渊将泰山、齐、平原郡兵击，大破之，斩(徐)和，平诸县，收其粮谷以给军士。"又《臧霸传》说："(臧霸)又与于禁讨昌豨，与夏侯渊讨黄巾余贼徐和等，有功，迁徐州刺史。"如上所说，济南、乐安也属于青州。前引《三国志·魏志·何夔传》说："海贼郭祖寇暴乐安、济南界，州郡苦之。太祖(曹操)以(何)夔前在长广有威信，拜乐安太守。到官数月，诸城悉平。"又《吕虔传》说："(泰山)郡接山海，世乱，闻民人多藏窜。袁绍所置中郎将郭祖、公孙犊等数十辈，保山为寇，百姓苦之。(吕)虔将家兵到郡，开恩信，(郭)祖等党属皆降服。"泰山郡属于兖州，与青州的济南、乐安邻接，说明郭祖虽然在兖州"保山为寇"，但军事行动所及，达于青州的济南、乐安，乐安郡滨临渤海，因而"山贼"郭祖又被称为"海贼"。吕虔对待郭祖的策略是安抚，这里的"开恩信"即是上引《何夔传》的"喻以恩德"，吕虔、何夔的政策完全相同，当同样是出自曹操本人的策画。属于济南、乐安黄巾的徐和、司马俱等人"攻城，杀长吏"，而郭祖也"寇暴乐安、济南界"，

是不是郭祖"诸贼"也属于"黄巾",与徐和、司马俱为一支呢？这种可能是完全存在的。对于"海贼"管承,如果仅据《三国志》,而不据《齐地记》的记载,也不能确定他是所谓"黄巾贼帅","海贼"郭祖的情况应该同样如此。因此,这里有理由认为,与徐和、司马俱同在济南、乐安从事反曹操活动的郭祖,也同样属于青州黄巾。据上引《臧霸传》,夏侯渊平定济南、乐安的徐和、司马俱,在征讨昌豨之后。曹操消灭昌豨,《资治通鉴》卷六五系于建安十一年(206年),徐和、司马俱的覆灭应该即在这年,如前所说,这也是管承被曹操赶出青州的同一年。

就在这一年,曹操不但彻底消灭了河北(包括青州在内)的袁绍势力,也消灭了属于青州黄巾的管承、徐和、司马俱等人,对曹操来说,建安十一年是一个重要的年代。从此,曹操解决了与袁绍的的矛盾,也解决了与"黄巾"的矛盾,完全占据了青州。

四、关于《齐地记》

管承是青州最为强大的黄巾势力,但是,作为"黄巾贼帅",既不见于陈寿的《三国志》,也不见于裴松之注所引的群书,而仅见于《太平御览》所引《齐地记》,因此,为了证实这条重要史料的可靠性,这里需要对《齐地记》一书的作者及其时代作必要考察。

《齐地记》一书,《隋书·经籍志》没有著录,最早引用此书的是《水经·潍水注》,不著撰人,《济水注》又引有晏谟《齐记》和伏琛《齐记》二书。据《文选·江赋》李善注、《艺文类聚》卷六二、《初学记》卷二皆引有伏琛《齐地记》,《太平御览》除卷五六引伏琛《齐地记》外,卷三又引有解道康《齐地记》。清代以来,为《晋书》作补艺文志的学者,如丁国钧、文廷式、秦荣光、黄逢元的《补晋

书艺文志》和吴士鉴的《补晋书经籍志》，都认为《齐记》与《齐地记》两书混杂，又将《齐地记》的著作权归在晏谟名下，另著录伏琛《齐记》。《齐地记》、《齐记》书名相混，事实的确如此，但将《齐地记》作者属于晏谟，《齐记》作者属于伏琛，这种勉强区分，却不一定完全妥当，也没有可信的根据。因此，只能这样认为，晏谟、伏琛两人都撰有《齐地记》一书，而《齐地记》又往往省称为《齐记》。

晏谟是十六国时人，《晋书·慕容德载记》中称之为"青州秀才"，并记有他和慕容德关于"晏婴冢"的对话，可以相信这就是《齐地记》一书的作者。另一撰有《齐地记》的伏琛，其人无考，但《水经注》往往将他和晏谟并举，如《濰水注》说"伏琛、晏谟并言"，可能二人时代相近，伏琛还早于晏谟。这里用"并言"二字，说明两种《齐地记》所记往往相同，也可能是晏谟袭自伏琛。至于《太平御览》所引的解道康《齐地记》，卷一八四又称为解道虎《齐记》，卷五五六更称为解道处《齐记》（此据影宋本，清代鲍崇城刻本"处"作"虔"）。世所习知，《太平御览》成书多据前代的《修文殿御览》、《艺文类聚》、《文思博要》诸书，解道康、解道虎、解道处三名歧异，应该是来自这些不同的类书，究竟何者为是，现已无从确定，其人的事迹也不详。

《太平御览》所引记载管承为"黄巾贼帅"的这部《齐地记》，尽管没有提到作者是谁，但很可能属于"青州秀才"晏谟。即使不是晏谟而是伏琛，如上所说，伏琛还可能早于晏谟，至于解道康其人，最迟也决不会晚于唐代之前。以较早的齐地人记齐地事，可以断言，《太平御览》所引的这条史料，是完全可以信赖的。

东汉未年的青州是地理和政治上的特殊地区，统治者的内部矛盾，以及阶级之间的矛盾，都极为错综复杂，尤其是"黄巾"，

在这里拥有强大的军事力量。争夺青州的公孙瓒为袁绍所消灭，袁绍、曹操从结盟到以兵戎相见，他们之间的战争，青州也成为第二战场。曹操消灭袁绍之后，又击败“黄巾”，迫使管承退入海岛。最后，青州完全置于曹操的统治之下。

第十七章　汉季的“李弘”——张鲁

从东汉末年开始，直至东晋、梁、齐以及北魏，其间曾流行过关于“李弘”的谶记，出现过多次以“李弘”为号召的起义。这个谶记出自原始道教教派之一的“李家道”，起义也为“李家道”所发动。至于所谓“毒流汉季”，与张角齐名的“李弘”，其人为谁，这更是一个迄今尚未解开的谜，这里认为“汉季”的这个“李弘”即是张鲁。

一、“老君当治，李弘应出”

关于“李弘”的谶记，不见于史籍，而是见于道教的《老君音诵诫经》。道经借“老君”之口说：“今世人恶，但作死事，修善者少。世间诈伪，攻错经道，惑乱愚民，但言‘老君当治，李弘应出’。天下纵横，返逆者众，称名‘李弘’，岁岁有之。其中精感鬼神，白日人见，惑乱万民，称鬼神语。愚民信之，诳诈万端，称官设号，蚁聚人众，坏乱土地。……吾大嗔怒，念此恶人以我作辞者乃尔多乎！”[①] 对于《老君音诵诫经》，汤用彤、汤一介二先生在《寇谦之的著作与思想》一文中曾从五方面加以考察，认为与《魏书·释

---

① 《道藏·洞神部·戒律类》。

老志》所反映的寇谦之思想完全一致，断为即寇谦之伪托之作[①]。这个结论是正确的。寇谦之是北魏著名的道教教主，他的道教“清整”运动，目的在于攻击流行民间的原始道教，并企图加以改造，使之成为符合统治者需要的新道教。十分明显，为寇谦之所攻击的“老君当治，‘李弘’应出”这个谶记，应该出自原始道教，而“称名‘李弘’，岁岁有之”，以“李弘”为号召的多次起义，也为原始道教所发动。《老君音诵诫经》反映的属于北朝的情况。

在南朝，刘勰《灭惑论》同样提到“李弘”，以为“（原始道教）事合氓庶，故比屋归宗，是以张角、李弘，毒流汉季；卢悚、孙恩，乱盈晋末。余波所被，实蕃有徒。爵非通侯，而轻立民户；瑞无虎竹，而滥求租税。糜费产业，蛊惑士女，运迍则蝎国，世平则蠹民。伤政萌乱，岂与佛同”[②]。这里与“李弘”并列的张角、孙恩，世所习知，卢悚则是被东晋统治者视为“妖贼”[③]，又被佛教典籍称作“妖惑乱众”的“彭城道士”[④]。刘勰是南朝齐梁间人，著名的《文心雕龙》的作者，晚年出家为僧，法名慧地。殊途同归，寇谦之是从所创立的新道教立场，刘勰则是从佛教出发，目的都在于攻击原始道教以及所发动的起义。值得注意的是，以“李弘”为号召的这次起义，刘勰以为出现在“汉季”，而且与张角并列，显然声势浩大，非同一般，将留待后面讨论。

据《老君音诵诫经》与《灭惑论》看来，当时南北虽处于对立王朝的统治之下，但在神州大地上，关于“李弘”的谶记，以及“李

---

① 《历史研究》1961年第5期。

② 《弘明集》卷八。

③ 《晋书·五行志》。

④ 《法苑珠林》卷六《破邪篇》。

弘”的多次起义，南北中国都是相同的。这是一个十分值得探讨的课题，却长期为史学界所忽视。直到1961年，汤用彤先生在《新建设》第6期发表《康复札记》[①]，其中《“妖贼”李弘》一条才第一次提出这个问题，加以探讨。杨联陞先生的《老君音诵诫经校释》一文，虽然发表在1956年台北《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》第28本上册，其中也涉及“李弘”，较《康复札记》为早，但如这篇文章的副题所示，是“略论南北朝时代的道教清整运动”，所论述的主要为寇谦之。因此，专门探讨“李弘”与“李弘”起义，应以这条札记为最早。汤先生从《晋书》检索出属于“妖贼”的四个“李弘”，按照时间顺序为：(一)《周札传》所记“(李脱)弟子‘李弘’养徒潜山，云应谶当王。”诗铭案：据《明帝纪》事在太宁二年(324年)。潜山在今安徽。(二)《石季龙载记》所记“贝丘人‘李弘’”，“自言姓名应谶”。《资治通鉴》卷七九系于晋成帝咸康八年(342年)。贝丘在今山东博兴东南。(三)《海西公纪》、《周楚传》所记“广汉‘妖贼李弘’与益州‘妖贼’李金根聚众反，弘自称‘圣王’”(一作“当以圣道王”)。诗铭案：《太平御览》卷八七五引《晋书》：“(太和五年，370年)广汉‘妖贼‘李弘’反，自称圣王。”汤球《九家旧晋书辑本》以为臧荣绪《晋书》佚文。广汉在今四川。(四)《姚兴载记》所记“妖贼‘李弘’反于贰原，贰原氐仇常起兵应弘。”诗铭案：《资治通鉴》卷一一六作“妖贼‘李弘’与氐仇常反于贰城”，系于晋安帝义熙十年(414年)。贰原(贰城)在今川陕地区。这是汤用彤先生所举的四个晋代“李弘”和以“李弘”为号召的起义。在次年3月2日的上海《文汇报》上，我发表了《关于李弘、卢悚两位农民起义领袖的事迹》一文，从《晋书·桓温传》又检出第五个

① 又收入《汤用彤学术论文集》，中华书局。

"妖贼李弘"，事在晋穆帝永和十二年（356年），桓温派以镇压这次"李弘"起义的是江夏相刘岵和义阳太守胡骥，江夏在今湖北安陆，义阳在今河南信阳，起义之地当在今湖北、河南之间。

十多年之后的1979年，我又发表了《与张角齐名的李弘是谁》[1]，再从《宋书·王玄谟传》、《南史·刘季连传》检出两个"李弘"。前者所记为"淮上亡命司马黑石推夏侯方进为主，改姓'李'名'弘'，以惑众。"据同书《沈庆之传》，事在宋文帝元嘉二十九年（452年）。这次"李弘"起义"在西阳五水，诳动群蛮，自淮、汝至于江、沔"，当在今湖北、河南、安徽之间。后者所记为"巴西人赵续伯反，奉其乡人'李弘'为圣主"。事在南齐东昏侯永元二年（500年）。巴西在今四川阆中。这是南朝以"李弘"为号召的起义。在北朝，也检出《魏书·封敕文传》的"仇池城民李洪（弘）自称应王。"由于北魏献文帝名"弘"，《魏书》的冯弘、石弘皆称字，"李弘"无字可称，因改"弘"为"洪"，参阅陈垣先生《史讳举例》。据《魏书·世祖纪》，事在太平真君七年（446年）。仇池在今甘肃成县。我所检出的为，晋代一个，南朝宋、齐各一个，北魏一个，加上汤先生所举的四个，上起东晋下讫南北朝，已经有了八个"李弘"。此后，王明先生发表《农民起义所称的李弘和弥勒》[2]，唐长孺先生发表《史籍与道经中所见的李弘》[3]，也都是讨论这个问题的。唐文更检出《魏书·费穆传》的"'妖贼李洪（弘）'于阳城起逆，连结蛮左。"据《崔孝芬传》，事在孝明帝武泰初年（528年）。

---

① 《社会科学辑刊》1979年第5期。

② 《燕园论学集》，北京大学出版社；又收《道家和道教思想研究》，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。

③ 《魏晋南北朝史论拾遗》，中华书局。

阳城在今河南登封县。

因此，就现在已检出的，前后百余年之间，共有九个“李弘”，以及以“李弘”为号召的起义。就地域而论，包括今山东、河南、安徽、湖北、四川、陕西、甘肃七省之地，除汉族地区外，还有少数民族如“氐”、“蛮”聚居区，覆盖面是很广的，说明对中古原始道教起义的探讨，这是一个十分重要的课题。

二、“氐”、“蛮”聚居区的“李弘”起义

从东晋到南北朝这一较长的年代中，据现存史籍，人们仅能看到上述九个“李弘”。“称名‘李弘’，岁岁有之”，无疑还有大量的“李弘”存在。尽管如此，对于探讨以“李弘”为号召的起义，这些仅存的史料是十分重要的。

这里所反映的“李弘”有其共通之处。《晋书·周札传》记“弟子‘李弘’养徒潜山，云‘应谶当王’”；《石季龙载记》说“贝丘人‘李弘’因众心之怒，自言‘姓名应谶’”。所谓“应谶”，即是说与“老君当治，‘李弘’应出”这一谶记符合。有的尽管没有提到“应谶”，如《晋书·海西公纪》的“（李）弘自称‘圣王’”，《周楚传》的“（李弘）当以圣道王”，《南史·刘季连传》的“奉其乡人‘李弘’为‘圣主’”（《太平御览》卷六八三引《齐书》作“圣王”），《魏书·封敕文传》的“（李弘）自称应王，”所谓“圣”、“圣道”即是指“老君”和“老君”之“道”，“李弘”是应谶而出的“圣王”。至于《宋书·王玄谟传》所说“（夏侯方进）改姓‘李’名‘弘’以惑众”，当然也是为了“应谶”。这是第一点。第二点是，《南史·刘季连》说“（李弘）以五彩裹青石，诳百姓云‘天与已玉印，当王蜀’”，《魏书·封敕文传》说“（‘李弘’自称）天授玉玺”，所谓“玉印”、“玉玺”即是“圣

王”权力的象征。所有这些，说明以“李弘”为号召的起义，所根据的即原始道教的这个谶记。

这个关于“李弘”的这个谶记，不但在汉族地区流行，而且及于少数民族“氐”、“蛮”的聚居区。前引《晋书·姚兴载记》说：“(姚)兴寝疾，‘妖贼李弘’反于贰原，贰原氐仇常起兵应弘。兴舆疾讨之，斩常，执弘而还，徙常部人五百余户于许昌。”《魏书·封敕文传》说：“金城边冏、天水梁会谋反，……敕文表曰：‘……又仇池城民李洪(弘)，自称应王，天授玉玺，擅作符书，诳惑百姓。梁会遣使招引杨文德，……(杨文德)云李洪自称应王，两雄不并，若欲须我，先杀李洪，我当自往。梁会欲引致文德，诱说李洪来入东城，即斩洪首，送与文德。”今甘肃东南、陕西西南和四川西北地区是“氐”族自汉代以来的世代聚居之地。据《姚兴载记》，这次以“李弘”为号召的起义，在贰原发动，响应起义的有“贰原氐仇常’。贰原在今川陕地区，“氐”族聚居于此，这个“李弘”也应该属于“贰原氐”。《魏书·封敕文传》所记“李弘”是“仇池城民”，仇池在今甘肃成县，其地有仇池山，山势险要，“白马氐”豪帅杨氏据险自固，世代自称“仇池公”。据《宋书·氐胡传》，宋文帝元嘉二十年(443年)，杨文德继立为仇池公，依附刘宋，被封为武都王。前引《封敕文传》所说，当梁会遣使招引杨文德之际，杨文德的回答是：“李洪自称应王，两雄不并，若欲须我，先杀李洪”。说明“李弘”是与杨文德并列的“两雄”之一，即是说，在杨文德心目中，他是可以取自己而代之的另一“氐”族豪帅。很可能，这个“李弘”也属于“杨”姓，是为了应谶而改称的。由于“氐”族信奉天师道[1]，“李弘”的谶记在这里流行，并出现以“李弘”为号召的起

[1] 参见向达《南诏史略论》，收入《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》，三联书店。

义,不是偶然的。

除"氐"族外,"蛮"族同样流行过关于"李弘"的谶记,也出现过以"李弘"为号召的起义。据前引《宋书·王玄谟传》,宋文帝元嘉二十九年(452年),夏侯方进改名"李弘"起义。同书《沈庆之传》说:"是时亡命司马黑石、庐江叛吏夏侯方进在西阳五水,诳动群'蛮',自淮、汝至于江、沔,咸罹其患。"显然,这是一次规模较大的"蛮"族起义。同书《夷蛮传》对这次起义的司马黑石有着较详的记载:"(元嘉)二十九年,'新蔡蛮'二千余人破大雷戍,略公私船舫,悉引入湖。有亡命司马黑石在'蛮'中,共为寇盗。太祖遣太子步兵校尉沈庆之率江、荆、雍、豫诸州军讨之。世祖大明四年(460年),又遣庆之讨'西阳蛮',大尅获而还。司马黑石徒党三人,其一人名智,黑石号曰'太公',以为谋主;一人名安阳,号'谯王';一人名续之,号'梁王'。'蛮'文小罗等讨禽续之,为'蛮'世财所篡,小罗等相率斩世财父子六人。豫州刺史王玄谟遣殿中将军郭元封慰劳诸'蛮',使缚送亡命,'蛮'乃执智、黑石、安阳二(三)人送诣玄谟,世祖使于寿阳斩之。""蛮"是南方少数民族的通称,这次以"李弘"为号召的起义,据上引《沈庆之传》在"西阳五水'。同书《夷蛮传》说:"西阳有巴水、蕲水、希水、赤亭水,西归水,谓之'五水蛮'。所在并深岨,种落炽盛,历世为盗贼。北接淮、汝,南极江、汉,地方数千里。"西阳在今湖北黄冈。所谓"北接淮、汝,南极江、汉",说明"五水蛮"的聚居地在今湖北、河南、安徽之间。"五水蛮"又称"豫州蛮",属于"廪君蛮"的一支。《晋书·李特载记》说:"李特,巴西宕渠人,其先廪君之苗裔也。"《魏书·李雄传》也说:"賨李雄,盖廪君之苗裔也,其先居于巴西宕渠。"世所习知,本为"廪君蛮"一支的巴族(賨人),是世代信奉天师道的道徒,作为另一支的"五水蛮"也应该如此;不但"廪君

蛮”，“板楯蛮”同样如此，“李弘”谶记在“蛮”族中流行也不是偶然的。这次以“李弘”为号召的起义，除夏侯方进（“李弘”）外，另一重要人物为司马黑石，他长期在“蛮”中“共为寇盗”，应该即是“五水蛮”。与司马黑石关系密切的三人——司马智（“太公”）、司马安阳（“谯王”）、司马续之（“梁王”），“谯王”、“梁王”是晋朝的两个王号，见《晋书》的《宗室传》和《宣五王传》。很可能，不但司马安阳、司马续之是伪托为二王之后，甚至包括司马黑石、司马智在内，他们的本姓也并非“司马”，如同夏侯方进改称“李弘”一样，他们也是改姓应谶的。在晋代，与“李弘”谶记联系在一起，原始道教曾经传播过一个刘姓复兴汉朝的谶记，并以此为号召发动过多次起义。待刘裕取代晋朝之后，这个谶记当然不再适用，继其出现的，即是司马氏复兴晋朝的新谶记，这次以“李弘”为号召的起义，司马黑石等四人的姓都是“司马”，原因即在这里。

在北魏，同样出现过“蛮”族发动的“李弘”起义。《魏书·费穆传》说：“妖贼李洪（弘）于阳城起逆，连结‘蛮左’，诏穆兼武卫将军，率众讨击，破于关口之南。”又《崔孝芬传》说：“武泰初，蛮首李洪（弘）扇动诸‘蛮’，诏（崔）孝暐持节为别将，隶都督李神轨讨平之。”又《李崇传》说：“武泰初，蛮帅李洪（弘）扇动诸落，伊阙已东，至于巩县，多被烧劫。诏（李）神轨为都督，破平之。”阳城、伊阙、巩县都在今河南。《魏书·蛮传》说：“自刘、石乱后，诸‘蛮’无所忌惮，故其族类渐得北迁，陆浑以南，满于山谷，宛、洛萧条，略为丘墟矣。”陈寅恪先生指出，这支从南方北迁到河南的“蛮”族也属于“廪君蛮”[①]，当然是天师道的信奉者。这个“李弘”

---

① 《魏书司马睿传江东民族条释证及推论》，收入《金明馆丛稿初编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。

被称为“蛮首”成“蛮帅”，属于“蛮”族豪帅，说明这是一次上层分子所领导的起义，与上引《封敕文传》所说的那个“氐”族“李弘”相同。

尽管原始道教是民间广泛传播的宗教，据寇谦之所说，这些以“李弘”为号召的起义是，“愚人诳诈无端，人人欲作不臣，聚众逋逃罪逆之人，及以奴仆隶皂之间，诈称‘李弘’”[①]。即是说，信奉原始道教的虽然基本上属于被统治者，但是在“欲作不臣”的领导人中却不尽如此，显然其中少数是上层分子，如“蛮首”、“蛮帅”之类。即非“蛮”族，如改称“李弘”的夏侯方进本为“庐江叛吏”，很可能也是豪族。作为原始道教，本来是一个复杂的群体，其广大教众当然属于人民，所发动的反对统治者的战争，也当然属于起义，不能因为某些领导人是上层分子，因而否定其性质，以“李弘”为号召的起义即是如此。

三、“李弘”与“李家道”

如上引《老君音诵诫经》所说，这个谶记是“老君当治，李弘应出”。关于“老君”与“李弘”的关系，《道藏》正乙部所收《老君变化无极经》说：“（老君）随时转运西汉中，‘木’‘子’为姓讳‘口’‘弓’”。正乙部《三天内解经》说：“（老君）变化无常，或姓‘李’名‘弘’，字九阳”。洞真部玉诀类《元始无量度人上品妙经》唐人陈少微注也说：“圣君者，金阙后圣太平‘李’真君也，讳‘弘’”。前引唐长孺、王明、杨联陞诸先生之文皆有所征引。这些道经明确指出，“李弘”是“老君”的化身，尽管有的出现颇晚，但不能否认，原

① 《老君音诵诫经》。

始道教内确曾有过这样的传说。

这里有必要首先加以探讨的问题是，作为“老君”化身“李弘”的谶记，最早究竟出现于何时何地，又为何具有如此深远的影响。

为了讨论这个问题，不能忽视《晋书·周札传》，以及有关的其他记载。如前所说，作为东晋初年的这个“李弘”，其人本为号称“李八百”的道士“李脱”的弟子，现将已检索到的资料加以引证。《晋书·周札传》说：“时有道士李脱者，妖术惑众，自言八百岁，故号‘李八百’。自中州至建邺，以‘鬼道’疗病，又署人官位，时人多信事之。弟子‘李弘’养徒潜山，云‘应谶当王’。故（王）敦使庐江太守李恒告（周）札及其诸兄子与（李）脱图谋不轨。时（周）莚为敦谘议参军，即营中杀莚及（李）脱、（李）弘。”又《明帝纪》说：“（太宁）二年……术人李脱造‘妖书’惑众，斩于建康市。”又《周嵩传》说：“（王）敦密使‘妖人’李脱诬（周）嵩及（周）莚潜相署置，遂害之。”慧皎《高僧传》卷一〇《神异》下说：“至如刘安、李脱，书史以为谋僭妖荡，仙录则以为羽化云翔。”据上引《周嵩传》、《高僧传》，李脱被称为“妖人”或“谋僭妖荡”，显然，李脱企图推翻东晋政府的统治。再据《明帝纪》，所谓“‘妖书’惑众”，亦即宣扬“老君当治，‘李弘’应出”，这个谶记被统治者称为“妖书”。潜山又名皖山，在今安徽境内，汉代曾被认定为“五岳”之一，东汉初年的“妖巫”李广自称“南岳太师”据此举兵，成为黄巾大起义的先驱。李脱的弟子“李弘”“养徒潜山”，即是在原始道教的这个圣地聚集徒众，作起义准备。李脱的这种行动，如《高僧传》所说，在统治者看来，属于谋反叛逆的“妖荡”，而在原始道教则视为“羽化云翔”的神仙，更说明他的事迹为人们所熟知，甚至僧人也据为典实，并与西汉的淮南王刘安并举。值得注意的是，

李脱为什么称为“李八百”，这是进一步探索“李弘”谶记起源于何时何地的关键。

葛洪《抱朴子·道意》说：“诸妖道百余种，皆杀生血食，独有‘李家道’无为为小差。然虽不屠宰，每供福食，无有限剂，市买所具，务于丰泰，精鲜之物，不得不买，或数十人厨，费亦多矣，复未纯为清省也，亦皆宜在禁绝之列。”“李家道”崇尚“无为”，所谓“无为”屡见于《老子》，如东汉末年人们所说“此（老子）道清虚，贵尚无为，好生恶杀，省欲去奢”[①]。说明“李家道”尊奉“老君”，与其他“妖道”显然有别。当有人问及“李家道”的起源时，葛洪也在《道意》中作了如下回答：“吴大帝时，蜀中有李阿者，穴居不食，传世见之，号为‘八百岁公’。人往往问事，阿无所言，但占阿颜色。……如此之候，未曾一失也。后一旦忽去，不知所在。后有一人姓李名宽，到吴而蜀语，能祝水，治病颇愈。于是远近翕然，谓宽为李阿，因共呼之为‘李八百’，而实非也。自公卿以下，莫不云集其门，……于是避役之吏民，依宽为弟子者，恒近千人。……宽弟子转相教授，布满江表，动有千计。”说明“李家道”是原始道教的一个人数众多的大教派。据所闻见，葛洪提到两个“李八百”（葛洪说“而实非也”，仅是说“李宽”并非“李阿”，并未否定“李八百”这个称号）。关于“李阿”，《太平御览》卷七三六所引《抱朴子》佚文又有：“李阿者，行道逢奔车，阿两脚中车，脚即折。弟子古强见之惊怖。阿须臾取断脚相续如故也。”王明先生疑此为《道意》佚文[②]。葛洪的另一著作《神仙传》，所记李阿与《抱朴子》

① 《后汉书·襄楷传》。

② 《抱朴子内篇校释》，中华书局。

基本相同[1]。除李阿、李宽外，还有第三个“李八百”，也见于《神仙传》：“‘李八百’，蜀人也，莫知其名，历世见之，时人计其年八百岁，因以为号。……知汉中唐公昉（房）有志，不遇名师，欲教授之。……以《丹经》一卷授公昉，公昉入云台山作药，药成，服之仙去[2]。”葛洪在《抱朴子》中以李阿、李宽两个“李八百”为“李家道”教主，其后撰写《神仙传》，又增加一个不知其名的“李八百”，当然，这也是“李家道”的教主之一。

对这三个“李八百”，尽管时代有先后，记载有详略，仍可看出下列问题。据上引《抱朴子》，“蜀中有李阿者”，这个号称“八百岁公”的李阿是蜀人，称为“李八百”的李宽“到吴而蜀语”，应该也是蜀人。至于不知其名的“李八百”，《神仙传》同样说明是蜀人。既然这三个“李八百”都是蜀人，无疑，“李家道”的创始和早期传播都在蜀中。蜀中是“李家道”的发源地，这是第一点。从时代上看，李阿在吴大帝时，吴大帝即孙权，其即位到逝世为公元222年至252年，这是李阿所处的时代。至于李宽，《抱朴子》曾说：“余亲识多有及见（李）宽者”，应与两晋之际的葛洪同时或略早。《神仙传》所记的这个“李八百”，尽管没有明确说明为何时人，但曾以《丹经》传授唐公房。据建立于东汉晚期的《仙人唐公房碑》：“耆老相传，以为王莽居摄二年（7年），君（唐公房）为郡吏。”[3] 说明这个与唐公房同时的“李八百”，应该生活在西汉末年和王莽时期。因此，据传说，这三个“李八百”，按其时代先后，上起西汉，下迄两晋，其间达三百余年，说明“李家道”这个原始

---

① 《太平广记》卷七《李阿》条引。

② 《太平广记》卷七《李八百》条引。

③ 王昶《金石萃编》卷一九。

道教的教派创建颇早，这是第二点。

如果以《晋书·周札传》所记的“李脱”与上述三个“李八百”对比，可以看出其间的共同之点。首先，他们都是“李”姓，同样被称为“李八百”。其次，上举三个“李八百”都是蜀人。《集仙录》说：“李脱居蜀金堂山龙桥峰下修道，蜀人历代见之，约其来往八百年，因号曰“李八百”[①]。尽管此书出现颇晚，但以李脱为蜀人，所根据的应该是长期保留下来的传说。根据这两点，十分明显，李脱本来也是蜀中“李家道”的教主，作为弟子的“李弘”当然也是“李家道”的道徒。因此这里完全有理由作如下推断，“老君”化身为“李弘”，以及“老君当治，‘李弘’应出”这个谶记，都出自蜀中的“李家道”，其时间可能上溯到西汉末年。

如上所说，“李家道”所尊奉的为“老君”，而教主“李”姓，同样在于表示对“老君”的尊奉。“李弘”其姓为“李”，当然也由于他是“老君”的化身。从李脱与“李弘”的关系来看，前者是教主，后者是弟子，即是说，作为“老君”化身的“李弘”，不必一定是教主，也可以是弟子。至于如何确认“老君”化身，亦即“应谶”而出的“李弘”，所运用的应该是巫术。据《老君音诵诫经》，寇谦之借“老君”之口攻击原始道教曾说：“其中精感鬼神，白日人见，惑乱万民，称鬼神语。”这里所说的即是巫术。当教主召唤鬼神时，虽在白昼，利用“扶乩”手法，人们可以看到鬼神所书写的文字，或者降神附体，也可以从其口中听到鬼神的言语，所显示的即是鬼神的意图。教主既是人间的人，又是天上或地下的神鬼，这正是巫

① 《太平御览》卷六七〇引。《集仙录》即《墉城集仙录》，五代前蜀杜光庭撰。原书十卷，《道藏·洞神部·谱录类》收有残本六卷，本条不在内。

所具备的“一身二任”的职能①。原始道教与巫的关系本来是十分密切的。据前引《晋书·周札传》，“李家道”的教主李脱以“妖术惑众”，“妖术”即是巫术，弟子“李弘”所以“应谶当王”，当即通过这类巫术宣示“老君”意旨加以认定。当然，这个“李弘”应该自有其本名，如同前引《宋书·王玄谟传》所说夏侯方进“改姓‘李’名‘弘’以惑众”一样。

“老君当治，‘李弘’应出”这个谶记出于蜀中的“李家道”，上举九次以“李弘”为号召的起义，即有两次在这里发动。其一在东晋海西公太和五年，起义之地在广汉，另一在南齐东昏侯永元二年，起义之地在巴西，都在蜀中。“李家道”传播各地，这个谶记也随之在各地流行，“称名‘李弘’，岁岁有之”，具有极为深远的影响。

四、与张角齐名的“李弘”即张鲁

“李家道”起源于蜀中，而在汉中，作为“鬼道”教主的张鲁也来自蜀中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鲁传》说：“（张）鲁遂据汉中，以‘鬼道’教民。”同书《蜀志》的《刘焉传》说：“张鲁母始以‘鬼道’，又有少容，常往来（刘）焉家，故焉遣（张）鲁为督义司马，住汉中，杀害汉使。”《华阳国志·汉中志》说：“（张）鲁既至（汉中），行宽惠，以‘鬼道’教。”《晋书·李特载记》也说：“汉末，张鲁居汉中，以‘鬼道’教百姓，賨人敬信巫觋，多往奉之。”张鲁之母所信奉的“鬼道”，与张鲁在汉中的“以‘鬼道’教民”，应该是一致的。至于

① 参看钱锺书《管锥编》所收《毛诗》、《楚辞》部分的《巫之一身二任》条，中华书局。

《李特载记》所说，由于“賨人敬信巫觋”，多往汉中依附张鲁，说明“巫觋”与“鬼道”之间具有共同之处。实际上，所谓“鬼道”即巫鬼之道。张鲁所奉行的“鬼道”既来自蜀中，据前引《晋书·周札传》所说，源于蜀中的“李家道”的李脱也是“以‘鬼道’疗病”，两者之间是否存在必然联系呢？这是最后所要讨论的问题，也是本文主旨所在。

所谓“以‘鬼道’疗病”，即是以巫术为人们治病，当时“巫医”本来是结合在一起的。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鲁传》说：“有病自首其过，大都与黄巾相似。”裴松之注引《典略》说：“光和中，东方有张角，……角为‘太平道’，……太平道者，师持九节杖为符祝，教病人叩头思过，因以符水饮之，得病或日浅而愈者，则云此人信道，其或不愈，则为不信道。”这是张角以符水疗病的具体叙述。张角如此，与之“相似”的张鲁也应该如此。如果将《典略》所述与前引《抱朴子·道意》对比，这里的“为符祝”，“以符水饮之”，即“李家道”教主李宽的“以祝水治病”，“祝”即“符祝”，“水”即“符水”，两者完全相同。另一“李家道”教主李脱的“以‘鬼道’疗病”，当然也是这样。说明张鲁的“鬼道”与“李家道”是一回事。更为重要的是，张鲁居于蜀中时与其母信奉“鬼道”，而“李家道”也起源于这里，同样被称为“鬼道”。因此可以作如下推断，张鲁及其母所信奉的“鬼道”应该即是“李家道”，张鲁也应该是一名“李家道”的弟子。

这里有必要回到关于东汉末年这个“李弘”的讨论。前引刘勰《灭惑论》说“张角、李弘毒流汉季”，在这个大起义的年代，同时传播原始道教，同时发动起义，这个与张角并列的“李弘”究竟是谁？“‘李弘’应出”本来是“李家道”的谶记，如上所说，“应谶”而出的“李弘”应该是“李家道”的道徒，作为“李家道”教主李脱

弟子的“李弘”即是如此。令人不解的是，这个出现在东汉末年与张角齐名的“李弘”，在现存典籍中却找不到任何踪迹，这是一个迄今尚未解开的谜。(我在1979年发表的《与张角齐名的李弘是谁》曾认为，这个“李弘”即是为扬雄称道的字仲元的李弘，已经王明先生指出，是错误的。)当然，不排除这种可能，即当时典籍失记，或虽有所记而后来失传。但不能忽视，“李弘”既与张角并列，在东汉末年应该声名卓著，流播于人口，所发动的起义也应该声势浩大，震动朝野，失记的可能性是很小的。至于失传，由于其时记录史事的典籍众多，而记载“李弘”其人其事的，包括原著及古类书、古注所引，都完全失传，这种可能性也是很小的。这就为人们提出这样的问题，是否在这个“李弘”背后隐藏着一个屡见于史籍并为人们熟知的人物呢？如前所记，由巫术所选定的“李弘”，其人当自有本名，据前引《宋书·王玄谟传》，宋文帝时出现的这个“李弘”即本名夏侯方进，“改姓李名弘以惑众”，东汉末年的这个“李弘”是否也是改名“应谶”而自有其本名呢？这种可能显然是存在的，因而有必要从这个角度加以探索。

据前引《老君变化无极经》，“老君”曾转化为“李弘”，为了便于探讨，现将有关部分加以引证：“胡儿弭伏道气隆，随时转运西汉中。‘木’‘子’为姓讳‘口’‘弓’，居在蜀郡成都宫。赤名之域出凌阴，‘弓’‘长’合世建天中，乘三使六万神崇。置列三师有姓名，二十四治气当成。”所反映的是，“老君”曾转化为蜀郡成都的“木”“子”、“弓”“口”，即“李弘”；“西汉中”一般理解为西汉时，按照所说情况，应该指西部的汉中，汉中郡属益州，当时又称益州为西州；“弓”“长”即“张”，“三师”指“张”姓的三世天师，即张陵、

张衡、张鲁[1]；至于“二十四治”，《法苑珠林》卷五五《破邪篇》说：“（张陵）杀牛祭祀二十四所，置以土坛，戴以草屋，称二十四治，治馆之兴始乎此也。”《水经·沔水注》也提到其时的“张鲁治”。道经所说“李弘”与这个“张”姓的密切关系十分重要，上引唐长孺先生文已经注意到此点。问题在于，这个“张”姓指谁，泛指张陵、张衡、张鲁，还是仅指其中的一人？如上所说，“李弘”谶记出于“李家道”，张鲁为“李家道”的道徒，还没有史料可以说明张陵、张衡与“李家道”有关；同时，如《老君变化无极经》所说，作为“老君”化身的“李弘”在“汉中”，其人又本来居住蜀郡成都，因此，这个“弓”“长”只能是来自蜀郡成都，并据有汉中的张鲁。所谓“置列三师有姓名，二十四治气当成”，这是张鲁割据汉中后所增加的内容。

如前所说，作为“老君”化身，“应谶”而出的“李弘”，是通过巫术被认定的，张鲁改称“李弘”当然也是如此。张鲁据有汉中，东汉末年与张角同被称为“妖贼”[2]，在此后的南北朝，佛教攻击道教仍以张鲁与张角并提，都属于“逆贼”[3]。刘勰《灭惑论》所说“张角、李弘毒流汉季”，仅是将张鲁改为“李弘”，与同被称为“妖贼”、“逆贼”一样。迄今尚未解开的“汉季”“李弘”这个谜，谜底应该是多次载入史籍为人们熟知的人物——张鲁。

但是，问题还没有完全解决，这个问题是，为什么现存史籍

---

① 甄鸾《笑道论》说：“（张）陵传子衡，衡传子鲁，号曰‘三师’”。见《广弘明集》卷九。

② 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鲁传》注引《典略》。建立于中平二年（185年）的《郃阳令曹全碑》也说“妖贼张角起兵幽冀”。见《金石萃编》卷一八。

③ 道安《二教论》，见《广弘明集》卷八，并认为“黄巾（张角）、鬼道（张鲁）毒流汉室”。

对张鲁即"李弘"毫无记载？答案应该是，后来张鲁对此讳莫如深，力图掩盖，理由是他投降曹操，背叛了原始道教（"李家道"），成为统治者。

《三国志·魏志·张鲁传》说："（张鲁）雄据巴、汉垂三十年。汉末，力不能征，遂就宠鲁为镇民中郎将，领汉宁太守，通贡献而已。……建安二十年（215年），太祖（曹操）乃自散关出武都征之，至阳平关。……（张鲁）左右欲悉烧宝货仓库，鲁曰：'本欲归命国家，而意未达。今之走，避锋锐，非有恶意，宝货仓库，国家之有。'遂封藏而去。太祖入南郑，甚嘉之。又以鲁本有善意，遣人慰喻。鲁尽将家出，太祖逆拜鲁为镇南将军，待以客礼，封阆中侯，邑万户。封鲁之子及阎圃等皆为列侯，为子彭祖取鲁女。"张鲁投降曹操之前即接受"镇民中郎将"、"汉宁太守"官号，投降之后拜为镇南将军，这是仅次于三公的高官，又封为邑万户的阆中侯，五子也封为列侯；其女还嫁给曹操之子彭祖，即后来的燕王曹宇，与曹操结为儿女姻亲。说明张鲁不但早已从教主成为割据势力，投降之后更跻身于统治者的高层行列。"李弘"这个谶记本来出自民间，这时所谓"应谶当王"，即作为"老君"化身的"李弘"，亦即张鲁，将推翻东汉王朝成为人间的主宰者，从而被称为"妖贼"或"逆贼"。对此，身为东汉政府镇南将军、阆中侯的张鲁，当然必需加以掩盖，竭力讳言自己曾是"应谶当王"的"李弘"。不但张鲁本人，从曹魏方面来说同样如此，所宣扬的是张鲁自己所说"本欲归命国家，而意未达"，"宝货仓库，国家之有"，等等，所谓"国家"，指曹操所挟的汉天子。直到陈寿撰写《三国志》的《张鲁传》，所根据的应该即是曹魏官修史书《魏书》，不但记有"归命国家"这类语言，还写入"民有地中得玉印者，群下欲尊鲁为汉宁王"（实际与如前所说"李弘"起义的"应谶当王"、"天与己玉印"

相同），遭到张鲁拒绝的事。在陈寿笔下，张鲁绝不是“妖贼”或“逆贼”。“张角、李弘毒流汉季”，这个史实逐渐湮没，不复为人们所知晓，“李弘”何人，从此成为历史之谜。

不但在政治上蓄意投降已久，即在宗教上，张鲁讳言所从出的属于“妖道”之一的“李家道”，自称其道传于其祖张陵、父张衡，形成从张陵直到自己的三世道统[①]。从此，“天师道”成为张鲁一家的世袭宗教，得到统治者信奉，不再是源自民间的原始道教。应该说，张鲁的这一行动是寇谦之“清整”原始道教的先驱。前引《老君音诵诫经》曾借“老君”之口说：“吾大嗔怒，念此恶人（指原始道教的“李弘”起义），以我作辞者乃尔多乎！”对“李弘”是“老君”化身这一点，从宗教上说，寇谦之并不反对，所反对的是以“李弘”为号召的起义，即“逋逃罪逆之人”、“奴仆隶皂之间”“诈称‘李弘’”的“恶人”。早在寇谦之之前，张鲁虽然掩盖与“李家道”的关系，但无从掩盖民间流行已久的“李弘”为“老君”化身这一传说，从宗教上说也无此必要。张鲁所力图掩盖的应该是政治上的，即“李弘应出”这个谶记，以及自己即是“应谶当王”的“李弘”，对东汉政府来说，这属于“妖贼”或“逆贼”。此后道经如《老君变化无极经》等，仍然有“李弘”出现，并与“张”姓的“三师”联系在一起，原因即在这里。张鲁与寇谦之的手法是一致的。

这里有必要附带讨论所谓“三张”的问题。对于“三张”，不但寇谦之“清整”原始道教时提出，将“除去‘三张’伪法”，作为“清整”的内容之一[②]；佛教攻击道教时也提出“斯皆‘三张’之鬼

① 参看吕思勉《读史札记》乙帙的《太平道・五斗米道》条，上海古籍出版社。

② 《魏书・释老志》。

法”[1]。两者的内涵应该有所区别。十分明显，张陵、张衡、张鲁兼及张角，这是佛教所攻击的“三张”。至于寇谦之，本来尊崇张陵，并借“老君”之口指示他是张陵的继承者[2]，因而这里所指的“三张”，不应该是从张陵到张鲁的三世天师，前引两位汤先生的《寇谦之的著作与思想》一文，以为指张角、张宝、张梁。作为“清整”的先驱，张鲁与寇谦之是有共通之处的。当然，原始道教并没有完全被“清整”，仍继续在民间流行。

“老君当治，李弘应出”，是“李家道”长期传播的谶记。据现存典籍，自东汉末年，历经东晋、梁、齐，以及北魏，曾出现过多次以“李弘”为号召的起义，而“毒流汉季”与张角齐名的这个“李弘”，即是张鲁，反映了这一历史时期原始道教起义的特点。

① 道安《二教论》，《广弘明集》卷八。

② 《魏书·释老志》。

后　　记

近年来，我从事东汉末年的政治史研究，所探讨的是当时起过主要或次要作用的政治人物。本书的中心是曹操，他的主要对手是袁绍，因而曹、袁两人占了八章，全书的二分之一弱。作为“二袁”之一的袁术，也算是曹操的对手。至于董卓、吕布、孙坚、孙策、刘备等人，也与曹操交过手，或者有过关系。而且，这些人物还有他们各自的出身、经历、理想，以及彼此之间的联系、恩怨、战争。所有这些，我都企图写入本书，并著重写他们的个人性格、早年生涯，如曹操是游侠，袁绍、袁术也是游侠，还有游侠的层次，如“气侠”、“轻侠”。尽管曹操与他们大多打过仗，但本书没有多写战争，首先我是外行，不如藏拙，其次有些战争如曹袁官渡之战，人家已经写得够好，实在没有必要再徒费笔墨。详人所略，略人所详，这是写本书的设想。本书前一部分的情况大概如此。(由于必要，有些章还写过题外之文，如《三国志》为什么无丁冲其人之类。)

至于后一部分则是写黄巾(包括张鲁)，凡三章，用的力气较多。曹操与黄巾也交过手，仅存的一篇黄巾檄文即是给曹操的。提到曹操如何对付黄巾，人们不免想到所收编的三十万众的“青州兵”，并视为以后曹操南征北战的主要军事力量。事实不是如此。曹操对“青州兵”是“宽”的，基本上不用以参加战争。此外，本书还探讨过“天师道”的起源、黄巾起义的先驱，以及张鲁即原

始道教谶记的“李弘”，等等。从内容到表述，与前一部分略有不同。

本书不是一般通论，更不是教科书，各章既有联系，又有其相对独立之处，因而行文之间的某些重复也是难免的。《曹操——中国中古时期杰出的政治家》，是 1990 年访美的讲稿，无引证，亦无注释，我感到对读者还可能起一点提纲作用，即用以作为本书的代绪论。

“吾人今日可依据之材料，仅为当时所遗存最小之一部，欲借此残余断片，以窥测其全部结构，必须备艺术家欣赏古代绘画雕刻之眼光及精神，然后古人立说之用意与对象，始可以真了解。”这是陈寅恪先生《冯友兰中国哲学史上册审查报告》所说的。多少年来一直以此自勉，本书即是如此。是否做到，或仅做到几分，希望得到同行和读者的指正。

作　者

1995 年上海

(沪)新登字302号

责任编辑　张　玲
装帧设计　邹越非

曹操·袁绍·黄巾
方诗铭著
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出版发行
(上海淮海中路622弄7号)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　上海社科院印刷厂印刷
850×1168　1/32　印张9　插页5　字数197000
印数1—1000
ISBN　7—80618—119—9/K·194
定价20.00元